

传道书的福音性讲道

雨中踪迹彩虹

作者 张麟至牧师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Copyright 2024

By Pastor Paul L. Chang

(PLJChang@gmail.com)

E-Published in 2024 by

Pastor Paul L. Chang

U. S. A.

更多的资讯，可参www.Alopen.org。

谨将此书献给

美国纽泽西州美门教会忠心爱主殷勤事奉的姊妹们

十九年来(1994/9/1~2013/11/30)

从她们得到许多的帮助和鼓励

铭记在心十分向神感恩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目录

序言			vii
书目			xi
第一篇	1.2-11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	1
第二篇	1.12-18	生之追寻	13
第三篇	2.1-11	没有禁果的伊甸园？	23
第四篇	2.12-17	突破人生的荒谬	31
第五篇	2.18-23	失落的十年	41
第六篇	2.24-26	重回伊甸园	51
第七篇	3.1-10	人生万花筒的经练	63
第八篇	3.11	黑盒子的秘密	79
第九篇	3.12-15	打着灯笼的神	91
第十篇	3.16-22	当正义迟来的时候	101
第十一篇	4.1-3	但神看见眼泪...	111
第十二篇	4.4-6	游戏人间	121
第十三篇	4.7-12	人生第三股的绳子	131
第十四篇	4.13-16	礼运大同篇！	139
第十五篇	5.1-7	神在天上或在人间？	149
第十六篇	5.8-9	圣经里有春天	157
第十七篇	5.10-6.9	攀登马斯洛金字塔	167
第十八篇	6.10-12	否极泰来	175
第十九篇	7.1-4	未知死，焉知生？	185
第二十篇	7.5-14	破解人生密码	193
第二十一篇	7.15-22	当太阳升起的时候	205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二篇	7.23-29	我找到了！	215
第廿三篇	8.1-9	数风流不看今朝	225
第廿四篇	8.10-15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237
第廿五篇	8.16-17	下穷黄泉上碧落	245
第廿六篇	9.1-6	置之于死地而后生	265
第廿七篇	9.7-10	人生最高的境界	279
第廿八篇	9.11-12	你是那一种人呢？	289
第廿九篇	9.13-18	智慧的三大挑战	299
第三十篇	10.1-4	真智慧何处寻？	307
第卅一篇	10.5-7	活得像君王	315
第卅二篇	10.8-11	大愚若智	323
第卅三篇	10.12-15	言为心声	331
第卅四篇	10.16-17, 20	君王备忘录	339
第卅五篇	10.18-19	幸福生活秘诀	347
第卅六篇	11.1-6	风从那里来？	357
第卅七篇	11.7-10	美丽人生	365
第卅八篇	12.1-7	夕阳无限好	375
第卅九篇	12.8-12	人生之跋语	385
第四十篇	12.13-14	今生的一小步	391

序言

这一卷书在圣经里是奇书，对于传道人来说，不易传讲。我最早讲它，是在1987/8/23时讲2.24-26，题目是「重回伊甸园」。但是真正开始逐段讲，是2009年秋天在美门教会服事时，对象是松柏团契，而且讲法是默想加上即席讲道。分段分得很细，逐周慢慢讲。讲前只有一些大纲，讲后就趁着记忆犹新时，把讲词写下、记录下来。尔后我在美门教会的主日学福音班讲，也是按同样的进度，一段一段讲；这是第二次讲了，所以可以准备得更周全些。

2014/1/1~2017/4/30我在马利兰圣经教会服事时，在教会主日学时间开辟了福音讲台，我自己讲一半，于是又有机会讲这卷奇书。2018/10/1~2021/2/8我在亚特兰大华人教会北堂服事时，我也抓住机会讲传道书，而且是讲尚未讲过者。最后将这卷书讲得周全，是2022/2/1~2023/1/31在洛丽华人教会(Cary, NC)。但是在这卷书中有五处政治性的篇章，我除了早年在美门教会的松柏团契讲过外，其他教会就避开，是最近退休后写全的。

我最早开始讲传道书时，要先决定怎样分段。这卷书的构造奇特，很像箴言。这方面我接受朗文博士(Dr. Tremper Longman, III)的教导，也按他的注释细分全书；这样，讲时就可以细腻地讲解，但又不失顾全整卷的大义。

这本书我要献给我在美门教会(Middletown, Monmouth County, NJ)十九年、同工过的许多姊妹们。(不是说没有弟兄同工服事，

有，只是我在这里特别感谢姊妹们建造教会的劳苦。) 2013年秋决定离开美门教会时，实在舍不得这些同工们。1994年秋我才进入美门服事时，团契部洪执事就讲了一句十分有见地的话：「教会的团契要做得好，需要两种人：奶与蜜，就和迦南地一样。奶是话语的供应，而蜜则是爱心的关怀。」在教会生活中，往往讲圣经和教义的，多是弟兄们；而提供各种爱心的关怀者，多是姊妹们。儿童主日学、周间团契聚会时的儿童带领、青少年主日学、青少年事奉的家长支援、团契里的爱心关怀、探访医院等等服事－这些背后隐藏的服事－几乎都是姊妹们在默默地付出。

美门教会因为地处贝尔实验室，教会中的弟兄颇强的，无形中「奶」比较不忧虑无人供应，相形之下，比较会有所缺乏的是「蜜」。感谢神，始终有姊妹们站出来满足爱心关怀之需要。

有一个主日当我在讲传道书的福音信息时，同工汤姊妹跟我说，「张牧师，你常讲传道书，很好啊。要不要讲下去，将来可以出书。」按照朗文博士的分段，这卷书可有40篇信息！我要讲到什么时候呢？而且不可讳言的，有些篇章亮丽好讲吸睛，有些则不是，可是也要讲，忠于圣经，神既然启示在那里，就一定有信息，身为讲员，我一定要将它们开发出来。真的，要全部讲完，真要有毅力。汤姊妹的鼓励虽然只是讲过一次，但我一直记住，尝试将各分段都讲完。我也感谢司琴王姊妹，多年陪伴福音班弹琴，听众可以唱福音诗歌(主日学只有福音班会唱诗的)，为聚会暖身，大家可以进入信息的境界。

我经常告诉听众说，传道书是圣经66卷里最「世俗」的一卷书，因为它是用世人的思维及言语来书写，最适合传福音了。我就本持着这个信念，讲完全卷。许多地方我有解经，本质上来说，它是释经式讲道，但十分地自由，因为是按听众为未信主之人来传讲的，福音性的。愿主使用此书向未信主之人传福音。

我收集了不少传道书的注释及研究书籍，列于书目，若您要

深入研读本卷书，它们将是你的好帮手。其中我所使用的书籍，都会出现在各篇信息的脚注内。愿主藉本卷书得荣耀。

张麟至牧师 2024/3/7. Suwanee, Georgia, U.S.A.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书目

- Jay E. Adams, *Life under the Son: Counsel from the Ecclesiastes*. Timeless Texts, 1999.
- Charles Bridges, *Ecclesiastes*. Geneva Commentaries. BOT, 1860.
- Edward M. Curtis, *Ecclesiastes and Song of Songs*. Teach the Text Com. Baker, 2013.
- Robert Davidson, *Ecclesiastes & the Song of Solomon*. DSB. Westminster, 1986.
- Michael A. Eaton, *Ecclesiastes*. TOTC. IVP, 1983. 中译：传道书。校园，1987。
- Jacques Ellul, *Reason For Being: A Meditation on Ecclesiastes*. Eerdmans, 1990.
- Paul P. Enns, *Ecclesiastes*. Eerdmans. 2011.
- Zack Eswine, *Recovering Ede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Ecclesiastes*. P&R, 2014.
- Sinclair B. Ferguson, *The Pundits Folly: Chronicles of An Empty Life*. BOT, 1995.
- Robert Gordis, *Koheleth the Man and His World: A Study of Ecclesiastes*. 3rd. ed. Schocken Books, 1951, 1955, 1968.
- Sidney Greidanus, *Preaching Christ From Ecclesiastes*. Eerdmans, 2010.
- David Hubbard, *Ecclesiastes, Song of Songs*. Mastering the OT. Word, 1991.
- Water C. Kaiser, Jr., *Ecclesiastes: Total Life*. Eveyman's Bible Commentary. Chicago: Moody, 1979.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 Gordon J. Keddie, *Looking for the Good Life: The Search for Fulfillment in the Light of Ecclesiastes*. P&R. 1991.
- Franz Delitzsch, *Proverbs, Ecclesiastes, Song of Solomon*. Vol. 6 of Keil-Delitzsch's Commentary on the OT in 10 Vols. 1872. ET. Reprint by Eerdmans, 1980.
- Derek Kidner, *The Message of Ecclesiastes*. IVP, 1976.
- Peter J. Leithart, *Solomon Among the Postmoderns*. Brazos, 2008.
- Norbert Lohfink, *Qoheleth*. Continental Commentaries. 1980. ET: Fortress, 2003.
-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 Roland E. Murphy, *Ecclesiastes*. WBC. Word, 1992.
- Iain Provan, *Ecclesiastes, Song of So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1.
- Choon-Leong Seow (萧俊良), *Ecclesiastes*. Anchor B. Doubleday, 1997.
- Daniel J. Treier, *Proverbs & Ecclesiastes*. Brazos TCB. Brazos, 2011.
- John Sterner, *Growing Through Mid-Life Crises: Thoughts from Solomon and Others*. Concordia, 1985.
- Samuel Tang, 唐佑之, 生之探索(传道书研究)。福音证主, 1977。
- Roy B. Zuck, ed. *Reflecting With Solomon: Selected Studies on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Baker, 1994.

第一篇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1.1-11)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一篇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1.1-11)

经文：传道书1.1-11

1.1 在耶路撒冷作王、大卫的儿子、传道者的言语：

1.2 传道者说：「虚空的虚空，
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

1.3 人一切的劳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劳碌，
有甚么益处呢？

1.4 一代过去，一代又来，
地却永远长存。

1.5 日头出来，日头落下，
急归所出之地。

1.6 风往南刮，
又向北转，
不住地旋转，
而且返回转行原道。

1.7 江河都往海里流，
海却不满；

江河从何处流，
仍归还何处。

1.8 万事令人厌烦，

人不能说尽。
眼看，看不饱；
耳听，听不足。
1.9 已有的事后必再有，
已行的事后必再行，
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1.10 岂有一件事人能指着说
这是新的？
哪知在我们以前的世代
早已有了。
1.11 已过的世代，
无人纪念；
将来的世代，
后来的人也不纪念。」

诗歌：新鲜如同清晨甘露(*Fresh As the Dew*)

哀莫大于心死

1987/3芝加哥大学哲学系的卜鲁慕(Allan Bloom, 1930~ 1992)教授出版了一本书，美国人心思封闭悲鸣(*The Closing of the American Mind*)，当时只印了一万本。没想到从七月到圣诞节期间，每个月以25,000本的速度畅销，到了一年后，它居然销到750,000份，而且仍列在畅销书之中！这是十分奇特的事，它不是一本小说，乃是一本讲哲学冷涩的书啊。

旷野呼声悲鸣

这本书其实是一个悲鸣(jeremiad)，作者在其中哀悼美国教育制度的失落。他认为今日美国社会一切不正常的现象，都归咎于知识份子堕落了。他们为什么会堕落呢？Bloom教授认为，那是因为他们接受了社会与道德性的相对主义，结果就如我们今日看

第一篇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1.1-11)

见的社会现象。这种哲学思想以为没有绝对的标准，任何事物只有相对的价值。卜教授结论说，「虚无主义是相对主义的结局。」

很奇怪的，这位哲学教授的书读起来很像古代希伯来人先知的旷野呼声，也像当代传道人在讲坛上的大声疾呼。全书只有列出病征，找出生病的原因，却未尝开出有效的救药。(事实上也不可能。)

卜教授的书的色彩是灰色的，和传道书者是很像的。但是传道书不同，传道者(קֹהֶלֶת *Qohelet*)在世界中曾迷惘过，但后来他在造物主那里找到了答案。传道书里没有提及耶和华其名，只提过神28次，而且到了尽末了12.13那里，作者说要敬畏神。

今日的传道书

传道书的作者在1.2-11里，将人生所有的问题、人世间所有问题之症结，提出来了，那就是「虚空」，NIV译作「了无意义」。然后他在1.12-18那里，又提出用属人的智慧，去解决，结果是虚空。在2.1-11那里，他又提出用另一角度即享乐，去解决，结果也是归于虚空。最后虚空的另一道死墙，就是死亡，无人可以越过。换句话说，人生的基本问题若不得解决，其迷宫不管你怎么转，你也找不到出口。

你喜欢李清照的词吗？她可是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女词人。声声慢可说是她的代表作之一，写得太好了，表达出她心中的愁苦：

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三杯两盏淡酒，怎敌它晚来风急？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

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守着窗儿，独自怎生得黑？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

愁字了得！

当时北宋已亡，她的先生已歿，随着流亡朝廷颠沛流离。所有珍藏字画丧失殆尽，境况极为凄凉。亡国恨，丧夫痛，孀居苦，凝聚心头，写下了这首声声慢。明明是美丽的秋天，但在李清照的心里，却是愁苦得透不过气来、十四个迭字的「黑」！

可是传道者到了2.24却说－「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突然峰回路转，2.25可说是黑夜中的一颗明星，在虚空和黑暗迷漫之下的传道书里，显得耀眼夺目。可惜和合本的译本把它的意思译反了，正确的译法应是如下：「论到吃用、享福，谁能离了祂呢？」传道者发现，问题不在外物而在人心，什么时候将神逐出人心，天地顿然失色；什么时候人以神为中心，万物就再度放出异彩。

大自然为什么有彩虹？因为有太阳的照射；如果没有阳光的照射，那来的彩虹呢？神就是道德世界里的太阳；当祂介入时，这世界就有彩虹。

陷入虚无主义

卜教授的话一针见血。美国人－特别是知识份子－关闭了他们的思想，追逐财富、利益、物质，心灵物化了，以致社会风气败坏，人心不古，其基本原因是「不讲真理，只讲价值」，不讲绝对的标准，只讲人在主观上觉得有用的相对价值。卜教授说，其结果就是虚无主义的盛行。

早年台湾有一个小镇，过着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生活，老百姓没有钟表，只能这样的过生活。后来外地人送了一个钟，便镶在镇公所的墙上，从此以后，镇上人的生活作息就井然有序。可是有一天当钟坏了不走时，整个小镇的生活秩序就乱了套。直到钟修好了，才恢复秩序。此后，镇上的老百姓对这个钟就更加珍惜了。

第一篇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1.1-11)

您珍惜人类道德世界里的「钟」吗？祂是标准，祂是太阳，有祂，世界就有秩序、就有彩虹。您珍惜祂吗？

何谓虚无主义？(1.2-3)

传道书1.2说，「虚空的虚空， / 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

无神虚无世界

「虚空」(הֶבֶל)一字在本卷内出现了37次，乃是全卷书之钥字。在这样的世界里生活，也可用另一个片语来表达，即「日光之下」，出现达29次之多；它有一个涵意，就是只见日光、不见真神。还有两个词汇也有相同的意思：「天下」(x3)、「地上」(x7)。

这是无神的世界，当然也是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

这个新闻简直叫人匪夷所思。班·哈特(Ben Hart)是个无神论者，在美国俄亥俄州十几年来开车用的牌照，居然都是「我是神」(IM God)。2016年搬到肯塔基州，他也申请同样的牌照，却被拒绝了。车管处(DMV)的理由是这样的牌照显得粗俗或猥亵(“vulgar or obscene”)。他就打官司，还打赢了。法官要车管处赔偿诉讼费十五万美元。

无神等于自伤

其实人实在愚昧到了极点。我们假设说 - 暂且假设说 - 神存在着，祂是造物主，祂是一位无所不知、无所不在、无所不能的神了。请问，祂会在乎一个渺小的人对祂的感受吗？我们赞美祂，祂是神；我们咒诅祂，祂还是神。我们的态度不会给神增加一分荣耀，也不会给神减少一分荣耀。

可是对人却完全不同。当人敬拜神，将神当作神时，整个万物在人的眼中看起来就像活过来似的。因此大卫会说，「诸天述

说神的荣耀， / 穹苍传扬祂的手段。」(诗19.1) 人能为着神而活，太有意义了。但反过来说，人否定神、将神逐出人的世界，人不但得不到神的救赎的恩典，连普遍恩典也享受不得，形同失去了。

神是宇宙中惟一终极的灵魂，人若不把神当神，而刚愎自用，其结局将如卜教授所说的：虚无。这也是传道者的悲叹：凡事都是虚空，他无法找到人生的意义，他也不知道人为何而活。虚无的结果就是人只活在日光之下，成了张开眼睛的瞎子，目中无神，住在无神之区。

回转惟一归途

今年(1988)纪念1968年二十周年。1968年是美国反权威之年：嬉皮运动、反越战、反教育、放任形骸、性解放、反政府，反对一切的权威，当然也反教会。大家只知道中国有个文化大革命(1966~1976)，其实美国者才是真正的、纯粹的文化大革命呢。当时的美国青年追求存在主义，也热烈追求东方的禅，因为落在虚无主义下的人切切地寻找人生存下去的意义，究竟是什么。

然而能解决虚无者，只有一途：回到神面前，所有其他的途径都是死胡同。人的一生十分短暂。如果人生所需的智慧要人自己去走出来的话，如果我们假设此君并不刚愎自用，心灵敏锐，错了会回头，可是等他试验过人生所有的路径了，终于摸索出正路时，他大概人已形将就木，也无力上路了。我相信神将传道书放在圣经里，有祂的美意：要我们在别人的错误中学功课，免得重蹈覆辙，进而能在年轻之时，就迈上神的道路。

虚无主义结局(1.4-11)

我们进一步来看，人一旦不将神当神来荣耀祂，人一旦过一个虚无的生活，会有怎样的结果呢？

失永恒无时间

人类就不再有历史可言，只有时间不断地流逝过去，没有意义。这正是第四节所说的意思：

1.4 一代过去，一代又来，
地却永远长存。

后面的第九节更进一步说：

1.9 已有的事后必再有，
已行的事后必再行，
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换言之，人类承认，他们至少已被人自身的本性、罪恶的本性，限制住了。从前如何犯罪，现在也照样犯罪，将来也不能避免。以往会流人血的，将来仍会，只要人性不改变，他的丑陋面在任何年代、任何地方、任何民族、任何文化、任何语言里，都会暴露出来。这是不归路，必然的后果。

人一旦拒绝了神，就没有恩典可言，就只有局限在他的罪恶的本性里。而且没有新事，因为没有恩典的注入，没有新的性情、新的生命、新的因素注入进来。因此，没有新事发生，就成为必然的了。

没有新事，所有的事只是故事重演。而且时间过去了，无人记念。这是人的矛盾。人生而具有神的形像，在潜意识中总有追求不朽的冲动。然而事实上，因为没有恩典，自然也失落了。他既被罪恶辖制，被死亡桎梏，他就只有归于朽坏。

人类的故事就像希腊神话故事里的英雄：普罗米修士 (Prometheus)，他因为偷了奥林匹克山顶的火焰，给予人类去发展文化，而被宙斯惩罚，将一块大岩石推到山顶。可是每当他快推到山顶成功时，宙斯就一脚将岩石踢到山下，普罗米修士必须

重新再推石上山；他的一生就是这样一直不断地重复，没有结果，十分荒谬，当然也十分虚空、没有意义。

去恩典无空间(自然)

人不仅与时间对立，失去了历史，而且与空间对立，也就无法像大卫那样享受大自然，无法像诗篇所写的那样歌颂造物主。人与自然之间有矛盾存在，当人失了神、失去了恩典，也就失去了自然，正如同人失去了神、失去了永远，也就失去了时间一样。

人不能在时间与永远之间作一切割，然而天然的人就是不相信神，没有救赎恩典的人总有一个倾向：我不在乎永远，我暂时可以不要永远，我只要时间。但是我告诉您，把握时间、把握人生的秘诀在于把握住永恒、把握住神。得着神，就得到一切；失去神，就失去一切。

同样的，要享受自然，必须得着恩典，亦即先得着神。我们无法将自然与造物主之间做一切割，因为那样做会导致大自然沦于虚空~没有意义。

列王记上有一个十分著名的故事，叫做「所罗门的剑」(王上3.16-28)。两个妇人同住，她们都各有一个儿子。一个妇人睡觉时居然压死了自己的儿子，怎么办呢？她就赖着说，活着的才是她的儿子。这件闹到所罗门王那里去审断。

所罗门王说，「这事好办。你们都要那个活孩子，那么我把他切成两半，不就结了？」假妈妈说，「好呀。」但是真妈妈急了，就说，「让孩子活下去吧，我不要了，给她吧。」所罗门的智慧剑不用DNA测验，就查出谁是真妈妈。

卜鲁慕教授抱怨的就是说，今日美国人就像那个愚昧的妇人，想要把绝对切掉而要相对，把永恒切掉而要暂时，舍去恩典而要自然，去造物主而要物质，结果是相对混乱了，时间停滞了，

第一篇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1.1-11)

自然失去彩虹，物化引进虚空...最后的结局是灭亡。

在自然界中的太阳、风、江河都是美好的造物，美到一个地步，圣经将公义的日头比喻为弥赛亚，将自由吹拂的风比喻为自由运行的圣灵，将风的能力比喻为圣灵的能力，江河也比喻为圣灵在信徒身上所显出的活力、其澎湃有如江河。但这一切在无神主义之人的眼中，就如传道书1.5-7所叙述的，结果是「万事令人厌烦」(1.8)。没有一点赞美之情。

1970年的诺贝尔文学得奖者索忍尼辛(Aleksandr Solzhenitsyn, 1918~2008)说，苏俄的教堂钟声是苏俄国家和人民精神的象征。在共党革命前，每天当人们听到钟声时，会放下手上的工作向神祈祷，整个社会有一股看不见的爱的力量左右着一切，它又像清晨的甘露降下来，滋润一切。革命后，钟声没有了，整个俄国人民的生命线也消失了。「厌烦」是很好的形容，它是虚空的下一站，再下一站就是死亡，而且形同自寻死路。

传道书的解药

我们需要再回头看一下「虚空」(הֶבֶל)在圣经中使用时，有以下的几种意义：¹

短暂(伯7.16)

脆弱(诗62.9)

徒然(伯9.29)

欺骗(耶16.19, 亚10.2)

前三种意思我们在1.4-11里都讲过了，然而此字最另人害怕的意思是第四种：虚假、骗局。这样的虚空~虚无叫人执迷不悟，令

¹ Michael A. Eaton, *Ecclesiastes*. TOTC. (IVP, 1983.) 56.

人身在虚无中，还误以为不在其中。

您如果将传道书好好读过一遍，你会发现人世间的许多事物都是值得肯定的，诸如：婚姻、享乐、食物、智慧等等。传道者终于悟出：人虽然为时空、为本性所限，但是只要人回转到神面前、敬畏神时，靠着神的恩典，在伊甸园外，抬起头来，依然可以看到彩虹，那是神爱世人的记号，那是神人立约的象征，那也是神人所立的第一个恩约。²

神将彩虹赐给我们，因此，当我们归向主后，我们就会看见那属灵的彩虹，凌驾在万物之上、镶嵌在万物之中。可是我们若自以为聪明而拒绝了祂，就会失去一切，不只失去彩虹，也失去万物、失去时空，而完全落人类罪恶本性的辖制之下。

^{1,2}传道者说：「虚空的虚空，
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

(耶稣说：)「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10.10b-11)

人生何去何从，应当很清楚了吧。「主啊，你将何处去呢？」(*Domine quo vadis?*) 这是古教会流传下来的一个故事。在罗马暴君尼禄焚城后，找基督徒为代罪羔羊，说火是他们放的，于是大

² 有许多人认为挪亚之约不过是工作之约的恢复，创世记第一章的重述。不，虽然它用了创世记第一章的词汇，但是它在本质上是救赎性的恩典之约。参O. Palmer **Robertson**, *The Christ of the Covenants*.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1980.) 110-112, 121, 125. W. J. **Dumbrell**, *Covenant and Creation: A Theology of Old Testament Covenants*. (Nelson, 1984.) 39-43. 作者引用赛54.7-10及彼前3.19-21来证明此约之救赎性。Bruce **Waltke**, *An Old Testament Theology*. 289-304有清楚的阐释。Gordon **Wenham**, *Genesis 1-15*. WBC. (Word, 1987.) 189页就将创8.20-21的祭定位在挽回祭之意义。

第一篇 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1.1-11)

举逼迫基督徒。使徒彼得就从罗马城内逃了出来，在路上遇见主耶稣背着十字架往城里去。彼得问了一句著名的话语，「主啊，你将何处去呢？」主对他说，「我要去罗马再次钉十字架。」彼得明白了，立刻调转头来去罗马城，即使殉道亦在所不惧。画家 Annibale Carracci 将这样的场景绘画下来：*Domine quo vadis?* (1602)

让我们都归向主、跟祂而行吧。

1988/3/13, PCC

1995/2/26; 2009/10/25, MCCC

2014/12/14, CBCM gospel

2020/2/23, ACCCN gospel

祷告

新鲜如同清晨甘露(*Fresh As the Dew*. H488)

¹ 新鲜如同清晨甘露 带来畅爽的甘美
基督藉祂温情恩膏 柔声细语的安慰
站住直到试炼过去 站住直到风波平
站住为着神的荣耀 站住与主同得胜

*盼望之主 你的声音何甜

在你面前 我心因此畅欢

² 如果在我苦炼之中 我灵我心皆衰弱
信心和那盼望之星 也都退落不闪烁
愿你赐下信心能力 尽其全力抓住我
使你所有荣耀丰富 我可无间的尝着

³ 主像清晨放明日光 驱尽所有的黑暗
并且用你医治光线 使我黑暗变中天
安慰之主求你就来 来到忧苦疲倦心
你这有福荣耀盼望 哦来与我永亲近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新鲜如同清晨甘露(*Fresh As the Dew*) 佚名
WHISPER HOPE 8.7.8.7.D.Ref. Alice Hawthorne, 1868
(pseudo. of Septimus Winner)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二篇 日光之下的追寻(1.12-18)

经文：传道书1.12-18

1.12我传道者在耶路撒冷作过以色列的王。1.13我专心用智慧寻求、查究天下所做的一切事，乃知神叫世人所经练的是极重的劳苦。1.14我见日光之下所做的一切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

1.15弯曲的，不能变直；
 缺少的，不能足数。

1.16我心里议论说：我得了大智慧，胜过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众人，而且我心中多经历智慧和知识的事。1.17我又专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这也是捕风。

1.18因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烦；
 加增知识的，就加增忧伤。

诗歌：我知主掌握明天(*I Know Who Holds Tomorrow.*)

地平线内故事

传道书似乎是圣经上最难懂的一卷书，因为它读起来，哲理很深，它总是在探讨人生迷宫里许多剪不断、理还乱的谜题。传道者(*Qohelet*)和我们一样，他走进了人生的迷宫里，常常就迷失了。申命记29.29说，「隐秘的事是属耶和華我们神的，惟有明显

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然而我们生命和生活中的每一件事都有两面，隐秘面和明显面；而且许多时候，我们真是走在云里雾里，隐秘面远大于明显面。即使我们成为神的儿女了，我们的一生是不是经常是一路走、一路瞧呢？我们的人生经验和陆游者常是一样的：「山穷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游山西村)

「不」也是一个答案。所以，传道书并不难读，假如我们对人生意义的追寻仍旧抱持一个积极寻找的态度的话。我们在传道书1.1-11这一段经文里，看到一个「没有彩虹的世界」。在这一卷书里，「日光之下」一词出现29次，「天下」三次，「在地上」七次。传道者总是在地平线内、时间的范畴里，寻找人生的意义，他的世界好像没有地平线外。你喜欢这首诗歌吗？我知主掌握明天：

每一步越走越光明 像攀登黄金阶梯
每重担越挑越轻省 每朵云披上银衣
在那里阳光常普照 在那里没有眼泪
在美丽彩虹的尽头 众山岭与天相连

诗人的世界有彩虹，因为它和天相连，在天外有太阳，还有信心的「黄金阶梯」可以走到那里，那是一个有彩虹的美丽的世界。

然而这位传道者在物质的、人文的世界里寻找终极的意义，其结果是「虚空」(39次)和「捕风」(七次)。但是他的寻求很宝贵、很诚恳、很真实，他可以说是一位存在主义者，他用他的心灵去体验人生，然后把他的实验一五一十地告诉我们。

智慧两度沈思

传道书1.13-18是传道者用智慧所做的两次沈思：¹

第一次的沈思(1.13-15)

以智慧追寻的虚空(1.13-14)

有箴言引以为证(1.15)

第二次的沈思(1.16-18)

以智慧追寻的虚空(1.16-17)

有箴言引以为证(1.18)

我们循着他的思路来汲取他的心得。

人在寻找意义

传道书1.12显示，这位传道者不是别人，就是所罗门。「在耶路撒冷作过以色列的王」的人，又是「大卫的后裔」者，就只有所罗门了。他又名叫做「耶底底亚」，即神所爱的人之意。他蒙神拣选为神建圣殿，是何等的殊荣！而且他最大的特点就是他的智慧。他作王以后，向神献祭时，神对他说：「你愿我赐你甚么，你可以求。」(王上3.5)他向神求智慧。神何等喜悦，就赐他「聪明智慧，甚至在你以前没有像你的，在你以后也没有像你的」(3.12)，即空前绝后的智慧。列王记上4.29形容他的智慧是「极大的智慧聪明和广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测量。」他的智慧表现在审判上，其断案比包青天还要精采厉害。圣经只留下一个判例，就是著名的「所罗门的剑」之判例(王上3.16-28)。不过，他的智慧表现在文学上留下来的，就多了。有传道书、箴言和雅歌。这卷书可以说是当他离开了神，在世俗中打滚，用他的智慧追寻人生意义的结果。

¹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78.

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人心中总有一股驱策力，要寻求终极的意义。压不住的、不止息的，找不到不甘心的。人人心中有智慧。在1.12-18这段里，他用智慧来寻找；在2.1-11那里，他用喜乐来寻找；在2.12-17那里，他面对死亡来寻找；而在2.18-23那里，他在寻问人生劳碌的意义何在。在这四个报告里，答案都是一样的，就是人生完全没有意义，人生是荒谬的。

智慧的四面墙

「智慧」(חֵכֶּמָה)这个钥字在这短短的一小段里，竟然出现了五次(1.13, 16x2, 17, 18)，而且它和「知识」(תָּוֵר)成对出现了三次(1.16, 17, 18)。²在这两小段的沈思里，他人生感受的答案是围堵感(1.15)、荒谬感(1.17-18)、咒诅感(1.13)、虚无感(1.14, 17)。它们好像四堵墙把人间的智慧困住了，使人找不到出路。

人生的围堵感

1.15是用来证明1.13-14的。人生有咒诅，你必须去面对，当你真实地去面对了，你必会感受到人生的围堵感：「弯曲的不能变直，缺少的不能足数。」(1.15) 7.13更是直截了当告诉我们，究竟是谁使弯曲的不能变直：「你要察看神的作为，因神使为曲的，谁能变为直呢？」

何南宁(K. Hovnanian, 1923~2009)是一位传奇人物，他是从伊拉克来的亚美尼亚人。1959年在Toms River (NJ)创立了K. Hovnanian建筑公司，现在还是美国第六大的。这位仁君为人富而好仁

² 传1.17可以按七十士译本和Targum译作，「我又专心察明智慧和知识...。」Longman,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77, 84. 又见Roland E. Murphy, *Ecclesiastes*. WBC. (Word, 1992.) 11, 12. 在本卷书里，又见2.21, 26, 7.12, 25, 9.10, 12.9等处。

第二篇 日光之下的追寻(1.12-18)

，热心公益，算是一个好基督徒吧。我相信他这一生最痛苦的事，就是2002年七月17日当天晚上所发生的事，他的长孙阿尔屯(Alton)初中刚毕业，夜晚在Navesink (Red Bank, NJ)里开汽艇失事死掉了，还不到15岁。这是一个非常杰出的小孩。何南宁只有一个儿子阿刺(Ara)接他的事业，阿刺有两个儿子，死去的是长子。对这富甲一方的家族而言，所有的财富都换不回这小孩的生命。就在一个想不到的时候，他走掉了。在丧礼上，阿刺和妻子拉结一直自问：「为什么是阿尔屯？为什么这灾难临到我们家呢？为什么是现今呢？」没有答案，神静默着。「神使为曲的，谁能变为直呢？」他的父亲把他葬在Long Branch (NJ)的家族墓园，后面就是火车轨道。父亲说，「房地产总是避免火车轨道。可是阿尔屯最爱旅行了，我想他会喜欢天天听到火车的声音。」

我听过徐华医生讲过一件事，是发生在他同事身上的。他们都是纽约大学(NYU)医学院里的教授，这个大夫是犹太人，结婚多年没有小孩，后来好不容易生了一个心肝宝贝。就在孩子还小的时候，有一天垃圾车在社区里倒车时，没有看见个头小小的小孩，把他撞死了。「缺少的不能足数。」那位大夫仰天对神说：「神啊，既然要拿走，为什么要给我呢？如果从始至终我就没有，岂不是更好么？」

人生的荒谬感

李白的日子不好过，因为他有一颗异于常人的敏锐的心灵。「因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烦；加增知识的，就加增忧伤。」你喜欢他的诗吗？我喜欢。他的诗和杜甫的有一点很大的不同，杜甫是写社会的真相，而李白是写心灵的实情。杜甫的「恨别鸟惊心、感时花溅泪」，是为安禄山之乱给社稷带来的痛苦而落泪；李白的「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是为他自己人生荒谬的真相而悲哀。怎么办？喝酒，他要喝酒才会写诗的。「但愿长醉不愿醒。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五

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

最近才公布了2009年诺贝尔物理奖颁给高琨(1933~2018)；他的光纤发明改变了世人的生活。其实他才76岁，并不太老。据说他有老年痴呆症，你听了难过吗？他的发明这么伟大，但专利是英国公司的，钱不在他的口袋里；而且颁发这么光荣的奖章时，他站在台上，不知所云！你觉得这是一种人生的荒谬吗？

人生的咒诅感

诗人摩西在他九十岁时，作了一首圣经上最古老的一首诗之一，诗篇九十篇。他在诗中深深地表达他在神的面光之中的感受：人是活在因罪而有的咒诅之下：

90.7 我们因你的怒气而消灭，
因你的忿怒而惊惶。

90.8 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
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

90.9 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
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

90.10 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
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
但其中所矜夸的，不过是劳苦愁烦，
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

90.11 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
谁按着你该受的敬畏晓得你的忿怒呢？

这一个咒诅－必朽、短暂、愁烦、虚空－是人类从伊甸园里带出来的，它会用各种不同的形式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之中，来折磨我们。那些形式呢？忧郁、怒气、恐惧、焦虑、骄傲、苦毒、自卑...。或在婚姻中，或在亲子间，或在公司里，或在工作上，或在朋友间，或在姻亲间。除非我们依靠神的恩典，认罪除去我们

第二篇 日光之下的追寻(1.12-18)

的罪，否则我们没有办法像摩西那样，在悔改后，他可以「^{90.12}得着智慧的心。...^{90.14}饱得你的慈爱，...一生一世欢呼喜乐。」(90.12, 14)

现代医疗太发达了，人活到百岁不是梦。基因工程不断进步，不久的将来可以量身订作你所需要的器官；那么，你就长命百岁了。可是谁来除去我们灵魂里的罪恶呢？我们的罪要怎样才能洗净呢？约伯老早在三千年以前就在问：「谁能使洁净之物出于污秽之中呢？」(伯14.4a)他在弥赛亚身上找到答案：

^{14.14}人若死了，岂能再活呢？

我只要在我一切争战的日子，
等我被改变的时候来到。...

^{14.16}如今，你数点我的脚步，
却不窥察我的罪过。

^{14.17}我的过犯被你封在囊中，
也缝严了我的罪孽。(伯14.14-17修译)

这是多美的人生！咒诅只有靠加略山的耶稣，才可以消除得掉。

人生的虚无感

虚无就是「没有意义」之意。最近不少弟兄姊妹帮忙喻永昭家。他们家的Timmy 18岁了。当许淑琴姊妹生第一胎时，是双胞胎，小的就是我们平时常看见的安安。当她第二次怀孕时，医生就告诉她怀中可能是一个怎样的胎儿。他们夫妇敬畏神，爱这个小孩，不顾一切把他生下来。他就是Timmy。在一般人来看，可能没有意义。但在基督里，太有意义了。因着知道了这个男胎的难处，永昭兄就动了敬畏神的心，反而信主了。这些年以来，他们家的难处很大，但是困境中有主同在的喜乐，就像诗歌日暮沙残中所说的，

祂以怜悯和审判 织成我的年代

我的忧伤的泪斑 也带爱的光彩
领我手段何巧妙 祂计划何纯正
荣耀荣耀今充满 以马内利之境

有了基督，人生就有意义。

救恩突破困局

我父母的大学同学(王冠伦)生了三个孩子。老大女孩很乖巧听话，很会读书，学业杰出。老二是男生，和姊姊大不相同，爱读书，但不是读父亲要他读的科系。然而父亲硬要他读理科，读到大三时，人都疯了。这个小孩的一生就几乎这样废了。大概到了他们四十以后，又生了老三，是个男孩。生下以后，才发现是个唐氏儿，几乎和我同年。这个家愁云惨雾似的。面对这两个儿子，在人看是不是咒诅呢？

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老三唐氏儿给他们一家带来救恩。他们家就住在台北市灵粮堂的旁边不远。这个老三自己可以做一些简单的事，譬如搭公车。有一天，他看到好多人都走到一个很大的建筑物里面，他也走进去了，原来就是教堂。他很喜欢，教会里的人都对他十分友善，所以，他就每个礼拜天都去。神真公平。唐氏儿的世间智慧比不过你，可是听福音听诗歌很快地就信主了，因为他们单纯容易受感动。他不但信主了，而且他就像复活的拉撒路一样，成为一个活生生的见证人。他那个可怜兮兮的父亲就奇怪，这个儿子每个礼拜天去那里了，就跟他去。感谢神，王伯伯也信主了，接着王妈妈也信了。最后全家都信主了。

传道书1.13说「神叫世人所经练的，是极重的劳苦。」不错，但是3.11ab又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奥古斯丁的祷告真好：「我们的心不得安息，直到它安息于你；因为你为你自己造了我们。」(忏悔录1.1)靠着主的救赎恩典，你可以突破这四面墙，得到永生，找到人生真

实的意义。

1988/3/27, PCC; 1995/3/26, 2009/11/15, MCCC
2014/12/28, CBCM 福音班

祷告

我知主掌握明天

(I Know Who Holds Tomorrow. H454)

¹ 我不知明日将如何 每时刻安然度过
我不求明天的阳光 因明天或转阴暗
我不为将来而忧虑 因我知主所应许
今天我必与主同行 祂深知前途光景
*许多事明天将临到 许多事难以明了
但我知主掌握明天 祂必要领我向前
² 我不知明日将如何 或遭遇贫苦饥饿
那看顾麻雀的恩主 必随我时刻看顾
我前程虽经历水火 或快乐或有灾祸
但我主引导我路途 祂宝血将我抹涂
³ 每一步越走越光明 像攀登黄金阶梯
每重担越挑越轻省 每朵云披上银衣
在那里阳光常普照 在那里没有眼泪
在美丽彩虹的尽头 众山岭与天相连

I Know Who Holds Tomorrow. Ira F. Stanphill, 1979

I KNOW 8.7.8.7.D.Ref. Ira F. Stanphill, 1979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三篇 没有禁果的伊甸园？(2.1-11)

经文：传道书2.1-11

^{2.1}我心里说：「来吧，我以喜乐试试你，你好享福！」谁知，这也是虚空。^{2.2}我指嬉笑说：「这是狂妄。」论喜乐说：「有何功效呢？」^{2.3}我心里察究，如何用酒使我肉体舒畅，我心却仍以智慧引导我；又如何持住愚昧，等我看明世人，在天下一生当行何事为美。^{2.4}我为自己动大工程，建造房屋，为自己栽种葡萄园，^{2.5}为自己修造园圃，在其中栽种各样果木树；^{2.6}为自己挖造水池，用以浇灌嫩小的树木。^{2.7}我买了奴婢，为自己也有生在家中的奴婢；为自己又有许多牛群羊群，胜过以前在耶路撒冷众人所有的。^{2.8}我又为自己积蓄金银和君王的财宝，并各省的财宝；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爱的物，并许多的妃嫔。

^{2.9}这样，我就日见昌盛，胜过以前在耶路撒冷的众人。我的智慧仍然存留。^{2.10}凡我眼所求的，我没有留下不给它的；我心所乐的，我没有禁止不享受的；因我的心为我一切所劳碌的快乐，这就是我从劳碌中所得的分。^{2.11}后来，我察看我手所经营的一切事和我劳碌所成的功。谁知都是虚空，都是捕风；在日光之下毫无益处。

诗歌：除你以外(赞美之泉1-18)

大哉生之追寻

传道者在他的人生里做了一连串伟大的试验。在1.12-18那里，他用智慧来寻找人生的意义。由于只在日光之下、地平线内寻找，其结果是「虚空、捕风」。

人和禽兽就是不一样，差别就在他具有神的形像，罗1.19-20一清二楚地交待了人生每一件事，都逃不开人的「永恒情结」。人一定有一件他以为最有意义的事在做着，他为之生为之死。若没有这样的价值支撑着他，他生活的动力就没有了。人在他心中深处真麻烦，有一样东西又不是他自己可以控制住的，那就是3.11所说的「永远」。这是一个超越一切的法码，在他心中衡量他在日光之下所追求的人事物，是否真有永恒的价值。

大英博物馆储存了一份约主前1275年的纸草文件：*Papyrus of Hunefer*。这份文件是用来诠释「Hunefer的死亡之书」里的图画。在右边坐着的审判者是Osiris，他是埃及宗教中掌管农业、土地肥沃、冥界、死亡、复活等的神祇。Hunefer (图片中左一白衣者)在人间死了，他被Anubis (左二)带到Osiris跟前受审。怎么审法呢？死者的心要放在天平的左边，右边放着的是一根羽毛，它乃是Maat (女神司法律、公正、秩序等)的象征。埃及相信心代表了一个人的善恶良心。假如他的心轻于羽毛，他就要被判归于无有，将被等在天平旁边的凶猛怪兽吞噬。假如他的心重于羽毛，那么他就是好人义者，如图画里所显示的，被他的儿子带到Osiris跟前。埃及人也相信天地间有一绝对的法码！

我们也别轻看传道者一系列的「失败」，其实每一个否定也进一步告诉他什么才可能是正确的。不过，这样的程序不见得人一定可以找到真理，因为一连串的失败并不确保他可以找到真理。如果像传道者这样锲而不舍地寻找真理，可以揣摩而得的话，那就证明一件事：人不凭着上头来的恩典，也可以找到神。我们说得更露骨一点，基督也不用来，十字架也可以省了，因为至

第三篇 没有禁果的伊甸园？(2.1-11)

少有人可以靠自己找到神，触摸永远，上及超越。可是答案是否定的。

那么，人是否就不要寻找了？否也。他会寻找的，他不会不寻找的，只要他是人，他就在追寻中捕捉永恒。虽然他捕捉不到的，不过那个过程定义了他心中有永远的法码，他是人！

人生第二目的

在2.1-11这里，这位君王又展开一波新的追寻。这回他用喜乐来寻找人生的意义。(2.1a) 西敏士小教义问答的第一问：「人生主要的目的为何？」其回答是：「为着荣耀神，并且永远享受祂。」(引用经文是林前10.31，启4.11，诗73.25-26) 你会惊讶圣经所提供的答案吗？人生最主要的目的有二：荣耀神并享受祂！这样说来，传道者说要以「喜乐」来试试，是对的。他的意思不是说，人生以喜乐为目的，而是说他盼望在喜乐中，能找到人生的意义。传道书2.1a的「福」(טוב)，即「好」，指人生的上好说的。

那么，这位传道者，就是所罗门，怎样来追求喜乐呢？从2.3到2.8为止，他追求过酒(2.3)、大工程(2.4-7)、财富、娱乐(2.8b，「唱歌的男女」)、女色(「世人所喜爱的」是用来形容他的「许多的妃嫔」)等等。在他的追求里，以大工程为主体，其实所有其他的追求可以说都纳入这个大工程之内。这个很有深意，我们如果用2.4-6来看所罗门的一生的话，我们发现他跟世界上所有的人几乎一样，都试图在人生的享受中，找到永恒的意义。

伊甸园的情结

您在2.4-6看到什么？人是按着神的形像造的。人起初受造时，是住在伊甸园里的。这个园子就像神的形像一样地深深地刻镂在人的心灵中。人虽然老早因为犯罪，被神从伊甸园里驱逐出去了，可是伊甸园始终是人类心灵的故乡一样，人不知不觉在追求

他心灵的故乡－伊甸园。你不要嘲笑所罗门，在伊甸园里，有女人。对女人来说，有男人。在这园子里，有酒(wine)、有女人(woman)、有财富(wealth)。创2.9不是说有各样的树，结出果子来吗？其中岂没有葡萄树吗？当然有。挪亚在大洪水之后，出了方舟，就建造了一个他心灵的故乡，即栽种了一个葡萄园，可见亚当当年在伊甸园里一定也率先栽种了一个美丽的葡萄园。有了葡萄园就有酒，酒能「悦人心」(创10.15)、「畅快人心」(亚10.7)。在伊甸园的河流里有精金、珍珠和红玛瑙，也就是说有财富(创2.11-12)。

人具有神的形像，所以人举手投足之间，都会把他心中的神的形像不知不觉地表达出来，他会在寻找喜乐的过程里，把他对伊甸园的向往泄漏出来，因为他以为他可以在他心灵的园子里找到人生最有终极价值的东西，叫他可以觉得他是不朽的。太上有三不朽：立德、立功、立言。建造伊甸园算是立功了。当人有了属他的伊甸园，他自己就以为他在园中与那位超越者就相遇了，人生就有了终极的意义，人活着就值了。

神赐给所罗门王极大的财富，王上9.28记载他的船队到俄斐那里，替他运回来420他连得的金子。他每年的进帐的金子有666他连得，此外还有各国进贡的金子。在他的利巴嫩林宫里有用金子打出来的挡牌200面，每一面600舍客勒(王上10.14-16)。¹ 圣经形容当时的财富如下：「王在耶路撒冷使银子多如石头。」(王上10.27) 在那些年间，「银子算不了甚么。」(王上10.21) 所罗门盖圣殿和皇宫，后者花了13年，一共花了20年(王上6.38, 7.1, 9.10)。算起来，所罗门作王40年之间，有一半时间都在盖造，他对盖造大工程应当颇有心得。如上所言，人生的目的有二：荣耀

¹ 600x200=120,000 shekels = 40 talents.

神及享受神，那么圣殿是为着荣耀神的，而宫殿「可以」是为着享受神的，或说借着享受神的造物而享受神。理想说来，是这样子的。

自我自治僭越

然而另外一面，我们发现人凭着自己建造时，不知不觉就会出岔了，因为罪在他里面左右他。我们看看所罗门追求喜乐、建造他自己版本的伊甸园之原则是什么。其实在传道书2.4-8里，即在他的建造园囿之工程里，最常出现的字就是「为自己」(וִי)，共有六次，和合本只翻译出来两次。²换句话说，在这个人造的伊甸园里，中心是人自己，他敬拜的对象表面上是为追求一份超越，其实沦为追求他自己。他的园子是他的自治(autonomy)的天地。所以，我们看到传道书2.10讲得很清楚，他在他的园子里，是刻意地在满足自己：

凡我眼所求的，我没有留下不给他的；

我心所乐的，我没有禁止不享受的。

因我的心为我一切所劳碌的快乐，

这就是我从劳碌中所得的分。

将这段和2.24-26比较一下，就立见分明了。伊甸园的中心应当是神，不是人。人得喜乐的秘诀就是「谁能没有祂呢？」(2.25修译)我们如果读诗篇73.25-26，也看到诗人建造了真正的人生的伊甸园，他以神为中心，过一个以神为乐、在地如天的生活。

² Michael A. Eaton, *Ecclesiastes*. TOTC. (IVP, 1983.) 中译：传道书。(校园, 1987.) 67. 2.4c应作「为自己栽种葡萄园」, 2.5a应作「为自己修造园囿」, 2.6a应作「为自己挖造水池」, 2.7bc应作「为自己也有生在家中的奴婢, 为自己又有许多...」, 共有四次没有译出。

历代古园安在？

盖园子，大概世上的园子没有一座比中国的圆明园更精采了。这个园子其实早在辽金时代就已开始建造了。不过，把它建成江南园林的荣美，是到了康熙皇帝之时。据考证，始建于康熙48年(1709年)，到了乾隆35年(1770年)才算盖好。可惜在1860年毁于英法联军，在1900年庚子年的八国联军再度重创。这个三个园子合成的圆明园，被人称为万园之园的园林，有123座景点，占地共16万平方米。它几乎把苏州、杭州、宁波最精致的江南园林之美，都搬进了圆明园里了。清朝全盛时代的康熙乾隆三位皇帝压根儿没有想到这座园子，从竣工后只存活了90年就被摧毁了。

其实中国还有更大的园子，就是秦始皇陵，几乎秦始皇在位时(246~210 B.C.)建造的。陵冢高76米，陵园布置仿秦都咸阳，分内外两城，内城周长2.5公里，外城周长6.3公里。今日的兵马俑是在陵墓以东约1.5公里处，在秦始皇陵的外围有戍卫陵寝的含义。但是秦朝在始皇帝210年过世以后三年，即207年，就灭亡了。唐朝的大明宫也是著名的宫殿群，有今日十个紫禁城那么大，只用了234年，毁于战火，今日只留下一片废墟，令人不胜唏嘘。汉朝未央宫、秦朝皇宫(主要是咸阳宫、六国宫殿和未建成被项羽摧毁的阿房宫)，而今安在哉？

所罗门追求喜乐时，一方面以自我为中心，这种的追求必定是失败的，正如他在传道书2.1b-2, 11所说的，都是捕风虚空。

仍有智慧存留

但另一方面，在他的生命中有一个刹车，不容许他在错误的道路直奔、到万劫不复的地步。传道书2.3说，「我心却仍以智慧引导我」，而在2.9b也说，「我的智慧仍然存留。」这是什么意思呢？神所赐他的智慧告诉他，他在日光之下追逐到的一切，并不是真正的伊甸园，并不是他心灵真正的故乡。

第三篇 没有禁果的伊甸园？(2.1-11)

这里所说的是怎样的智慧呢？它与人里头神的形像有关，人虽然犯罪了，堕落了，可是另一面来说，受损伤的神的形像在人心仍有它的功能。怎样的功能呢？它会在人心里反映神的道德律，叫人的罪性受到抑制(罗2.15)；它会叫人感到虚空；它会让人知道什么不是永远(传2.11)；它会叫人感到在罪恶辖制下的叹息(参彼前2.11，罗7.24，加5.17)，它叫人知道他的心中深处是虚空的。这正是奥古斯丁的叹息：「神啊，我的心不能安息，直到它安息于你。」因为有智慧，所以才有虚空感。有虚空感证明这人还有救，他会叹息，他在寻找。

安息于主喜乐

大卫其实才是真正的圣殿建造者，材料、蓝图、基址等都是他寻找来的，可是神没有许可他去建造。这反而好，促使大卫找到了真正属灵的殿堂！我们在诗篇里读到他的心灵世界，是真实的伊甸园：像诗篇8, 16, 17, 23, 27, 36等篇，他是一个安息于神的人。奥古斯丁的愿望，在他身上实现了。写诗篇73篇的可拉后裔，也找到了真实的属灵的伊甸园，那是在地如天的境界。

我们肯定一件事：伊甸园里有生命树，但也有禁果！传道者在传道书2.1-11里的试验，踰越了神所设立的红线。在亚当和夏娃堕落之前，神经常在伊甸园中行走(创3.8)，而且对他们有话语之启示(2.16)。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建造心灵的家乡需要启示。如果人类在堕落前都如此的话，那么在堕落后、重建伊甸园岂不更需要神的启示了！人需要救赎，人必须解决他的罪的问题；否则他不肯在享受喜乐中，寻找到人生的意义。大卫在诗篇30篇里深切地表达了他的认罪。他以为「我凡事平顺...永不动摇...」是由于他自己的功劳，那知当神管教他的犯罪，而拿去他的江山时，他才学会「我的山稳固」是由于「你曾施恩」(诗30.5-7)。大卫终于找到生命树了：「早晨便必欢呼」(30.5)！

最近看了一部电影—痛苦与狂喜(*The Agony and The Ecstasy*)-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1965年拍的，Charlton饰演米开兰基罗，Rex Harrison饰演教皇Julius II。米氏在1509~1512年间，在著名的Sistine教堂穹顶上，留下了永垂不朽的创世记壁画。原来教皇只是要他在墙壁上画上12使徒而已，米氏不愿意，逃走了。可是后来他在山顶上仰看穹苍，受到了神的感动，把创世记的故事画在穹顶上，因此他又主动地去找教皇，准许他这么做。教皇居然也许可他了。米氏苦心孤诣地将他的心血和灵感，都倾倒在穹顶之上。三年作画的过程还有许多的患难和曲折，米氏索性将穹顶的视线封闭了，直到献顶的那天才打开。当天来崇拜的人都叹为观止，尤其是其中的「亚当的受造」之壁画最为著名，成了文艺复兴时代绘画艺术的代表作。Sistine教堂因这幅画而不朽。这个穹顶可以说是米氏的伊甸园，他靠着圣灵的感动，见证在他的园子里，神是主、是中心，人不过是按照神的形像受造的杰作而已。米氏虽然历经千辛万苦，但是当壁画落成之时，他也因此经历到狂喜！他的指头和永远的神接触上了。

1995/6/25, 2009/11/22, MCCC; 2015/1/11, CBCM 福音班
祷告

除你以外(赞美之泉1-18)

除你以外 在天上我还能有谁

除你以外 在地上我别无眷恋

除你以外 有谁能擦干我眼泪

除你以外 有谁能带给我安慰

虽然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 渐渐地衰退

但是神是我心里的力量

是我的福份直到永远

词&曲：林良真，1980s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谬(2.12-17)

经文：传道书2.12-17

2.12我转念观看智慧、狂妄，和愚昧。在王以后而来的人还能做甚么呢？也不过行早先所行的就是了。2.13我便看出智慧胜过愚昧，如同光明胜过黑暗。2.14智慧人的眼目光明，愚昧人在黑暗里行。¹我却看明有一件事，这两等人都必遇见。2.15我就心里说：「愚昧人所遇见的，我也必遇见，我为何更有智慧呢？」我心里说，这也是虚空。2.16智慧人和愚昧人一样，永远无人记念，因为日后都被忘记；可叹智慧人死亡，与愚昧人无异。2.17我所以恨恶生命；因为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我都以为烦恼，都是虚空，都是捕风。

诗歌：那钉痕的手(*The Nail-Scarred Hand*)

人生更高高栏

传道书是一卷十分富于人生哲理的书卷，在这一段里尤其突显晚近存在主义的主题，即面对人生的荒谬。

¹ 2.14光明：原文是「在他头上」。

人究竟是什么呢？圣经开宗明义就宣告说，人是神按照祂的形像创造的。神的形像在人里面是不可磨灭的，不管人是怎样地失落，在世俗世界里迷失了，在他心中仍有神的指印。固然人住在一个犹如没有彩虹的世界里，但他仍旧在追寻人生的意义。在1.12-18里，他以智慧来追寻，好像儒家或斯多噶学派一样地严肃；而在2.1-11里，他以享乐来追寻，好像道家或伊匹纠鲁学派一样地轻松。但他都失败了，徒留遗憾和虚空。

在2.12-17这里，传道者在处理一个比先前更为严峻的难题，要跳过一个更高的高栏：即明白死亡的究竟！死亡是人生最荒谬、最不自然的事实。传道者仍是百思不得其解，人人固然都有一死，可是当你真正去面对它时，你只有徒唤奈何虚空。

惊人荒谬结论

「转念」，传道者在这卷书有过五次(2.12, 4.1, 7, 7.25, 9.11, 不过原文是用不尽相同的动词来表达)，这是第一次。他此时在观看智慧、狂妄和愚昧，NIC译为疯狂的愚昧，换言之，所观看的只有两样：智慧和愚昧。「我」(אני)是加强的。2.12的意思有点膨风：我是智慧的君王，如果连我搞不明白的事，以后就不会有人明白的了！这样，他若真的走不出死胡同的话，他的痛苦岂不加倍了！

2.13-14a是他第一次的观看，即智慧胜过愚昧等等。他的观察若停在这里就好了，接着他在2.14b-16说，可叹啊，人生自古谁无死，不论生前如何，各人的时候一到，就没了。死亡把人生前的一切都抹得干干净净！因此，传道者说，智慧如我，却和愚者一样归零，人生真是虚空啊。叹息三声也就算了，他最后在2.17却做了一个惊人的结论：「我所以恨恶生命！」

人们为何有生之追寻？因为它满有憧憬，结果呢？恨恶生命。这真是匪夷所思。然而我们也不讳言，如果我们走进了同样

的人生死胡同，也会有同样的结论。人生的确是荒谬的。

传道者死亡观

人们对死亡的看法决定了他的人生观。「未知死，焉知生？」(参论语先进篇的「未知生，焉知死？」)传道者对死亡有怎样的经历呢？

1. 死亡无人可免，也无人掌管死权(8.8, 9.5)。
2. 死有时(3.2)，但是何时死期，无人可知(8.8)。
3. 死了就归于尘土无有(3.19-20, 12.7a)。
4. 死人不再得赏赐，死后无人纪念(9.5)。
5. 死亡是痛苦的(参7.26)。
6. 死者强于生者，未出生者又强于死者(4.2-3, 伯3.11-19)。

根据他以上实际的观察，难怪他会说，人生是荒谬的、可恨的。面对死亡，他的人生观是这样的：

- 人只能三声无奈了。
- 死有时，只好任由神的安排了。
- 人一旦死了，就一了百了(12.7, 3.19-20)。
- 承认死亡是一种痛苦(参7.26)。
- 死亡是解脱痛苦，所以它强过生存；可是未出生的、或出生就夭折之人，就比死者更上算了，因为他经历人生痛苦短少或根本就不进入其中。

然而传道者以上的观察似乎没有「地平线外」的启示。

可是人死了真归于尘土吗？实情乃是人的灵魂向上升，有别于兽的魂下入地(3.21, 12.7b)。这正是灵魂不朽的道理。其次，死了就四大皆空吗？不，「死后且有审判」(传12.14, 来9.27)。如此说来，「活着的狗比死了的狮子更强」的箴言(传9.4)，是对的。

上述传道者对死亡的看法都是局限于地平线内的看法，才会

导致人生虚空荒谬的结论。当一个人排斥了地平线外的人生另页，对于来生或漠视或否定，其结果反而会对今生消极，如果他认真去思考人生的话。在2.12-17这里，传道者因为突破不了死亡的关卡，他连带会否定智慧，而在2.18-23这里，他也否定劳动或工作。

一些宗教观点

伊匹鸠鲁

伊匹鸠鲁(Epicurus, 341~270 BC)怎么看死亡呢？他认为人生之所以会不快乐，源自于两大恐惧，一是恐惧死亡，二是恐惧神。他认为灵魂存在于人的身体之内，所以当人的身体解体时，他的灵魂也跟着解体了。如此说来，死亡于我们何有哉？只要我们存活时，死亡离我们尚远；但是当死亡来临时，我们因为身体解体了，我们这个人也就不存在了。

比伊匹鸠鲁更早的Epicharmus (c. 550~ c. 460 BC)说了一句我们众人都会共鸣的话：「我不怕死，只是我不想死。」

伊匹鸠鲁根据对于死亡的看法，他认为「每个瞬间的快乐都是完美的，无限的时间并不见得比有限的时间可以带来更大的快乐。」对于非物质的、属灵事物的渴望，他以为是无益无效的。他的门徒Strato of Lampsacus (c. 335~c. 269 BC)说，「我曾经活过了，这就够了，别无他求。」这派属唯物论，保罗在雅典的亚略巴古曾与这派的人辩论过(徒17.17)。²

一言以蔽之，这派人士真是「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没有不朽，只有当下的快乐才是真的、人生值得的。

² *Britanica* 25:583:2a.

柏拉图

这位哲学家是基督教最觉得贴心的古希腊思想家，因为他有一些的思维与圣经者极靠近。他是唯心论者，与伊匹鸠鲁不同。在宗教思想方面，他认为人的灵魂是不朽的，是在肉身死亡后继续存活的。他以自然界为例，和圣经上的约伯一样(伯14.7-9)，枯木可以重生，那么人的灵魂也可以继续存活下去。其次，人的学习是在收回，(他有轮回观念，)与身体是独立的。第三，灵魂可以默想理念世界(form)，如果后者是永存的，那么前者也是了。第四，灵魂是生命之源，它给驱体带来生命，它就不可能死亡，它也不会灭亡的。³

可是别以为柏拉图真能成为圣经启示的好帮手，他的人论却反而扭曲了圣经真理。人有罪吗？柏拉图承认人有罪，可是他把罪推给了受到世俗污染的身体，而不是来自至高者(the Supreme Being)的灵魂。每个人的灵魂不是今生受造的，它来自至圣的天界，它有前世！灵魂是圣洁的，人的所谓死亡，不过就是他的灵魂脱离了有罪的驱壳，得到净化了，而回到它的本源。

因此这样的唯心论很容易沦为反智心态，视物质世界是低等的、次级的、罪污的，无视于灵魂本身才是罪恶的渊藪。柏拉图化基督教的救恩观就偏颇了，沦入禁欲主义里，错了不自知，而引以为豪。

一言以蔽之，唯心派人士以灵魂不朽理念，来克制死亡的恐惧。

³ *Britanica* 25:884:1b-2a.

大乘佛教

大乘佛教是影响中国文化最深远的宗教思想，它已经成功地与中国本土文化揉成儒释道三合一的思想。

释迦认为一切现象(法)皆空，都是幻影。你若明白这层道理，那么你就是有佛心了。何惧死亡？一切既然都是空的，今生的生命根本就未曾存在过，一切的感受都是心生的，都是起自内部的。佛教的创造观是用轮回说化解了，根本不问这宇宙怎么来的，其轮回是没有开始的，你也不用问，问之无益，它根本不问这点。关于人论中的罪恶之问题，它用「无明」来化解。其实它是间接地否认了原罪之说。⁴

佛教确实帮助信徒化解或降低对死亡的恐惧，轮回说的发明者是个宗教天才！当然它的人生终极目标是进入涅槃，所谓四大皆空。这个宗教是无神论的极端唯心论。

禅宗五祖弘忍要传衣钵时，他要徒弟们做偈，好测试他们对佛道了解的透澈度。他的大徒弟神秀和另一位平日不怎么看好的惠能各做了一首偈如下：

身是菩提树 心如明镜台 时常拂拭 勿使惹尘埃
菩提本无树 明镜亦非台 本来无一物 何处惹尘埃

上偈是神秀做的，下偈是惠能做的。五祖传给了惠能，你一读就知道后者掌握了佛教的精髓：无、非、空。

存在主义

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 1889~1976)认为有两种的存在：真实的与不真实的存在。大多数的人一生经常是活在世界，但是他

⁴ 龚天民，基佛专论与福音证道。1994。pp. 22f。

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谬(2.12-17)

没有真实的存在经验，因为世界对他而言是身外之物(“it”)，他与世界没有面对面的接触。大多数的生活是人云亦云，凑热闹罢了。(海德格忘了他自己在1933年春凑热闹加入纳粹党，欧战期间都是，而且第一年还担任Freiburg大学的rector尊荣职位。请问对他而言，属真实的还是不真实的存在?)

当然这个区分是为了追求真实的存在，譬如人在面对死亡所感受到的恐怖不安等情绪，才使人没白活，这种存在算是真实的存在。无神论的存在主义者也反对祈克果的信心之跳跃，他们不认为这种跳跃是从无有跃入实有。

海德格认为当人面对面地活在各种人生的压力下，其人生才算是真实的存在。这样，他在面对死亡及其恐怖时，不怕死亡了。

何西阿的凯歌

旧约时代的先知就在寻求人类胜过罪恶与死亡的救赎。何西阿说，

死亡阿，你的灾害在那里呢？

阴间哪，你的毁灭在那里呢？(何13.14cd)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5.15发出了基督的凯旋之声：

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

死啊！你的毒钩在那里？

这才算是真正地解决了死亡的问题。

地平线外突破

传道者在2.12-17这一段里，深深感受到人生的荒谬，因为死亡的必然使得人生逃避不了荒谬的结局。他需要圣经的启示，使他看见地平线外仍有新境界。

灵魂是不朽的

其实灵魂是不朽的，并非一死百了。3.21说，「谁知道人的灵是往上升，兽的魂是下入地呢？」对他来说，这是启示之光，不是他先前凭人生经验所观察到的现象而已。12.7说，「尘土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神。」这节的前一句出于创世记3.19，

你必汗流满面
才得糊口，
直到你归了土，
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
你本是尘土，
仍要归于尘土。

现在神又给传道者新的启示，「灵仍归于赐灵的神」。人与兽不同，所有的动物死了就死了，归于尘土，然而具有神的形像的人之灵魂，死时却是「往上升的」。换言之，人的灵魂既受造以后，它就是不朽的。相对于一些宗教的理念，灵魂不朽的启示是很独特的。

神宝贵圣徒死

人生自古谁无死，死亡是不可避免的，然而吊诡的是「无人有权力掌管死期」(8.8)，「生有时、死有时」(3.2)，死亡好像成了一把剑悬在人的头上，不知道什么会落下来似的。

可是诗篇116.15却说，「在耶和华中看圣民之死，极为宝贵。」不只是如此，神对先知约拿说，「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万多人，并有许多牲畜，我岂能不爱惜呢？」(拿4.11)

死后且有审判

其次，死了就四大皆空吗？不，「死后且有审判」(传12.14，

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谬(2.12-17)

11.9, 3.17, 来9.27)。如此说来, 「活着的狗比死了的狮子更强」的箴言(传9.4), 是对的。这件事透露十分清楚的信息: 每个人都要为他一生的所思所言所行, 负上道德责任, 这是更高的审判(5.8)。

他先前所抱怨的智慧与愚昧无异, 就要重新凭估了, 因为人一生所有的行为会造成不同的结局。敬畏神是智慧的开端, 做一个顺从神诫命的智慧人, 其结局当然不同, 神肯定记念的。能辨明时候和「审判」, 乃是智慧人的表现(8.5-6)。

主已败坏死权

基督已复活了, 祂毁弃了罪恶的权势, 拔去了死亡的毒钩(来2.14, 林前15.55), 这是福音。人类的命运翻盘了, 神末日的大恩典如今已经入侵到我们历史之中了。

爱里没有怨尤

先前传道者说, 他「恨恶生命...恨恶一切的劳碌。」他之所以人生充满怨尤恨恶, 是因为他觉得人生荒谬。现在他突破了, 只因为他经历到死亡的魔咒打破了, 他有盼望了, 人生绝非荒谬的, 世界是有彩虹的。一个人一旦感受到主爱他, 他的人生观立刻改变了, 他和人的关系立刻也改变了。爱是爱神必然的结果, 而爱神则是神爱他必然的结果。神爱我们是源头, 从这个源头产生了爱的新伦理、新动力。

传道者现在的新人生观是热爱生命、拥抱工作。歌罗西书3.22-4.1描述基督教的职场观。在职场上工作的人之所以忠于上司, 有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他有了新的职业伦理: 「无论作什么, 都要从心里作, 像是给主作的...因为你们知道从主那里必得基业为赏赐。你们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而作上司的人也要公平和气地对待下属, 「因为知道你们也有一位主在天上。」

若有人在基督里, 他就是在新造里了...都变成新的了。」(林

后5.17 按原文)

1995/7/30, MCCC

2015/1/25, CBCM gospel, ver. 2

祷告

那钉痕的手(*The Nail-Scarred Hand*)

¹ 在生命风暴中你曾否失败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是否疲倦愁苦 都随挣扎来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祂是最好朋友 始终要保守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² 你是否独自行在幽暗荫影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若信靠主基督 祂必慰你心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³ 你心灵是否被罪重担满载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快敞开你心门 让救主进来 交托在那钉痕手中

The Nail-Scarred Hand. B. B. McKinney, 1924

NAIL-SCARRED HAND 11.8.11.8.Ref. B. B. McKinney, 1924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五篇 失落的十年(2.18-23)

经文：传道书2.18-23

2.18我恨恶一切的劳碌，就是我在日光之下的劳碌，因为我得来的必留给我以后的人。2.19那人是智慧是愚昧，谁能知道？他竟要管理我劳碌所得的，就是我在日光之下用智慧所得的。这也是虚空。2.20故此，我转想我在日光之下所劳碌的一切工作，心便绝望。2.21因为有人用智慧、知识、灵巧所劳碌得来的，却要留给未曾劳碌的人为分。这也是虚空，也是大患。2.22人在日光之下劳碌累心，在他一切的劳碌上得着甚么呢？2.23因为他日日忧虑，他的劳苦成为愁烦，连夜间心也不安。这也是虚空。

诗歌：无人像耶稣这样爱顾我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伊甸园的伦理

在这段经文里，传道者发现人生一个十分令人愁烦不解的现象，就是「徒劳无功」。享受劳心劳力之成果，原来是人类文明的基石。传道者也五度强调这点：

2.24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2.25论到吃用、享福，谁能离了祂呢？

3.13...人人吃喝，在他一切劳碌中享福，这也是神的恩赐。

5.18我所见为善为美的，就是人在神赐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劳碌得来的好处，因为这是他的分。5.19神赐人资财丰富，使他能以吃用，能取自己的分，在他劳碌中喜乐，这乃是神的恩赐。5.20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因为神应他的心使他喜乐。

8.15我就称赞快乐，原来人在日光之下，莫强如吃喝快乐；因为他在日光之下，神赐他一生的年日，要从劳碌中，时常享受所得的。

9.7你只管去欢欢喜喜吃你的饭，心中快乐喝你的酒，因为神已经悦纳你的作为。9.8你的衣服当时常洁白，你头上也不要缺少膏油。9.9在你一生虚空的年日，就是神赐你在日光之下虚空的年日，当同你所爱的妻，快活度日，因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

可见这是传道书的基调之一，它也是伊甸园的伦理，是神造人时，赐给人类的福份(创2.15，诗104.15，23-24，127.1-2，参创3.17-19)。劳碌而生活是极其神圣的，这是伊甸园的原则，与罪无关。

如果今天的社会还能够呈现上述理想的光景的话，那不就是伊甸园重现了吗？

功劳被人攫走

传道者在2.18-23的观察，他发现以下的荒谬：

1. 他的劳碌所得竟然被别人不公义地攫走，令他愤愤不平(2.18-19)。
2. 不劳竟然也可以收获(2.20-21)。

这正是今天的社会的现象：「功竟唐捐」，「不劳而获」。如果努力不一定可以收获、牺牲不一定可以享受，这世界不就乱了套

了吗？这正是今日世界的大病。传道者早在他的人生就察觉这种可怕的社会癌症了！

浮生现形记事

这两种现象有所不同。功会唐捐用今日的话来说，就是白领犯罪。我们不会忘掉2008的金融海啸。我不是财政专业人士，我只是就一个一般的老百姓来看事，你们就当我是陪审员好了，我用我的良心来看这些社会现象，公平不公平。华尔街的金融公司创造出一些产品，把一些会赔本的东西包装成一本万利的商品(股票)，炒热了再用高价卖出去。等到东窗事发时，利润早已经掉进了有心人的口袋里，留下烂摊子让社会大众去收拾，甚至要政府用纳税人的钱来保释。

2011年我去阿根廷首都讲课。那里的台湾乡亲告诉我，他们许多夫妇从台湾移民到布宜诺斯艾利斯，把不少资本存进银行。有一天政府突然宣布所有的财产都冻结，不可动。三年后解冻了，还是一样多的批索，只是它已经贬值为美金的三分之一。换句话说，至少那三年的财产加上他们的劳碌，是缩水的，功劳唐捐了。不但没有利息，还偷走了他们的一生心血的三分之二。谁做的呢？

不但功有唐捐，而且有不劳而获，或少劳多获。台湾的食安风暴在过去的三年刮得老百姓东倒西歪，说穿了，就是做生意的人用诡诈的方法制造食品，获取高利。好几年前富士康发生工人在深圳龙华基地，短短两月间12连环跳，跳到连老板都赶快加薪，请求员工千万别再跳了。一时之间，苹果公司的获利及其分配问题被突显出来了。假使有一个社会公审，我身为小陪审员，我要说，不公平。Steve Jobs真是佛教徒吗？而且他一点都不听总统Obama的话。总统劝他把工厂设在美国，好给自家人创造就业机会。Steve Jobs不愿意，道理很简单，他要赚取更高的利润，不太像佛教徒吧？

那么为什么华尔街创造出来的危险产品，社会大众都在买呢？一言以蔽之，人心之贪也。人人皆想获取更大的利润。

为什么像黑心商人的产品有人买，而且东窗之前，人人趋之若鹜呢？仍旧是出于人心之贪也。人人都要用更少的代价获取更大的利益。

这些玩小的，更大的是政客。当他起来批判当权者时，他当然是一副救世主的模样。批评人容易，而且真真假假，小老百姓那里知道呢？青年学生热血满腔，就欠报国无门，最容易挑动了。毛泽东革国民党政府的命，好啊，他说要叫穷人翻身，要把地主的土地释放给佃农，要无产阶级专政，真的吗？这不是我批评的，是习主席自己说的，再不反贪腐，就要亡国亡党了。和珅再世，看到今日的这种巨贪，也要自愧弗如。问题出在那里？都是人心罪恶的问题。

人者乃心之器

我们老是在讨论制度，人间真有一种政治仙丹，能救生民于水火吗？「国者人之积，人者心之器。」这是孙中山讲的至理名言，制度固然重要，更重要的是人心。

资本主义社会切切需要福音，早在十九世纪末的德国社会学家韦伯(Max Weber, 1864~1920)就直言，它不能没有基督教所带来的博爱与道德。¹ 基督教的真理好像一种良心提醒剂一样，刺激人心苏醒过来，用道德诉求叫人将利润主动地释放出来。

我不相信人间真有什么优秀的政治制度，可以叫国家社会长治久安。有那一个制度可以叫老百姓的劳碌所得，公平地容他自

¹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1905.

第五篇 失落的十年(2.18-23)

家使用？这些年来政客们都在打经济牌。其实1945~1949年的国共内战，毛打的就是经济牌。他为什么叫得动中国广大的农民，因为他许诺他们土地改革，给他们土地，使他们翻身。Obama在2008年打败共和党，只凭着一个字：Change（改变）。习主席上台迄今，老百姓对他有很高的期望，当然是希望他反腐，给国家带来经济活水。2000年的陈水扁竞选时的口号很厉害，八个字：有梦最美，希望相随。马英九在2008年的选举只有三个数字：633（都跟经济有关：6%的年经济增长率，2016年人均国民收入达到3万美元，2012年以后失业率控制在3%以下。）。这些和老百姓的生活息息相关，就如传道书2.18-23所关注的事，是一致的。这些都是晚近几年发生的事，但是呢？

失落的十年(lost decade)被称为日本病，自从1990年代起，日本的经济在繁荣了数十年后，突然之间像泡沫破灭了，持续了二十年，直到这两年安倍上台后射出了三箭，好像奏效了，稍微拉抬了他们的经济。但愿这不是昙花一现而已。

一个人的心最重要，要过伊甸园一般的生活，就必须对付我们心中的罪，尤其是贪婪；否则，「在劳碌中享福」（传2.24），是不可能的事。

死而复活经验

洛克菲勒(1839~1937)「死于」53岁，活到98岁！洛克菲勒是个教科书上的名词，代表着垄断资本。洛克菲勒家族不仅仅在美国举足轻重，而且还能够影响世界贸易组织。这个家族的创始人约翰·大卫森·洛克菲勒(John Davison Rockefeller)1937/5/23病逝，享年98岁。生前他是美国巨富，仅向教育、科学和宗教事业就捐献出了5.3亿美元。

有次洛克菲勒出差到华盛顿投宿某饭店时，他向服务生要了一间最便宜的客房。服务生大惑不解地问：「洛克菲勒先生，令

公子投宿本饭店时总是选最好的房间，可是您却住最便宜的客房，这是什么缘故呢？」洛克菲勒笑着说：「哦！道理很简单，我儿子有福气啊！他有个有钱的爹，而我没有啊。」

这位美孚石油公司(Mobil)的创建者1839年在乡间出生，父亲是个犯重婚罪、行为放荡的假药贩子，而母亲却是个循规蹈矩的清教徒。

童年时他的家中穷困，他几乎没有受过正规教育，在没有任何资本的情况下，开始了他的企业家生涯。童年起他把赚到的每个铜板都记在帐上，学会了工作、节俭和施舍。他希望用他自己的钱财去教育人们自助。约翰·大卫森·洛克菲勒是有史以来第一位亿万富翁，美国最著名的企业王朝的创建人，也是美国历史上最有争议的企业家。为人古怪、狡诈、多有创见，令人难忘。

15岁(1855)的洛克菲勒花了40美元在Folsom's Commercial College的克利夫兰分校(OH)，学过三个月的簿记，这是他一生中接受的惟一正规商业训练。18岁时(1857)他从父亲手中以一分利贷款1,000美元，与克拉克(Maurice B. Clark)合作成立了Clark & Rockefeller公司，经营农产品买卖。南北战争需要大量的农产品，二十多岁的洛克菲勒嗅觉灵敏，因此变成了一个富人。

像其他富人一样，他每年花300美元雇人替他入伍打仗，他好紧紧抓住战争机遇，赚进雄厚资本，为日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战后的经济繁荣又给他机遇，发展企业。他仅以4,000美元与人合作成立石油公司，从此一头撞进了黑金之河，而财富就从油井里喷出，源源不绝。

超人的才智和贪婪的天性，使他在短期内创建了美国最有实力、最令人生畏的垄断性企业－标准石油公司(Standard Oil)－并成为世界首富。这家公司被人称为「章鱼」的托拉斯，它的石油生意几乎占当时美国总量的90%，创造了史上财富的神话。

批评洛克菲勒的人指责他的帝国是建立在不择手段的经营策略上的，比如同铁路公司广泛勾结、实行掠夺性叫价、派遣行业间谍、以及向政府官员大肆行贿等。

在老罗斯福总统和检察官们掀起的一场旷日持久的反托拉斯(anti-trust)大战，把标准石油公司逼入绝境前，长达30年之久，洛克菲勒想尽方法逃避种种的调查。

尽管洛克菲勒身为巨富，但他的生活非常俭朴，而且时刻都在教育儿女们他一贫如洗儿时的价值观。第一步就是不让他们知道父亲是个富人，孩子们在长大以前，都没去过父亲的办公室和炼油厂。他在家称妻子为「总经理」，要求孩子们认真记账。孩子们靠做家务来挣零钱：打苍蝇2分，削铅笔1角，练琴每小时5分，修复花瓶则能挣1元，一天不吃糖可得2分，第二天还不吃奖励1角，拔十根杂草可以挣到1分，小约翰劈柴的报酬是每小时15分，保持小路干净每天是1角，洛克菲勒为此感到得意。

他曾指着13岁的女儿对别人说：「这个小姑娘已经开始挣钱了，你根本想象不到她是怎么挣的。我听说煤气用得仔细，费用就可以降下来，便告诉她，每月从目前的帐单上节约下来的钱都归她。于是她每天晚上四处转悠，看到没有人在用的煤气灯就去把它关小一点儿。」

他不厌其烦地教育孩子们勤俭节约，每当家里收到包裹，他总是把包裹纸和绳子保存起来。为了让孩子们学会相互谦让，只买一辆自行车给四个孩子骑。小约翰长大后不好意思地承认说，自己在八岁以前穿的全是裙子，因为他有三个姊姊。

他生活节俭，却是慈善得令人难以置信。截至1920年代，洛克菲勒基金会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慈善机构，他赞助的医疗教育和公共卫生是全球性的。他一生直接捐献了5.3亿美元，整个家族的慈善赞助超过了10亿美元。中国受益尤多，接受的资金仅次于美

国，1915年洛克菲勒基金会成立中国医学委员会，由该委员会负责在1921年建立了协和医科大学，为中国培养了数代医学人才。

洛克菲勒的赞助还给慈善业带来了一场革命，他并非沽名钓誉，而是致力于促进知识创造和改善公共环境，其影响更为广泛，意义也更加深远。

这个人集虔诚和贪婪、同情和凶狠于一身；他是美国传统之化身，鼓励节俭和勤劳，同时又激发贪婪的本性。一位检察官是这样称赞他：「除了我们敬爱的总统，他堪称我国最伟大的公民。他用财富创造了知识，舍此更无第二人。世界因为有了他而变得更加美好。这位世界首席公民将永垂青史。」

洛克菲勒33岁时赚到了人生的第一个100万美元，43岁时他建立了世上前所未有的最大垄断企业。但在53岁时，长期的烦恼、贪婪、恐惧和紧绷的生活，严重损坏了他的健康。失眠、消化不良、掉头发，精神趋于崩溃，使他整个人「看起来像个木乃伊」。他的头发和眼睫毛全部掉光，只剩下淡淡的一绺眉毛；这种脱毛症通常是由于过度紧张引起的。他的模样变得很古怪。医生警告他必须在死亡和退休之间作一抉择，他选择了退休。于是他便有了「死于」53岁，但一直活到98岁的传奇人生。

医生们为他立下三条规则：

1. 在任何情况下，绝不做任何事烦恼。
2. 放松心情，多在户外做适当运动。
3. 注意节食，随时保持在半饥饿状态。

他退休后，学习高尔夫球、整理庭院、和邻居聊天、打牌、唱歌，同时也进行他一生中最有意义的新事：为他人着想，并把金钱成百万地捐出去！

他获知有一家学校因被抵押而关闭时，就立刻捐出数百万美元施以援助，并将它建设成为举世闻名的芝加哥大学。他尽力帮

第五篇 失落的十年(2.18-23)

助黑人，还帮助消灭十二指肠虫。他成立了一个庞大的国际性基金会，致力于消灭全世界各地的疾病、文盲及无知。在他的资助下，科学家发现了盘尼西林以及其他多种新药。他还在北京创办了「协和医科大学」！洛克菲勒因此感受颇多，认为他的生命又重新开始了。所以人们说，他「死于」53岁，但一直活到98岁。

失落永生了吗？

这些年间失落的十年、二十年更促使我们省思，如果你只为生而失落了永生，划得来吗？这是洛克菲勒的故事，给我们带来最深刻的省思。

2015/2/8, CBCM 福音班

祷告

无人像耶稣这样爱顾我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H611)

¹让我向你述说主耶稣的宝贵

祂是我最忠信朋友不改变

让我向你述说祂如何改变我

无人像祂救我脱离众罪炼

*无人像耶稣这样爱顾我 无朋友像主这样仁爱

无人像祂能把我罪恶全赦免 主爱我何等大哉

²当我陷在罪中耶稣来寻找我

那时我心中充满失望痛苦

主用祂慈爱大能膀臂怀抱我

引导我走上那永生的道路

³每一天祂重新证实祂的同在

使我日渐领会祂爱的无限

但我永不明白祂为何来救我

直到那日当我亲见祂荣脸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No One Ever Cared for Me Like Jesus. Charles F. Weigle, 1932

BISCAYNE 12.11.d.ref. Charles F. Weigle, 1932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六篇 重回伊甸园(2.24-26)

及时行乐！*Carpe Diem!*

经文：传道书2.24-26

^{2.24}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2.25}论到吃用、享福，谁能离了他呢？¹ ^{2.26}神喜悦谁，就给谁智慧、知识，和喜乐；惟有罪人，神使他劳苦，叫他将所收聚的、所堆积的归给神所喜悦的人。这也是虚空，也是捕风。

诗歌：低声盼望(*Whispering Hope*)

灰色虚空人生

如果用颜色来标示传道书的话，你会用什么颜色来标示它呢？我相信许多人会用灰色，因为在这卷书里，我们最时常遇见的词汇就是「虚空」，正如我们在前面所说的。我们在1.1-11看到没彩虹的世界，接着在1.12-18，我们看见传道者开始了生之追寻，他首先用智慧来寻找人生的意义，结果他失败了。他也是君王，所有他有能力以享乐来追寻，结果仍是一场空。更坏的消息

¹ 2.25离了他：按原文；和合本作「胜过我」。

是在2.12-23，他发现人生的荒谬，就是没有人可以突破死亡！

1.1-2.23这一大段里，传道者只提过一次神，即1.13，而它的意思不是正面的。传道者尝试用世俗的方式，来解答人生的困惑，并不成功。可是人具有神的形像，寻求人生的意义、探索其不朽。那股劲，始终在世人的心里头，传道者也是一样，他不停地在追寻，期望有一个突破，他可以获得蒙恩的机会。

谁能没有祂呢？

经文走到了2.24，我们发现有了一个突破。传道者站在神的角度来看一切事，就通畅了。他说，「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2.25的经文有些批判问题。和合本和KJV一样，是跟着MT经文走的，מִמֶּנִּי מִיִּי的意思英译是 apart from me, without me, except me。KJV译作“more than I”，和合本译作「胜过我」。

但是מִמֶּנִּי一字有些希伯来文经文，和LXX、叙利亚译本则是「离了/除了他」，RSV, NASV, NIV, ESV, 思高本等都依据这样的读法翻译。² 这一点点的不同，使2.25与其上下文同声气求。2.26也论及神的赏赐。这样说来，2.25的意思是「论到吃用、享福，谁能离了祂呢？」当一个人在平凡生活中有了祂，整个人生就有光采、有意义了。

伊甸园可寻回

世界原本就是伊甸园，有神同在的。一旦找回了神的同在，我们不就等于重回伊甸园过生活吗？传道者在2.18-23遇在抱怨说

² Roland E. Murphy, *Ecclesiastes*. WBC. (Word, 1992.) 25, fn 25.b. 思高本：「因为离了天主 [= 祂]，谁能有所享受？」

第六篇 重回伊甸园(2.24-26)

，劳碌是虚空的。可是2.25却说，有了祂，人们可以在劳碌中享福；没有了祂，劳碌不过就是收聚、堆积罢了(2.26b)。上古的巴别塔便是一种堆积(创11.1-9)。

「论到享福，谁能没有神呢？」这不就是WSC第一问答吗？

WSC Q1: 人生主要的目的为何？

WSC A1: 人生主要的目的是为着荣耀神，并且永远享受祂。

这里所说的享受神包括属灵上的与神交通，如WSC 1所引用的诗篇73.25-26所说的，也包括物质上的享受。

2.26提及世上两种人，第一种是神所喜悦的人，第二种是罪人。对于前者，神要赐给他「智慧、知识，和喜乐」；对于后者，人生在世虽有普遍恩典，但他不知道如何享受神的造物，他和一般人一样劳苦罢了，到头来不过是收聚、堆积一场。本节末了所说的人生的虚空与捕风，是指第二种人而言的。这也是前面1.12-2.23所说的人生空虚之痛苦。

突破在于观点(2.24)

1995/8/28的时代杂志之主题是：

压力...忧郁...绝望(Stress...Depression...Despair)

为何现代人有这么多的精神问题呢？这是一种现代疾病。

以忧郁症为例

在宾州的Lancaster County一带居住的Amish族群中，患忧郁症的人数只有附近Baltimore者的五分之一，其原因可能就是前者过的是旧式的生活款式。

忧郁症患者增加的比率，每十年增加两倍。更叫人忧心的是自杀现象，居然在青少年中成为第三死亡原因！有一种因患忧郁症而生的化学物质(Arlisoles)，在新几内亚人的中间，是检验不到

的。

可是心理学家仍尝试寻找、为什么现代人多患忧郁症的原因。他们多归咎于现代人居家的郊外化、家庭主妇在家中觉得孤单、科技产品和汽车和电视助长人际疏离感，若要找下去的话，原因可多了，不一而足。

近代精神分析之父弗洛伊德的理论是，人们心中都有弑父的罪疚感。这种心理残缺驱策了成年人的下意识，从而发展成为他的许多的行为表现。真是这样的吗？弗氏以为人一生都在做各式各样这样的表现。可是他的假设对吗？假设错了，带来的结果会错得离谱。弗氏真是把后现代的人们洗脑了，道德观也破坏了，因为人人以为千错万错不是我的错，是我父母的错。衍生的推论，都是别人的错，上一代人的错。前人或父辈对我好是该的，因为他们欠我们的。

弗氏把这套弑父理论也应用到宗教上去了。敬拜神变成了骨子里害怕祂，想要把祂杀掉，至少拒绝祂。

我们举上诉的例子，是为了叫大家明白，观点很重要。你所看到的事物，已由你的观点决定了。

试试典范转移

1960年代普林斯顿大学的教授Thomas Kuhn提出了一个典范转移(paradigm shift)的观念。他举哥白尼为例。在哥白尼之前，主宰西方天文学思想的是托勒密模式(Ptolomy Model)，托勒密是古代埃及的天文学家，他是站在地球看天象。恒星就别说了，最困难的是行星，后者的轨道都是之字形的(zigzag)。于是根据这套天文学模式而产生的历法，你就可以想象有多复杂了，而且很不准确。

哥白尼其实严谨来说，并不是天文学家，是数学家。可是就他的模式出发点来说，无宁说是神学家！他举出一个十分基本的

问题：神是完全的神，祂的造物也应都是完全的，尤其是天体。那么，那一种几何轨迹是最能表现完全的？自然是圆形。天上许多的星辰的轨迹都是圆形的，因为它们是恒星，以北极星为中心保持固定守恒的位置。

于是哥白尼进一步问自己，那么行星呢？它们是否也应该走出圆形的轨迹呢？天文学家的数据明白地告诉他不是，是的是极其不规则的之字形。哥氏反问自己，难道神不完全了？断乎不是。身为数学家，他问自己，假如我换个观点来观察行星，是否就可以看到圆形的轨迹呢？他用几何数学精算，得到答案了！假如人站在太阳上来看行星，它们的轨迹是圆形的。在当时有限肉眼可以观察到的天体来说，他的结论是：太阳才是宇宙的中心。

哥白尼知道他的论述是要掉脑袋的，所以他把论文托给朋友，在他回天家以后再发表。这是典型的「典范转移」。哥氏的新结论使他心灵更快活，神真是完全的，他在行星的轨迹之为完美的圆形之事实上，获得印证。

有神的世界观

传道者先后有截然不同的看见，这是为什么呢？同样的世界，他怎么会有不同的看见呢？很简单，他的观点变换了。在2.23及以前，他采取的是一种世俗的观点，没有把神放到他的思维里，没有从神的角度看万有，结局就是虚空、捕风，人生找不到终极的意义。

然而在第24-26节，他的腔调不同了，他从神的角度来看事物、体验人生，结果却与先前者迥然不同。先知耶利米曾斥责犹太人：

因为我的百姓做了两件恶事：
就是离弃我这活水的泉源，
为自己凿出池子，

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耶2.13)

弃绝神而过一个无神世界观的生活，其下场是「池子...破裂不能存水」了，社会乱了套，光怪陆离的事增加了，世风日下的犯罪上升了，这一切只因为源头出了问题：人离弃了神，人放弃了有神的世界观。

忧郁症的原因，心理学家尝试从基因去寻找天然原因。同性恋的原因也不再从道德因素去推敲，而诉之于基因的传承。后现代人成为去道德人(amoral man)，即不再从道德因素去考虑任何事了。

然而传道者在2.24说，「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坐标站对了，就有了崭新的世界观，是先前看不到的。劳碌有意义了，吃喝成了享福，人生获得肯定。

Michael A. Eaton评论2.24-26说，

站在解经的根基上，我们结论说，2.24标示了这段辩论的转折点。...传道者现在指向了掌控天体、与信靠祂而活的神。...这一段落(2.24-3.22)以人在地上的享受为开始与终结。³

2.25采取MT读法的Roland E. Murphy也承认说，

如果玛所勒经文改变为「离了祂」的话，那么这节所强调的就是神在人间事物中居首位。这样的观点是了解圣经的基础；而且它与传道者以神为起因的思想，也是和谐的。⁴

在2.24-26这里，Iain Provan观察到：

³ Michael A. Eaton, *Ecclesiastes*. TOTC. (IVP, 1983.) 73.

⁴ Murphy, *Ecclesiastes*. 26.

第六篇 重回伊甸园(2.24-26)

如此在第二章结束几节包涵了四次的כֹּחַ (2.24的「强如」和「福」, 2.26两次的「喜悦」), 对照于2.17-23四次的הֶבֶל (「虚空」)。...以赐予者神为事物的中心, 并将挣扎的自我替换了, 我们由此对照, 可以注意到在1.16-2.23, 挣扎的自我为中心, 神也缺席了, 如今不但智慧和知识有可能获得, 而且也有喜乐了(2.26)。⁵

人生诚如罗马书14.17所说的, 「神的国不在乎吃喝, 只在乎公义、和平, 并圣灵中的喜乐。」世界观对了, 喜乐就进来了。

伊甸园恢复了(2.25)

神在那里, 伊甸园就在那里。不错, 因为犯罪, 人类被神逐出伊甸园。但另一面, 神仍赐下救恩, 与人同在。传道者在2.25那里做了一个人生最重要的宣告, 「论到吃用享福, 谁能没有祂呢?」这是创意性的文化。

我们在创世记4.16-24那里读到一个没有神的文化, 虽然神仍赐予工艺、音乐、五金、诗歌等各样的天赋; 然而在2.25-5.32却读到另一种有神的文化。普遍恩典是两边人类都有的, 只是后者蒙恩认识了神是他们的救赎主。在这层的意义上, 伊甸园恢复了。

真实面对物质

我们的信仰一点也不抽象, 使人偏差的宗教信仰有二: 一端是以物质作为一切, 如物质主义、唯物论, 另一端则是完全否定物质, 如佛教。

⁵ Iain Provan, *Ecclesiastes, Song of Songs*.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Zondervan, 2001.) 76-77.

圣经教导我们如何面对物质呢？(1)感恩：「凡神所造的物都是好的。若感谢着领受，就没有一样可弃的。」保罗用这样的话来斧正当时以「禁戒食物」做为宗教的「鬼魔的道理」(提前4.1-4, 参林前8.6, 10.31)。

(2)敬虔：圣经并不仇富，但对于富有的人，保罗教导他们要过敬虔的生活：

6.17你要嘱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无定的钱财；只要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的享受的神。6.18又要嘱咐他们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舍，乐意供给人，6.19为自己积成美好的根基，预备将来，叫他们持定那真正的生命。

敬虔不只对神，也表现在爱人上，如行善、施舍、乐意体贴(κοινωνικός)等。

(3)知足：一百多年前的亿兆富豪洛克菲勒总是觉得赚得不够。有人问他，「你还要赚多少才够？」他的答案很简单，「下一个一百万。」保罗怎么说呢？

6.6然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6.7因为我们没有带甚么到世上来，也不能带甚么去。6.8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6.10a贪财是万恶之根。

洛克菲勒的后半生就从学习这个「知足」的属灵功课开始的。给他带来人生美誉的原因并非他的财富，而是他的知足，与其后的慈善事业。中国人没有不知道协和医院的，这恩慈事工就是洛克菲勒基金会在庚子年后开办的。

否定后再肯定

2.26是传道者第一次肯定先前否定的吃喝。吃喝是人生最平凡最常见的事，尔后在本卷书里，这样的肯定一再出现：3.13,

第六篇 重回伊甸园(2.24-26)

5.18, 8.15, 9.7。这先是他的神学，然后才是他要形成的新文化，他在吃喝中享福是因为神介入了。伊甸园时代神在园中行走，与人同在；现对传道者也是一样，在他的工作(劳碌)、吃喝、享福中，「谁能没有祂呢？」

创世记第二章和第三章有两幅对比的图画：

2.¹⁵耶和華神將那人安置在伊甸園，使他修理，看守。

3.¹⁷...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3.¹⁸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3.¹⁹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

两者截然不同！前者是在主同在享受成就感、安全感，后者则是从劳碌中寻求，结局就是虚空、惘然。

所以，人信主了，世界观改变了，连带的他的工作态度也不一样了，人生的品味变了，家庭关系跟着变动，周围的人际关系也随之不同。

这种肯定创造了基督教的圣经新文化，是伊甸园的再现。人类虽离开了伊甸园，但是因着神的救恩，我们可以在世上敬拜祂、享受祂，发展基督化的新文化。世界可以美丽的新世界，彩虹再现，神与我们缔订恩约。

神说好并赐福(2.26)

在2.26里，「喜悦」的原文是「好」(טוב)。神在六日造天地时，连说了七次的「好」，而最后的一次是「甚好」。在这新伊甸园里，神也说好。「神所喜悦的人」原文直译是「在神眼中看为好的人」。创世记的好来自创造，而这章的好则来自救赎，更为高尚了。

神在创造时，看为好后祂就赐福；这里也是一样，祂赐给祂看为好的人(选民！)以「智慧、知识和喜乐」。何等的福气啊。

「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太13.12, 25.29)

世间无灰暗处

在2.26所呈现的世界，只有两种人，一种是神所喜悦的，另一种是罪人。两者的差别不是他们有没有劳碌，都要工作的。工作不是咒诅，它会引进祝福的，工作是创造的秩序，源头在创2.15，神要人类在伊甸园里「工作并持守」。它用的两个动词：עָבַד和שָׁמַר。第二个字是跟着第一个字来的，持守你所工作出来的成果。

我们都是罪人，所以会觉得劳碌，人生虚空。根源乃在人的内心、本性，惟有当我们靠着神的救恩改变了，变为祂眼看为好的人，即祂所喜悦的人以后，神就要赐福给我们。一般的人在人的眼中极可能也是好人，但是我们的罪根性若没除去，人生一辈子就如3.1-8所形容的十四种万花筒变幻一样，五彩缤纷，看来有「收聚...堆积」(2.26)，不过是镜花水月，人生百态，一场空。

有彩虹的人生对比没彩虹的人生，其间没有灰色地带。神如今也在伊甸园外呼召我们悔改归向祂，好活在彩虹的恩约之下，来吧。

1987/8/23, PCC

2015/2/8, CBCM 福音班, ver. 2

2020/3/15, ACCCN-gospel

祷告

微声盼望(*Whispering Hope*)

¹ 在忙碌生命的当中 疲倦寂寞多感喟
你心灵饥渴与虚空 却无法得着安慰
听 这声音何等美妙 是温柔真实言词
听 慈爱声向你呼召 带来好消息与你

第六篇 重回伊甸园(2.24-26)

*微声盼望 我喜听主慈爱声

使我心灵痛苦中得安慰

² 世界一切浮华宴乐 祇是欺骗与束缚

真实与不变的珍宝 在世间永找不到

来 你要向高山举目 你心灵必得满足

来 饮于生命活水泉 必可享和平安全

³ 希望如锚抛牢稳妥 将心灵黑幕冲破

主已进入我的内心 解除坟墓的幽禁

来 盼望实现的欢欣 进入我愁苦的心

来 你这荣耀的盼望 永不离开我心房

Whispering Hope

Words & Music: Septimus Winner, 1868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七篇 人生万花筒的经练(3.1-10)

经文：传道书3.1-10

3.1 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

3.2 生有时，死有时；

栽种有时，拔出所栽种的也有时；

3.3 杀戮有时，医治有时；

拆毁有时，建造有时；

3.4 哭有时，笑有时；

哀恸有时，跳舞有时；

3.5 抛掷石头有时，堆聚石头有时；

怀抱有时，不怀抱有时；

3.6 寻找有时，失落有时；

保守有时，舍弃有时；

3.7 撕裂有时，缝补有时；

静默有时，言语有时；

3.8 喜爱有时，恨恶有时；

争战有时，和好有时。

3.9 这样看来，做事的人在他的劳碌上有甚么益处呢？^{3.10}我见神叫世人劳苦，使他们在其中受经练。

诗歌：神的道路(天韵歌声)

未知下声声慢

2012年我经过河南安阳，特别去参观了殷墟遗址和盖在其上的甲骨文博物馆。商朝人和任何文明的族群一样，十分迷信，面对不可知的未来，常用甲骨占卜，以趋吉避凶。¹传道者是选民，不会去拜偶像、求神问卜，但他尚未来到主前寻求人生的意义前，我们看到他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是虚空的、灰蒙的。

传道书3.2-8这段经文大概是旧约里最出名的经文之一，「可能是最有名的经文，也最被传讲过」，²也常被艺术作品引用，其中论及14对对立的句子、涉及了人生的28个场景。当然人生的际遇超过这28个场景所涵盖的，然而人生就像万花筒一样，它只要几片彩片在筒内翻滚，就能拼凑出各式各样的图样，就如同没有两个人的人生故事是一样的。

传道者的话语从1.2起，显得十分苍白无力，一节里面连用了五次的「虚空」(לֶחֶם)，听起来真像李清照的声声慢的14个迭字，「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使读者也落入了她所要表达的「独自怎生得黑…怎一个愁字了得。」在这些经文里，「日光之下」、³「天下」(1.13, 2.3, 3.1)等词汇频频出现，尤其是在前两章，「日光之下」就出现了九次。传道者的言论截至2.24以前，都是很负面的，「神」只出现一次：「神叫世人所经

¹ Edward M. Curtis, *Ecclesiastes and Song of Songs*. Teach the Text Com. (Baker, 2013.) 26.

² Sidney Greidanus, *Preaching Christ From Ecclesiastes*. (Eerdmans, 2010.) 69.

³ 日光之下(שְׁמֵשׁ הַיּוֹם): 1.3, 9, 14, 2.11, 16, 18, 19, 20, 22, 3.16, 4.1, 3, 7, 15, 5.13, 18, 6.1, 12, 8.9, 15x2, 16, 9.3, 6, 9x2, 11, 13, 10.5。共29次之多！

练的是极重的劳苦。」(1.13)

人生迷团解码

2.24-26是第一次的转折点，传道者在那里开始对人生有正面的论述：他将人生的虚空归咎于人的罪恶，而且认定蒙恩的人仍可在虚空的世界中享福、喜乐。

3.1-15这一段是接续着2.24-26的心态，进一步探讨人生的意义，这一段是传道书里「神」字出现最多的段落(3.10, 11x2, 13, 14x2, 15)，有七次。⁴ 3.2-8是人生的万花筒，有28种场景，如果纯粹从人的观点去看的话，那真是悲欢离合，人生无常。苏东坡的水调歌头下阙：

转朱阁 低绮户 照无眠
不应有恨 何事长向别时圆
人有悲欢离合 月有阴晴圆缺
此事古难全
但愿人长久 千里共婵娟

「不应有恨」是指月亮呢？还是指人呢？后者较佳。在十五的月夜，苏轼想念弟弟子由。他不明白为什么月亮总在人最思念亲友、人生不圆满时，照得特别圆！月亮的盈亏反映了人间的离合。人间自古要事事圆满，是不可能的。苏轼的豁达伟大就在于他的「不应有恨」，虽然他在亲情上得不到圆满，更别说他在仕途上屡受攻讦中伤了。

传道者自己也在询问，「这样看来，做事的人在他的劳碌上

⁴ 「神」字出处：1.13, 2.24, 26x2, 3.10, 11x2, 13, 14x2, 15, 17, 18, 5.1, 2x2, 4, 6, 7, 18, 19x2, 20, 6.1, 12, 7.13, 14, 18, 26, 29, 8.2, 12, 13, 14, 16, 9.1, 7, 9, 11.5, 9, 12.7, 13, 14。

有甚么益处呢？」(3.9) 对于一个不认识真神的苏东坡而言，他能在中秋月夜与弟子由「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就心满意足了，这是他劳碌上的益处！

其实在3.1传道者就已经站在不同的角度来观察人生了，因为他说，「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这句话给人生百态做了定调：都在神的天命之掌握下，因此在人看是随机发生的事，在神那里却有「定期」(יָמָא)，此字另三处出现时，显明指着特定的时间说的(尼2.6，斯9.27, 31)；有「定时」(מָוֶן)，这一个字也出现在9.11e，「所临到众人的是在乎当时的机会」，明乎此，我们就明白3.1这里的「定时」是什么意思了。

家有悲欢离合

我们先回头看一看人生万花筒里的14对彩片。每一节里的两对都是有关联的。⁵ 出生等于人栽种下去了，死亡等于人被拔除了(3.2)。生死是人间大事，每个人都必有的记录。在这些对子里，最难理解的当是3.5：

抛掷石头有时，堆聚石头有时；
怀抱有时，不怀抱有时；

第一句应与第二句意思是平行的，而且次序是平顺的，即「抛掷石头」与「怀抱」是对应的。这个词串很难解。伊顿(Michael A. Eaton)提出了四种(加上其下文者，有五种)解释。第四种解释是出自犹太拉比的诠释(Midrash)，意指性关系说的，那么它就与3.5下半的「怀抱」是对应的。⁶ 萧俊良提供更详细的解经，他也引用

⁵ 参见次经德训篇33.15，「善与恶相对，生与死相峙，罪人也与虔敬人敌对。请看至高者的一切作为，无不两两相对，一一对立。」

⁶ Michael A. Eaton, *Ecclesiastes*. TOTC. (IVP, 1983.) 79-80. 中译：传道书。(校

Robert Gordis的注释。⁷ 我们可以将3.5看成夫妻生活的悲欢离合，这确实是人间常有的事。

约瑟缤纷一生

我们且从约瑟的生平来了解3.2-8的意思。约瑟是圣经创世纪的四大主角之一，雅各十二子的老十一。他真是「生有时」。他的母亲拉结是雅各的初恋、也是一见钟情的恋人。为了追到她，雅各为拉班干了七年的活，但是被他的岳父骗了，洞房花烛夜后的清晨酒醒，才发现娶到的是利亚－拉结的姊妹，被调包了。雅各答应再干七年活，才在一周后娶得拉结。

生/栽种有时(3.2)

可是在其间神却不使拉结生育，利亚却频频生子。不管拉结长得再怎么「眼睛...有神气...美貌俊美」(创29.17；但TWOT认为有神气[יָרַח]用在这里，是有贬损之意[derogatory sense])，然而不能生育就成了女人最大的羞辱。她怎么办？嫉妒姊妹，跟先生闹；先生怎么说，「叫妳不生育的是神，我岂能代替祂作主呢？」(创30.2) 都到了这个节骨眼儿上了，拉结还是没开窍－要到主的施恩座前求啊－她仍在想办法，就是要她的使女辟拉跟雅各生子

园, 1987。)

⁷ Choon-Leong Seow (萧俊良), *Ecclesiastes*. Anchor B. (Doubleday, 1997.) 160. 萧引用Robert Gordis的说法，后者以为出1.16，耶2.27，太3.9三处皆将石头看成性器官的象征；参Gordis, *Koheleth the Man and His World: A Study of Ecclesiastes*. 3rd. ed. (Schocken Books, 1951, 55, 68.) 230. 不过，萧随即表示将后两处经文如此解释，是可疑的。出.16的临「盆」(יָרַח)，HALOT: stones of the birth-stool (Spiegelberg 19ff) or the (female) genitals (Rabbinic, Ehrlich; Tsevat HUCA 24:107ff)。这种诠释的亮点是它与传3.5的下半句的意思是吻合的。

，可算在她的名下。又熬了数年，拉结终于明白了，认识神是全能的神，于是来到主的施恩座前求。「神顾念拉结，应允了她，使她能生育。拉结怀孕生子，说，神除去了我的羞耻。」约瑟出生了(30.22-24)。他的出生意味着他的母亲曾为他摆上了许多的祷告，是他的母亲祷告来的，我也相信在祷告中包含了许多的许愿，而她愿意将儿子献上给主、为主所用。

拉结为儿子取名为约瑟，意思是求主再增添她一个儿子。没想到拉结就死在生便雅悯的产难上(35.16-20)。换言之，约瑟的童年可能很早母亲就过世了。不过，我们从日后约瑟的人格表现来看，他肯定承受了优良的母教。约瑟活到了110岁，从17岁就被卖到埃及前，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的一生会在埃及渡过。真的，神将他从迦南地拔出来，栽种到埃及去了！

死/拔出有时(3.2)

可是当约瑟死时，神的灵引导他对全以色列家发出预言，「^{50.24}神必定看顾你们，领你们...到...应许...之地。^{50.25}...你们要把我的骸骨从这里搬上去。」(创50.24-25)

「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这句诗文是文天祥在过零丁洋时写下的。新约希伯来书怎样给予约瑟春秋之笔呢？「约瑟因着信，临终的时候，提到以色列族将来要出埃及，并为自己的骸骨留下遗命。」(来1.22) 很奇特，约瑟这位属灵伟人在创世记里留下许多精采的事迹，文艺复兴时代也为他绘制了不少的古画，可是新约只针对他的死亡点评他！他真是生哀不如死荣，光荣到新约都在纪念他的死亡；「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来11.4)

杀戮/拆毁有时(3.3)

约瑟的母亲死得早，但父爱弥补了一切伤痛。我们从他穿上「彩衣」(创37.3)，可以判定。然而老子的话一点也不错：「福

第七篇 人生万花筒的经练(3.1-10)

兮祸之所倚，祸兮福之所伏。」(道德经58章) 这件彩衣给约瑟带来厄运，兄长们觉得父亲偏心了，引发他们对他不和睦(创37.4)。神又赐给约瑟两个异梦：他看见象征十位兄长们的禾捆向他的下拜(37.3-8)；他又看见日、月、十一星向他下拜(37.9-11)。这下子连父亲都责备他了，难不成连我们都要向你下拜吗？

约瑟从没想到他在青少年时会碰上杀戮！传道书3.1所说的「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是从神的角度来看。人无从得知。不同的是：敬畏神的人会顺服神，虽然不知前景如何；而不敬畏神的人，只觉人生虚空，或用各种手段力争上游。神让约瑟看到了他目前还不明白的异象，但是这异象带来的杀机，神丝毫没有预警他。

悲剧发生了，兄长们趁着约瑟代表父亲来多坍旷野慰问他们的机会，把那一个作梦的人坑了，后来又改为卖了。约瑟的天地骤然变色，他还来不及弄清状况时，已沦为奴隶，被卖到埃及去了(创37.12-28)。

医治/建造有时(3.3)

约瑟就某种意义来说，形同已死。他的奴隶身份一直到13年之后，才有戏剧性的变化。当他被兄长丢入深坑中时，他肯定向他们哀求，岂止心中愁苦而已(创42.21)。他后来不止被卖为奴，更糟的是他被主母诬告，打入牢中，生死未卜。从他日后给儿子取名为玛拿西一事来看，他有太多的冤屈和痛苦，无处申诉(41.51)。

谁能帮助他呢？谁能医治他呢？只有神。因此他用长子的名字告诉人他十三年来最宝贵的经验：「神使我忘了一切的困苦和我父的全家。」(41.51) 痛苦的经验是忘不掉的，忘掉的是经验中的痛苦，神使他从其中走出来，不再痛苦。

约瑟从什么时候起学会了赦免呢？极可能是当他踏上埃及苦

路时！因为我们在创世记第39章四次读到神与他同在(39.2, 3, 21, 23)，以及神的赐福(39.2, 3, 5, 23)。只有在他赦免人时，他在神面前才会得蒙神的同在与祝福(太6.14-15, 18.35)。

当他生下次子时，给他取名叫以法莲，因为「神使我在受苦的地方昌盛。」(41.52)这意味着他已得了医治与建造。

抛掷...不怀抱有时(3.5)

我们在前面解释过，抛掷石头指性生活，其延伸的意义乃指夫妻生活的聚散。在这点上，约瑟算是颇幸福。在他三十岁的那年，即被卖为奴隶、打入死牢里13年后，突然之间，因为成功地为法老解梦，一夜之间，他平步青云成为宰相！并得安城(=Heliopolis)祭司的女儿许配给他。

七年之内亚西纳为他生了两个儿子。后来雅各将长子的名份及其祝福赐给了约瑟，所以约瑟家就承受了双倍的产业(创48章，约4.5-6, 12-14, 加3.14)。

幸福的婚姻生活同时将长子的祝福(代上5.1)，成功地引入约瑟家。雅各临终前对约瑟家的祝福，准确地预言到其族日后的昌盛兴旺(创49.22-27)。

哭...跳舞有时(3.4)

不错，当约瑟被投入坑中时，是他在哭泣。那13年做奴隶的岁月，生不如死，也生死未卜，多少夜深人静时，他思前想后，想必不禁潸然泪下。在他三十岁那年，多年前的异梦首度应验了，升做宰相，又娶了美娇娘，是否他就告别了以往的泪水了？未必。

亲情是断不掉的，所失去的亲情毕竟是他的人生的一大憾事。直到荒年开始了，有一天从迦南地来了十兄弟余粮，约瑟一眼就看出他们来，「想起从前所作的那两个梦」(创42.9)。接着

第七篇 人生万花筒的经练(3.1-10)

约瑟脑筋转得真快，接连设计了五次的测试，要看他们真正悔改了没有：

良心知罪否？(42.1-24)

仍然爱钱否？(42.25-38)

嫉妒弟兄否？(43.1-34)

爱小弟兄否？(44.1-17)

顾念老父否？(44.18-34)

当他在兄长们被他关了三天后，言谈中透露他们为着22年前所犯的罪恶、感到罪疚时，约瑟心中多高兴啊，他们终于悔改了，他便「转身退去，哭了一场。」(创42.24)

笑有时。但他还有四重测试，好清楚知道他们究竟真诚地悔改了没有。但约瑟扛在心头上的重担已开始卸落了。弟兄们的和好将带来神家中的欢笑与舞蹈。

创世记45.1-15的弟兄相认，充满了泪水。但不是哀恸的泪水，而是喜极而泣的泪水。在兄长们没有出现在他跟前以前，他何曾想过在他的人生还会有「笑有时...跳舞有时」呢？然而神定规在他身上有奇妙的定期、定时！45.5-8是旧约里、乃至全圣经里最高贵的一段话：

45.5现在，不要因为把我卖到这里自忧自恨。这是神差我在你们以先来，为要保全生命。...**45.7**神差我在你们以先来，为要给你们存留余种在世上，又要大施拯救，保全你们的生命。

45.8a这样看来，差我到这里来的不是你们，乃是神。

50.19不要害怕，我岂能代替神呢？**50.20**从前你们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许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50.21**现在你们不要害怕...于是约瑟用亲爱的话安慰他们。

赦免人是你生命中的笑容与舞蹈。

寻找...舍弃有时(3.6)

对于约瑟而言，一生最舍不下的是就是父亲的爱，尤其是在母亲过世以后。雅各的家有二妻二妾，生了12个儿子、一个女儿。不是幸福之家。我们从兄长们对待弟弟约瑟的心态就知道，他们的结党可能源自母亲之间的心结。

按理说，拉结的使女辟拉所生的两个儿子－但和拿弗他利，应该和约瑟是结盟的，但是实情不是这样。

当他被坑被卖时，父爱就失落了、被迫舍弃了。当他十三年后一朝升为埃及地的宰相，异梦又发亮了，他的信心又点燃了，他寻找父亲的心肯定又恢复了。或许我们会问，直到兄长们出现在他面前，约瑟为什么都没有行动呢？头七年是丰年，别人都在吃喝快乐时，约瑟忙得到各地征收20%的粮食，以及盖仓禀以容纳「多如海边的沙，无法计数」的五谷(创41.34, 46-49)。加上他也结婚了，两子陆续出生，公私两忙，纵使他心中要去寻找父亲，但实情不容。

到了荒年开始后，约瑟更忙了。所有向法老要粮食的人，法老都告诉他们说，「你们往约瑟那里去，凡他所说的，你们都要做。」(创41.55) 诸位可以想象，他更忙了。

然而当兄长们来籴粮时，他知道时候到了。但他沉得住气。当他听到他们告诉他说，「顶小的现今在我们的父亲那里」时(创42.13, 参42.32)，他心中多高兴，「我的父亲还活着！」但是他不动声色，直到测试他们到最后时，才把焦点放在父亲身上－试验他们有否爱顾父亲。想当年，若他们敬爱父亲，怎忍心把父亲最钟爱的儿子投到坑里，等于将他杀掉？创世记44.18-34的一段感人陈辞，是犹大告诉约瑟他可以牺牲自己，换取小便雅悯的自由，否则「父亲见没有童子，他就必死。这便是我们使你仆人我们的父亲白发苍苍、悲悲惨惨地下阴间去了。」(44.31)

第七篇 人生万花筒的经练(3.1-10)

听到这里，约瑟再也耐不住了，「放声大哭」，对他们说：「我是约瑟。我的父亲还在吗？」(45.2-3) 神的定期定时到了，「寻找有时...保守有时。」(传3.6)

撕裂...言语有时(3.7)

约瑟在十七岁时，神赐给他两个异梦。他把两个梦都讲给哥哥们听，显得他这个人天真单纯，一点没有心机。然而当他被投入坑中的瞬间，异象撕裂了。十三年之久，他可以说是活在矛盾中，一方面他有神的同在和赐福，使他可以存活下去，但另一方面他一定在不断地问自己，那两个异梦对他到底有没有意义 - 其实对一个活在异邦的奴隶而言，再怀有那样的异象实在是十分地阿Q啊。

那么，那两个异梦是否就从他的心中消失了呢？不，只是冬眠和静默；而且我相信三不五时，它会浮上来吸引他的注意。「如果我信得过神，那么我为什么信不过神所赐的异梦呢？」在他快三十岁的时候，他在御牢里为酒政和膳长解梦，可见他相信梦有意义的！（创40章）他能解别人的梦，解法老的梦，难道他不能解自己的梦吗？

当他一夕之间大翻身，升高为宰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或许他的梦境又回来了。但他们会怎样实现在他的人生之旅中呢？他只能等候。

当兄长们为了余粮而出现在他的眼前时，突然间，梦境回来了(创42.9)。缝补有时。在他初获异梦22年以后，他才完全明白神的话应验在他身上。他曾22年静默有时，然而现在他要说出恩惠的话、赦免的话了。这是言语有时。这一年约瑟39岁，你看他的灵命已经炉火纯青了，绽放神的美丽。

喜爱...和好有时(3.8)

约瑟担任埃及宰相很多年，他打过仗没有？应该很难避免。

不过，另一种形式的战争、即经济战、社会战可是如火如荼地进行。约瑟的头脑动得十分地快，法老的两个梦在他的心中刻画出一场埃及社会的革命。

由于一般人在丰年都拼命享受，没有存粮，于是到了荒年就只能哀求法老的援助施舍。于是国家就用粮食收聚了百姓所有的银子；下一年，他们就用牲畜换取粮食；最后大饥荒还没有过，百姓们就用地业换取粮食。「于是，约瑟为法老买了埃及所有的地，埃及人因被饥荒所迫，各都卖了自己的田地；那地就都归了法老。」(47.20)

国家要那么多的地做什么？七年的荒年也差不多过去了，地要耕种，于是国家就出种子给百姓们去耕地，五分之一归国家，其他的则归种田的百姓。

当这样的政策才推出来时，贵族们一定是恨他恨死了。但国中人人都必须耕地，否则生活无以为继。整个社会结构改变了，原来的贫贵阶级消失了！原来的既得利益者都必须下田工作，社会上不再有特权阶级了。约瑟订立的土地政策算起来十分仁慈，佃户只要上缴20%而已。百姓普遍的风评是，「你[约瑟]救了我们的性命。」(创47.25)「喜爱有时...和平有时。」(传3.8)

此生有何益处？(3.9)

传道书3.1的话很重要：「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我们要信得过神，必有一时辰专为我，我必须等候。⁸我们的天然反应是「用脚踢刺」，心中充满了仇恨埋怨，信不过神

⁸ 但有人注的注释，如Peter Enns是很负面的：3.10是重复1.13的话，「人生的循环没有终极的目的，乃是神的作为。换言之，3.2-8没有益处，而这些栽种、拔出的工作...都是神的错。」Paul P. Enns, *Ecclesiastes*. (Eerdmans. 2011.) 54.

第七篇 人生万花筒的经练(3.1-10)

，这样的人不会有神的同在。3.1讲的「定期...定时」，是为信靠的人预备的；我们若只是随波逐流，在万花筒里打转的话，即使机会来了，我们也看不见，让它流失了。

约瑟的故事里最幽默的事，是记载在创世记40.14, 23：

40.14但你得好处的时候，求你记念我，施恩与我，在法老面前说，救我出这监牢。...^{40.23}酒政却不记念约瑟，竟忘了他。

神的时候没有到！如果酒政真的为他关说，而且成功了，将约瑟释放出去，很可能这一个奴隶身份的人就此消失在茫茫人海中，等到法老需要他的解梦恩赐时，酒政到那里去找他呢，而他也错失了这一千载难逢的翻身机会。神很幽默，使酒政竟然忘掉了他的恩人。所以，当后来酒政想起有一人可以解梦时，他对约瑟十分愧疚的(创41.9)。

观点若站对了...(3.10)

不错，正如传道书9.11所说的：

我又转念：见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赢；力战的未必得胜；智慧的未必得粮食；明哲的未必得资财；灵巧的未必得喜悦。所临到众人的的是在乎当时的机会。

我们似乎以为机会就像馅饼一样，从天上掉到我们的头上那样。机会是来了，那一个珍贵的时刻、你分辨得出来吗？以弗所书讲得好：

5.15所以，你们要谨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当像智慧人；
5.16要爱惜光阴/抓住机会，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5.17因此，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5.18...乃要被圣灵充满。(参次经德训篇4.23)

在光阴的水流里能够看见机会的秘诀乃是敬畏神(传12.13)，因为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敬畏神是智慧的开端」(箴9.10, 诗111.10, 参箴1.7)。

约瑟真是一位人生胜利组，然而他的秘诀却是属灵的：认识神、敬畏神。我们都在人生的旅途上前进，这旅途人人也只有一次的机会，让我们人人都珍惜这个机会，好好过人生。约瑟在受苦中仍旧敬畏神，因而赦免兄长们，心中无恨，因此主的异象始终在他身上工作，机会之门总是让他可以叩门进入。传道书3.10说，「我见神叫世人劳苦，使他们在其中受经练。」经练的目的是要叫我们在其中得益处(3.9)：永生与今生的胜利。

2022/8/14, RaleighCCC-福音飨宴

祷告

神的道路(天韵歌声11-3)

神的道路 高过人的路
神的意念 高过人的意念
祂的心里有蓝图
祂的时间不错误
一步一步带领你前途
祂立大地的根基
祂让云彩空中漂浮
是祂创造生命气息
是祂应许照顾赐福
神造万物各按其时
耐心等待必要欢呼
啊！耐心等待必要欢呼

天韵歌声11-3

词：叶薇心；曲：王丽玲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八篇 黑盒子的秘密(3.11)

经文：传道书3.11

3.11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们心里。¹然而神从始至终的作为，人不能参透。

诗歌：你是我生命的亮光(*You Are the Light of My Life.*)

当空难发生时...

当我们信了主、读了圣经，圣灵帮助我们，我们就能够在遭遇的人生中林林总总的事情里(参3.2-8)，逐渐地明白神的旨意。

有一阵子空难事件很多，而每回空难发生时，大家就要寻找黑盒子。1983年九月一日的韩国航空公司的007班机，在库页岛西偏航，被苏联空军击落，机上269人统统遇难。苏联人说黑盒子找不到；不是找不到，而是他们掩盖事实，到十年后他们才公布。

黑盒子的构造很特别，非常坚固，从高空坠落到地面或海里，它都不会毁坏。如果掉到深海里，即使几英哩深，它都仍然发

¹ 3.11永远：按原文，与和合本小字同；和合本本文作「永生」。

出讯号，使搜寻队能收到这讯号而找到它；而且这讯号还可以持续好几个月。它的设计就是要人找到它，这样，就可以解读该飞机飞航时所留下来一五一十的记录。有了这些数据，空难发生的原因大概就能破解了。黑盒子在没有空难发生时，没有会去注意到它；可是一有了空难，大家第一要寻找的就是它的记录。事实上它一直存在飞机上，记录所有飞机飞航的记录，不论发生了什么事。

人生也有黑盒

其实人生也有黑盒子，这个黑盒子就是第十一节所说的「永远」。神造人时把一样东西放在人心里，就是将「永远」(עוֹלָם)放在人心里。² 萧俊良注释得很到位：

它(עוֹלָם)的意思不过就是「永远」-超越时间的永远。它指着一种时间无存(timeless)的感受；这种的永恒与各按「其时」(יָמָיו)成为对比。传道者的论点颇讽刺性的。创造万物各按其时的神，也在人心内放置了永恒的感受。同一位神赐予人类劳碌，又赐予这「永远」。...人类落在时间和永恒的张力之间。...人类虽然知道永远，却只能在时间各样的活动里打拼。在人心内对永远的感受只能强调每一个人存活那时刻的短暂。³

² עוֹלָם：和合本译为「永生」，小字为「永远」。这个字眼在旧约出现440次。HALOT认为其字源不清楚，与亚甲文的dāru(长期、永远)在本质上是等价的。עוֹלָם有五种意思，都与永远之意思有关。(KJV随从LXX将之译为「世界」，但日后的各英译本都作「永远」。) 传3.11的出处之意思是：在人心内「对永远的感受」。

³ 萧俊良(Choon-Leong Seow)做了十分详尽的解经分析，认定此字在这里的意思就是「永远」，一如3.14, 1.4, 10, 2.16, 9.6, 12.5一样。Seow, *Ecclesiastes*.

若人不知道有神，根本不知道神的存在的话，人是不会信主的。

海伦凯乐突破

最近我的妻子买了一卷录影带给女儿看：海伦·凯乐(Helen Keller)。她生下来又瞎又聋又哑，她没有办法与外界沟通，怎么办？她的老师Sullivan真伟大，她教育她，把她从与外界完全隔绝的状况下，带出来！她是怎样做成的呢？借着触觉。当春天来时，老师告诉她这种感觉是春天。打开水龙头让她触摸水，告诉她这是水，借着触觉来认识她所处的世界。因此，海伦·凯乐(1880~1968)突破了眼不能看、耳不能听、口不能说的困境。她见过当代许多名人，她怎么跟他们沟通呢？她要求把手放在对方的声带上，从声带的振动，她来「听」对方在说什么。

黑盒发出声音

海伦·凯乐教育的成功是个奇迹。人信主也是一样，人类远离了神、他的创造主——对不起，这个远离圣经上称之为「堕落」，人天然上真是不认识神。但是人尚不至于远离到完全不认识神的地步。人还是知道有神的。像海伦·凯乐一样，只要你还有属灵的触觉，你就能够恢复与神的沟通。「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传3.11)这个「永远」就是我们里面的黑盒子，你听它也好、不听也好，它总在里面不断地发出讯号。因为人受造时，是按着神的形像受造的，所以人没有办法完全不认识神。身为人类，我们看看自己，就能联想到神是一位怎样的神；这样，我们对神就会有感觉。知道神的存在，是根深蒂固的事，它深深地刻镂在我们内心深处。当我们活在世上时，我们知道有神；有天当我们离开世界了，在阴间，我们仍然

知道有神；再有一天当神施行末日大审判时，就是我们身处在圣经所说的火湖时，我们仍是永永远远都知道有神。

假如我不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或说假如神的形像可以从我心里拿走的话，原谅我不敬虔地说，我也不怕下地狱，因为我在那里时，我心中已失去对神的认识和知觉。正因为我们对神的知觉，是永永远远在人的里面的，这就成为一件何等可畏的事。这个属灵的黑盒子的信号，要一直存在到永远。今天早晨我真是愿意凡是尚未信主的人，都来信靠主。因为只有得到永生，我们才能正视这个信号，也才能参透我们在世上遭遇到那么多事情的秘密。

人知道神存在

因为人不去听内心黑盒子的声音，神还是想办法让人听到它的声音。罗马书1.19说，「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in)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to)他们显明。」接着1.20继续诠释神怎样用受造之物的可畏，加强已经有的内在的声音：「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人纵使暂时没注意在他心中的声音，但是当他看到了神所造的万物，感受到神的永能和神性时，他就知道神的存在是推翻不了的、挥之不去的。神的办法真是奇妙啊。

神性明明可知

多年前(普林斯顿)教会来了一对年轻的夫妇(朱鹏翔)，才信主没多久。他们是怎么信主的呢？在他们迎来了第一个小孩时，他抱在怀里，愈看愈奇妙，「我们怎么会生出这么可爱的小孩呢？」因着生命的奇妙，他们听到了造物主的声音，这是他们走向救赎主的第一步。

无神论者说，这天地宇宙不是神创造的；这种说法是滑天下

第八篇 黑盒子的秘密(3.11)

之稽，不可能的。我们看到神所造的万物之奇妙，心中深处就会升起一股敬畏感。鲑鱼是出生在淡水的鱼，等长大后，就一直顺流而下，游到大海里去。到了牠要产卵时，牠会再游回到牠的出生地，而且公鱼也会一同陪伴游回，好叫母鱼产卵，完成牠们的使命。这实在太奇妙了，在茫茫大海中，牠们怎么知道那一条溪流是牠的家乡啊？牠们知道，从几千英里外游回来，而且溯江而上，甚至付出生命的代价，游回出生地产卵。这是造物主赋予鲑鱼的生之奥秘。

水是在摄氏四度时结冰的。如果不在摄氏四度结冰的话，所有水下的生物统统会死掉，因为水在4°C时体积最小，愈热或愈冷时，它的体积都会膨胀。由于在4°C时体积最小，所以水结冰时，是由水面往下结的，这样，水下的温度就保持了，使水下生物得以存活。在所有化学物中，只有水会这样。

从许多造物中，我们都可以看出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这声音帮助我们听到内在的神的启示；神创造我们时，就像圣奥古斯丁所说的，「我们的心不能安息，直到我们安息于你，因为你创造我们时，为自己创造了一个空处，这空处是除了你自己，没有任何人事物可以填满的。」这一个神所造的空处可说就是「永远」－人对永远的感受。因有这一个永远，我们对神就有一种知觉。人之所以为人最特殊的，就是他为万物之灵，他会敬拜，他会追求任何一种形式的不朽，或立德或立功或立言。虽然我们在许多时候看到人拜错了，去拜偶像，但这点至少讲明一件，他知道神的存在。

道德律也见证

为要使人听到这个属灵黑盒子的声音，神除了借着造物的奇妙，祂还有一个办法，就是借着道德律，使我们对于神有种敬畏。从前秦国的大将白起，功高震主，被秦王赐死。当他在前线连打胜仗后，理当是得封赏升官才对，结果不是这样，而是赐他

一把剑，要他自刎的剑。消息传来，白起居然不怨怼，而坦然说，「我从前攻打赵国时，诱降他们，却又把那四十万人坑杀掉，我死也应该。」这是历史著名的长平之役(261 B.C.)。

这事很奇怪，在一个人一生的最后关头时，他的良心突然被唤醒了。当他的良心面临审判时，他觉得这样是妥贴的。

有一个小孩有一天忽然哭起来了，妈妈问他怎么回事，他说，「我刚才不小心踩死一只小虫，心里好难受。」这个母亲很有智慧，对她的小孩说，「但愿你一生都尊重内心里这种敏锐的感觉，因为它是从神来的。」透过这种良心的感觉，我们有可能不知道神的存在。德国大哲学家康德说，「在我们内心的道德律，和天上的自然律，是相互辉映的；而前者更能证明神的存在。」

人却压抑启示

照理说来，世上所有的人都应该归向真神了。事实不然。人虽然知道神的存在，听见神的声音，可是人一般的作法就是压抑它。耶稣说过一句名言：「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甚么益处呢？人还能拿甚么换生命呢？」(太16.26) 生命诚可贵。耶稣又讲过一个比喻：

12.16有一个财主田产丰盛， 12.17自己心里思想说：「我的出产没有地方收藏，怎么办呢？」 12.18又说：「我要这么办：要把我的仓房拆了，另盖更大的，在那里好收藏我一切的粮食和财物； 12.19然后要对我的灵魂说：『灵魂哪，你有许多财物积存，可作多年的费用，只管安安逸逸的吃喝快乐吧！』」 12.20神却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灵魂；你所预备的要归谁呢？」 12.21凡为自己积财，在神面前却不富足的，也是这样。

前面所说的话 - 「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甚么益

处呢？人还能拿甚么换生命呢？」－可以说是良心的声音，但是他用更多的投资来储存田产和财物，来压抑他的良心的声音。他还对自己的灵魂说，「我要去吃喝快乐，享受财产，才不管什么永生不永生呢！」他万万没有想到神会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灵魂；你所预备的要归谁呢？」

昨天(1994/6/18)在大陆千岛湖惨案(1994)终结审判时，法官问犯人，叫他说几句话，他说，「我没有宗教信仰，不信耶稣基督，也不信什么别的，什么都不信，所以也没什么好说的。」唉，这话听了叫人很难过，他的意思是说，假如这人信仰什么的话，他的良心比较会有感觉；这样的话，也不至于犯下滔天大案，伤天害理。他的良心没有感觉，是因为他什么都不信了，这真是苏俄的大文学家杜思妥也夫斯基所说的，「如果没有神的话，什么恶事都做得出来。」这个犯人居然在死刑前还想起了他所不信的神，当他说他不相信那位神时，至少他想起了祂！黑盒子里发出来的声音，至少他还听到一点点。假如他从前在这条路上走下去的话，认识这位真神，当他心中的道德束缚力不够时，他对神的敬畏的这股力量，还能勒住他不去做那些凶残的事。

黑盒子的秘密

这段传道书3.1-11讲到三个信息，第一，神把永远(עולם)安置在世人的心里。「永远」是神的不可交通的属性，是神之所以为神的特征。奥古斯丁曾说过，「神啊，你造我时为你自己创造了一个空处，除了你，没有什么能将它填满。」这个空处乃是神的「永远」。什么是「永远」呢？次经的作者Ben Sirach说，「对祂，什么也不能增加，什么也不能减少；祂不需要任何人的计谋。」(德训篇42.22)「上主的奇妙化工，人不能增损、也无法穷究。」(18.5)因为神是永远的神！

第二，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人生遭遇许许多多的事，神认为祂这样安排，是最好的。第三，然而另外一面，在人

看来，神在我们一生从始至终的作为，我们人无法参透，因为我们缺乏从神来的智慧，所以无法解读我们所遭遇的事，是什么意思。

可是当我们蒙恩信靠神的时候，我们就会明白了。神安排了许多事，而且各按其时，好叫我们至终能听见属灵的黑盒子的声音，就是人对永远的感受。

当人拒听时候...

今年(1994)一月以色列总理到白宫与阿拉法特签订和约时，他就引用传道书3.8b的话，「争战有时，和好有时。」我在看电视新闻时就在想，难道你们双方要用四十年冲突不断的代价，来学习这一个功课吗？现代以色列自从1948/5/14宣布独立以来，争战就没有断过，难道他们要用半世纪或更多的岁月，来学习和平的宝贵吗？但是人世间往往就是如此，人往往就是在许多流血及争战中，才体悟到和平的可贵。

一位塞拉耶弗的女孩的日记，最近在美国成为排行榜上的畅销书。台湾也翻译出来上市，我读了部份书摘，深受感动。我们今天在这里的人，比较不能感受到和平的宝贵，但生活在战火之下的人，对和平有何等大的憧憬。

传道书3.11a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这里的「造」不只是指着神的创造说的，它也包括神的安排、神的天命。我们在世间的遭遇，就像第二节到第八节所讲到的十四对不同的光景，就像万花筒一样，有各式各样的遭遇。但这一切的事情就像第一节说的，「凡事都有定期，天下万务都有定时。」神创造并安排这一切，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可是我们眼见的光景又是如何呢？人生不如意的事，十常八九。屋漏偏逢连夜雨。好事不出门，坏事却接踵而至。传道书3.11却斩钉截铁地说，这一切的事都要「成为美好」！

天命使成美好

成为美好？因为「神从始至终的作为，人不能参透」，除非靠着圣灵，人无法知道这些事情的美好。人只会抱怨，为何有战争？为何有分离？为何有拆散？为何有拔出？在3.2-8的十四对的人生际遇中，总是积极的对比消极的，我们总是愿意堆积石头，而不愿抛置石头；愿意蒙保守，而不愿被舍弃。可是神的安排我们许多时候所经历到的，多是负面的。3.11b说，神「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什么目的呢？祂要我们听黑盒子发出来声音的秘密，问题是我们不听。我们在世界上生活，噪音量是高得不得了，几十个分贝，高到一个地步，我们无法听到神对我们说话的声音，我们也太少去思想关乎属神的事。

假如以色列人和阿拉伯人、巴解等还不知道什么叫做和平的话，神有办法使他们知道。那就是再斗争、流更多的血、忍受更深的痛苦，直到他们没有办法不知道和平的珍贵。几年前世人很惊讶一件事，阿拉法特居然愿意放弃诉诸武力，而愿谈判，我相信这是血的教训使他不得不学会认清这件事。

曼哈顿蟋蟀声？

有一个印地安人和朋友在纽约市曼哈顿大街上行走。突然间，这个来自乡下的印地安人说，「你听！」「听什么？」「蟋蟀叫的声音。」「什么？蟋蟀的叫声？」「是的，蟋蟀的叫声。那么，你听到什么？」「我刚才还听到铜板掉落地上的声音呢！」你心中想什么，你就会听到什么。

兰弟兄的妻子先信主约三年了，先生一直不信，但他不时来教会听道。当失业潮袭击时，他在家中困了一年，存款差不多要用尽了，他的压力愈来愈大，日子怎么过下去呢？妻子当时还没有作事，两个儿子还小，路还远着哪。他失业到几乎连会谈的机会都没有，寄出去的求职信常常是石沉大海。感谢神有一天，两

个公司回应了，在礼拜天的夜晚，他谦卑地在神面前跪下来祷告，这是他生平第一次的祷告，他求主给他开路，可以生活下去。他肯定是听到神呼唤他的声音了，否则他怎么会来到主前祷告呢？

周间他去两家公司面谈。一家很有把握，另一家则没把握。当公司问他，「你要多少薪水时？」你们知道他是怎么回答的？「就照你们的意思给好了，只要有工作，我都好。」结果呢？有把握的那家谢谢他了，没上；没把握的那家录用他了，而且给他相当理想的薪水，是出乎他想象之外的。他没有想到的是在失业煎熬的逆境中，他听到神的声音了，他得救了！这比他找到工作更重要。人一降卑，看见自己的骄傲，看到了罪中之罪，他才降卑下来敬拜创造主，而且承认祂也是救赎主。

有一位顾先生是我的邻居。我向他们传福音，他们总是婉拒，但我锲而不舍地邀请，也为他们家祷告。有一次徐华大夫来讲福音，我当然请他们。可是他们跑到Cape May (NJ)去渡假了。感谢神的是神动工了。他们是礼拜四就去，那边就是天天下雨，连着下。到了周六晚上时，他们一家就决定回家算了，碰上雨天叫渡什么假呢？礼拜五和礼拜六都没看到他们来，我就再打电话去请。人没在，我就录音。他们回来后听到录音，主日就来听福音了。这一对夫妇几乎是同时间、彼此没有商量，一同悔改归主的！

顾先生信主后有一次跟我谈他的心路历程。其实他在信主前很痛苦，为情所苦。他深爱他的妻子，可是两人就是一直闹别扭，到一个地步，他说，「有时我去上班开车时，真想一头撞死算了。这样，我的痛苦结束了，妻小可拿到保险金过生活，两边都好。张牧师，信耶稣真好，我们小俩口都归主了，现在不一样了，我才真正尝到爱情的甘美，前后的分别就像地狱和天堂那样！」

第八篇 黑盒子的秘密(3.11)

当黑盒子不断地发出声音时，人就在人生的逆境中来到神面前。若神从始至终的作为我们不能参透，那么我们可以祷告，求神赐给我们智慧，让我们能听得到这个黑盒子的声音。求主让你真正地认识祂，好回到祂的爱的怀抱里。

1994/5/29 台北市昆阳街布道所；1994/6/19 美仁浸信会

2015/2/10 周六 CBCM-G 爱筵

2019/9/13 Cologne, Germany. v. 1.5

祷告

你是我生命的亮光

(*You Are the Light of My Life*. 我心旋律4-7)

耶稣是我生命的亮光 照亮我的前方

虽有暴风雨把我挡 注目我的亮光

祂(你)使我生命重新得力 使我抬头高昂

祂(你)使我如鹰展翅上腾 飞跃在高岗上

我心旋律 4 「回家」

词/曲：林文兰，2001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九篇 打着灯笼的神(3.12-15)

经文：传道书3.12-15

3.12我知道世人，莫强如终身喜乐行善；3.13并且人人吃喝，在他一切劳碌中享福，这也是神的恩赐。3.14我知道神一切所做的都必永存；无所增添，无所减少。神这样行，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的心。3.15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但是神在所追赶的事物上，寻找意义。¹

诗歌：你这不肯放我大爱(*O Love, That Wilt Not Let Me Go.*)

人生像万花筒

人生像万花筒，在28项场景中，神使人受经练。神有美意，我们不能参透。然而我们发现神是一位打着灯笼、寻找人的神！祂在各种不同的场景中来寻找我们，直到找着了为止。原来在各个事物的背后，有神！神的道路高过人的道路，祂的心意人难捉摸，但这是福音！

¹ 3.15 和合本作：「并且神使已过的事重新再来」；或作「并且神再寻回已过的事」。

3.2-8提及了14对人生各样的现象，乃诗体。接着3.9-15是就着这首诗而有的省思。和合本用「这样看来」加添的连接词，来引导这节的问句：「做事的人在他的劳碌上有甚么益处呢？」那么在尔后的小段里，我们观察在人生的劳碌上，我们究竟可以获得益处吗？若有，又是什么益处呢？

劳碌惊鸿一瞥(3.13)

虽说人生虚空，但是从神的角度来看人生，有益处的。其实许多人都被传道书里的「虚空」等字眼误导了，真以为这卷书的色泽是灰色的；不，其实它也很阳光的，端看你站在什么角度来看人生。3.13所说的劳碌中享福、这是神的恩赐，在本卷书里又用「分」这个字来表达(קָלָה, 2.10, 21, 3.22, 5.18, 19, 9.6, 9, 11.2)。人生一旦有阳光洒入，它就有彩色！在3.13这里，它用的「劳碌」(לְמַעַד)一名词在旧约里出现有55次之多，在本卷书就用了22次，可见它也是明白本卷书的钥字之一。²

它的动词根源(לָמַד)常指劳苦的黑暗面(参创3.19)，所以诗篇90.10将劳碌与虚空、愁烦相连。这种思维也出现在传道书里面，例如1.3, 2.10 (x2), 11, 18, 19, 20, 21, 22等九次，对劳碌的评价都是负面的，直到2.24才出现第一次正面的看法。传道者似乎得到神的启示，知晓在伊甸园外，神对人仍有恩惠：「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TWOT也评论说，「然而在传道书里，甚至也有惊鸿数瞥，呈现了对劳碌较高的评价。」(参3.13, 5.18-19, 8.15, 9.9)

² 22次出处为1.3, 2.10 (x2), 11, 18, 19, 20, 21, 22, 24, 3.13, 4.4, 6, 8, 9, 5.15, 18, 19, 6.7, 8.15, 9.9, 10.15.

第九篇 打着灯笼的神(3.12-15)

劳碌中五益处(3.10-14)

人生的劳碌带来什么益处呢？(1)叫世人「受经练」(3.10 *niyy*)，这个动词和合本的译法跟着KJV走，比许多英译都要好。神不仅叫人在世事中忙碌，而且使人在其中有经练、有领悟。这节与1.13类似，然而在无神的世界里，人的反应是虚空、捕风(1.14) – 其实这也是一种「经练」。

(2)接着提及第二个益处，乃是感受到在他心中有「永远」的感觉，一旦肯定了这样对神的直觉，他对神给他天命的安排，他也认为是美好(3.11ab)。3.11ab与3.1不一样，因为它进一步肯定天命之美好，否极会泰来，由亏会转盈，神介入了世人的生命中！

(3)但是另一面，天命的奥秘世人不能参透(3.11c)，这是古老的申命记29.29a之教训。

(4)接着在.12-13传道者说，在虚空的日光下，神的儿女却可以过享乐行善的生活，因从劳碌中得享福是今生神的恩赐 – 这是神的儿女的新人生观。耶稣也说，门徒今生「得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太19.19)这也是古老的申命记29.29之教训的下半。

(5)神的儿女不仅可以在日光之下享福，而且还有一个新的启示：「我知道...」(3.14)。我们比较1.2-11和3.14-15的语汇极其相似，但是境界截然不同。第一章是活在全然的虚空下，而此处则有神的光照，使他以敬畏神来回应祂。

那不放我的爱(3.15)

古希腊有位著名的犬儒派哲学家第欧根尼(Diogenes the Cynic, c. 412~323 B.C.)，传说中他常常大白天提着灯笼走路。别人问他，「你在做什么？」他回答说，「我在寻找一个诚实的人。」造物主才真是无时无刻地在打着灯笼找人，寻找那些在思念神、敬畏神的人。在芸芸众生间，神知道那一个人向祂回应了，心灵

改变了，向祂心存敬畏了(参代下16.9)。

我们来比较1.9和3.15：

1.9已有的事后必再有，已行的事后必再行，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3.15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但是神在所追赶的事物上，寻找意义。

前者是哲学家的省思，而后者则是接受神而有的神学。前者予人一种重复、了无新意的感受，时间只是过场而已，没有留下痕迹。而后者叫我们看见过去~现在~未来的时间里，神一直在工作，而且「神一切所作的，都必永存...要人在祂面前存敬畏的心。」(3.14) 神超越时间，透视一切；祂从永远介入时间，使得每一刻的时间都变得有意义了。「耶和华是真神、活神，永远的王。」(耶10.10)

3.15c和合本有另一种译法：「并且神再寻回(יִבְקֹשׁ)已过的事。」³ 其实这近乎直译，大多数的英译本都采此译。那么神在寻找什么？Tremper Longman III说，「传道者在这个单调的情况背后，看见了神。」⁴ 1.3-11只叫我们看见现象，没有走到幕后，这几节(3.1-8)和第一章类似；然而3.9-15则带我们走到幕后，叫我们看见了神。在3.10-15短短的六节里，神(אֱלֹהִים)一字就出现了六次，而在3.17-18里又出现两次，共有八次之多。

我们再来推敲3.15c的意义。它可以译作：「并且神在所追赶

³ 注释家Edward M. Curtis在此承认这一句是不清楚的。见Curtis, *Ecclesiastes and Song of Songs*. Teach the Text Com. (Baker, 2013.) 29. 详见下面的脚注。

⁴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24.

的事物上，寻找意义。」(WBC: “And God seeks out what has been pursued.” אֶת־נִרְדָּף: בִּקֵּשׁ וְהִאֲלֵהֶם)⁵ 这个句子中的两个动词也出现在诗篇34.14, 「要离恶行善，寻求和睦，一心追赶。」大卫说，当人在学习敬畏神时，就要寻求并追赶与人的和睦。在此神在追赶寻求什么呢？神在我们的人生林林总总的事物际遇中，帮助我们寻找出人生真实永恒的意义。

我们从传道书3.10-18所出现的八次「神」之场合里，来看看神在寻找什么、以及祂的作为：

- 3.11a 神的创造及天命之工
- 3.11b 神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
- 3.11c 人不能参透神隐秘的旨意
- 3.10 神用劳苦经练人
- 3.18 神试验人，使人认清本相
- 3.17 神必审判(或指今生的管教)
- 3.13 神赐下今生享受劳碌之福
- 3.14d 使人敬畏神
- 3.15c 神在寻找...

正如萧俊良(Choon-Leong Seow)所说的，第三章的标题乃是「每

⁵ Roland E. Murphy, *Ecclesiastes*. WBC. (Word, 1992.) 29-30. ESV: “and God seeks what has been driven away.” 此译法与WBC者十分靠近了。NIV(“and God will call the past to account.”)的译法加上了一些审判的意味。Choon-Leong Seow (萧俊良)的译法和WBC者是一样的，见Seow, *Ecclesiastes*. Anchor Bible. (Doubleday, 1997.) 158, 165-166. 萧在后页里对于「寻找」(נִרְדָּף)一字，有十分详细的解释。他推敲再三下，给3.15下了这样十分适切的结语：「人们的追寻是捕风虚空(参次经*Sirach* 34.2) - 而在这个案例里，神从始至终的作为却都是有意义的。人所追逐无效的事，神却要寻问。」

件事都在神的手中」。⁶人走出了伊甸园，神仍旧在眷顾人。3.15说，「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但是神在所追赶的事物上，寻找意义。」日光之下，本来是没有新事，因为人性没有改变。正如世俗之人在1.4-11里所抒发对世事观察而有的感受，在3.15ab又浓缩在这里：「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如果我们不从神的角度来看所发生的事，即便是世事一再重复，我们也总是不明白它们的意义是什么。

然而3.15c说得好，「但是神在所追赶的事物上，寻找意义。」神当然不是为祂自己寻找意义，而是为我们，而且祂会想办法叫我们明白。「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路19.10，参结34.16) 每一个人归主的故事，我们都可以清楚地看到是主在寻找我们，直到将我们寻回祂的羊圈为止。

爱城凄美故事

--华欣牧师的见证

华欣(牧师)于1987/8从北京到Iowa大学读博士。空姐蛮有趣的问他去那里，得知他去爱大读书，就再问「为什么选中那家大学呢？」「我的妻子在那里呀。」「完美的答案！」四年之后，他们一家才真明白，这真是完美的答案。

1989年的天安门事件给他们带来强烈的冲击，但也就过去了，他们继续攻读博士。妻子和孩子开始去教会了。「那里有神？」他自忖；每到星期日，他把妻小送去教会，就去实验室。

妻子明显地改变了，笑容增多，变得沉静温和。对人也热心起来。有一天，她小声却兴奋地告诉先生：「我信主啦！」

⁶ Seow, *Ecclesiastes*. 46.

第九篇 打着灯笼的神(3.12-15)

1991/11/1当天，空中飘起初冬的雪。突然，两辆警车飞驰而来，停在行政大楼前。员警跃出车门，猛然冲进去。这是拍电影吗？华欣回到家中才知道有凶杀案发生了！

三点三十分，山林华、导师高尔兹(Christoph Goertz)教授、施密斯(Robert Smith)教授、新生小李等多人都在物理系(Van Allan Hall)开研讨会。突然间，卢刚站起来，掏枪向高尔兹、山林华和施密斯射击；一时间血溅课堂。接着去二楼射杀系主任(Dwight R. Nicholson)，又回三楼补枪。旋即奔向行政大楼，射杀副校长安妮(T. Anne Cleary, 1935~1991)和助手茜尔森(Miya Sioson，未死瘫痪)，最后卢刚饮弹自尽。

这噩耗叫人惊呆了。华欣的妻子握着听筒的手都在颤抖，泪水流下。死神狰狞恐怖的面孔笼罩着爱女。

谁是卢刚？为何杀人？他是北大来的，两年前就与系里的中国学生闹翻了，离群索居，独往独来。卢刚与导师也颇有嫌隙，与山林华面和心不和，找工作不顺利，为了论文评奖又与系方争执。如今报仇泄愤，滥杀无辜。血案震惊中美。留学生不敢独自上街、去超市，生怕有排华暴动。

该怎么办？同学们商量再三，决定先开记者会，追思死去的老师和朋友。危机中是怎样透出转机的呢？在中国学生学者大会上，教育系的同学谈起了副校长安妮教授、许多中国学生的导师，她是传教士的女儿，出生在中国。单身的安妮待中国学生如同己出。学业上谆谆教导，生活上体贴照顾。感恩节、圣诞节请到家里美食招待，精心准备礼物。千不该，万不该把枪口对向她啊！同学们为安妮的受到枪击痛心疾首。

安妮的三个弟弟(弗兰克[1937~2013]、麦克和保罗)火速从各地赶来，守在病床前。两天后，安妮脑死了。三兄弟忍痛拔管。在宣布安妮死亡后，三兄弟一起祷告，写下了这封感人的信，是

给卢刚父母亲友的：

我们刚刚经历了这突如其来、巨大的悲痛；在我们伤痛缅怀安妮的时刻，我们的思绪和祈祷也一起飞向你们－卢刚的家人，因为你们也在经历同样的震惊与哀号。安妮的信念是爱与宽恕，这是我们想要对你们说。在这艰难的时刻，我们的祷告和神的爱、与你们同在。

华欣读不下去了。这那是一封被害人家属写给凶手家人的信呢？天使般的话语，没有一丝的仇恨。他心里震撼，但玛格瑞特教授说，「这是因为我们的信仰：爱高于一切的、宽恕远胜复仇！」

刹那间，三十多年建立起来的价值观、人生观、世界观，从根本上动摇了。「对敌人严冬般冷酷无情」、「人与人的关系是阶级关系」、「站稳立场，明辨是非，旗帜鲜明，勇于斗争」，都被大爱否定了。华欣依稀看到一扇微开的门，引向一番新天地。「我们的信仰」是一种什么样的信仰啊，竟化冤仇为朋友！

卢刚给他家人的遗书也出来了。一封来自地狱的信，充满咒诅和仇恨：「无论如何也咽不下这口气」、「死也找到几个垫背的」！这两封信是如此的爱恨对立，泾渭分明。安妮教授的爱，挡掉了左轮手枪十几发子弹的仇恨！

隔日是安妮的葬礼，中国学生学者几乎都来参加。葬礼上没有黑幔、没有白纱，十字架庄重地悬在教堂高处。鲜花似锦簇拥着安妮的相片，管风琴伴奏「惊人恩典何等甘甜」。主礼牧师说：「如果我们让仇恨笼罩这个会场，安妮的在天之灵是不会原谅我们的。」安妮的邻居、同事和亲友们一个个走上台来，讲述安妮爱神爱人的往事，带给大家欣慰与盼望，并说安妮息了地上的劳苦，安稳在天父的怀抱，要为她感恩为她高兴！

礼拜后的接待会上，三兄弟逐一与中国学生握手交谈，努力

第九篇 打着灯笼的神(3.12-15)

卸除他们心中的重担。大哥弗兰克握着华欣的手说，「你知道吗？我出生在上海，中国是我的故乡。」泪水模糊了华欣的眼睛，重担放下了，心中异常温暖、明光满溢。感谢神！华欣在那一刻改变了，从与神隔绝中苏醒，「我渴望像安妮和三兄弟一样，在爱中、在光明中走过一生，在面对死亡时仍存着盼望和喜悦。」

善后工作在宽容祥和的气氛中进行，连卢刚的丧礼都安排得周详。三兄弟把安妮的遗产捐赠给学校，设立了国际学生心理学研究奖学金。案发四天后中国李领事才来，「我本是准备来与校方谈判的。没想到全都处理好了！」

华欣不再是昨日的我了。纵使信仰之路仍有理性困扰，但他开始喜欢读圣经，听道也不再觉得枯燥无味了。德国伟大的数学家哥德尔的不完全定理说：在一个无矛盾的推理系统中，永远存在不可证明的定理。所有的「好」的推理系统都必定是「不完全」的。神的存在原本不需要、也无法用「不完全」的科学方法来证明；但科研成果却处处见证造物主的伟大与奇妙。突然间他的学识有了新含义，许多误区一下子云开雾散。

神的爱引领他来到主前，在真光照射下看到心中的黑暗、仇恨、贪婪、嫉妒、骄傲、邪情、私欲；不要批评卢刚，不过是五十笑百罢了。「感谢耶稣死在十字架上，赎我的罪，又复活把永生的盼望带给我，使我在爱和恩典的路上与祂同行。」

牧师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为他施洗，旧事已过，万物成新。生活还有高低，也曾陷在失业打击下，但华家坚定跟随主、事奉祂。这源远流长的爱城故事，会接着传下去。神用这个故事找到了他，也会用不同的爱的故事寻找到更多的人。「现今的事早先就有了，将来的事早已也有了；但是神在所追赶的事物上，寻找意义。」(传3.15)

2010/1/28 周四, MCCC-Pine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2015/4/5 CBCM-主日福音

2022/8/21 RaleighCCC-Gospel. ver. 2

祷告

你这不肯放我大爱

(O Love, That Wilt Not Let Me Go. H181)

¹ 你这不肯放我大爱 疲倦的我今息于你
我将余生还你若债 好使它在你这深海
能以更为丰溢

² 你这照耀我路光亮 我将残灯带来交你
我心还你所借火亮 它的日子藉你阳光
就能更为明丽

³ 你这用苦寻我喜乐 我心不能向你怨怼
暴雨乃是彩虹之辙 你的应许你必负责
转瞬便无眼泪

⁴ 你这使我抬头十架 我不敢求与你相离
我的荣耀我已葬下 即此长出生命红花
永远开放不已

O Love, That Wilt Not Let Me Go. George Matheson, 1882

ST. MARGARET 8.8.8.8.6. Albert L. Peace, 1885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篇 当正义迟来的时候(3.16-22)

经文：传道书3.16-22

3.16我又见日光之下，在审判之处有奸恶，在公义之处也有奸恶。3.17我心里说，神必审判义人和恶人；因为在那里，各样事务，一切工作，都有定时。3.18我心里说，这乃为世人的缘故，是神要试验他们，使他们觉得自己不过像兽一样。3.19因为世人遭遇的，兽也遭遇，所遭遇的都是一个样：这个怎样死，那个也怎样死，气息都是一个样。人不能强于兽，都是虚空。3.20都归一处，都是出于尘土，也都归于尘土。3.21谁知道人的灵是往上升，兽的魂是下入地呢？3.22故此，我见人莫强如在他经营的事上喜乐，因为这是他的分。他身后的事谁能使他回来得见呢？

诗歌：主你正怀念我(*Thou Thinkest, Lord, of Me.*)

论及社会不公(3.16)

传道者行笔到此，突然方向改变了，他一向在宗教上批判，此时更换腔调了，开始论及社会不公、贫富不均等事件。这种社会不公义的现象，当然予人沦于虚空感。其实他在2.18-23曾讨论过劳碌带来的虚空，但是那里还好，尚未涉及社会不正义。此时他发现他所处的社会，有结构上的不正义，而且还不是个案，

乃是整个社会结构的沈痾。

不过，作者并没有要从事任何革命¹——身为君王，他不会如此做，但是他大可从事改革，振衰起敝啊！

两度诉诸于神(3.17, 18)

我们说它不是宗教批判，但也不尽然，因为「神」一字在这小段经文里出现了两次(3.17, 18)。作者诉诸神，尝试以明白或解决他所感到困惑无解的问题。司法系统崩坏了，怎么办？反之，若司法系统尚能主持社会公道的话，对整个社会而言，不啻大快人心。

正义自在人心

2007年四月，香港一位大财主龚如心过世了，单身、又没有子女，偌大的遗产——上达逾千亿港元——自然招惹觊觎者。她的遗嘱是留给属她的华懋集团的，受益者是华懋慈善基金。可是这时自认为龚之密友的陈振聪先生，却声称他的手上有一份龚如心最后遗嘱文件，所以他才是遗产受益人，而且是唯一的受益人！双方只好诉诸法律，2015/5/18终审：华懋慈善基金是巨额遗产的受托者，不是陈方。港人都为此判决，额手称庆。

然而就算是民主社会，社会不公的现象也是时有所闻。传道者对这种现象的反应是：「我心里说」(3.17, 18)，他都诉诸神！他延续着3.1的思维，延伸地认为：冤枉有时，平反有时；是非不分有时，真相大白有时。只要神的时候到了，必有公义的报应。

¹ 参Norbert Lohfink, *Qoheleth*. Continental Commentaries. 1980. (ET: Fortress, 2003.) 64.

正义却迟到了...

2002年时，美门郡有一宗大案在审理。原来它是1994/11/1发生在Camden County的一级谋杀案，由于新闻在当地报导得铺天盖地的，没有办法在当地找到十分中立的陪审团，于是改到Monmouth County来审了。Fred Neulander拉比的妻子在1994/11/1当天在家中被入侵的匪徒，以十分凶残的手段，用棒子将她活活地打死了。Fred拉比在Cherry Hill, NJ的犹太人区德高望重；他的妻子Carol也深得会堂及社区的喜爱，她在当地开了一家糕饼店。

这有天理吗？社区宗教领袖的妻子、糕饼店的老板娘、三个孩子的母亲、志愿社工人士，就这样地死于非命！凶手是谁？凶杀案发生时，拉比其人根本不在家，基本上他被排除了。刑警积极寻找任何线索以破案。即使不久后找到了凶手，但检察官与刑警都还在锲而不舍地寻找幕后真凶。

突破口在拉比的情人Elaine Soncini的身上。当这凶杀案爆发后，她就与拉比断开关系了，因为她看到Carol的惨死，心中也害怕极了。她也怀疑拉比会不会是真凶。当时的侦采突破了她的心防，听到了她说了一些极其不利拉比的话。Elaine的生日在十二月。她和拉比的婚外情，连她自己都感到不安心、不道德，所以她数度表示要退场。她做过一些恶梦，拉比告诉她，他也有恶梦是发生在Carol身上的。最要命恐怖的话是1994/11/1凶案爆发前不久，拉比居然预先告诉Elaine，「我要送妳一个十分劲爆的生日礼物。」他没说是什么，紧接着凶案就发生了。Soncini的供词使案情急转直下。加上两位凶手后来承认这案子不是抢劫杀人，而是有人买凶；而那人就是他们所参加会堂的拉比Fred Neulander。

死者已矣。凶手分别判了有期徒刑，拉比Fred重判为无期徒刑。这个案子在费城、中南泽西，乃至全国都十分震惊人心。它可以说是个例子，用来诠释传道书3.16-21的话。正义迟到了，但是它毕竟没有缺席。然而如果拉比在预言有惊人事情发生、

要作为Elaine的生日礼物时，她若强力拦阻，或许可以保住Carol。如果两位凶手严词拒绝被拉比收买，而且警告他不可造次的话，拉比心中的邪恶或可遏止。邪恶的源头居然发生在一个社区宗教领袖的心里(3.16)，是伊甸园外的一大讽刺之例。

正式判决是在2003/1由Camden, NJ的法官宣布的。虽说是终身监禁，最近听说服刑人Fred最早在2030年可以假释，那时他已关了27年，也将近90岁了。不过，纽泽西州觉得这个案最吊诡劲爆的，是案外案：女主角Elaine因为常跟侦探谈话，最后嫁给他了！（Elaine是Delaware River Valley十分著名的收音机节目主持人，这是这个凶杀案之所以出名的一个原因。）

人性现形试验(3.18-20)

然而传道者诉诸「不是不报，时候未到」，仍给他自己带来了另一个疑问，就是3.18所反应的问题：那么神又为什么今日不立刻报应，容许世人留在社会不公的痛苦里呢？3.18是他第二度诉诸神而有的答案：「神要试验他们，使他们觉得自己不过像兽一样。」神的试验包括不法者。第19-20节继续诠释第18节，其意义很明显，就是用「死亡」来局限世人。无论如何，各人的大限一到，都要归于尘土，都逃不过一死，死亡变为最公平的事，人人一样。

滚滚长江东逝水 浪花淘尽英雄
是非成败转头空 青山依旧在 几度夕阳红
白发渔樵江渚上 惯看秋月春风
一壶浊酒喜相逢 古今多少事 都付笑谈中

这是明朝的大才子杨慎(1488~1561)所写的临江仙。他受到嘉靖皇帝不公非人的廷杖，贬为庶人，流放云南保山。罗贯中在三国演义在开场白即引用它作为卷首词。人事间的事最后都「转头空」，无论世事如何变幻，青山依旧在，夕阳也几度红，秋月春

风也不改变，今日的争执终将成为明日的笑谈。

明朝嘉靖皇帝若没有机会称帝，他的本性不会这样地暴露出来——他适合作皇帝吗？Elaine Soncini的先生在1993年过世了，身为拉比，Fred Neulander去安慰Elaine是职责所在。但是他里头的罪性越界了，而他并没有将自己的罪欲煞住，说明他在试验中失败了，而且用更邪恶的罪恶去成全先前的罪恶，心中的罪欲就在他所在的社区滚开来了，直到司法系统启动了，才将他煞住——但是多少人受苦，无辜的妻子也赔上了性命。

世上每一天所发生的每一件事，对于我们每一个人都是试验，看我们是顺从心中的永远走呢？还是放纵自己随从罪恶而行呢？你心中有挣扎吗？你失败过吗？你知道耶稣在十字架上的得胜吗？你心中有圣灵保惠师站在你身旁帮助你吗？你尝过靠圣灵得胜的滋味和喜乐吗？神在刻意地试验我们，你是否刻意地投靠主呢？

信心解决两难(3.21)

人生真的这样地虚空，到末了都归于尘土吗？传道者接着说出了3.21的话，「谁知道人的灵是往上升，兽的魂是下入地呢？」，给这一小段的讨论，平添了几许新的波浪。如果我们就顺着读下去的话，很自然地会认为，「人的灵是往上升、兽的魂是下入地」的传统信念，在此遭到了严重的挑战。一句「谁知道」说明了世人对此信念已经动摇了，不再执着于人人心中安置有「永远」的教训了。灵与魂两字在原文是一样的，气息之意(רוּחַ)。

德国大哲学家康德关于神存在的论证，是走道德论。西方古希腊论证神存在所依据的因果论和目的论，都没有说服康德，唯有道德论促使他笃信不移神的存在。对他而言，神必须存在，因此才有秩序井然的道德律。而人人心中的「永远感」，又与道

德律是绑在一起的。如此说来，3.21的「谁知道」是意味着人类的道德世界，将要崩塌、溃决了！

Walter Kaiser, Jr.教授对于3.21的「谁知道」之看法，认为它在文法上只是修辞性的问语而已，它并没期望的答案是否定的，传道者的神学思想仍是正统的。²

Franz Delitzsch在3.22提出了十分详细的解经及讨论，他的结论十分精采：

人的灵魂上升或下降，是我们追根究柢诘难之所在，形成了我们进退维谷的局面。如果传道者最后决定，人的灵是向上升的，即使他不是根于看得见的确据为其根基，我们也不要惊讶。在今生视野之外，以道德上之必须，作为最终的判断，而在同时人的灵魂持续地存活视灵魂上升，信心要它为自明之公理，这就足够了。³

人心里「对永远的渴慕」(*desiderium aeternitatis* 参3.11)，与动物的本能，分别都是神所赐的，也都是因着造物主的仁慈，为着他们的满足而有的。箴言15.24说得很好，

智慧人从生命的道上升，
使他远离在下的阴间。

² Walter C. Kaiser, Jr., *Ecclesiastes: Total Life*. Everyman's Bible Commentary. (Chicago: Moody, 1979.) 70-72. 在此，Tremper Longman III却持与Kaiser相反的看法，见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31.

³ Franz Delitzsch, *Proverbs, Ecclesiastes, Song of Solomon*. Vol. 6 of Keil-Delitzsch's Commentary on the OT in 10 Vols. 1872. ET. (Reprint by Eerdmans, 1980.) 6:3:271.

能帮助我们清楚地知道，传道书3.21之问题该有的答案为何。传道者仍以他的信心说，「尘土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神。」(12.7)

我们再回头从3.16读下来，场景是这样的：传道者看见了社会及司法不公的现象，于是他心中有两度从神做出发点的想法，也可以说是从神的视角看这些现象，而有的省思。因此他在3.17及3.18两处连用了两个「神」字。在这样的思维下，3.21的修辞性的「谁知道」之问题，当然也期待着依旧从神的视角来回答它了。所以它的回答是肯定的。接着3.22的「故此」，就显得顺理成章了。

人生双重目的(3.22)

传道者在这一小段的沉思，未了仍不得其解。第21节其实是对第11节的挑战。「人的灵是往上升」的思维，与「[神]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的道理，是一致的，可是传道者在3.21却说「谁知道」！或许他对于3.19的信念，被人与兽都一样归于尘土的事实，暂时动摇了。所以他才会说出「谁知道」的话。

在这样对人性是否永远都持有神尊贵之神的形像，呈现困惑时，他的人生观暂时退守到「及时行乐」(=抓住今日 *carpe diem*)的堡垒里。这样的人生观就像交响乐的主旋律，不时地出现在传道书里，参见2.24-26, 3.12-13, 22, 5.18-20, 8.15, 9.9。这个主旋律首度出现时(2.24-26)，是最健康、最正面的。他的腔调十分积极。他认为人能享受他在今生的劳碌，是出于神的手，即是神的恩赐，是祂喜悦人的明证；唯有罪人才劳碌无所得，不但无所得，而且所得的要归给神所喜悦的人。那么，这样的分配对于罪人而言，是虚空，对于义人而言，却不是。

第二次出现是在3.12-13，在讲完了14对人生的对立现象后，传道者承认「隐密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申29.29a)，换句话

说，他把「及时行乐」当作「明显的事」了(申29.29b)。没错，这确实是申命记的神学思想(参申8.7-10, 11.11-15)。在这一小段里，作者是肯定了神将永远安置在普世人类的心里，这是何等重要伟大的信念，当然是他应当紧紧持守住的。

可是这个信念在第三次出现该主旋律时3.22，似乎动摇了(参3.21的「谁知道」)，虽然他仍肯定地说「把握今朝」是人在今生的「份」(פֶּלֶא 2.10, 12, 3.22, 5.18-19, 9.9)。另三次的出现(5.18-20, 8.15, 9.9)都一再肯定这是神的恩赐。

西敏士小教义问答开门见山教导我们：

Q1: 人生主要的目的为何？

A1: 人生主要的目的是为着荣耀神，¹ 并且永远享受祂。²

¹哥林多前书10.31，所以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甚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启示录4.11，我们的主，我们的神，你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因为你创造了万物，并且万物因你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

²诗篇73.25-26，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衰残。但神是我心里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远。

在传道书3.16-22这段经文的末了，传道者再度为圣经的要理做见证：享受神的恩赐，是神创造人类的目的之一；它配搭人类要荣耀神的无上目的。享受神与荣耀神一样，都是我们今生明显的事，要我们去戮力遵行的(参申29.29b)。

2010/2/4 周四, Pine; 2012/1/15 Sunday gospel, MCCC

祷告

主你正怀念我(*Thou Thinkest, Lord, of Me.* H512)

¹当我遇见试炼灾殃 经过荆棘豺狼之疆

第十篇 当正义迟来的时候(3.16-22)

我有一个甘美思想 就是主怀念我
*主你正怀念我 主你正怀念我
我怕甚么 有你亲近 并且还怀念我
²今生忧虑苦难折磨 使我心思都变昏黑
但是苦境使我记得 主你正怀念我
³所以无论愁云多少 无论安乐或是苦恼
我已满足因我知道 主你还怀念我

Thou Thinkest, Lord, of Me. Edmund S. Lorenz, 1885

8.8.8.6.6.6.8.6. Edmund S. Lorenz, 1885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一篇 但神看见眼泪(4.1-3)

经文：传道书4.1-3

4.1 我又转念，见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欺压。看哪，受欺压的流泪，且无人安慰；欺压他们的有势力，也无人安慰他们。

4.2 因此，我赞叹那早已死的死人，胜过那还活着的活人。^{4.3} 并且我以为那未曾生的，就是未见过日光之下恶事的，比这两等人更强。

诗歌：空谷的回音(我心旋律1-1)

欺压下惟眼泪？

「我又转念」(4.1, 7, 9.11)这一词串和3.16的「我又见」，其实是类似的，说明一个新段落的开始。

传道者观察到在人间有欺压之事(参3.16, 8.9-10)。假如这位传道者真是所罗门的话，那么他的观察是颇讽刺性的，因为他自己也曾经是一个不讲社会正义的暴君(王上12.4, 11, 14)！

人在欺压之下而没有安慰时多可怜啊，传道书4.2-3的话和约伯记第三章相似，就是只求一死和羡慕死亡。我们方才所唱的诗歌－空谷的回音－最后唱道：向祂倾诉向祂哭。对于一个绝望之人来说，有一位可以听他倾诉，同情他的眼泪的，就已经是莫大的恩惠了。4.2-3是人对苦难的反应，却并不是神所许可的反应。

圣经上求死的先知有过好几位，譬如以利亚(王上19.4)、约伯、耶利米(耶20.14-18)，圣经虽然记载，但不代表神赞同他们的想法。然而他们的挣扎、痛苦与眼泪，神都看到了。神会回应。

我们要注意传道书这卷书，提及「神」有36次，而在上文第三章出现有八次之多，第四章却没有出现，但在它的上文里，满了神工作的手之痕迹。那么，我们自然要问，当我们落在欺压之下时，神在做什么呢？

华人爱包青天？

1993年夏天，我第一回有机会去香港。那时在港九街头问路，一问三不知。在亲戚家打开电视看时，完全听不懂，港人说叫鸭子听雷。但是画面我知道，那正在上演台湾拍的包青天，而且当天的戏码是狸猫换太子。当时大陆才改革开放，电视剧还在看台湾人拍的。有一件事是确定的，不论什么朝代，在什么地方，华人社会不论在那里，都爱看包青天。为什么？人间处处有不平，不平则鸣。这几年大陆拍狄仁杰，我看了一、二、三集。狄仁杰做官才几年，怎么可能判那么多的奇案，还不都是编剧的人瞎编的，可是市场决定一切。台湾几年前的邱毅，也有点类似这类人物，只是他没有上方宝剑。我们看包青天时，看到案子破了，上方宝剑拿出，卡擦一声，人头落地，大快人心。

可是这些不过都是戏文，在真实的世界里，传道书4.1-3的描述反而比较真实。在前面的3.17说，「神必审判...。」不错，有些案子水落石出，公义得到伸张。但是在3.22也提及「身后的事」(参7.14, 10.14)，有的平反真是到了人死了以后才发生的。我们不要以「政治」一词的敏感，就回避公义普世性的价值。对就是对，错就是错。孙立人将军(1900~1990)，抗日名将，其冤案的平反是在身后。他在世时的冤屈在台湾是人尽皆知的秘密。1988年小蒋一死，李登辉至少解除了软禁。2014年才被监察委员平反，虽然他已经作古14年了。

然而在尘世间的纷纷扰扰之中，神有工作，祂叫人因此认识人的本相，人逃不过一死(3.18)，人的本质不过是尘土(3.20)，可是另一面，祂也叫人同时体会到人的灵是向上升的(3.21)，人是万物之灵，用圣经的话来说，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这是神与人、今生与永恒的接触点。

4.1的「转念」导入了一个新话题：人世间的受欺压、公义不得伸张。怎么办呢？4.2-3是颇出世的想法，可是3.22却十分地入世。人在苦难中，厌世求死，对世界不肯定，只想逃避，这种出世的心态，我们是能够理解的。可是圣经向来不出世，3.22的精神就是明证。约伯记第三章的出世和厌世是人面对苦难的三声无奈罢了。

神见家父眼泪

我的父母都是国民党员，尤其是家父，自抗日前读复旦大学起，在校园里就和左派同学斗争，对党国之忠贞，没得说了。1949年五月在共军渡江前一周，他才从上海警察任上撒退去台湾。大陆同胞对我说，「你们家幸好撤走了，否则的话，惨了。」但是到了台湾，也没逃过白色恐怖。国民党怎么会连家父的忠诚都怀疑了呢！当时台湾警务处长都为家父担保，他才逃过一劫，可是他的仕途从此就掐掉了，而且降调。当时我还小，只看到他在书房里挂起一幅他自己写的诗，里面有一句：「心如老骥身伏枥」。他才五十多，盛年，心中的抑郁可想而知。家父的表舅在中央警官学校做教务长，就劝他去警校教书，离开权力的是非圈。满腔抱负就此结束，家父就去了警校。就在当时中央级单位盖了最新的宿舍，警校分到四栋，两栋规划给长官，剩下两栋就给所有的教官同仁抽签，刚到警校的家父居然就抽中了。

人在受欺压时，神看见。宦海浮沉，上上下下，什么都是假的。当初设计陷害家父的官员，后来的下场并不好。然而神给家父的「补偿」，却是惊人的。那栋房子是在台北市十分好的新区

，敦化北路的巷子里。神还是很「公平」的，虽然那时他还不是基督徒，但是神看见、神安慰。

神见孤寡冤屈

1958年台海发生一场大战，八二三炮战，打了几个月。过了尾声之后，当时马祖县长王绪和美军顾问团搭水上飞机蓝天鹅号回台北，去看才出生的四女儿。这架飞机起飞后半小时，在台北北部失踪了，成了悬案，一直到去年四月才有马祖的渔民打捞出螺旋桨残骸。我记得初一(1963)上国文课时，老师还引过数年前报纸头条消息的标题－「天鹅一去不复返，蓝天碧海空悠悠」－为例，讲述诗词之美。¹

没想到多年之后我在美门教会牧会之时，那位县长的小女儿就在我的教会里。她很爱主，祷告时呼天父都叫人为之动容，你可以感受一个失去地上父亲之人对天父之爱。不久后，王妈妈来了和小女儿同住，她也在我的教会受洗。她有忧郁症，她怎会没有呢！先生遽然过世，一个年轻寡妇拉拔四个小女儿，真不容易，还有人来骗取他们家剩下的一点财产。但是王妈妈坚强站住；等到小女儿大学毕业留美后，多年积压的抑郁，才终于压不住了。那些年多少的眼泪啊，女儿不一定看得到，我相信夜深人静时，思及亡夫，心中之痛，孤单身影，又受到无理无情的打压，向谁申诉呢？这些眼泪谁看见呢？

大卫在诗篇56.8说，「我几次流离，你都记数；求你把我眼泪装在你的皮袋里。这不都记在你册子上吗？」神看见妈妈的眼泪。小女儿和女婿都向她传福音，她信主了。「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太11.28)

¹ 详见百度百科：台湾蓝天鹅客机失踪事件。

十字架上校长

我在台湾长大的，只能说到一些我所知道的社会不公义现象，有的听了叫你愤怒。台湾人大多知道二二八事件(1947)，但不知1949年还有七一三事件，很惨，它常被人称为外省人的二二八事件。山东流亡学生在校长张敏之的带领下，辗转来到澎湖岛。当时的守军由于兵员缺乏，就强拉少年学生入伍，为校长反对，学生当然也不愿意。七月13日发生流血事件，死了三百多人，有的学生半夜被军方用麻袋丢到海里。校长等反对人士则被诬告为匪谍，带到台北枪毙了。张的未亡人王培五坚强地将六个儿女拉拔养大，他们个个成材。王活到104岁，后来将她的苦难写成书，纪念她的亡夫：十字架上的校长。王在1970年代陪小儿子在美国参加基督教的夏令营，找讲员韩伟(也是山东老乡)协谈。韩博士告诉她，「姊妹，妳只有一条路，就是信靠主耶稣，并且赦免那些谋害妳先生的人。」她信主了，也学会赦免敌人。她多年的眼泪，神看见了。

政党会道歉吗？

2008年五一二汶川十级世纪大地震后，大陆总理到达灾区的第一句话，「对不起，我来晚了」，极其著名。但是大家有无注意总理讲了另一句世界政党领袖都不曾讲过的话，「党对不起你们！」(一次还不够，常怀亏疚之心才是仁政。)美国共和党或民主党领袖曾讲过吗？国民党或民进党领袖曾讲过吗？自来多少百姓受到欺压而流泪，欲诉无门。惟有说这样话、而且身体力行的政党，才有资格继续执政。有人严厉批评该总理，那些事我无由置喙，但只就他所讲的这一句话而言，我认为是难得的。

德国总理就能代表德国为着冤死的犹太人，向波兰人下跪，日本国为什么就连一句道歉的话，都挤不出来呢？

受苦泪没白流

若是神对人的流泪全然不顾，那么传道书4.2-3就是无可奈何中，最佳的回应了。然而神看见人的眼泪，就用祂的智慧来介入、来斡旋。神真的在人恶中成就善的神；因此，「神使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祂的人得益处。」(罗8.28a) 约伯记是一卷书，显示神在人的眼泪中来寻找人的故事。约伯的泪没有白流，他至终明白了受苦的意义。

圣经上流泪最多的人，是谁？有人说是耶利米，有人说是约瑟。按照创世记的记录，约瑟流了九次泪：

1. 落在坑中(创37.23, 42.21)
2. 为兄长的认罪而哭(42.34；这是约21年以后了)
3. 爱亲弟之情发动了(43.30)
4. 弟兄相认放声而哭(45.2)
5. 爱弟之情之流泪(45.14)
6. 弟兄相爱的哭泣(45.15)
7. 伏在父亲颈项上的长泣(46.29，23年的冤屈)
8. 为父死而哭(50.1)
9. 为兄长的怀疑而哭(50.17)

诗歌唱道：

你这用苦寻我喜乐
我心不能向你怨怼
暴雨乃是彩虹之辙
你的应许你必负责
转瞬便无眼泪

神看见约瑟所流一切的眼泪；只要约瑟忠诚地持守在神的道上，至终他要看见神容许他受苦的美意。

哭了就信主了！

我的家第一个信主的是我的母亲，她摔伤了，整个左腕关节碎了。那年她才46岁(1967)。手术后，她躺在病房里，十分抑郁。住院大夫是一位弟兄，来查病房时，看到家母的愁容满面，就说，「张太太啊，我看妳不但身上有病，妳的心里也有病啊。」这话不讲还好，一讲了，我妈妈的泪水就像决了堤似的，哭了好久。那位大夫就站在旁边陪着，不说话。等她哭完了，他又说了第二句话，「张太太啊，妳要信耶稣啊。」我妈妈就这么样地信耶稣了。神看见眼泪！

主看顾吗 当我心无力
与我所最爱别离
当我心绞痛 停不住哭泣
主耶稣是否仍看顾
*祂必看顾 祂必看顾
因祂同情我忧苦
虽白昼苦难诉 黑夜长难度
我知祂仍看顾

泪涌出欢乐颂

贝多芬(1770~1827)早年就喜爱诗人席勒的欢乐颂。在他的笔记中记着，他多次都想为这首诗谱曲。在1824年(54岁)二月，他终于将这首交响乐写出来了：D小调第九号交响乐。独唱及合唱都加进了，独树一格。到了第四乐章，进入了欢乐颂时，独唱及合唱一一推出，将整个听众推入了高潮。结束时欢声雷动，欢乐颂成功了。二战后，日本人最爱的是欢乐颂，它给战败的民族带来盼望与新生。1990年柏林围墙倒塌之后，德国人在柏林聚在一起唱的歌也是欢乐颂。究竟是什么神秘的力量赋予了这首曲子以这种安慰人的力量呢？乃是贝多芬一生的苦难与眼泪！他写这首曲子的时候，他的耳朵已经聋了。1824年五月七日首演时，他虽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然坐在第一排，他完全听不见乐团的演奏和听众的欢声。苦难带给人安慰，神看见贝多芬的眼泪了。²

2010/2/18, MCCC Pine F

2012/ 1/22, MCCC福音班

2015/4/19, CBCM 福音班, v. 1.5

祷告

空谷的回音(我心旋律1-1)

- ¹我是空谷的回音 四处寻找我的心
问遍溪水和山林 我心依然无处寻
哦我曾经多彷徨 四周一无安息土
笑声留不住欢乐 眼泪带不走痛苦
- ²我说生命不稀奇 一声叹息归尘土
放弃一切的追求 任凭潮水带我走
喔我曾经多彷徨 四周一无安息土
笑声留不住欢乐 眼泪带不走痛苦
- ³有人曾经告诉我 耶稣正在寻找我
祂爱能够保护我 祂手能够医治我
哦我心中多快乐 我又见到那太阳
我心紧紧跟随祂 我唇还要赞美祂
- ⁴朋友你今在哪里 四处奔跑何时已
如果你还愿意听 让我再来告诉你
耶稣基督救赎主 祂曾满足心无数
向祂倾诉向祂哭 祂必使你得饱足

² 赵震编译，名曲的故事。(志文：新潮文库，1974。)97-100。

第十一篇 但神看见眼泪(4.1-3)

大海中的道路(我心旋律第一集)

词：恩蒙, 1997

曲：佚名, 1997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二篇 游戏人间(4.4-6)

经文：传道书4.4-6

4.4我又见人为一切的劳碌和各样灵巧的工作就被邻舍嫉妒。这也是虚空，也是捕风。4.5愚昧人抱着手，吃自己的肉。4.6满了一把，得享安静，强如满了两把，劳碌捕风。

诗歌：我歌颂你(*I Sing of Thee.*)

人间到处不平

上回我们在传道书4.1-3看到人间的不平、社会的不义。我们的话才说完，Baltimore就真的发生一个黑人男孩不明不白地被警察抓走死掉了。前面几个全国大案是开枪的，这回警察更厉害了，不开枪，人也死了。这个案子仍旧在发展中，我们希望能办得水落石出。传道书4.4-6提及另一个人生的苦恼，与人性有关的。

这段经文是人生写实的画面。「嫉妒」我们别说为什么别人嫉妒我，我们不也会嫉妒别人？人生要好好活下去，圣经在此说，要解决人性嫉妒的问题；这样，我们才都可以好好活下去。第四节的「灵巧」一字只出现在这卷书里，三次(2.21「灵巧」，5.11「益处」)，NIV译为「成就」，NIV的译法与和合本一样，在这里可以译作「成功」。你劳碌，别人不会红眼，但你最好别成功。你一成功，就要小心别人的红眼。邻舍的嫉妒会惹来怎样的破坏，我们可真是不知道。

John Lennon是怎么死的？被粉丝杀害的。是粉丝耶？是崇拜他的人宰掉他？其实就是嫉妒。最近(4/22/2015)在台湾才有一位艺人艺名叫杨又颖(本名是彭馨逸)因为网路霸凌而自杀。据调查，匿名霸凌她的人其实就是在她身边的好友，这事尚在查办中。死在朋友的冷嘲热讽下！她的「好」友为什么要这样做？因为嫉妒死者。

人真是罪人，我有您没有，我就骄傲；你有我没有，我就嫉妒。骄傲和嫉妒是双胞胎，都是从我们里面的罪性长出来的。如果人生不能解决这个罪性的问题的话，传道者说，人生的结局就是「虚空...捕风」。

穷到只剩下钱

第五节它描述一个所谓「成功」的人的光景。「愚昧人抱着手，吃自己的肉」，怎么是「成功」者的形像呢？用今天的世俗话来说，这种人就是「穷到剩下钱」啦。这是一句讽刺话，当一个人资源太丰富的话，他迟早会陷入一种光景，就是他的财富会把自己绊倒，就如同「吃自己的肉」一样。

白居易是社会诗人，观察敏锐。「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出于杜甫的诗，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杜甫从长安回家乡(今陕西蒲城)探望妻儿，路过骊山一带，沿路上看见民生凋敝，对比于唐玄宗和杨贵妃等人在华清宫的享乐，他写下了这首讽刺时政的史诗，时维天宝十四年十一月，正是安禄山起兵造反之时！谁是「愚昧人抱着手，吃自己的肉」？唐玄宗！

第六节是传道者的人生观察与省思：人生「满了两把」，就会导致「劳碌捕风」，其结果就如同是「抱着手吃自己的肉」一样，这样的人乃是愚昧人。那么怎么办呢？圣经的话是说，「满了一把，得享安静，强如满了两把，劳碌捕风。」(4.6)很简单，把那一把分享给别人就得了。

第十二篇 游戏人间(4.4-6)

箴言也说：

15.15 困苦人的日子都是愁苦，
心中欢畅的，常享丰筵。

15.16 少有财宝，敬畏耶和华，
强如多有财宝，烦乱不安。

15.17 吃素菜，彼此相爱，
强如吃肥牛，彼此相恨。

又说：

16.8 多有财利，行事不义，
不如少有财利，行事公义。

...

17.1 设筵满屋，大家相争；
不如有一块干饼，大家相安。

传道书4.4-6提供人生的中庸之道：

4.6b	4.6a	4.5
------	------	-----

满了两把 劳碌捕风

愚昧人抱手 食自肉

满了一把 得享安静

其实这样的中庸之道的的生活，是传道书内一再出现的「主旋律」

：

3.22 故此，我见人莫强如在他经营的事上喜乐，因为这是他的分。他身后的事谁能使他回来得见呢？

3.12 我知道世人，莫强如终身喜乐行善；^{3.13}并且人人吃喝，在他一切劳碌中享福，这也是神的恩赐。

2.24 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2.25 论到吃用、享福，谁能离了他呢？¹ 2.26^a 神喜悦谁，就给谁智慧、知识，和喜乐。

在第五章以后，它还是一再出现。

宇宙间有不少定律管制物质界，就如波义耳定律、牛顿运动三定律、热力学三定律、相对论...；同样的，在人类社会中也有类似的定律，在管制着这一个不完美的社会。人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请问「嫉妒」是否属乎神的形像的一部份？谁说不是？神是不是一位嫉邪的神呢？是。你会嫉妒吗？嫉妒本身没有错，错是错在你嫉妒的对象。雅歌里有一段诗句是描述人爱神的一种极其高尚的境界：

8.6 求你将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记，
带在你臂上如戳记，
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
嫉恨如阴间之残忍。
所发的电光是火焰的电光，
是耶和华的烈焰。

8.7 爱情，众水不能熄灭，
大水也不能淹没。
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
就全被藐视。

什么时候一个人正确地处理了他心中的「嫉妒」，那么他就是人上人了。

¹ 2.25 离了他：按原文；和合本作「胜过我」。

现代社群定律

我读到一份资料，叫做「现代人你必须懂得的理论」，很有趣。里面所说的都是人群相处的定律。它提及者有24项，以下只举其中的四项。

鲶鱼效应

譬如说「鲶鱼效应」。以前，沙丁鱼在运输过程中存活率很低。后来有人发现，若在沙丁鱼中放一条鲶鱼，情况就有所改观，沙丁鱼群的存活率就会大大地提高。这是什么缘故呢？原来鲶鱼到了一个陌生的环境后，就会性情急躁，四处乱窜，这对于大量好静的沙丁鱼来说，无疑起到了搅拌作用。当原来懒洋洋的沙丁鱼发现多了这样一个「异己分子」后，自然也很紧张，加速窜动。这样沙丁鱼群缺氧的问题就迎刃而解了，也就不会死了。鲶鱼效应(Catfish Effect)系指透过引入强者，使弱者变强的一种效应。

你需要嫉妒邻舍吗？沙丁鱼没死，要感谢鲶鱼。你若被邻舍激发，而有超凡的进步，那么你不要嫉妒邻舍，而是感谢他了。那么，你为什么不在一开始时，就把他当作对你有益，甚至是至终会救你一命的鲶鱼，而心存感激地去对待他呢？这样，你肯定会过着幸福又快乐的生活。

你若心中真的这么想的话，那么你应当感谢「使万事互相效力」的神，把你心中那份自然有的嫉妒人的感觉，放到耶和華身上吧，专一地爱慕祂、敬畏祂！

蝴蝶效应

1970年代，美国气象学家劳伦兹(Edward Lorenz)在解释空气系统理论时说，「亚马逊雨林一只蝴蝶翅膀偶尔振动，也许两周后就会引起美国德克萨斯州的一场龙卷风。」蝴蝶效应是说，初始条件十分微小的变化，若经过不断地放大，对未来的状态会造

成极其巨大的差异。有些小事好像可以糊涂，但有些小事一旦经过系统放大后，对一个组织或国家至终会产生巨大的影响；这样说来，小事就不能糊涂。

1979年12月，劳伦兹在华盛顿的美国科学促进会的一次讲演中提出：「一只蝴蝶在巴西扇动翅膀，有可能会在美国的德克萨斯引起一场龙卷风。」从科学的角度来看，「蝴蝶效应」反映了混沌运动的一个重要特征：系统的长期表现，会对初始条件有其敏感的依赖性。

我们若把这个「蝴蝶效应」应用到人群社会中的话，真会发现社会国家那一件动乱不是如此产生的？有一个年轻的LA黑人Rodney King在1991/3/3那天开车超速，经警察追逐，被逮捕了。后来他被警官围在地上殴打，当时camcorder刚刚问世，这场景被路人从头到尾录下，几小时以后，全美国的电视台夜间新闻把录影原原本本地放送出来。那四位警官被起诉，1992/4/29的判决居然认为他们在执行公务，所以无罪开释。法庭外随即暴动了，蔓延到洛杉矶地区，持续了六天之久，国民兵都不足以镇暴，53人死亡，两千人受伤，经济损失更是不计其数了。

警车上经常写着To Protect and to Serve的句子，问题是他们的心中不要有成见。有成见者可以不做警察，没人逼你做，要做就好好做，心中不可有嫉恨，也不可有骄气。这次的Baltimore大审还没开始；若不好好按公义原则处理，结果会不堪设想。我真不懂那个始作俑者的警官，为什么要在4/12/2015，去拘捕青年人Freddie Gray？凭什么？

刺猬法则

还有个很有趣的「刺猬法则」：两只困倦的刺猬，由于寒冷而拥在一起。可因为各自身上都长着刺，于是它们互相刻意要保持距离。离远了，冷得受不了，于是又凑到一起。几经折腾，两

只刺猬终于找到一个合适的距离：既能取暖而又不被刺伤。

「刺猬法则」常被指为人际关系中的「心理安全距离效应」。然而整个问题之所在是「刺」。你是刺猬吗？你被别人常刺得痛吗？你常不经意地刺到别人吗？问题仍是回到基本的人性。我们该问自己，我为什么有刺去伤人呢？我为什么会被人伤呢？耶稣讲过一句发人深省的话：

7.1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7.2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甚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7.3为甚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7.4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7.5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在社会中，一个人不可能独善其身，他要好好活下去、快乐过日子，他只有一个选择，就是兼善天下！我们每一个人都必须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才能帮助周边的友人去掉他眼中的刺。

木桶理论

「木桶理论」也是很重要的。组成木桶的木板如果长短不齐，那么木桶的盛水量不是取决于最长的那一块木板，而是取决于最短的那一块木板。那么你若要木桶能多装些水，你就要从最短的木板改良起，那些较长的木板反而不是决定优势的关键。这是管理学上最知名的法则之一。

如果将社会比喻为一个大木桶的话，即经济、文化、环境、政治等等都是构成这个大木桶的一块木板。那么，社会要得到发展的话，会引发社会发展的主要因素不是最长的木板，而是短缺的木板获得改善。

除冷漠就有爱

传道书4.6的意思是，当你满了两把时，把多出来的一把奉献出去，帮助短少的人。他若进步了，你才得蒙利益。但是满了两把的人，往往宁可「抱着手吃自己的肉」，也不肯给人。结果就是害己害人，何苦呢？

人心中没有爱，是很可怕的。德兰(Teresa)修女说，「爱的对面不是恨，是冷漠。」我若是州长，我会在警官就职时挑战他们，「你们心中有没有爱？如果没有爱，现就请走人，为时不晚。」

中国大陆试了半世纪的社会主义，穷怕了，斗争怕了，好不容易改革开放，结果呢？害得习主席上台时说，「再不痛手治贪腐，要亡党亡国了。」这个社会，人间的每一个社会、每一个国家、每一个民族，都不姓社，也不姓资，社会主义也好，资本主义也好，都不管用的，回到基本盘：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所以，人人需要爱，人人也需要给予爱。且听耶稣的话，这句话是四福音的遗珠，收在使徒行传20.35：「施比受更为有福。」

听听使徒保罗在腓立比书里所陈述的人生观：

4.¹⁰我靠主大大地喜乐...4.¹¹我并不是因缺乏说这话；我无论在甚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4.¹²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4.¹³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

2010/2/18, Pine; 2012/1/29, MCCC主日学

2015/5/10, CBCM-主日福音

祷告

我歌颂你(*I Sing of Thee*. H198)

¹ 我歌颂你 尊贵的主 藉你恩典将我救赎

第十二篇 游戏人间(4.4-6)

甘付代价 至昂至重 与众天使向你歌颂
*我歌颂你 尊贵的救主 尽我口舌赞美不已
我歌颂你 永远不止住 因你使我喜乐满溢
²我歌颂你 虽心如绞 泪痕满面犹露微笑
因我牢记 主恩深重 我心欢愉我口歌颂
³我歌颂你 一生不住 不分昼夜不论何处
有日离世 进入永生 我要永远向你歌颂

I Sing of Thee. Charles F. Weigle (1871~1966)

8.8.8.8.Ref. Gladys B. Muller (1902~1996)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三篇 人生第三股的绳子(4.7-12)

经文：传道书4.7-12

4.7我又转念，见日光之下有一件虚空的事：4.8有人孤单无二，无子无兄，竟劳碌不息，眼目也不以钱财为足。他说：「我劳劳碌碌，刻苦自己，不享福乐，到底是为谁呢？」这也是虚空，是极重的劳苦。

4.9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因为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4.10若是跌倒，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若是孤身跌倒，没有别人扶起他来，这人就有祸了。4.11再者，二人同睡就都暖和，一人独睡怎能暖和呢？4.12有人攻胜孤身一人，若有二人便能敌挡他；三股合成的绳子不容易折断。

诗歌：不，永不孤单(*No, Never Alone.*)

孤单者的虚空(4.7-8)

这一段经文是传道者观察到，在日光之下有一种虚空，是因孤单而起的。「孤单(תָּחִיל)」一字就是数字「一」(x951)，在这一小段里出现了竟然有七次之多：4.8孤单...4.9一个人...4.10这人...孤身。4.11一人独...4.12有人...孤身一人。在七次使用中，只有第十节的「这人」不是当作「孤身」的意思使用，其他都是。

4.7-8是他观察到的一种现象：孤身一人一辈子兢兢业业地劳

碌工作，无子无兄，当然极可能也无婚姻。关于他的描述，最糟的是无享福。传道者最后问了一句，「到底是为谁呢？」(4.8)

拿巴是孤单者

这两节令我想到了拿巴，与大卫同时代玛云旷野的财主。拿巴有妻、而且还是个智慧美女亚比该，想必有小孩，也会有他的家族的兄弟们，又有不少的仆人们。拿巴大概是圣经里最会享乐的人了，「他在家摆设筵席，如同王的筵席」(撒上25.36)。请问这样的人虚空吗？事实上，拿巴很「孤单」，犹如孤独者，因为「他性情凶暴，无人敢与他说话」(25.17)，就像个孤身一人。他与妻子之间也不像有什么沟通(参25.36c)。

财主无知孤单

路加福音12章里有一位无知的财主，他跟拿巴像极了，也是一个孤独者，他有一个本事就是「跟自己讲话」(διελογίζετο ἐν ἑαυτῷ)，和合本译作「自己心里思想说」(路12.17)。这位财主很会享乐，他对自己说，「灵魂哪，你有许多财物积存...只管安逸逸的吃喝快乐。」(12.19)他虚空吗？就在他自言自语的时候，神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灵魂。你所预备的要归谁呢？」(12.20)这正是传道者在2.21所观察到的一种虚空：「因为有人用智慧、知识、灵巧所劳碌得来的，却要留给未曾劳碌的人为分。这也是虚空，也是大患。」4.7-8的这位孤身者只知劳碌、不知享福，传道者问，「到底是为谁呢？」(4.8)放心，自会另有人来享用的，可能是我们想象不到的人来用。

关键在敬畏神

因此，一个人是否是孤独者不在乎他有否兄弟、妻眷、事业同伴、享乐等等，而在乎他的心态。人生的目的是敬畏神，并享受祂、以及祂的恩赐。传道书4.7-8透露了一个信息，劳碌而无享福的人生，是虚空的。享福的关键不在物质上的享福与否，而在

乎当事人是否敬畏神。

撒但使人孤单

我们看创世记3-4章的悲剧，都显示了一个现象，就是撒但处心积虑要断开人间的伴侣关系。罪一旦进入了人的心里，接踵而来的就是人与人关系的破坏。亚当与夏娃在神面前互相推诿，责怪对方。当他们才受造、结婚时，那种美好的骨中骨、肉中肉的柔情蜜意，怎么就消失了呢？因为罪进来了结局就是他们在婚姻生活中的孤独感。

到了第四章更是不忍目睹。该隐竟然因着宗教上的嫉妒，将胞弟亚伯谋杀了，他自己也成了旷野中一头孤独漂泊的狼。撒但所做的工作都是分裂破坏的工作，使人孤独。神的工作则恰反。

两人比一人好(8.9-12b)

论孤单导致虚空后(4.7-8)，4.9a接着提出一命题：「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4.9b由「因为」(אֲשֶׁר)引导出子句，诠释二比一好的原委。作者诠释孤单者若有一同伴，一同劳碌，结果就大不相同，会有「美好的果效」。

有的注释家以为这里的二人是指婚姻说的。其实上下文并没有这样的意思。朗文(Tremper Longman III)也引用古代苏玛利亚的文献指出，类似「两人合作，其利断金；三者更佳」的说法。¹

接着作者又举三例(4.10-12b)，来说明为何会有美好的果效：
扶持跌倒之人

(1)如果一人跌倒的话，另一个人可以将他扶起(4.10)。这一

¹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43.

切的教训与伦理，都出自人具有神的形像。人生而有群性，人人都需要伴侣。我们从小长大，在人生的每一步路上，都需要各种不同的伴侣。在教会里，各人犹如肢体，彼此都在同一个教会身体之内，本来就是要彼此相顾。那有一个肢体跌倒了，另一个肢体却若无其事的？大家都感同身受，同命同心，同苦同乐。

还有，大家的恩赐都不尽相同，要成就大事，一定要配搭同工。每一个人都贡献他的长处，大家互利(参林前12章)。教会如此，社会团体成功的原则也是一样。

神就是爱(约壹4.8b)。人间的伴侣精神与原则，正是为了我们能够实践彼此相爱。因为没有爱，人间就沦为黑暗、仇恨、空虚(参约壹3.14)。

互助同走天路

(2)二人同睡，就都暖和(4.11)。当传道者讲述4.10-12a的三个例子时，他似乎是在说当一个人出外旅行时，他的需要如何。我们可以想象雅各独自一人出逃，在伯特利的旷野夜宿，是多么孤单啊(创28.10-22)。若有人结伴同行，对他是何等的恩惠呢。

约翰·本仁在书写天路历程时，为角色基督徒走天路特别设计了同伴给他，先是尽忠、后是美徒，他们在天路上互有长短，可以互助，走好天路。其下卷为基督女徒与儿女们走天路，本仁刻画了许多小信族群与他们同行，也同时兴起一些属灵伟人来帮助他们，直到他们最终都走进天城。

合力参与争战

(3)受到攻击时，两人可以合力拒敌(4.12)。「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太18.20)，是我们同心合意祷告、打属灵争战的原则。

撒但打击神的儿女，第一步是将他们拆散，人人变为孤单，

然后一一分别击倒。他极不愿意看见教会团结起来。他曾透过哈曼要消灭以色列民。可是当神的百姓从软弱变为刚强、站立团结起来时，拿起兵器争战，就得胜仇敌亚玛力人和哈曼。

天路历程上卷里所描写的争战，是主角基督徒个人与亚玻伦(象征撒但)之争战。基督徒历经九死一生，终于赢了。然而在下卷有好几场争战，都不是信徒个人的争战，而是团契或教会共同参与的争战，譬如：智仁勇率领他们一群信徒，击杀血夫，在死荫谷击败怪物、狮子、大槌，除灭绝望与弗信等。

谁是第三股绳？(4.12c)

「如果一(孤身)不好，二才是好的，那么三就是太好了！」² 这第三位特别指定的人吗？我们不否认，在世上的每一个领域里，都有特别天赋的人，是大众指望他/她能出来带领大家或服务大众的。在神的儿女中，我们不也是会指望一些有恩赐、有能力的弟兄或姊妹，出来服事我们，使用他/她们的恩赐，尽其职事。

那么我们再向上延伸跳跃一下问自己，我们会指望主来同在、率领我们吗？

18.19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甚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18.20}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太18.19-20)

主耶稣甚愿成为我们中间、执行教会纪律时的第三股绳子！

这是主的应许，祂要与我们同在：

28.18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28.19}所以，你们要去，使所有的民族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

² Longman,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143.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洗。^{28.20}我所有的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所有的世代。

主是大使命的第三股绳子。

我们常在婚礼的场合使用这一节，因为我们认定主是我们婚姻的第三股绳子(创2.22-24，参弗5.22-33)：

^{2.22}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2.23}那人说：

「这是我骨中的骨，

肉中的肉；

可以称她为女人，

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

^{2.24}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

在凡百事上，在天上神的宝座跟前，有基督作我们的中保(提前2.5，来7.22，约壹2.1，罗8.34)，祂是第三股绳子。在我们心中则有圣灵作我们的保惠师(即中保，约14.16, 26, 15.26, 16.7)，祂是我们心中的第三股绳子。「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8.31)有祂我们就「不容易折断」(传4.12c)！阿们。

2010/4/1, 4/29, Pine, MCCC

2012/2/5主日学, MCCC

2024/3/3, Suwanee, GA. ver. 2.0

祷告

不，永不孤单(No, Never Alone. H460)

¹ 我必与你同在 甜美的应许
照明我的脚步 消除我畏惧
在于午夜沉寂 安慰我心怀
永不将我弃绝 必与我同在

第十三篇 人生第三股的绳子(4.7-12)

*不 永不孤单 不 永不孤单
主曾应许不离开我 永远不使我孤单*X²

² 四围鲜花败落 主爱不凋残
地上夕阳灭没 天光仍灿烂
主如一袋没药 整夜在我怀
直到晨曦破晓 必与我同在
³ 前途虽然艰难 试炼要来临
但主必更亲近 并说可放心
喜乐犹如春鸟 飞入我心怀
使我甜美唱道 主与我同在

No, Never Alone. Eliza E. Hewitt, 1898
NEVER ALONE (White) 6.5.6.5.D.Ref.
J. C. H. White & V. A. White, 1896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四篇 礼运大同篇！(4.13-16)

经文：传道书4.13-16

4.13 贫穷而有智慧的少年人(תָּוִי), 胜过年老不肯纳谏的愚昧王。4.14 这人是从监牢中出来作王, 在他国中, 生来原是贫穷的。4.15 我见日光之下一切行动的活人都随从那第二位, 就是起来代替老王的少年人。4.16 他所治理的众人就是他的百姓, 多得无数; 在他后来的人尚且不喜悦他。这真是虚空, 也是捕风。

诗歌：金色黎明(*Some Golden Daybreak*)

古今中外人群都有一个政治上的乌托邦, 孔子与儒家有礼运大同篇, 魏晋南北朝的乱世有陶渊明的桃花源记。天下苍生皆盼明君出世, 期使政治清明, 结果都是落得一场虚空。问题究竟出在那里呢? 人间到底可有香格里拉呢? 其实好的政治是从福音衍生出来的结果。个人要救恩, 群体也要救恩!

刻画一位明君(4.13-16a)

4.13-16 用一个实例来讲述政治上的虚空。但人们就是有这个梦, 追逐乌托邦。2010年一月上片由周润发主演的孔子：决战春秋, 拍得真好。我们高中时代所认识的孔子, 是在论语里的孔子, 而这部片子把一个摩顶放踵的孔子, 呈现出来。传道书中的这

位政治人物，是怎样的形像呢？似乎它在此传递一位优秀理想的政治领袖，所当具有的特质：

贫苦出身(经历庶民生活之苦)、坐过牢、智慧、纳谏、容纳政敌等等。

然而这段经文在结束的时候，结论是：「在他后来的人尚且不喜悦他。这真是虚空，也是捕风。」(4.16b)

但我们从4.13-16看到民心望治，历史上的政治制度有君王制、民主制、贵族(寡头或精英)制。美国的民主制度在历史可说是一朵奇葩。4.13-16所言理想的政治人物的各特点之涵义为何呢？

能苦民之所苦(4.13a)

第一，贫穷的出身意味着他可以苦民之所苦。中国人常说一个家族之富，富不过三代；在政治上也是一样。含着金汤匙出生的王子从小养尊处优，别的不说，他对逆境的抗压力就十分地低，而人一旦投入政治，他会经常地遇到惊涛骇浪，那么他要怎样处置呢？尤其当大权握在他手中之时，他会以苍生为念吗？还是寻求一己之私呢？西汉的汉文帝(180~157 BC在位)是个很好的皇帝，在汉高祖的嫡子中，他是最卑微不被人看好的，他的封地在代郡，根本就是在面对匈奴人的边疆——这一切反而好，给他许多的历练，虽然他从头压根儿没想到他会被委以皇帝的重任。

汉宣帝(75~48 BC在位)的故事更为励志。他的曾祖母(卫子夫)、祖父(太子)母、父母都死于巫蛊之祸，他是婴孩虽逃过一劫，但一出生也在监中渡过，直到四岁出牢。在西汉皇帝中他很出色的一位。

在4.13里，有许多对比，如青少年(טַל) / 老年、智慧 / 愚昧；贫穷 / 纳谏之对比。不肯纳谏其实是一种自以为是的富足。「无智谋，民就败落； / 谋士多，人便安居。」(箴11.14，参20.18，24.6) 纳谏才是精神上的富足。

受苦锻炼品格(4.14a)

第二，坐过牢：这位青年人受过逼迫，而且很可能是因政争而有的迫害，在这样的受苦中他深受人生的历练。这里好像在影射大卫与扫罗之间的故事。一个胜任优秀的执政者，要经常处理许多的危机事件，而一个生活窘迫的人，尤其是他曾落在生死交关的一段岁月，会促使他善于面对日后的危机。

大卫的逃难岁月最佳的记录还不是记载在撒母耳记上的故事，而是写在诗篇第一卷里的哀诗里。约瑟尔后成为极其出色的宰相，跟他早年长达十三年的为奴坐牢的历练，大有关连。孟子的告子篇里讲得最精采：

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人恒过，然后能改；困于心，衡于虑，而后作；征于色，发于声，而后喻。入则无法家拂士，出则无敌国外患者，国恒亡。然后知生于忧患而死于安乐也。

我看过一幅政治漫画，是形容南非政治家，为着他的百姓的自由，力抗种族隔离的罪过，而坐过27年的牢。1990年当他最终出狱时，一位漫画家画孟德拉当初入监时，不过就是一平凡尺寸之人，可是27年以后，他已成巨人，没有一个监狱可以关得住他，都太微小了！如今他的政治胸襟已使他同时成为道德巨人。

敬畏神的智慧(4.13a)

智慧的优点在大卫和所罗门身上都可以看到。大卫的智慧不但是政治上的，更是属灵上的，他敬畏神、爱慕神，这点是所罗门王远远不及的。

旧约诗歌书里的箴言、传道书、雅歌三卷书的作者，究竟是谁成为一个谜。真是所罗门王吗？按照经文里的叙述，应该是他。如果真是他，摆明又与列王记下10.14-11.40的史笔记录不

合。保守派学者仍然认为这些作品里若明言是出于所罗门王之手的，那么就是他写的。列王记上4.29-34说，

4.29神赐给所罗门极大的智慧聪明和广大的心，如同海沙不可测量。4.30所罗门的智慧超过东方人和埃及人的一切智慧。4.31他的智慧胜过万人，胜过以斯拉人以探，并玛曷的儿子希幔、甲各、达大的智慧。他的名声传扬在四围的列国。4.32他作箴言三千句，诗歌一千零五首。4.33他讲论草木，自黎巴嫩的香柏树直到墙上长的牛膝草，又讲论飞禽走兽、昆虫水族。4.34天下列王听见所罗门的智慧，就都差人来听他的智慧话。

主耶稣也肯定所罗门的智慧(太12.42)。他的智慧尤其显明在文学创作方面。可是这些智慧同时又是敬畏神的智慧，是属灵的、道德的，不是在他堕落时的作品。或许它们反映一位年老悔改的所罗门王；这样说来，他可是圣经上最有资格书写这三卷的人了，因为他是败部复活的人，走过了人生最低谷，由失败转为得胜的君王。

纳谏听从启示(4.13b)

纳谏是大卫施政成功的一大原因。他跟先知拿单的互动，总是带来他在做王时的亮点。大卫王成为十二支派之王后，便有意为主盖造圣殿，拿单便说，「你可以照你的心意而行，因为耶和华与你同在。」(撒下7.3) 神多感动啊，紧接着就透过拿单与大卫立约(7.8-16)；但另一面，神的启示却与大卫的心愿、先知的想法相异。神透过拿单告诉大卫说，「你不可建造殿宇给我居住！」(代上17.4，参撒下7.5是说，「你岂可...?」) 因为「你流了多人的血，打了多次大仗，你不可为我的名建造殿宇，因为我在你眼前使多人的血流在地上。」(代上22.7)

大卫在掩盖拔示巴的事上，犯了一连串的大罪，在当时肯定

小道消息流窜宫中，没有不透风的墙，但谁来揭发他的罪呢？仍是谏官拿单大胆又技巧地向君王上谏，说，「你就是那人！」(撒下12.7)

在大卫晚年犯数点民数之过犯时，很奇怪的，除了大将约押持反对意见外，未见先知出来阻拦。(或许神认为大卫王已成熟到他应该有君王节制自己权力的自知之明，而没有透过先知说话。)先知迦得显然一直在场，直到数点民数完了以后，神才透过他去宣告三样罚则。大卫也是透过迦得告诉神，他不选择，让满有怜悯的神来为他抉择吧。不久，神真的怜悯大卫和以色列家，吩咐天使「住手吧」。(可能是同一位)天使又透过迦得吩咐大卫王，在阿珥楠/亚劳拿的禾场上，建祭坛向神献上「燔祭和平安祭，求告耶和华」，天火烧了献物，代表神悦纳了！于是「耶和华吩咐使者；他就收刀入鞘。」(代上21章)

大卫王一生最高的建树就是设立君尊祭司的国度，很明显的，我们看到两位先知在其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代下29.25)。旧约时代有那么多的先知，有那些先知与君王之间有美好的互动与服事呢？大卫王是个纳谏的君王，这叫做明君。

容纳政敌雅量

容纳政敌的意思似乎包涵在传道书4.15-16a。我们把这段经文应用在大卫王身上，也是恰当的。在扫罗王战死沙场后，他的王朝结束了，但这并非意味他的影响力就此消失了。大卫家与扫罗家之间仍旧拉锯战打了约有七年半之久，最后才见分晓(撒下2.8-32, 3.6-4.12)。当大卫王受了十二支派的支持，受膏作以色列王以后，扫罗的女儿米甲的蔑视他(6.16, 20-23)、扫罗的仆人洗巴(9.9-13, 16.1-4, 19.26, 29-30)、示每(16.5-14, 19.16-20, 23, 参王下2.36-46)，都属前朝的人马，口服心不服，大卫王总是顾全大局而容忍他们。

传道书4.16b所说的话，「在他后来的人尚且不喜悦他」，是什么意思呢？在所罗门王的身上，应验了。如果他建殿用了七年，接着建造王宫用了十三年(王下6.38, 7.1)，那么他的四十年王朝的前半算是辉煌。在所罗门王后二十年的政绩，明显触犯了为君之道的「三不」(申17.14-20)。他的政治有了内忧外患：以东人哈达兴起为敌(王下11.14-22)、亚兰王利逊也兴起为敌(11.23-25)，最致命的是耶罗波安的叛变(11.26-40, 12.4, 11-20)。南北国的分裂，其原因是种在所罗门王的失败与暴政。

为何归于虚空？(4.16c)

所罗门王后二十年的政绩呢，如果我们用申命记17.14-20所说的为君之道之「三不」，他大概都统统犯规了。

(1)「不可为自己加添马匹」：不是说一个国家不要国防，而是说不可依赖马匹。参见撒迦利亚书4.6的话，方为圭臬：「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方能成事。」但是所罗门王却明知故犯，「聚集战车马兵，有战车一千四百辆，马兵一万二千名，安置在屯车的城邑和耶路撒冷，就是王那里。」(王上10.27)

(2)「不可为自己多立妃嫔」：所罗门王在这件事上尤其犯了律法，他所立的妃嫔有法老之女儿、摩押女子、亚们之女子、以东之女子、西顿之女子、赫人之女子，而且还为她们设立各样的邱坛，他自己也心中偏邪，离开耶和華。这件事对以色列国是致命的(王下11.1-13)。夜路多行必遇鬼！

(3)「不可为自己多积金银」：然而所罗门王组建船队去俄斐，获取420他连得金子(王下9.26-28)。在他治理年间，「银子算不了什么」，因为每三年他的船队与希兰的船队，会从海外装载金银等珍稀回国(10.21-22)。「银子多如石头」(10.27)。每年获金多达666他连得(10.14)，还有各国的进贡(10.24-25)。

第十四篇 礼运大同篇！(4.13-16)

传道书4.16c的话，「这真是虚空，也是捕风」，给世上所谓的「盛世」都做了盖棺论定。人世间的政治顶多「小康」。李敖(1935~2018)向来才思敏捷，言路犀利，我很惊讶他在2008年会在北京说中国的现状是五千年所未有的盛世！是耶非耶？

我们今日常说初唐乃盛世(贞观之治、开元之治)，真是盛世吗？我们最好读一读杜甫写的诗：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是首长诗，记录了所谓开元之治的社会实录。「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是杜甫对唐玄宗最严厉的批判。

权力带来腐败(4.15)

为什么神要君王登基后，要抄录一份律法书，「^{17:19}要平生诵读，好学习敬畏耶和華...谨守遵行...律法，^{17:20}免得他...心高气傲，偏...离了这诫命。」(申17.19-20)这是为君之道「三不要」里的一要，目的是对付君王心中的原罪。Lord Acton (1834~1902)的话，「权力带来腐败，绝对的权力带来绝对的腐败」，不只是政治学上的金科玉律，在任何人群中凡涉及权力时，它都百试不爽；因此，我们都当遵行。

传道书4.15的「老王」是和合本的译法，原文只是「他」而已，英译本都是这样翻的，没有说这位「他」肯定就是第13节的「老王」。有另外一种领会就是这位「他」，也是「少年人」，但却是第二位少年人，和第13节的少年人一样，走过和他类似的人生路径。第一位少年人将愚昧的老王撂倒了，成为新王，意气风发。可是曾几何时，他也变质了，落入前王的错谬里，于是又有一位少年人被主兴起，将他取代了。¹这好像变成一种政治轮回，人类绕不出来的，历史上的盛世总只是昙花一现，这是政治

¹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47.

学上的原罪论。个人需要救恩，国家及其政治更需要救恩及普遍恩典，这是圣奥古斯丁的政治神学之贡献。

你爱读桃花源记(永初二年 AD421)吗？短短280字刻划了中国人心中的伊甸园，那是陶渊明(365~427)一生从未实现过的梦想，身处中国历史上最黑暗的东晋乱世，他像日后的英国人Thomas More所写的乌托邦(1516)一样，描述一个「不足为外人道也」的世界。不是不足为道，而是根本查无此地。

我们高中时代读过的礼记大同篇，107个字，

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如果说这段话真的出于孔子之口，那么只能说是另一个乌托邦。孔子自己也知道，大同与小康的差别于人性，是天下为公还是天下为家(自己)。孔子说得并不透澈，这是中国自古以来政治不能清明的原因。中国文化对人性从来没有深刻的批判，一言以蔽之，原罪的人性症结。孔子必须承认人性与政治都需要救恩。

人治还是神治？

让我们从圣经来寻找政治的智慧。最佳的陈述在以赛亚书33.17-22，

33.17你的眼必见王的荣美，必见辽阔之地。...^{33.21a}在那里，耶和华必显威严与我们同在，当作江河宽阔之地...^{33.22}因为耶和华是审判我们的，耶和华是给我们立法的，耶和华是我们的君王；祂必拯救我们。

诸位看到没有，权力分为三：司法、立法、行政。神不仅是权力

之源头，祂也要落实在国家政权的运作中。政治制度不论是君王制、精英制、民主制，都要做到(1)三权分立，(2)权力平衡，(3)神得荣耀。

美国林肯总统的盖茨堡讲演(1863/11/19)十分地短，但是他抓住了几个重点：(1)在神掌权之下的国家(A Nation under God)，这是清教徒信仰的宣告；(2)人人平等，因为具有神的形像，这是宗教改革的教义；(3)三权分立的思想，民有(of the people)、民治(by the people)、民享(for the people)。²这三样对应于立法、司法、行政。美国是世上第一个民主政治国家，所以分立的三权都属于人民。美国宪法里的政(府)教(会)分离，绝非政治与信仰的分离，而是政府与教会的分离运作、互不利用干涉隶属。

最后我们要说，「以耶和華為神的，那國是有福的。」(诗 33.12a)

2010/5/6, MCCC-Pine

2015/6/7, CBCM主日福音

2024/2/28, Suwanee, GA

祷告

金色黎明(*Some Golden Daybreak*. H148)

² 这篇盖茨堡讲演透过宋耀如牧师(1861~1918)，影响近代中国之兴起甚巨。他在1894年孙中山北上赴北京欲见李鸿章、上万言书时，路过上海，透过陆皓东彼此相识。宋是林肯的超级粉丝，向孙介绍民主思想(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也力劝孙革命，建立民主国家，而非君主立宪。孙北上见李未果，再路过上海时，转向了民有、民治(前两者是孙的翻译)、民享(这是陆皓东的翻译)的立宪政体。这一些讨论都是在宋的虹口私宅里。2017年为纪念宋耀如逝世100周年，海南岛电视台发行了「宋耀如、父亲」电视连续剧，拍得十分好，历史翔实。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¹ 哦荣耀早晨 忧愁全消 哦荣耀早晨 四境安宁
伤痛全止息 试炼终了 天门正打开 耶稣降临
*当金色黎明 耶稣降临 当金色黎明 争战全赢
主得胜呼声 宇宙震惊 当金色黎明 圣徒欢欣
² 一切放光明 不再忧苦 尘世间黑暗 永不再见
我忽然改变 完全像主 哦荣耀早晨 耶稣显现
³ 哦与主相遇 被提空中 圣徒永联结 不再分离
眼泪全擦干 死亡失踪 啊何等黎明 荣耀无比

Some Golden Daybreak. Carl A. Blackmore, 1934

SOME GOLDEN DAYBREAK 9.9.9.9.Ref. Carl A. Blackmore, 1934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五篇 神在天上或在人间？(5.1-7)

经文：传道书5.1-7

5.1你到神的殿要谨慎脚步；近前听，胜过愚昧人献祭，因为他们本不知道所做的是恶。5.2你在神面前不可冒失开口，也不可心急发言；因为神在天上，你在地下，所以你的言语要寡少。5.3事务多，就令人做梦；言语多，就显出愚昧。

5.4你向神许愿，偿还不可迟延，因他不喜悦愚昧人，所以你许的愿应当偿还。5.5你许愿不还，不如不许。5.6不可任你的口使肉体犯罪，也不可在使者面前说是错许了。为何使神因你的声音发怒，败坏你手所做的呢？5.7多梦和多言，其中多有虚幻，你只要敬畏神。

诗歌：主活(*He Lives.*)

此地无银三百

我在台湾长大的，世界上大概没有一个地方像台湾这样的拜偶像，有各式各样的偶像，就密度而言，世界第一。当然有人会说你这样讲太不尊重别人的信仰了，人家不是拜偶像，而是拜他们的神。我是升大二时才信主的，在我没有信主以前，我就有了上述的批判和感受。理性虽然不能证明那一个信仰是通天之路，但它可以片面指示我们什么不是。

小时我在台湾中坜住过，我们家附近有一个地方叫做「石头里」，因为路边有一块硕大的石头，旁边就盖了一间小庙，有人在膜拜。那些人们为什么总是在拜呢？包括那些不在拜，而在追求人生三不朽。三不朽自中国古代以来，就扮演着宗教的功能，予人以得着永恒的满足。

人们在寻找不朽、永恒、超越、通天之路，因为人是神照着祂的形像创造的，所以人里面总有一个驱策力，要寻找神，但是罪又使人向着神全盲了，所以这股驱策力往往就变为拜偶像的力劲了。「此地无银三百两」，人的心在寻找神。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宗教追寻永恒

在这一段经文里提及了三件宗教之事：献祭(5.1)、祷告(5.2-3)、许愿(5.4-7)。(在这一段经文里，有几处要稍作校正的，见校正过的和合本经文。)这些和耶稣在著名的登山宝训里所说的类似。后者是记载在太6.1-18那里，论及施舍、祷告、禁食三件宗教之事。

传道书讲人生的虚空，那么宗教呢？是否因为人生有虚空，所以要诉诸宗教，当一切凡俗之事归诸虚空时，我们就在宗教事务内寻找永恒。然而，即便是在宗教事务内是否也免不了虚空一场呢？传道者在此真是如此说，别以为你在从事宗教行为，你就靠永恒近一点。是这样吗？否也，你依然也会落入虚空。

好了，你可能会辩称，宗教之所以会归于虚空，那是因为那些人拜得不对嘛。拜对了，就落实了。是这样吗？否也，你依然也会在一个真宗教里，落入虚空。这正是传道书5.1-7所关切的话题。

宗教抑或虚空！

5.1说，献祭献了半天，结果是什么呢？「作恶」！为什么这

第十五篇 神在天上或在人间？(5.1-7)

样的虔诚之事，最后落得恶名呢？因为献祭之人的本质是「愚昧」的。从5.1里我们知道，这个献祭的人来到神面前不谨慎，他不来到神面前聆听神的话语，所以敬拜神也是枉然。

那么祷告呢？5.2-3论到祷告，不要心急、不要冒失、不要多言多语，总而言之，仍是人的问题，人的本质若属愚昧，连祷告也都会归于虚空。在这里，作者提及了一个论点：「神在天上，你在地上。」神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里，祂是人不能看见的(提前6.16, 1.17)。

第三，传道者在5.4-7提及了许愿之事。在这里又提到了许愿的失败，是因为人的「愚昧」。许愿变调了，就变成了许错了愿，许错愿的来源可能是5.7所说的梦幻之语。或许是人愿望实现了，却不还愿；这种人不「敬畏神」会招致神的「发怒」呢(5.6-7)。

天上还是人间？

在宗教的事上，我们当然是期望神与我们同在，否则热闹一场，结果仍是一场虚空。那么，敬拜的人自然会问，神究竟在天上、还是在人间呢？神若不在天上，祂还是神吗？祂是天上的神，¹祂当然在天上。神的超越性(transcendence)是神之所以为神的属性，连外邦人都清清楚楚地知道这点。5.2b说的「神在天上，你在地上」的话，在强调神人之分，这是我们在宗教敬拜上要守住的事。所以，传道者在这一段结尾的时候说，「你只要敬畏神。」

¹ 「天上的神」在和合本出现有20次之多：代下20.6, 36.23, 拉1.2, 5.12, 6.9, 10, 尼1.4, 5, 2.4, 20, 诗136.26, 哀3.4, 但2.18, 19, 28, 37, 44, 拿1.9, 启11.13, 16.11。

然而我们要进一步问，难道神只在天上吗？不。5.1一开始就说，「你到神的殿...近前听...」，这句话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神就住在圣殿中。确实是如此。这是人间的大事，神曾在伊甸园内行走，可与亚当同行。在建立会幕以后，神就降临在会幕中，住在其内。所罗门的圣殿建好以后，同样的事也发生了，神的荣耀充满殿内，祭司连站都站不住，或许因为荣耀太重了吧。总而言之，神也在人间啊！这是神的潜在性(immanence)。所以，我们在5.1-7这一小段经文里，看见了神的超越性以及潜在性，这样的神是真神，不是人想出来的神，不是人照着身为神的形像、设想出来的神，而是神自我启示出来的神。

宗教钟摆效应

其实人类包括基督教的宗教哲学思想，总是在神的超越性及潜在性两端之间摆荡。在中国先秦思想里，很明显地老子偏向超越性，而孔子偏向潜在性。

在基督教的思想史上，中世纪末期，钟摆走向了潜在性的一端，换言之，天主教把神从天上拉到天主教教会的七大圣礼之中。讲得难听一点，他们把神困在教堂里了！因此，宗教改革运动可以说是将神的超越性，恢复在人们的思维中。马丁·路德有句名言，「让神做神吧！」

理性多马挂帅

其实天主教的圣多马神学绝对不可小觑。他崇尚人的理性，崇尚到什么程度呢？似乎在说，人凭着他的理性，就可以找到神，来到神面前。他承认人是罪人，但是另一面，他又说理性太好用了，好用到人可以凭着它回归到神面前。虽然圣多马又说了，可惜一般的凡夫俗子的理性黑暗了，若不完全借着神的恩典的帮助，他是找不到神的。可是在他的骨子里，对人的理性是十分地推崇。这个思想再向前推展，就成了理性主义挂帅！这是希腊哲

学家亚里斯多德的基督教版本。

理性挂帅的结果是怎样呢？人是否找到神了？启蒙运动是圣多马神学的产物，找到神了吗？圣多马把自然与恩典分开了，好像是两层楼。底楼是自然，人用理性就可以在其中驰骋发挥，可以自治，如入无神之境！第二层是更上一层楼，更靠近神了，才需要神的恩典之帮助，人谦卑下来，知道靠着自己是成不了功的。当然圣多马把宗教放在第二层楼里的。

好了，问题来了，这两层楼之间的区分在那里呢？伦理原来应算在第二层楼的，可是你看看今天社会之气氛如何呢？近代五百年的神学史之变迁让我们看到一件事，就是人会千方百计地把神困在一个小角落里，就算承认神的存在，也只是承认神在一个小小的格局里是存在着，出了这个角落，对不起，看我的，我说了算，不是神治，是人的自治。

在18~20世纪，基督教神学一直被这种理性主义挂帅的思想扰着。基督教的发源地北欧到了1900年以前，可以说已经澈底被新派神学打跨了。理性主义高涨，一本圣经如果你说凡是人的理性通不过的，就删掉，最后剩下来的信仰，只剩下几根骨头，救恩也没有了，教会也门可罗雀了。第一次世界大战 - 其实主要是在欧洲 - 的结果，等于给自由派或说新派神学打了一记闷棍，这就是你们撇弃圣经上启示之神的结果。

感性巴特兴起

在第一次世界战的废墟中，巴特(Karl Barth, 1886~1968)崛起了，他明显受到祈克果(Søren Kierkegaard, 1813~1855)的影响，对理性主义全然不信任。他最著名的一句话只有一个字：非也！(Nien!) 他反对自然神学，他反对圣多马的神学。人光凭着他的理性，巴特直截了当地告诉你：「你不可能寻到神。」他似乎恢复了宗教改革时代的信息：惟独凭着信心，人可以回到神面前。

其实巴特所代表的是后现代版本的基督教，钟摆从理性主义挂帅的一端，摆荡到反理性诉诸感性的另一端了。从前是理性挂帅，现在是感性挂帅。不论是理性还是感性，都是把神困在人间。巴特开始出来时，就是看不惯在他之前自由派神学的所作所为，定意要把基督教从理性主义挂帅的困境中，拯救出来。所以，他十分强调神的绝对主权，听起来他所强调的基督教将是「神在天上」了。

但是他将信心诠释为神人相遇的感受，神垂直地从上而下遇见人、所带来的感受。他说这个感受就是神给我们的启示！可是圣经如果不是神的话，如果人不是从圣经的福音中听到神的话，如果我们的救恩是建立在所谓的感受之上，如果我们的救恩不是建立在惟独圣经的权威之上的话，基督教信仰中最可贵的「神在天上」，就被剥夺了。

天上降到人间

好我们再回到传道书5.1-7的经文，神同时是在天上、又在人间，缺一不可。神在恩典的领域里是神，神在自然的领域里也是神。人要如何寻找到神呢？在这段经文里提及了三条门径：

献祭(5.1)

祷告(5.2-3)

许愿(5.4-7)

原来住在天上的神，怎么会到人间来呢？惟有借着神的道成肉身，如此，神的儿子耶稣亲身来到人间寻找我们，三十三年半，祂活出了绝对圣洁的生活，使祂可以走上十字架为人类背负罪，受神公义的刑罚。这样，祂完成了救赎人类的伟大工作。这是福音。

人间升到天上

其实这三样事是一件事：人来到主面前认罪悔改，然后进一

第十五篇 神在天上或在人间？(5.1-7)

步向主祈求主的赦罪与恩待。许愿是一个谦卑之人十分自然有信心的表现：当神做了祂恩典的部份，我就谦卑地做我应做的一部份。其实还愿本身是见证神的恩典。

有一弟兄原就有一份收入十分好的工作，在公司里的位阶也不算低，而且前程看好。不过，人就是这样啦，看一山高过另一山，说得好听是人向上处爬。所以他做起生意来，这个领域他从来没有进入过，他或许以为很容易。才不久，以为生意上门了，没想到误触国法，被州检查官起诉，事情闹大了。一夕之间，身系囹圄。怎么办呢？这位原来离神很远的弟兄，跪下来了向主求三件事：求好的法官、求得公平的审判、甚至求无罪释放！一年后，一位公正的法官真是给了他公正的审判，连陪审团都无需成立，无罪开释了。

没完。这位弟兄从那时起，整个改变了。他也信实地向主还愿：用基督徒行动爱主、每天灵修、参与教会事奉。神在天上、也在地上，最重要的是祂活在我们的心中。

2010/5/13, Pine; 2012/2/19, Gospel Class, MCCC

2015/6/28, CBCM 福音班

祷告

主活(*He Lives*. H115)

¹ 我所事奉复活主 祂仍活于此世
我知祂仍然活着 无论人如何说
我见祂的施恩手 又闻祂安慰声
每次当我需祂时 祂必来临
*主活主活 祂今仍然活着
与我交谈与我同行 生命窄路同过
主活主活 救恩临到万民
你问我怎知主活着 因祂活在我心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² 纷乱世事围绕中 我见祂的慈容
虽然我心感疲倦 但永不会失望
一切狂怒风潮中 我知主正引领
直到那日祂显现 至终降临

³ 欢欣欢欣众圣徒 扬起你声歌唱
哈利路亚声响亮 永归基督我王
祂是寻求者希望 是寻得者力量
再无人如此像祂 如此善良

He Lives. Alfred H. Ackley, 1933

ACKLEY Irregular Ref. Alfred H. Ackley, 1933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六篇 圣经里有春天(5.8-9)

经文：传道书5.8-9

5.8你若在一省之中见穷人受欺压，并夺去公义公平的事，不要因此诧异；因有一位高过居高位的照应，¹在他们以上还有更高的。5.9况且地的益处归众人，就是君王也受田地的供应。

诗歌：耶稣就是我的世界(*Jesus Is All the World to Me.*)

人间有春天吗？

2012/12/7，北非突尼斯的26岁的青年人穆罕默德·布瓦吉吉贩卖蔬果的车子被警察没收，他愤而自焚，这事件引发了青年抗暴示威，引爆了茉莉花革命。次年1/14，长期贪墨的总统班·阿里被迫出走。

许多伊斯兰教信仰的国家的年轻人感到振奋，一时之间，连外界的人士也都有了错觉，是否一个新的中东就要诞生了！一场突尼斯的暴动造成了骨牌效应，弥漫在北非和中东国家，如：埃

¹ 照应：和合本译作「监察」。

及、利比亚、也门、叙利亚、巴林...等国家到了2012/6，班·阿里、穆巴拉克、格达费的强人政权都大受动摇或被推翻。

结果呢？没想到它在2013年催生了极其偏激残暴的伊斯兰教组织ISIS，2014/2/3该组织从盖达中分离出来，自立门户，并在2014/6/29建立了哈里发国，是比先前不公不义的政权更加残暴的Sunni派、法西斯式的国度！人间有春天吗？人间要怎样才会有春天呢？

政权带来虚空

这段经文提及了社会公义之事，它触及了一般教会不太提及的政治问题。首先要厘清的是5.8「照应」(רָמַח)这个字的译法，和合本译为「鉴察」。若照和合本的译法，那么5.8b与5.8a之间的意思就格格不入。明明一开头讲的是社会不平、穷人受压，到了下半节就说，层层节制的官员都在「鉴察」官箴。那么，这不就变成了一个秩次井然的社会了吗？怎么会有剥削不公的事情发生呢？

但是若译作「照应」，就十分适合其上下文，5.8b讲的就是官官相护，上下其手，难怪民不聊生，苦不堪言，无处诉冤啊！5.9接着讲土地问题，它是众人相追逐的目标，因为一切的利益到最后归根结柢，都回到土地上面。官员和君王这群手上握有权力的人，除非他们廉洁，否则他们就会攫取土地。亚哈王谋杀拿伯不只是古代的特例(王上21章)，而是古今中外都有的社会罪恶。5.8-9论政治上的虚空及黑暗。

都被地套牢了！

5.8a所观察到的穷人受到欺压的光景，传道者居然说，「不要因此惊讶」，不是说社会不公不平不义，不足惊讶，司空见惯了，算了，他们是翻不了身了，难怪马克思说宗教是资产阶级给无产阶级的鸦片。佛教告诉你，好好修来世吧，你们是上一辈子

第十六篇 圣经里有春天(5.8-9)

欠了老板或地主的，这辈子就安份、好好还债吧。中世纪教会就告诉你，那些物质上的好处不过是过眼云烟，不要贪爱世界，好好追求属天的、属灵的，这些才是不朽的、永远的。

传道者的眼光十分锐利，他在5.8b继续说，这些不公不义是有组织性的，是层层剥削的，大鱼吃小鱼，小鱼吃小虾，是由上而下、环环相扣的。那些官员都是官官相护的，你除非从上面打点，否则你是改变不了任何局面的。

说起来，人也是可怜，再怎么说明，他们还是离不开「土地」(5.9)。没有占到土地，一切免谈。有了地，才有盼望。君王要领土，各级官员要炒地皮、炒房子，都好像从地上长出来的植物，他们都离不开地。

圣经里有春天！

十六世纪宗教改革时，政教关系也成为改革的重点。加尔文(1509~1564)的宗改运动在政教关系上，有很大的突破。基督教要义(1536)是他献给Francis I的，其目的是要告诉法王，更正教徒对政府官员都是忠心顺从的，无意动乱，² 后再版四次(1539, 1543, 1550, 1559)，但总在书末讨论政府(civil government)主题。加尔文对政教关系秉持非常入世积极的态度，也实践在日内瓦教会上。

他是1536年路过日内瓦时，被拦了下来带领该城的宗教改革，他就担任教师，领导教会。日内瓦好不容易才从天主教的辖制里出来，享受自治权，另一面市委们(city council)又不希望教会太强大。然而加尔文坚持教会必须握有两个决定权力：参加擘饼，

² Douglas F. Kelly, *The Emergence of Liberty in the Modern World: the Influence of Calvin on Five Governments from the 16th Through 18th Centuries*. (P&R, 1992.) 10-11. 亦见基督徒要义一书的序言。

以及开除会籍。否则，他认为政府捞过界了。1538/2市委们票决反对让权予教会，加尔文只好去Strasbourg牧会。

1541年局势转变，日内瓦恭请加尔文再度回来掌舵。他写了一份教会管理章程，中心思想乃是：教会不能站稳，除非她的管治是按着神的话语制定的，就如初代教会那样的。教会必须要有属灵的管治(spiritual discipline)，这点成了改革宗与路德宗的相异处。教会的标记有二：忠心传讲神的话，及施行圣礼；加尔文又加上：教会管治/教会惩戒。他锲而不舍地与市委会争辩，15年以后(1555)，才为教会争取到属灵的惩戒权。

以下四点有加氏的贡献，下起西方基督教国家的民主法治政治。今日各地教会都需要这样的信息，提醒我们，神要使用教会照射出祂的荣耀，使列国在圣经的光中行走。

两个国度

教会与政府成为两个有区分的权力机构，这也绝非说，基督教在追求神治政体。神要教会与政府两机构并存，一同追求神的荣耀。

罗马书13.1-7清楚地说明，神把「剑」赐给政府，它不是空空的佩剑，有从神而来的实权，百姓都当顺从它。但另一面，神把更重要的天国之「钥」赐给了教会。两者并存合作，才可以造福国家社区。教会与政府互不侵犯对方的权力，因为神同时设立了刀剑与钥匙。

政府存在的意思在于：建立社会的秩序(参罗13.3, 4, 彼前2.14-15)。从提摩太前书2.1-4可以看得更深：

2.1我劝你，第一要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2.2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该如此，使我们可以敬虔、端正、平安无事的度日。2.3这是好的，在神我们救主面前可蒙悦纳。2.4祂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

第十六篇 圣经里有春天(5.8-9)

保罗认为有秩序的政府，可以给百姓带三种好处：(1)平安无事的度日：因为政府不是空空的佩剑，它有权力可以对付宵小恶人，这样，社会就有平安。(2)保存敬虔：换言之，政府应该提倡好宗教、真宗教，使人敬拜真神，要百姓对神圣之事持尊敬的心。(3)端正风气：换言之，即持守社会道德，端正歪风。³

政府所遵循的规范不外乎就是十诫。它按着后六诫，可让百姓平安度日，更可建立社会优良的道德风气，而且掌权者它更有责任提倡敬虔，保存对真神的敬拜。他对前四诫的热心与责任，不应当少于对后六诫者。十八世纪美国宪法第一修正案所论的政教分离，只为杜绝国教的设立而已，并未与上述的教训违离。加尔文更有系统的教训写在基督教要义4.20.2-3 (Battles' translation 2:1487-88)。

第一次大公会议(325)就是由皇帝君士坦丁召开的，所制定的尼西亚信经是古教会发展的里程碑。当亚流和另两位主教不肯顺服时，君士坦丁就使用佩剑，以权力驱逐他们，使帝国得享平安、教义得以保存。⁴ 至于政府要采取怎样的体制，圣经并无定论。加尔文列举了三种：君王制、民主制、贵族/精英制。他的偏好是第三种(基督教要义4.20.8)。

律法治国

加尔文的另一贡献即以法治国。道德律有三重用处：第一，

³ John Calvin, *Calvin NT Commentaries: The Second Epistle of Paul to the Corinthians, and the Epistles to Timothy (1548), Titus and Philemon*. ET: trans. T. S. Small. (Eerdmans, 1964.) 206-207.

⁴ Williston Walker,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rev. ed. 1958. 中译：基督教会史。(HK: 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1970。) 188-193。

使人知罪信主(罗3.20)；第二，抑制罪性败坏(提前1.9-10)；第三，圣徒生活规范(罗8.4)。⁵ 道德律当反映在各国的法律内。政府和教会所依循的标准都是十诫，只是方式不同。教会用属灵的方法，如祷告、善劝，甚或开除教会会籍。政府的手段则是用权力威吓，或进用惩罚迫使顺从。

教会角色

教会是「城造在山上」，要作榜样。十诫是法，将它活出来就成了生命。第六诫说不可杀人，教会要尊重生命，反对堕胎，反对非公义的战争。国家元首有权决定是否该介入战争，国会授权元首可否开战。那么教会呢？应当按着圣经的教训表态。

日本在1930年代侵华时，有一群基督徒公然反战，就被军阀关起来，直到二战结束。2003/3伊拉克战争打前，美国与世界有多少教会领袖劝白官止战。今日我们应有后见之明了。什么战争才可以打？公义战。⁶ 教会在许多的伦理议题上，应该发挥清流功能，因为她和政府在神的心目中是同工合作、相辅相成的。

神的话高举在天，放诸四海皆准；教会有责任告诉社会与政府正确的伦理。同性恋合法化绝对是错的，其婚姻合法化更是荒唐走板。NJ州Asbury Park市政府为了重新开发海滨，就强力土地征收小户。其实是生意眼，也可能有官商勾结。小钱强力征收，然后图利包商牟大利。这种恶事和邪恶的亚哈王有什么两样？

⁵ 德国海德堡神学家Ursinus甚至在1562年，以为十诫是神在创造亚当后，与他立下生命之约(又称工作之约、行为之约)的内容！由此看来，所有人类都与神立约的，且因原罪成了违约者。虽然如此，十诫仍是人人都应当遵行的道德律。参罗2.12-16。- 以上的思想早已孕育在加氏的思想内了。

⁶ 防御性的、最后的方法、只打武装人员、有警告、对俘虏人道等。

教会提倡健康的伦理已有两千年的历史，还要继续坚持下去，因为教会是社会的中心、政府的灯塔。是地上的盐、世上的光。

面对暴政

美国独立宣言说明政府是可以更换的，如果它不能尽职的话。那么面对残酷的君王，基督徒或教会该怎么办呢？加氏认为基督徒对暴君仍应顺服，因为(1)神所设立的次序仍应被人尊重；(2)神不要祂所设立的次序被人里面的罪所破坏；(3)君王再坏，总有一些好在他的里面；(4)坏政府比无政府仍是要好。⁷这是他在1551年在彼得前书2.14的注释。早在1536年首版基督教要义里(4.20.30-32)，他就说明抗暴革命不是老百姓、而是官员的责任。

到了晚期作品时，由于宗改大业受到了很厉害的流血逼迫，使他多了一些沉思。Douglas Kelly教授引加氏在撒母耳记上18章的讲章第XXIX篇(1560s)：

因为君王与王公对百姓有约在身，要以最真实的公平、诚意与正真执行法律，假如他们毁信、任凭自己滥用暴力，难道百姓不可能一同考虑采取行动，以匡正邪恶吗？这真是一道困难的题目....⁸

加氏以神为至高的思想触发了反对暴政的勇气，在尔后的法国、苏格兰、荷兰、英国及美国独立建国运动上，都起了发酵带领的作用。

加氏在1552年注释使徒行传4.19时，讲过十分露骨的话：

⁷ John Calvin, *Calvin NT Commentaries: Hebrews and I & II Peter*. ET: trans. W. B. Johnson. (Eerdmans, 1963.) 271. 1 Peter was done in 1551.

⁸ Kelly, *The Emergence of Liberty*. 29.

「顺服邪恶和不忠的牧师...是与神作对了。」⁹ 注释5.29时，用词就更加尖锐了：

所以，如果一个父亲不满足于他的角色，尝试将神赋予他的最高的为父之荣誉抛弃了，那么他就不过只是一个人，不是什么别的人了。如果一个君王或王公或官员自大到一个地步，看低了神的尊荣与权柄，那么他就不过只是一个人而已。

10

所以，当百姓起而抗暴时，君王在他们眼中已不再是君王了。

我们经常在背诵主祷文，它在诉说什么？神要的不是天，也不是地，而是「在地如天」。主要我们追求圣经里的春天，那时圣灵浇灌大地，圣经引领人们，不但得到救恩，也实现合符圣经伦理社会之建立，那正是耶稣亲口所说的话(路4.18-20)：

4.18 「主的灵在我身上，
因为祂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
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
瞎眼的得看见，
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

4.19 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

4.21 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

求主恩待我们。

2015/7/12 CBCM Gospel Sunday
2024/3/3, Suwanee, GA. ver. 1.5

⁹ John Calvin, *Calvin's NT Commentaries: The Acts of the Apostles, Vol. I*. 1552. ET: trans. W. J. G. McDonald. (Eerdmans, 1965.) 120.

¹⁰ Calvin, *Acts. Vol. I*. 147.

第十六篇 圣经里有春天(5.8-9)

祷告

耶稣就是我的世界

(Jesus Is All the World to Me. H428)

¹ 耶稣就是我的世界 生命喜乐一切
祂是能力时时提挈 离祂我就倾跌
当我忧愁我来就祂 无人如此乐于接纳
使我心乐消我心忧 祂是我友

² 耶稣就是我的世界 百般试炼之助
处处照顾 事事体贴 一再向我赐福
祂赐水流又赐日光 祂赐丰收金谷兴旺
日光水流金谷丰收 祂是我友

³ 耶稣就是我的世界 对祂我必效忠
我怎能够将祂弃绝 当祂施恩重重
随祂行走必不会错 有祂引领昼夜无辍
随祂行走夜以继昼 祂是我友

⁴ 耶稣就是我的世界 更好朋友无需
现今联结将来联结 直到永久不渝
美丽生命有此朋友 美丽生命直到永久
永久生命快乐永久 祂是我友

Jesus Is All the World to Me. Will L. Thompson, 1904

ELIZABETH (He's My Friend) Irregular. Will L. Thompson. 1904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七篇 攀登马斯洛金字塔(5.10-6.9)

经文：传道书5.10-6.9

5.10 贪爱银子的，不因得银子知足；贪爱丰富的，也不因得利益知足。这也是虚空。5.11 货物增添，吃的人也增添，物主得甚么益处呢？不过眼看而已！5.12 劳碌的人不拘吃多吃少，睡得香甜；富足人的丰满却不容他睡觉。

5.13 我见日光之下有一宗大祸患，就是财主积存资财，反害自己。5.14 因遭遇祸患，这些资财就消灭；那人若生了儿子，手里也一无所有。5.15 他怎样从母胎赤身而来，也必照样赤身而去；他所劳碌得来的，手中分毫不能带去。5.16 他来的情形怎样，他去的情形也怎样。这也是一宗大祸患。他为风劳碌有甚么益处呢？5.17 并且他终身在黑暗中吃喝，多有烦恼，又有病患呕气。

5.18 我所见为善为美的，就是人在神赐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劳碌得来的好处，因为这是他的分。5.19 神赐人资财丰富，使他能以吃用，能取自己的分，在他劳碌中喜乐，这乃是神的恩赐。5.20 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因为神应他的心使他喜乐。

6.1 我见日光之下有一宗祸患重压在人身上，6.2 就是人蒙神赐

他资财、丰富、尊荣，以致他心里所愿的一样都不缺，只是神使他不能吃用，反有外人来吃用。这是虚空，也是祸患。

6.3人若生一百个儿子，活许多岁数，以致他的年日甚多，心里却不得满享福乐，又不得埋葬；据我说，那不到期而落的胎比他倒好。6.4因为虚虚而来，暗暗而去，名字被黑暗遮蔽，6.5并且没有见过天日，也毫无知觉；这胎，比那人倒享安息。6.6那人虽然活千年，再活千年，却不享福，众人岂不都归一个地方去吗？

6.7人的劳碌都为口腹，心里却不知足。6.8这样看来，智慧人比愚昧人有甚么长处呢？穷人在众人面前知道如何行，有甚么长处呢？6.9眼睛所看的比心里妄想的倒好。这也是虚空，也是捕风。

诗歌：我宁愿有耶稣(*I'd Rather Have Jesus.*)

知足常乐之道(5.10, 6.7)

这段经文虽然颇长，但是它的主题却是一致的。5.10-12说及金钱不能使人知足，顶多「不过眼看而已」(11)。不仅如此，财富反而会带来祸患(5.13-17)！身不带来的，死也不能带去。那么您说我可以传给我的儿子，还有一种祸患，就是「若生了儿子，手里也一无所有。」(14) 这个意思可以是钱财消灭了(14)，这样当然就传不到儿子的手上了。好吧，就算你妻妾成群，像6.3所说的，生了100个儿子，你自己也长寿，可是后来造成生前不享福乐，死后又不得埋葬，那么他活得还比不上那从未出生的人！传道者观察到，人生不是只为口腹，心中的知足更是重要(6.7)！否则人生就是虚空捕风一场。

富士康的危机

2010年上半年大概是鸿海公司总裁一生最具挑战性的半年，因为他遇到一个他从来都没有遇见过的问题，这是金钱不能解决

第十七篇 攀登马斯洛金字塔(5.10-6.9)

的问题。富士康当时在深圳的龙华工厂有40万员工，是生产苹果手机的基地。从1/23起，到5/26的深夜，共有12个人跳楼自杀，这个消息震惊中外，当然使得郭台铭先生面上无光。

有人用血汗工厂之语，来罪责郭先生，也不尽公平。毕竟富士康的待遇及福利，在电子工厂中算是上乘的，到该年年中时，月薪已达2,000 RMB之谱，而一般薪资只有800元左右。跳楼的人防不胜防时，连郭也慌了，不知所措。加薪、找法师念经超渡、找劝慰师安慰人心、找医院院牧来讲道、请人祷告、以奖励要求员工背同室室友名字，结果仍是挡不住第12跳。当时一支iPhone索价200美金，鸿海只赚到约12元，真正的造成这种灾难的，乃是电子工业界背后的藏镜人。（我若是贾伯斯，会深感羞愧！）

马斯洛金字塔

当时在6/11/2010，张忠本先生写了一篇文章，「富士康的问题不在薪酬」，给郭先生公司的问题把脉得十分准确。他使用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Abraham Maslow, 1908~1970)的金字塔理论，指出富士康问题之所在。

有人批评富士康薪酬低，其实并不是如此。马斯洛分析人类的需求，由下而上依层次有「生理」、「安全」、「社交」、「尊重」与「自我实现」五个层次，到了1968年，他又加上「属灵的追求」为第六层：

一家工厂工人待遇能够满足温饱，只是解决「生理」的层次，这是最基层的。

不够人性化的企业文化，所造成基层管理的偏差，会苛求员工，犯错重罚，使员工惶惶不可终日。这种压力与恐惧，会使人失去「安全」感，而这正是人性第二层的需求。

那些员工离乡背景，缺少同乡、同学等社群的支持，苦闷时无人可以倾诉。人际关系疏离，陌生孤独，得不到友谊，就无法

满足「社交」第三层的需求。

在一个纪律严明，执行高效的工厂内，员工只是一个统计表上的一个数字，大机器里的一颗螺丝。为了存活，他们只有疲于奔命去达成公司的要求。压力重重、又缺乏鼓励，员工动辄受到公开的斥责、甚而否定，就会失去做人的「尊严」感；而这是人性第四层的需求。

当一个工厂的生产模式，是将工作分解成许多细部的工令，而每一工人长时间只是机械式地重复作单调的动作时，他们就像机器SOP(标准流程)运作下的一颗螺丝钉，或像机器人，难有「自我实现」的价值，而这是人性的第五层的需求。

心理学家归纳容易消极走极端的原因有(1)过度劳累与工作压力下导致忧郁症；(2)社会关系疏离、不自由、紧张，长期孤立；(3)现实与理想落差过大，目标遥不可及的挫折感；(4)突然失去自己坚信的价值，无所适从。

富士康过去的铁血管理，军事纪律，规模经济，效率导向，标准规格，成就了今天世界最大的EMS代工厂。但是今天中国社会变了，新一代(80与90年代)的民工占外出农民工的60%。中国经济发展后，城乡差距扩大，社会贫富不均，以及电视及网路讯息广泛传播。新生代的民工崇尚自由，重个性自我，急功近利，价值多元化；不像第一代民工机会选择有限，任劳任怨，容易满足。因此台商日后管理大陆工厂不能只是功利主义，重效率与金钱，更要兼具人性化。「安全」、「社交」、「尊严」、「自我实现」的需求就是人性。

鸿海集团以高成长、低成本取胜。郭台铭「成吉思汗」西征北伐的枭雄性格，成就了今天鸿海集团的霸业。过去只要鸿海相中投入的产业，必定面临削价竞争。鸿海低价抢得标单，反过来则强制上游原材料、零组件降价供应。又以斯巴达式的严明纪律

，来训练员工，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

如今环境变了，在每年30%高速成长后，富士康管理阶层也已面临管理跨距(Span of Control)的极限。学者建议富士康回头检讨一下经营策略，如：加强自动化；深化研发创新的技术成分，赚智慧财；扩大员工参与，自主性的提升品质与效率及改善工作环境等。

宏碁员工人数只有鸿海的1%，却能产生鸿海1/5的业绩。三星(Samsung)人力只有鸿海的1/4，却创造了鸿海1.7倍的业绩。经济评论家说，鸿海的经营阶层，应有所省思。但从社会学的角度，大老板愿意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无宁不是可称赞之事。

上述这篇文章呼应了传道书5.10-6.9此段的思维。6.7说，人吃饱了，还有进一步的需求，就是心中的知足。难怪当一个人的需求不满足时，一时想不开，就走上自杀一途，叫人不胜唏嘘。马斯洛在二战后就发现公司该有的伦理，要人性化，公司员工一旦士气高昂了，对公司也有好处。所以，马斯洛的金字塔对美国许多企业文化的形成，影响甚深，可惜贾伯斯(Steve Jobs, 1955~2011)不懂。对不起，叫我不把「为富不仁」的标签不打在他身上，很难。苹果公司是一个企业伦理很差的公司。美国听起来很好听的自由贸易，其实只是满足了大企业全球赚钱，而少受本国公民做伦理监督的商业活动。2010年上半年的12跳楼事件，是那十二位自杀者以血泪的代价教导我们什么是人性。

弗洛伊德之外

马斯洛和弗洛伊德一样，都是犹太人，可是他们两人对人性的认识大不相同。弗洛伊德把人看扁了，将人物化了；反之，马斯洛却看见人性崇高、属灵的一面。弗洛伊德好像只看见第一层，而马斯洛由第二层一直向上看到第六层。马斯洛在1968年出版了他的名著*Toward a Psychology of Being* (走向存在的心理学)。他

在书中说，「弗洛伊德似乎给我们心理学病态的半面，而我们现在必须用健康的半面将它补满。」

马斯洛出生与成长于美国纽约布鲁克林，是七个小孩中的老大。父母是俄罗斯犹太移民，受沙皇迫害而流亡至美国，十分贫穷，教育不多。马斯洛在反犹气氛下长大，他却努力克服种族偏见的行为，回馈世界以另一番面貌的心理学。他的母亲是一个很偏颇的人，或许说是一个典型的犹太人，（希望别误会，不在批评其母，而在诉说一个人成长之不易）：「吝啬、自私、缺乏对世上任何一个人－甚至是丈夫和孩子－的爱心、自恋、对黑人的偏见、剥削每一个人、不同意她的人都是错的、缺乏朋友、草率...」

马斯洛在图书馆书本中长大。中学毕业后，入纽约市立学院。再入威斯康辛大学做研究，主修心理学。当时的心理学训练，全然是实验行为主义，他认为这种研究非常尴尬琐碎，但他于1931年心理学硕士学位。

随后在哥伦比亚大学继续做研究，遇上良师益友阿尔弗雷德·阿德勒。在二战后，马斯洛开始质疑心理学家用来做出结论的方法，促使他另辟蹊径，研究心理学。（他称呼他的新学科为人本主义心理学。）他过世后一年出版了*The Farther Reaches of Human Nature* (1971)强调人的属神的追求是人性的登峰经验。

马斯洛最难能可贵的是人性黑暗面的背景下，反对整个社会自恋的气氛，反对物化，反对心理分析，反对实验行为主义，探讨人类的登峰经验。我们再回到这段经文。

传道书主旋律(5.18-20)

传道书5.18-20可以说是传道书的主旋律。「神」必须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之中，正如2.25所宣告的，「论到吃用享福，谁能没有祂呢？」马斯洛的六层人生需求金字塔的模式十分宝贵：

超越个人或灵性需求

第十七篇 攀登马斯洛金字塔(5.10-6.9)

自我实现需求

尊严需求

归属需求

安全需求

物质需求

马斯洛晚到1969年才提出第六层，人要有属灵的追求，才是完满的人生观，到此他正视「神」在我们人生经验中的重要性；然而，「神」是造物主，祂在我们人生的每一需求上，都属必须。「论到吃用享福，谁能没有祂呢？」(2.25)的话，是传道者在马斯洛六层人生需求的第一层，就作了宣告，「谁能没有祂呢？」这一宣告适用在人生的每一层需求。

在人生的每一需求之层面，罪的问题都须要解决，这是人生所有症结之所在。传道者在7.29也作过另一个他的人生最重要的认信，其重要性不亚于2.25：「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יָשָׁר)，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חֲשִׁבֹנֹת)。」我们不但要肯定神的存在、承认祂是造物主，更要肯定祂也是救赎主，唯有在祂的恩典下，我们的罪恶得以赦免，才能真正享受神所赐给我们的需求。这是郭先生、贾伯斯、马斯洛、弗洛伊德等为社会大众谋福利之人必须发现的福音！让我们一同在攀登属灵的马斯洛金字塔吧。

2010/5/27, Pine; 2012/3/4, 主日福音, MCCC
2015/7/26, CBCM 主日福音

祷告

我宁愿有耶稣(*I'd Rather Have Jesus*. H332)

¹ 我宁愿有耶稣 胜于金银

我宁属耶稣 胜过财富无边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我宁愿有耶稣 胜过地土

愿主钉痕手 引导我前途

*胜过作君王 虽统治万方 却仍受罪恶捆绑

我宁愿有耶稣 胜于世上 荣华富贵声望

² 我宁愿有耶稣 胜于称扬

我宁忠于主 满足主的心肠

我宁愿有耶稣 胜于美名

愿对主忠诚 宣扬主圣名

³ 祂是美中最美 远胜百合

祂是甜中甜 远胜蜂房滴蜜

祂是一切一切 喂我心灵

宁愿有耶稣 跟随祂率领

I'd Rather Have Jesus. Rhea F. Miller (1894~1966), c. 1933

I'D RATHER HAVE JESUS 11.11.11.10.ref. George B. Shea, 1933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八篇 否极泰来(6.10-12)

经文：传道书6.10-12

6.10 先前所有的，早已起了名，并知道何为人，他也不能与那比自己力大的相争。6.11 因为加增虚浮的事既多，这与人有甚么益处呢？6.12 因为人一生虚度的日子，就如影儿经过，谁知道甚么与他有益呢？谁能告诉他身后在日光之下有甚么事呢？¹

诗歌：永不灰心(*Never Give Up.*)

来到全书枢纽

根据太史公司马迁的说法，周易是姬昌被商王囚在羑里时，将八卦演绎为六十四卦。易者日月也，易经尝试要在日月的变化中寻找人生不变的原则。否极是否泰来呢？谁不希望厄运有走到头的日子，好日子能取而代之？

传道书6.10是整卷书的枢纽，6.11和6.12在原文里各有一个「因为」(כִּי)起头，换言之，这两节是用来诠释第十节的。这一

¹ 因为：6.11, 12原文有；按之加上。参NASV, 天道新译本(1993)。

节是全书的枢纽，承先启后。Tremper Longman III说，在MT里，它恰好是该卷的中点！²在其前是人在日光之下寻找，其结果是虚空；而其后，本书好像变为箴言了，有神的智慧在引导人。

世界观改变了(6.10)

6.10有三个句子：「先前所有的，早已起了名」(6.10a)，是谁给世上过去发生的事起了名呢？莫非是神吗？是神。「并知道何为人」(6.10b)，是说今天我们已经明白的事。「他也不能与那比自己力大的相争」(6.10c)，是我们下了定案，指将来所不做的事。总的来说，传道者走到了6.10这里，他有一个很大的突破，就是他终于明白何为人，认识人的本相，换言之，他认识神为神、人为人。这样，他也同时明白了过去所发生的事，他知道是「神使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起了名」的意思是说，起名者知道那些事的意义。我们遭逢一些事的发生，觉得太没有意义了。但在神来看不是这样的，神有祂的美意。

你会发现这位传道者的世界观改变了，与前面者截然不同。世界观的改变源自于我们对神的认识不同了。加尔文曾说过，「认识神在于认识人，人若没有自知之明，要认识神也难。」人活在虚空之下，若始终没有憬悟的话，他的世界观就和传道书经常出现的钥字一样，虚空感而已。一旦醒悟了，就有自知之明。「虚空」一字在本卷出现33次(和合本)，在6.10之前有22次，在之后有11次。我们若仔细查看此字之使用的话，大致可以归结如下：虚空是伊甸园外世界现实的光景，我们必须承认，现世不是原先无罪的伊甸园，也不是永世的乐园，罪恶确实引进虚空。但

²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76. MT的经文眉批注释说的。

第十八篇 否极泰来(6.10-12)

另一面，神进入了我们的世界，尤其借着祂的救赎，使我们在今世因着神的恩典，仍旧能够活得有意义。

可有否极泰来呢？神是天命之主，人可以败部复活吗？人可否绝处逢生呢？成语中常说苦尽甘来，时来运转。好像物极必反是自动似的，其实并非如此。

这是天父世界 求主叫我不忘
罪恶虽然好像得胜 天父却仍掌管
这是天父世界 我心不必忧伤
我主作王天地同唱 歌声充满万方

这首诗歌好像就在唱出传道书6.10的意思。

重新诠释人生(6.11-12)

6.11-12有两个「因为」，是用来解释6.10的。这两节一共有三个问句：

6.11加增虚浮的事既多，这与人有甚么益处呢？

6.12a 人一生虚度的日子，就如影儿经过，谁知道甚么与他有益呢？

6.12b 谁能告诉他身后在日光之下有甚么事呢？

作者用三个问句来诠释6.10的三个句子。很明显的，这三个问句又是探讨过去、现在、未来。

昨日之日可留！(6.12a)

我们先看6.12a，这分明是过去的事。我们的感觉是已过的事真是像影儿一样，而我们一生虚渡！李白的七言古诗：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写得好：

弃我去者 昨日之日不可留
乱我心者 今日之日多烦忧
长风万里送秋雁

对此可以酣高楼
蓬莱文章建安骨
中间小谢又清发
俱怀逸兴壮思飞
欲上青天览明月
抽刀断水水更流
举杯销愁愁更愁
人生在世不称意
明朝散发弄扁舟

李白的感受也是世人的感受。有什么益处呢？然而经文在这里说，「谁知道甚么与他有益呢？」原来神可以使万事互相效力的，但是我们若不认识那位天命之主的话，我们就无从知道什么是与我们有意义的。神的工作很奇妙，从前我们经历一些事我们不明白，只觉得痛苦或没有意义。可是当我们认识了主以后，过去的事解码了，原来都是有意义的，而且是有益的！「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约珥书2.25还说，

我打发到你们中间的大军队，
就是蝗虫、蝻子、蚂蚱、剪虫，
那些年所吃的，
我要补还你们。

这真叫做「恩上加恩」啊。从前我们因犯罪受神管教，而受到的亏损是该的，可是当我们认识神并悔改信靠祂以后，祂的恩待我们包括把从前的亏损，都补还给我们！

摩西在他悔改以后，怎样祷告神呢？他说，
^{90.12}所以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

^{90.13}耶和華啊，要到几时呢？求你转回，

求你怜恤你的仆人。

90.14 求你使我们在早晨饱得你的慈爱，
好叫我们一生一世欢呼喜乐。

90.15 求你照着你使我们受苦的日子，
和我们遭难的年岁，叫我们喜乐。

这是多么精明的数学啊，然而神因着祂的恩典，不但垂听我们，而且乐意如此施恩给我们，就是我们日后的喜乐是按先前的受苦，今日加添的。

终有自知之明！(6.11)

6.11说，「加增虚浮的事既多，这与人有甚么益处呢？」这句话是呼应6.10b的：「并知道何为人」。林书豪在球队里喜欢用背号17号的球衣，1加7指神加人的完全。世界上的事岂不都是在「加增虚浮的事」呢？这些事看起来五彩缤纷，盛况空前，到头来还不是一场空？于是作者扪心自问，「这与人有甚么益处呢？」谁在加增？不就是我们自己在忙活吗？有什么意义呢？

6.10b说，他因为认识神，所以他也因此认识了人－认识自己的本相。一方面是认识人的有限，另一方面则是认识人的罪性。李白就算不认识神，但是他也感受到，「乱我心者 今日之日多烦忧。」他在将进酒说，

君不见 黄河之水天上来 奔流到海不复回
君不见 高堂明镜悲白发 朝如青丝暮成雪

...

古来圣贤皆寂寞 惟有饮者留其名

...

呼儿将出换美酒 与尔同消万古愁

这就是人，人的有限、短暂、荒谬、焦虑、无奈、必朽、愁苦、失落...，岂是一杯酒可以消除的！李白所说的「乱我心者 今日

之日多烦忧」的诗句，意思不就是6.11的话吗？因此，「并知道何为人」是何等地重要呢！

身后继续蒙福！（6.12b）

「谁能告诉他身后在日光之下，有甚么事呢？」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神的永能和神性，他明明知道。可是人人偏偏都有一死，自然吗？太不自然了。身后的事谁知道呢？没有人可以知道，知道的惟有神了。

这句话是呼应6.10c的「他也不能与那比自己力大的相争」，人的知识到断气为止，死亡把我们无情地阻断了，而神却是永恒者，从永远到永远，祂是神。既然如此，我们何不顺服于那位大能全智者。神是那位深不可测者，顺服祂包括将隐密的事归给祂，从而无条件地敬拜祂。约伯在遭受不明打击时，向神说，

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

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伯1.21）

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伯2.10）

这是何等的信心。

杜布森（James Dobson, 1936~）的父亲是一个忠心服事主的穷传道。晚年时害心脏病，卧床一段时间。有天他对妻子说，「神对我说话了。」「什么话？」他就流泪了。「神对我说，不要忧虑，我接你回天家后，我会照顾你的妻子。」神不但照顾他的妻子，祂还大大地使用他的儿子，杜布森博士。属神的人不但不和那比自己力大的相争，反而要顺服祂、敬拜祂，因为祂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主。

走过生命暖冬

陈晋茂是我的学生，我反而是在使者杂志(2008/7/8)上读到他的见证。以下我用他的第一人称来听他诉说，但愿人人靠主恩典

都可以走过人生的坎坷寒冬：

小时我们一家四口生活在福建琅岐的小乡村。一家和睦幸福。妈妈是基督徒，常带我和哥哥去做礼拜。1997年，举家移民美国。我一下子闯入繁华的纽约市，真是惊天动地的转变，我的美国梦将要启航了！可是我万万没有想到，这是人生悲剧的开始。不懂英语，没法融入同学中，而且饱受霸凌。我落在困境中。

两三年后，我们一群相同背景的福州同学，结成了帮派，打架、翘课、抽烟、酗酒、赌博、交女友。我与家人疏远了，混到毕业，挤进大学。但我变本加厉地堕落下去，沉迷烟酒，常常寻欢醉倒。2005年，我的肝脏衰竭，同时患有肝病。从前的朋友躲得远远的，只有妈妈一直跪在房间里为我祷告。其实几年来当我澈夜不归时，妈妈始终没有放弃我，不停地求神怜悯保守。

当年五月，一位姊妹邀我去教会。她说，耶稣爱我，要拯救我这个罪人。我发现世上居然有一种不求回报、无私的爱，那就是主耶稣的爱。当我跪地认罪祷告，接受主为我救主时，我以前所有得罪神的事就像放电影般地一幕幕映过脑海，那么真实、熟悉、可怕、污秽。我向神认罪，求神赦免，也求主医治我的肝病。疾病、忧伤、长期的焦虑和恐惧，使我的精神面临崩溃的边缘。当晚我睡得格外香甜，那是我到纽约后最安稳的一晚。

六月，妈妈陪我回中国，想接受中医治疗。结果无济于事。十月，准备肝移植。我的病情重到吸氧维生，我丧失生存的盼望了，只有妈妈没有放弃，更加迫切为我祷告。我向她认罪，并承诺我将来要好好报答她。牧师来了为我施行点水礼。他用诗篇23.4的话安慰我。手术当天，中国的和美国的闽恩堂教会都在为我祷告，当我被推进手术室时，一位姊妹握着我的手说：「不要怕，将忧虑卸给神，祂会顾念你。」手术进行了十七个小时。我的性命保住了。是神救了我，连主治医生都这么说。有一天，他

对我说：「你小子命真大啊！你的手术不简单啊！我们都没办法了，是你的神拯救了你！你妈妈、家人还有许多信耶稣的人在等候室里澈夜未眠，一会儿唱歌，一会儿阿们，我们都觉得束手无策了，可你还是活了过来。我相信是你们的神救了你。」是啊！当晚我虽昏迷，但心里一直呼喊「主耶稣救我！」是主赐给我信心，垂听了大家的祷告，给了我第二次生命。

然而，手术成功并不意味着这场生命守卫战的结束，我进入更为关键但也更加痛苦而艰难的术后恢复期。能够插管的地方全都插着各种手术埋管，全身被「生命指标」的仪器所包围。但感谢主！因为他的恩典够用。在过渡危险期的那段时间，主一直保守我的平安。

我又经历几次手术，迎来了雨过天晴。2006/3/3我出院了，但又脑水肿入院医治。到了七月，我可以下床行走了。返回美国前一夜，也是我一生改变的一刻，神差派75岁的宝金老姊妹来对我说：「晋茂，你本来是已经死了的人，能活着是因为主为你死，是耶稣救了你，今后你要为主而活。」我明白了，是主透过她激励我，要我将自己奉献给主。我虽然经过死阴的幽谷，看似一无所有，却有神所赐的丰盛生命，得蒙神的怜悯，经历到祂的大能。我完全改变了。我不再像以前那样自卑、压抑、悲伤、失望。以前的我已经死去，成了新造的人。现在我所有的并不是我的，就像肝脏本不属于我的一样，我的一切都属于主耶稣的！「主啊，我将自己当作活祭献上，一生追随你，事奉你，报答你的救恩。」

2010/6/10, Pine; 2012/3/11 福音班, MCCC

2015/8/9, CBCM 福音班

祷告

永不灰心(*Never Give Up*. 校园诗歌II-108)

第十八篇 否极泰来(6.10-12)

- ¹ 不要愁闷 不要失望 坚定信心相信主
一切事上尽忠为主 主必赐恩典丰富
- *永不灰心 永不灰心 永不灰心在伤痛中
耶稣能使你亨通 要信靠主 要信靠主
试炼最大时要唱歌 放心壮胆信靠主
- ² 虽有重担 压住何伤 生活乏味又何伤
仰望主者必得荣光 求主开路可前往
- ³ 不要愁闷 不要失望 有一时辰专为你
不久要居那荣光里 与神同住在一起
- ⁴ 不要愁闷 不要失望 惟要靠主的膀臂
在主深恩可以安居 主必赏赐福与你

Never Give Up. Fanny J. Crosby, 1903

NEVER GIVE UP 8.7.8.7.Ref. I Allan Sankey, 1903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十九篇 未知死，焉知生？(7.1-4)

经文：传道书7.1-4

7.1 名誉强如美好的膏油，
人死的日子胜过人生的日子。

7.2 往遭丧的家去，
强如往宴乐的家去；
因为死是众人的结局，
活人也必将这事放在心上。

7.3 忧愁强如喜笑，
因为面带愁容，终必使心喜乐。

7.4 智慧人的心在遭丧之家，
愚昧人的心在快乐之家。

诗歌：祂起来(*Christ Arose.*)

问对的问题

子路曾问过他的老师两个问题：

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敢问死。
曰：「未知生，焉知死？」(论语先进篇)

人们对生死的问题总有一些场合，是很开放敏感的。子路的两个问题大概是在他的同学颜回过世时，触发的。可是孔子将这些问题

题否决了。他对第二个问题的回复是 - 「未知生，焉知死？」 - 几乎给中国文化面对生死定了调。活都活得不耐烦，还管什么地平线外？可是人本身就是宗教人(religious being)，并不会因此停住人们面对生死想要破解的欲望。

难道子路问错问题了吗？爱因斯坦曾说过，最重要的是把问题问对了。子路的问题问对了吗？你问过这个问题了吗？

传道者观察

我们注意到这小段经文里有三个「强如」(כִּיט, 7.1a, 2a, 7.3a)，外加7.1b的「胜过」(מִן)；其实7.3b的「终必使...喜乐」(כִּיט)可以译作「使...更好」或「使...强如」。我们可将这段经文再整理如下：(> = 强如)

7.1a [死后留下的] 名誉 > [生前享受的] 膏油

7.1b 人死的日子 > 人生的日子

7.2a 往遭丧的家去 > 往宴乐的家去

7.3a 忧愁 > 喜笑

→7.4 结论 = 智慧人的心在遭丧之家，愚昧人的心在快乐之家

好，根据传道者的观察，孔子与子路，那一个更有人生的智慧呢？子路的心在遭丧的颜回的家，而孔子的心则似乎有意在回避最心爱弟子之死的究竟。

为何孔子或一般人对死亡都怀有一种恐惧和忌讳呢？存而不论，或甚至掩饰太平？其实面临死亡，我们反而有一个最好的机会，得以一窥生命的本质究竟是如何。孔子的态度也许代表了一般人的态度，因为没有启示，只好如此避重就轻了。

人生三问题

可是人人皆有终极关怀，人是时间下的实存(being of time)，

第十九篇 未知死，焉知生？(7.1-4)

我们对过去、现在、未来，都有感受的。时间在流动，我们一直在问：我从那里来，我现在该做什么，我到那里去——这是人之存活的意义。子路遇上颜回的死，不禁问了颜回到那里去了的问题——就是死亡的问题，其实是自有人类以来，迄今在问，也尚未解决的问题。没有启示，它怎么解决呢？它不是哲学问题，乃是宗教问题。

传道书7.1-4给了我们一些重要的线索，去解答这个问题。三个强如和一个胜过，它告诉我们要得到解答：(1)要从「我到那里去」开始，也就是从「死亡」的究竟开始，这正是子路的问题：敢问死。当然他也同时问了一个宗教问题：事鬼神。如何纪念死去的同窗好友颜回呢？他的灵魂不朽，他去那里了？我们当如何祭拜他、纪念他呢？

(2)别在你自己大限之日到来时，才想到去解决，那就太晚了，来不及了。

(3)所以传道者给了我们一个结论：往遭丧的家去(7.2a)，把你的心摆在遭丧之家，才算是智慧(7.4a)。在亲友死亡的事上，去认知死亡的意义。

中国的佛教艺术十分惊人的，敦煌壁画(AD 366 北朝前秦~唐~西夏~元朝 AD 1271)纵横达约900年之久，有700个洞窟，其中第17号洞窟内有藏经洞，有五万多文件，后来只剩下八千件，运往北京收藏。这些艺术及经卷都尝试在回答人类三大问题的第三个问题：「我到那里去」，这是地平线外的问题。

知死方知生(7.2a)

传道书7.2的话真的很有智慧：

往遭丧的家去，

强如往宴乐的家去；

因为死是众人的结局，

活人也必将这事放在心上。

人生就像甘蔗，倒吃才甜。从终局回头看，才知道今生的意义，才拥有今生的智慧。英文字stressed倒过来拼，就变成了desserts。我看连续剧很快，前面几集，然后加上最后一集就够了。人生的好故事，应该是从结局编回来的！

2009/1/29，那是很冷的冬天，早上发生了一件大事。U S Airways的1549班机，从La Guardia (NYC)飞往Charlotte, NC。才起飞不久，就撞上了加拿大雁，不能再飞了，连飞到别的机场下降都来不及。六分钟后居然成功迫降在结冰的Hudson River，机长Mr. Sullenberger那天成了全美国的英雄，全机155人都获救了，他站在飞机旁，最后一个离机。当天华尔街股市显示U S Airways的股票冲高。

但是在那六分钟，你坐在飞机上，你会想什么？你会怎样想？我记得第二天的报纸上出现了一篇十分感人的报导：有一位女士在获知飞机极其危险，她可能不能生还时，就立刻打电话给人在Charlotte的先生。先生当时没有接到电话，在公司开会中。妻子就留话给先生：

Honey，我今生可能再也见不到你了...我很后悔，我常跟你闹别扭，弄得我们之间很不愉快。如果今生我能再活一遍，我发誓我再也不跟你吵架了。我爱你，再见了。

还好，先生没有被她吓到。当时同事们就传话，报导U S Airways第1549班机的奇迹，他很庆幸他的妻子生还了，逃过一劫。

这对夫妻，尤其是那位妻子，在「遭丧之家」学习到人生的大智慧，是她在平时的生活中学习不到的，只有在她从她可能有的人生结局里，才看清楚她今生要怎么过。孔子错了，正确的答案应该是：「未知死，焉知生？」

人生需要许多的逆向思考，才得到最好的答案。

否极必泰来(7.3a)

传道书7.3说，

忧愁强如喜笑，

因为面带愁容，终必使心喜乐。

没有道家思想的话，中国文化会失色超过一半以上。它和儒家思想是天作之合。儒家强调尽人事，要打拼，主管地平线内的事；而道家则强调听天命，要顺势，主管地平线外的事。

太多优美的诗歌文学，都是在道家思想下写出来的。范仲淹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思想，不是说人生不追求快乐，而是说它们有先后的次序，这才是有责任的快乐，而非将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之快乐。

否极泰来，这句话太好了，就是这个意思。「先天下之忧而忧」并非忧愁到死，没有盼望，没有未来。「人生不如意的事，十常八九。」佛家观察人生是生老病死，然后呢？他要你追求「空」。可是传道书7.3的话则十分地中国味的，要我们面对今日的忧愁，怀着盼望尽人事，等候改变的到来。「冬天来了，春天就不远了。」

每年二月二日我们都会注意到Punxsutawney, PA的那只土拨鼠，在早上从洞里钻出来时，会不会看到牠自己的身影？看不到的话，春天来了；看到的话，春天还有六个礼拜。不论怎样，春天都会来的。

在挪亚大洪水之后，神与全人类立了一项恩约，以彩虹为记号。神看见了，就纪念人类，审判之中必有恩典存留。启4.3b告诉我们在神的宝座那里，「有虹围着」。忧愁中必有喜乐，「愁容终必...喜乐」。

这是神的天命，你必须要知道。

胜过三不朽(7.1a)

早在左传就说人生有三不朽。7.1a也说，「名誉强如美好的膏油。」其实它没有否定今生的享受(膏油)，以及今生的日子，但它强调「既知死，方知生」的道理，这样，人反而在今生有好日子可过，有膏油可以享受。

韩国有一种奇怪的行业，叫人经历死亡！当然不是真死，而是叫你假装你死了，会发生什么事。该公司会替你办丧礼，你躺进棺材里，亲友来悼念你，好像真的一样。在丧礼的过程上，你会听见誄词、讲道、诗歌等等，叫你感受到生前、死时、死后，这样，让你反思活过来后，你要如何渡过今生。

你们知道诺贝尔奖是怎么来的吗？诺贝尔(Alfred Nobel, 1833~1896)先生的兄长(Ludvig Nobel, 1832~1888/4/12)在法国过世了，但是新闻记者乌龙，搞错了，以为就是卖火药大大致富的Nobel过世了。当然他去更正。可是当时舆论界以为他死了，纷纷发表对他一生的盖棺论定，说他为富不仁，豪取不义之财。这使他有了很深的反省，原来世人是这么样看我的！应此他决定把财产的绝大部份拿出来，设立了诺贝尔奖，要激励对人类有真正的贡献者。因为他死过一遍，他活的方向才正确、有意义。诺贝尔还活着的时候，就找到人生的新方向，这比三不朽岂不实惠多了。

死亡何奥秘(7.2a)

如果你看到文艺复兴时代的绘画，该人物的身旁有骷髅头骨的，他就是圣耶柔米(c. 345~c. 419)。一个人干嘛把可怕的死人头骨，放在自己的跟前呢？这位古圣人生活在第四~五世纪，深感生也有涯，知也无涯，以有涯追无涯，怎样？庄子会告诉你，殆矣。但是耶柔米的信仰提醒他，不是殆矣，而是今生好好为主而活。

第十九篇 未知死，焉知生？(7.1-4)

圣经上说，「按照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9.28) 后现代的思维令人堪忧，「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拥有。」朝思暮想的都是地平线内的事。杜思托也夫斯基在他的作品－罪与罚－里说，「如果没有审判，人什么事都可以做。」罗2.16说，末世当神审判人的时候，是审判人的「隐密事」。古代的大卫也曾经祷告神说，「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诗19.12b)

如此说来，第七节的「名誉」应该是指一个人一生结束后向神所交的帐了，不只是合乎良心的，也是向神交付的。

有段基督徒常用来自我勉励的经文，是圣保罗一生最后一卷书信所说的话：

4.6我现在被浇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4.7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

4.8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祂显现的人。(提后4.6-8)

为何保罗有如此的豪情壮志呢？因为他真看破死亡，他深信有一天当他的身体复活时，哥林多前书15.54-58这样说：

15.54这必朽坏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

15.55「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

死啊！你的毒钩在那里？」

15.56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15.57感谢神，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

这是人类永远的喜乐！

2010/6/17, 9/9 (四) Pine

2012/3/25, 福音班, MCCC; 2012/9/25, 罗妈妈追思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2014/10/5 主日 at NTUEE 40th Reunion

2015/8/23, 福音班, CBCM

祷告

祂起来(*Christ Arose*. H108)

¹ 祂躺卧在坟墓 耶稣我救主

静待晨光重睹 耶稣我主

*祂从坟墓已起来 胜过仇敌大大的奏凯

祂从黑域起来 祂是得胜者

活着掌权与祂众圣徒联合

祂起来 祂起来 哈利路亚 主起来

² 兵丁徒然看守 耶稣我救主

石头徒然封口 耶稣我主

³ 死亡无法锁关 耶稣我救主

祂已打断栅栏 耶稣我主

Christ Arose. Robert Lowry, 1874

CHRIST AROSE 6.5.6.4.Ref. Robert Lowry, 1874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二十篇 破解人生密码(7.5-14)

经文：传道书7.5-14

- 7.5听智慧人的责备，
强如听愚昧人的歌唱。
- 7.6因为愚昧人的笑声，¹
好像锅下烧荆棘的爆声。
但这也是虚空：²
7.7因为勒索使智慧人变为愚妄，³
贿赂能败坏人的慧心。
- 7.8事情的终局强如事情的起头；
存心忍耐的，胜过居心骄傲的。
- 7.9你不要心里急躁恼怒，

¹ 7.6 因为：按原文；和合本未译。

² Choon-Leong Seow (萧俊良), *Ecclesiastes*. Anchor B. (Doubleday, 1997.) 229. 萧氏将7.6c的“?”，诠释为「但」。我将7.6c与7.7算成一三连句，虽然在文法上，7.6c与其前两行乃一三连句。

³ 7.7 因为：按原文；和合本未译。

因为恼怒存在愚昧人的怀中。

7.10 不要说：「先前的日子强过如今的日子，
是甚么缘故呢？」

你这样问，不是出于智慧。

7.11 智慧加上产业是好的，
对于见天日的人，是有益处。⁴

7.12 因为智慧护庇人，好像银钱护庇人一样；
惟独智慧能保全智慧人的生命。
这就是知识的益处。

7.13 你要察看神的作为；因神使为曲的，谁能变为直呢？

7.14 遇亨通的日子你当喜乐；遭患难的日子你当思想；因为神
使这两样并列，为的是叫人查不出未来有甚么事。⁵

诗歌：如鹰展翅上腾(*Soar on Wings Like an Eagle.*)

我们在6.10-12那里曾说过，传道书走到第七章，风貌已变了，它变得像箴言一般，有从神来的智慧，要引导我们在虚空的世界里，活得有意义。7.13的话－「神使为曲的，谁能变为直呢？」－使我们想起1.14-15的话：

1.14 ...日光之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

1.15 弯曲的，不能变直；
缺少的，不能足数。

可是7.13的话有了变化，多了「神使」，现在作者是站在一个崭新的观点来看人生，不一样了，虚空人生有了密码可以突破了。

⁴ 7.11 和合本作「智慧和产业并好，/而且见天日的人得智慧更为有益。」

⁵ 7.14 未来：和合本直译作「身后」。

求得智慧的心

2008年十月金融海啸来袭时，台湾的大资本家王永庆先生在当年冬天到美国北泽西亲自坐镇，观察该次震荡对台塑集团的事业之冲击若何。但是他没想到年底隆冬时，他小病就在西奈山医院(NYC)过世了。他的身价上数百亿美金。然而尸骨未寒，王氏家族的争执就打开了。

传道书7.5-14这一段在探讨人生的智慧。王氏活到九十岁以上，当他过世时，他的心中在想什么？他是一个极有责任感的人，不可讳言，他身负台湾多少人的职场工作。摩西在他八十岁时曾这样地向主祷告，

所以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诗90.12)

王氏有这样的人生智慧吗？而这一个智慧正是破解谜样人生的密码之初步。

智慧秘诀在听(7.5-6b)

第六节开头有一个「因为」，是用来解释第五节的。我们经常听到的言语在这里分为两种：智慧人的责备，对比愚昧人的歌唱/笑声。按天然说，我们愿意听责备吗？我们不会喜欢听的，甚至是排斥的。歌唱与笑声，我们喜欢，它不会责备我们，而且听了叫人舒服，有什么不好呢？

孔子讲过一段极好的格言：

益者三友，损者三友。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损矣。(论语季氏之四)

如果我们听到的尽是些谄媚逢迎的话、表面奉承的话、花言巧语的话，孔子的人生智慧告诉你：损矣。传道书7.6说，那些愚昧人的歌唱与笑声，犹如「锅下烧荆棘的爆声」。荆棘指人的罪性的

败坏(参创3.18, 士9.14-15, 20), 它的爆声 – 歌唱与笑声 – 会给你带来什么建设呢？

第五节说, 「听智慧人的责备...」, 其实这正是人生追求智慧的法则。神会管教及责备我们, 我们的父母也会训诫我们, 都为叫我们得智慧。还有一个增长智慧的方法就是听智慧人的言语。箴言这方面的教训有许多：

- 20.30 鞭伤除净人的罪恶,
责打能入人的心腹。
- 12.1 喜爱管教的就是喜爱知识;
恨恶责备的却是畜类。
- 27.5 当面的责备强如
背地的爱情。
- 27.6 朋友加的伤痕出于忠诚,
仇敌连连亲嘴却是多余。
- 29.15 杖打和责备能加增智慧,
放纵的儿子使母亲羞愧。
- 13.18 弃绝管教的, 必致贫受辱;
领受责备的, 必得尊荣。

「听智慧人的责备」的重点在听, 雅各书教导我们：

1.19b 但你们各人要快快地听, 慢慢地说, 慢慢地动怒, 1.20 因为人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1.21 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 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 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

当你会听, 你可以在任何人的言语里听到神给你的信息! 「天何言哉? 四时生焉, 百物行焉, 天何言哉?」(论语阳货篇) 我们好好听, 可以从天地间听到造物主存在的声音。让我们的心聆听福音, 用心听, 我们可以在其中听见主的呼唤。这是获得人生属灵

智慧的开始。

智慧面临危机(7.6c-10)

究竟什么样的人才算是智慧人呢？在这一段经文内，智慧与愚昧形成对立。7.5便是，而7.6以「因为」(כי)起头，用来解释7.5。然而智慧人别高兴的太早，7.6c说，「这也是虚空」，它与7.7形同一个三行句。这告诉我们一件事：智慧之为美德，诚属不易，它很容易变为愚昧的！7.7起头也是一个「因为」(כי)，⁶就是告诉我们「智慧」有时会变为愚昧，智慧不就因此沦为一场虚空了吗？

有那些罪恶环伺着智慧之美德、准备伏击呢？六样：勒索、贿赂(7)、急躁、恼怒(9)、骄傲(8)、规避(10)。

勒索和贿赂(7.7)

第七节提及两种情景皆与金钱有关，勒索和贿赂「在智慧上投下了疑虑」。⁷ James Crenshaw注释得最好：「智慧并非总是成功的，它可以被蛮力或花招抵消。」⁸ 勒索人是因为别人理亏，而向对方索讨一些不义之财或什么好处——这么一来，智慧人不就失去了他的一世英名吗？得理不饶人是常见的心态，其实也是一种勒索！

贿赂是人受了别人所给的不义之财，智慧人也英名不再了。「勒索使智慧人变为愚昧人，将人生放在别人的操控之下；贿赂

⁶ 7.6-7两节的开头都有「因为」(כי)，和合本都漏译了。

⁷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87.

⁸ James L. Crenshaw, *Ecclesiastes*. OTL.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87.) 135-136.

引入了偏颇，将阴影投在人的判断上。」⁹ 都是出于利字当头，这时，是智慧人最大的考验。

急躁与恼怒(7.9)

第九节提及了急躁，这种人只顾着今天，心中没有明天。与之相连的是恼怒，人一急躁，脾气就爆发了。智慧人应当是很有耐心的，他能等待。他总相信神是叫人有望望的神，祂在工作，今天看不到情景，兴许就在明日实现。经文说，「恼怒存在愚昧人的怀中。」如果我们相信马丁·路德所说的对的话，那么基督徒真是「同时为圣徒且罪人」了。智慧是我们蒙恩后的新学习，它在成长；而愚昧是我们日日治死的，它残存在我们的旧人之中！

大卫曾经差一点失去了做王的恩赐。当他在玛云的旷野避难时，他的人马恩待当地的土豪拿八。可是拿八不但不纪念大卫的恩情，反而用十分尖酸刻薄的话，去奚落他：「大卫是谁？耶西的儿子是谁？近来悖逆主人奔逃的仆人甚多。」(撒上25.10) 大卫被激怒了，于是带了四百兵马兴问罪之师，眼看着就会因报仇而「流无辜人的血」。幸好有智慧女子亚比该将盛怒的大卫制止下来(撒上25.24-31)。

骄傲与规避(7.8, 10)

第八节的骄傲和第十节的规避，讲到智慧人所面对的另一挑战：心中的骄傲。人生还没有走完，即使盖棺也尚未论定。我们若是以过去甚或今日为傲，太快了吧。凯歌是要在触及终线才唱的，保罗不是这样的吗？「当跑的路、我已跑尽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后4.7-8) 还有，夸奖留给主来夸

⁹ Longman,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187.

第二十篇 破解人生密码(7.5-14)

我们吧，自夸是无益的(林后12.1)。「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林前1.31，林后10.17)有一天当我们亲耳听到主对我们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时(太25.21, 23)，那才是我们真正的夸耀。

第八节说，「事情的终局强如事情的起头；/ 存心忍耐的，胜过居心骄傲的。」时间在向前走，笑到最后的才是人生赢家。可是人一急躁，尚未走到终局，就以今日的成就为傲，我们的罪根性就露馅了！

有次我和一位传道人聊天，他说，「人真不要骄傲啊。我的教会里有一位老姊妹，失智了。她从前是一位敬虔的人，言行十分中规中矩。没想到失智以后，常常爆出粗话甚至俚俗的秽语。我看到这种情形，只祷告主，到我们老的时候，求主拯救我们千万别落入这种光景。」希伯来书13.7的话，叫传道人戒慎恐惧：「从前引导你们、传神之道给你们的人，你们要想念他们，效法他们的信心，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人生的终局实在重要，晚节不保，一生智慧的追求就都破功了。传道书7.10说，

不要说：「先前的日子强过如今的日子，
是甚么缘故呢？」
你这样问，不是出于智慧。

这是一种人生的规避，活在过去，看不见未来，而且对今日悲观。眷恋于过去、骄傲于今日，都不是智慧人应有的光景。

认识神的优势(7.11-14)

传道书在此用了六个词汇，绘画出一个没有智慧的、智慧不足的、甚至是一个愚昧的人之画像。可是得到真智慧的人，优于人富足有产业，智慧就是认识神，它会给原来苍白无奈的人生，带来「益处/优势」(יֹתֵר)。

接着在第13节，本段来到高潮：「你要察看神的作为！」诗

体结束了，7.13-14是散文体，进入结论。7.14并列人生的「亨通」与「患难」。人在亨通时当喜乐，那么遭难时呢？当思想。思想什么？经文接着说，「因为神使这两样并列，为的是叫人查不出未来有甚么事。」申命记29.29的话永远是我们的圭臬：

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

7.13说，「你要察看神的作为。」人生中确实有弯曲与缺少之事(1.15)，第14进一步说，我们应当「思想」，像约伯一样，承认在一切事情的背后有神的存在与作为，因此他能敬拜与称颂。

或许7.5-10的话也帮助我们审核自己追求智慧的心，是否受到那六样人的罪根性之搅扰。我们在主前好好思想的结果，就要在人生逆境中「查看神的作为」。7.13与1.15要并读：

1.14 ...日光之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

1.15 弯曲的，不能变直；
缺少的，不能足数。

7.13 你要察看神的作为；因神使为曲的，谁能变为直呢？

两节相似，现象一样，但是观点不同，所带来的结果就有天壤之别。1.15是世俗的观点，而7.13是属灵的观点，不同之处在那里呢？在两个词汇：神使、谁能。「神使」说明了我们承认神的主权，而「谁能」则说明我们顺服神的主权。

人生密码的破解，惟在于人站对了观点。当他站在神的角度，来观察发生在他身上及周遭之人事物时，他即使不明白，或暂时不明白为什么，但他仍能认定神、顺服神，不只如此，还能赞美神。

约伯正是如此。他是敬虔蒙福之人。但是撒但不放过他，在神面前攻击他。神接受撒但的挑战，但不容撒但伸手加害于他－

第二十篇 破解人生密码(7.5-14)

这些是在天上发生的事，是隐密之事，人在地上无从得知。紧接着的是约但遭受横灾，所有的产业失去不说，七子三女也在一夕之间被狂风击塌的房屋压死！约伯晴天霹雳，仍向主下拜说，

赏赐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

耶和華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伯1.21)

喂！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伯2.10)

整卷约伯记叙他的心路历程，直到末了的得胜与恢复。或许后来他从神的启示得知先前灾难的来龙去脉，或许仍是隐密之事。

这是心灵革命！（7.13-14）

陶渊明第一步

东晋的陶渊明(365~427)是中国最精采的文人之一，也是田园诗人。身处乱世，在他41岁那年，他辞官不做了，回九江老家，尔后的21年是他一生作品丰收的岁月。著名的陶侃搬砖故事里的陶侃，正是他的曾祖父，所以他也算是官宦之后，可是他的性情恬淡、对权力没有兴趣。虽然在他十八岁那年的淝水之战，东晋大捷，对他的人生有过很大的影响，那是五胡乱华的年代，生民涂炭，民族大迁徙。淝水大捷后，国家颇有中兴的气象，领土又北及于黄河。

然而心灵田园的呼召胜过这一切。那呼召不是在享受田园之乐，而是在寻找人生的意义。我们今日读陶潜的归去来兮、桃花源记，仍能发人深省：「悟已往之不谏，知来者之可追」，不再「以心为形役」，感悟到自己心灵中的田园都荒芜了。因此他决定不再为五斗米折腰，辞官奔向心灵的自由。可是身为人，我们又如何面对心中的罪咎呢？

归去来兮反映了中国文化追求天人合一的思想。陶潜说，「富贵非吾愿，帝乡不可期。」帝乡一语出自庄子天地篇：「乘

彼白云，至彼帝乡。」帝乡指庄子世界里的仙境。不论是人世间的富贵，或是成仙者遁入的仙境，都不是陶潜的追求，他所向往的不过是顺应天命：「木欣欣以向荣，泉涓涓而始流，善万物之得时，感吾生之行休。...聊乘化而归尽，乐夫天命复奚疑！」

一个归信主的人看到大自然，他有怎样的回应呢？这是大卫在诗篇中的歌咏，这才是心灵革命的第一步：

19.1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
穹苍传扬他的手段。

8.1 耶和华我们的主啊，
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
你将你的荣耀彰显于天，

还要积极肯定

我们再回到传道书7.13，「你要察看神的作为。」传道者像陶渊明那样，在7.6c-10表达出他的生之追寻首先是消极地否定，至少先捺除人性罪根性里的愚昧。那么进一步呢？这是陶渊明没有的，传道者有，就是圣经的启示，就是在人生中积极地肯定，肯定什么？肯定神在我们人生中的带领，我们用保罗的颂赞来看神的儿女对人生的肯定(罗11.33, 36)：

11.33 深哉，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祂的判断何其难测！祂的踪迹何其难寻！...11.36 万有都是本于祂，倚靠祂，归于祂。愿荣耀归给祂，直到永远。阿们！

传道者在7.13说，「神使为曲的，谁能变为直呢？」这是神在过去的作为，他不明白，但他依旧认定主、顺服主，承认万有是本于神。

他在7.10说，「不要说先前的日子强过如今的日子」，换言之，他肯定主在今日的作为，祂今日仍在他身上工作施恩，承认万有是依靠神。相信今日比昨日好的人，才有信心相信明日会更

好，信得过神一直在施恩。

他在7.14b说，「神使这两样并列，为的是叫人查不出未来有甚么事」；隐密的事归给神(申29.29a)，神的儿女不知明日将如何，但知道神掌握未来，祂永远是明日的主。时间的水流向前走，万有总是归给神的。

神人摩西在他八十岁时，当他以为他的人生大概已经走到尽头了，他也不知道神已经安排了未来精采的四十年，在前头等着他，他和我们每一个人一样，人生充满了不知道，但是他做了一个人生最重要的祷告：

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诗90.12)

这一个祷告是摩西一生的转折点。他在这篇诗篇里向主发出五个求、四个愿，一言以蔽之，他的人生新目的乃是愿神的荣美显在神家身上。

哥白尼式革命

人生密码的破解，惟在于人站对了观点。大天文学家哥白尼深信神所创造的宇宙是完美的，可是当时人们所观察到的五大行星运动的轨迹怎么都是锯齿状的呢？太不完美了。于是他问自己一个大胆的问题，「我要站在那里，才可以看到完美的宇宙呢？」答案是太阳！其实他是数学家，他发现如果他站在太阳上，所看到的宇宙五大行星连同地球本身，运动的轨迹都是圆形的，太完美了，但都是绕着太阳转的！这叫做哥白尼革命。

破解人生的密码之关键，和哥白尼当年所面对的挑战是一样的，站对观点，这极可能是一场心灵革命，愿神赐福你。摩西站对了，他在西奈山上于荆棘火焰中，遇见了自有永有的神。

挪亚站对了观点，借着敬拜神，他们看到了圣经记载的第一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道彩虹。愿你站对了观点，与神面对面，真实认识您的人生。

2010/9/16 (四), 松柏团契, MCCC

2012/4/1, MCCC-Gospel

2015/8/30, CBCM-Gospel

2022/9/11, RaleighCCC-Gospel

祷告

如鹰展翅上腾(*Soar on Wings Like an Eagle*)

神已听见我的呼求 祂也明白我的渴望
放下重担脱去一切缠累 恢复神造我的荣美形象
永在的神 创造万物的主 祂的智慧无法测度
疲乏的祂赐能力 软弱的祂加力量
等候耶和華必从新得力
如鹰展翅上腾 翱翔在神的国度里
飞越所有艰难和风暴 单单注视你荣耀宝座
如鹰展翅上腾 翱翔在神的国度里
领受圣灵恩膏和大能 活出美好自由的风采

生命河灵粮堂

词/曲：施弘美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一篇 当太阳升起的时候(7.15-22)

经文：传道书7.15-22

7.15有义人行义，反致灭亡；有恶人行恶，倒享长寿。这都是我在虚度之日中所见过的。7.16不要行义过分，也不要过于自逞智慧，何必自取败亡呢？7.17不要行恶过分，也不要为人愚昧，何必不到期而死呢？7.18你持守这个为美，那个也不要松手；因为敬畏神的人，必从这两样出来。

7.19智慧使有智慧的人比城中十个官长更有能力。

7.20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

7.21人所说过的一切话，你不要放在心上，恐怕听见你的仆人咒诅你。7.22因为你心里知道，自己也曾屡次咒诅别人。

诗歌：我主耶稣是我的义(*Jesus, Thy Blood and Righteousness*)

世上矛盾表象(7.15)

Tremper Longman III在注释这段经文时，给它下了这样的标题：「人类的智慧与公义之极限」。¹ 这个标题将这段经文的微

¹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192.

言大义掌握到一半了。原来它所讲的是人间的智慧与公义，我们有无发现它没有提及恩典。人在生活中体验到人类智慧与公义的有限，而且激悟了，人才会回头去寻找神的恩助。7.15-18是第一小段，7.19-20是另一小段。

在7.15他观察到人世间的矛盾和不平，这是传道书的基调，在约伯记里也充份探讨：

有义人行义，反致灭亡；有恶人行恶，倒享长寿。这都是我在虚度之日中所见过的。

不过从他以下的探讨，我们可以判知这只是他的询问的切入点，而且他认为这种矛盾乃属表象。他的思想缜密，他在询问：在这虚空日子所见的人间现象背后、一定有什么原因，造成这样的结果。以下的经文是他寻思的记录。

表象下的症结(7.16-17)

传道者有丰富的人生经验，他从7.15的表象进一步观察到原因。当一个人行义过分时，他的所谓义行反而会给他带来灾难。这点和人性有关，正如他在7.20所叙述的。人在作恶时当然在犯罪，这是十分显而易见的；但人在行义时，难道他的罪性就不会借着所谓的义行、流露出去呢？7.16是他寻思的结论。

行义过分，反而导致灭亡(7.16a)！

自逞智慧，反而自取败落(7.16b)！

行义是好的，但行得过分，就导致灭亡！症结在「过分」。做人有智慧是好的，然而当他过分自逞智慧时，他的智慧反而就成了他自己的网罗。

「有义人行义，反致灭亡！」(7.15a)可有一例，譬如人在替天行道，自以为是正义的化身，7.16a所说的「行义过分」可能没有替天行道那么过分，但其结果也是「自取败亡」！

在主面光之中

摩西四十岁时，将欺负同胞的埃及人私下打死，处理掉了。第二天他看见两位同胞在争斗，他立刻挺身而出，要处置那位欺负自己同胞的人。没想到这人昨天目击摩西犯法动私刑，他有摩西犯罪的把柄。出身宫庭的摩西，也知道这事太严重了，因为法老知道了，涉及政争，他就立刻逃到米甸。

如果神容许摩西蛮干奏效的话，难保他不会变成凭血气带领百姓的人，绝非神家之福。然而摩西当时一定觉得很委屈，其实他的替天行道思想，很快地为他带来灭命之灾。

尔后的以利亚在迦密山大胜850位假先知之后，也要学习做一个「无用的仆人」(路17.10)，别把功劳取代神恩赐的公义(王上19.1-18)。

行义者难知错

还有，人在作恶时容易知道自己在犯罪呢？还是在行义时呢？前者。因此行义过分的人，若错了，很难有自觉的。替天行道——我们一听就知道不妙，但是这种人常自以为是正义的化身，登高一呼，众人响应，于是蔚为风潮，造成时势，形成一股力量，这是人类历史的舞台上，一直不断上演的戏码。

中国历史尤其如此，因为人人在寻找内圣外王的明君，所以谁会粉抹自己，他就成为众人黄袍加身的共主。

在教会事奉里也有同样的难处。有些人很爱主，不知不觉会按自己的意思做不少事，但是很不幸的，招惹了人的不快。他觉得有错吗？没有，因为他认为他做这一切，都是因为爱主的缘故，连他的良心都告诉自己我没有错，当然也不会认错——除非那天遇上了一个很明显的错谬，否则他很难清醒过来。

服在神的手下

彼得真爱主，为了保护主的安全，他预备了两把刀(路22.38)；而且我相信他还练习了刀法，因此当他一刀砍向捉拿耶稣的大祭司的仆人马勒古时，刀法真准，削掉了他的右耳！只有医生路加记录了主耶稣在被捕前，还行一个神迹，医治了那人的右耳(路22.51)。

面对这样的门徒，耶稣怎么办？神使万事互相效力，最好的办法，与摩西的遭遇一样，让他失败。第一，主耶稣一定收去了彼得身上的主同在，然后才有小使女的挑战。彼得自私自爱的罪根性毕露无遗，为求自保，他三次对周边的人否认他认识主！

经过这样大失败的人，他学会了一件宝贵的功课，「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彼前5.6)这一个降服，就是向主的信心。

赶快离开夜路

那么，是否人们就不要行义了、耽于作恶了呢？是否为人愚昧，不必追求智慧了呢？当然不是这样。传道者也同时观察到：

行恶太过，导致不到期而死

愚昧太过，导致不到期而死

我们在此千万别误会传道者所说的话，事实上，他也同时警告人勿落入另一极端：「行恶过分」(7.17a)。人在做，天在看；夜路多行必遇鬼。恶贯满盈者，气数已尽，就等神来收拾他了。

症结在于人性(7.20-22)

7.20特别斧正上述的思想，它说，「不犯罪的义人」，传道者斩钉截铁地宣告，「实在没有」。为什么他那样果敢地说呢？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3.23)人的义在神的眼中，不过是污秽的衣服(赛64.6a)。人要行善，这是人的良心

的要求，但这并非意味着人的义可以满足神的圣洁的要求。

自古孟荀之争

中国历史上的孟荀之争，在中国文化思想的框架之内，没有解套，因为缺少神的启示。7.20的话明显是承认，「人之初，性本善」，但又同时认定，「人之初，性本恶。」换句话说，人性宛若水火同源，善恶并存。善恶并不互相抵消。人本性里的罪恶，远远大于、重于人后天习染的罪恶；这一点是荀子的性恶说的盲点与错误。儒家则从来没有解答过罪恶的问题。

人之行善，是出于人的良心与他是神的形像之驱策。「人之初，性本善」之善，是人本性的善，是神的形像仍残存在人里面的善，孟子的主张是对的，他在公孙丑篇上六说：

由是观之，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之心，非人也；无辞让之心，非人也；无是非之心，非人也。恻隐之心，仁之端也；羞恶之心，义之端也；辞让之心，礼之端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人之有是四端也，犹其有四体也。

但是孟子没有看清楚，人之善乃出于人是按照神的形像创造的。

认罪是第一步

但同时传道者又承认人的罪性。7.21-22的话语在圣经中是了不得的话语，坦诚地道尽了人的本相：

^{7.21}人所说过的一切话，你不要放在心上，恐怕听见你的仆人咒诅你。^{7.22}因为你心里知道，自己也曾屡次咒诅别人。

这两节是7.20的应用。我们不但知道自己是个罪人，承认我在言行上得罪人，只是对方不知道而已，可是我们的良心知道－神当然更知道。有了这样的自知之明，我们与人相处时，就要对人宽容了。能赦免人总是一种美德。

知道自己有罪的人，要如何来到神面前呢？他绝对不会依赖

自己的义行，他只有凭信心依赖神的恩典。

领悟要敬畏神(7.18)

这段经文最重要的一句话是7.18b：「敬畏神的人，必从这两样出来。」那两样呢？即7.18a所说的「这个」与「那个」。这两个指示代名词又是何指呢？应指的是7.16的「(不要)行义过分」和「(不要)过于自逞智慧」说的。²

我们若从正面的角度来表述，那么要怎样成为「敬畏神的人」呢？

第一是因信称义，第二是大智若愚。

替天行道因信称义..... 恶贯满盈

自作聪明大智若愚..... 愚昧透顶

称义必假外求

所以传道书7.15-22的这段经文就已经蕴藏了「称义」必假外求的道理。人若靠自己行义，迟早会露出马脚。7.21-22说出了人有自知之明。人要称义吗？必须要靠神的恩典了。那么，人要如何得到神的恩典呢？全圣经指出一条明路(罗3.22, 25-26)：

^{3.22}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3.25}神...借着人的信，要显明神的义...^{3.26}好在今时显明祂的义，使人知道祂自己为义，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

简言之，就是借着信靠基督。

认知智慧有限

其次，大智若愚。7.16b - 「不要过于自逞智慧」 - 对于人间

² Longman,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197.

第廿一篇 当太阳升起的时候(7.15-22)

智慧提出负面的警告，但另一面7.19 - 「智慧使有智慧的人比城中十个官长更有能力」 - 却又有正面的肯定。传道者在传道书9.13-18那里提到了一位智者，如何用智慧拯救了一座城。然而传道者在此所询问的问题乃是：人的智慧有没有界限呢？其实庄子已经回答了这个问题：「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庄子养生主篇)

孔子更厉害，他说，「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论语为政篇) 真的，人要有自知之明。如此就算是人生的大智慧了。知与不知之间有灰色地带，人谦卑地承认自己的不知，也算是一种智慧了。

传道书7.16bc说，「不要过于自逞智慧，何必自取败亡呢？」当人自逞时，他的骄傲就冒出来了，罪的本相就露出来了，其结果是自取败亡。

敬畏神靠神恩

箴言1.7a说，「敬畏神是知识的开端。」亚当在伊甸园还没有犯罪前，他需要的是什么？一样，他需要敬畏神，更多地认识神是神，而他不过是受造之物。他需要的仍是这样的自知之明，即使他没有犯罪、没有落入罪中。有了这样的自知之明，人才会追求神的恩典，当然他先要肯定神。

突破自义难关

林语堂在他悔改归主后，写了一本信仰之旅(1959)。最后一章 - 「大光的威严」 - 开头时，他引用了一句中国的古语，「把蜡烛吹熄，太阳升起来了」，来比拟耶稣的独特。³ 林语堂

³ Yutang Lin, *From Pagan to Christianity*.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1959. 中译：胡簪云译，信仰之旅。(道声出版社，1976。)233。

(1895~1976)身为牧师之子，却在早年背弃了基督教的信仰。在上海圣约翰大学读书时(1912~1916)敌不过Voltaire的无神主义的挑拨，开始变节(38-39)。⁴ 大学时代深受进化论的洗脑，在生活的艺术第三章暴露无遗。「我们是人猿的子孙，于是我们终于能够轻视我们的罪恶和缺点...。」因此，人是按神的形像的观念，当时他已抛开了。⁵ 林氏最后一根信仰脐带的割断是由于清华同事刘大钧的一句话：「做好人正是人所当做的啊。」⁶ 爱人不必依赖一位基督教的三一之神。

生活的艺术第十三章「与上帝的关系」里的思想，最能代表他晚年悔改之前的思想。他用自然主义来取代神。宗教对他而言不过是「对生活的美、生活的伟大，和生活神秘的更简单化的感觉。」⁷ 因此反对天堂地狱之说，以三不朽来满足人的宗教诉求。

在他身上一个很有趣的现象乃是：他在青年时被西方理性主义、实用主义等思想，将他带离了基督教的信仰；而是在他晚年时，被儒道思想带回到他童年的信仰！

那么我们要问，他有过认罪的告白吗？不在信仰之旅书中，而是在京华烟云(1939)内。这本小说其实在影射他(男主角孔立夫)和初恋情人陈锦端女士(女主角姚木兰)之间的爱情故事。小说里的两人没结成婚，和林语堂、陈锦端一样。

⁴ 信仰之旅。38-39。

⁵ 林语堂，生活的艺术。1941。(中译：台北：远景，1976。)37, 40。这本书是反映他46岁时的思想。

⁶ 「林语堂自传」，36；生活的艺术，396。

⁷ 生活的艺术，386, 389。

第廿一篇 当太阳升起的时候(7.15-22)

孔立夫在抗战前住苏州，做学问时，「眼前老是有木兰的影子，一直使他不安。」他致力要写出最好的甲骨文之作，是对木兰爱情的升华作用。工作时，「每逢木兰的眼睛和声音在他心里出现，他就一种犯罪的感觉。」没有千夫所指，但立夫内中总有罪恶感。⁸

木兰对立夫的苦恋在书中的描述可属R级了。「她的感情越强烈，越觉得自己软弱。…自己的肉体既给自己快乐，又给自己痛苦，她就尽情贪求快乐，抵消痛苦，追求快乐的感受。所以她有时候对赫亚[先生]很热情。但是她的纵情于色欲还有想象的一面，她苦于无法描写。」⁹

上述罪恶感的陈述，不是道家或儒家的思想，而是基督教的思想，这是传道书7.20所说的人性！林语堂原来最不喜欢基督教，就是因为原罪论。然而他的小说欲遮犹彰的，正是他对原罪论的告白！这一段爱情的描写，可说是全书的最高潮，算起来他并没有告别他童年时的信仰呢！

当太阳升起来了，将我们自己的智慧、义行、功德，都吹熄吧，敞开我们的心，用信心拥抱那位在十字架上为我们受刑、为我们赢取智慧与公义的耶稣吧(林前1.30)！¹⁰

2010/9/23 周四，松柏团契，MCCC

2012/4/8，主日福音，MCCC

⁸ 张振玉译，京华烟云。三版。(台北，德华出版社，1977，1978，1979。) III.39.908。(第三卷39章908页)

⁹ 京华烟云。III.39.909-910。

¹⁰ 末了留下一注脚：该隐的失败说明了自以为义，是所有世人难于归主的原因(创4.3-8)。约伯不也是在这点上要悔改吗(40.8)?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2022/9/25, RaleighCCC-福音飨宴

祷告

我主耶稣是我的义(*Jesus, Thy Blood and Righteousness*. H28)

- ¹ 耶稣宝血和你公义 我的美丽我的锦衣
在宝座前服此盛装 我能抬头欢乐歌唱
- ² 藉你宝血我已脱去 我的罪咎羞耻恐惧
审判大日我敢站立 谁能控告主所称义
- ³ 这件白衣永远不变 在那新造无穷时间
岁月不能改其美艳 基督白衣永远新鲜
- ⁴ 死人听见你的声音 就要欢唱夸你白恩
他们美丽他们锦衣 耶稣宝血和你公义

Jesus, Thy Blood and Righteousness.

Nikolaus L. von Zinzendorf, 1739. Tr. by John Wesley, 1740

CANONBURY L.M. Robert A. Schumann, 1839

(一般诗多用另调：GERMANY L.M.)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二篇 我找到了！(7.23-29)

Eureka!

经文：传道书7.23-29

7.23我曾用智慧试验这一切事；我说，要得智慧，智慧却离我远。7.24万事之理离我甚远，而且最深，谁能测透呢？

7.25我转念，一心要知道，要考察，要寻求智慧和万事的理由；又要知道邪恶为愚昧，愚昧为狂妄。7.26我得知：有等妇人比死还苦，她的心是网罗，手是锁炼。凡蒙神喜悦的人必能躲避她，有罪的人却被她缠住了。7.27传道者说：「看哪，这是我所找到的：我将这事一一比较，要寻求其理，7.28我心仍要寻找，却未曾找到。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个正直人，但众女子中，没有找到一个。1 7.29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

诗歌：祂(He. Richard Mullen)

¹ 7.27-28按原文；和合本将两节合并如下，「传道者说：看哪，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个正直人，但众女子中，没有找到一个。我将这事一一比较，要寻求其理，我心仍要寻找，却未曾找到。」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找到了找到了！(7.23-25)

有人向希腊国王告密，金冠掺了白银。怎么鉴定呢？这事交给阿基米德去办。有一天他在洗澡时发现，浴盆水位上升的水重，就是他的体重！用这原理他可以测出金冠是否掺银。想到这里，阿基米德高兴得赤身跑上大街喊着，Eureka, Eureka 我找到了、我找到了。

传道者在这段经文里用了11次「寻找」一字(译文有异)，他可以大喊Eureka，因为他发现了人性的真相、人性的本相和人性的异象！感谢神，末后的亚当(基督)正是福音！

这段经文、尤其是第28节不好懂，对现代人更是如此。它的钥字是「寻求」(נִצְרָה x8)：

7.24 测透

7.26 得知

7.27x2 找到、寻求

7.28x3 找到x3

7.29 找到

此外，还用了同意词「寻求/寻找/寻出」(בִּקֵּשׁ 7.25, 28, 29)三次；加起来一共11次。

传道者在寻找什么呢？7.25说，智慧和理由。但是他却发现万事之理离他甚远，太深奥了，谁都测不透的。约伯记28章也是一篇著名的诗歌，论及智慧难寻，「向一切...的眼目隐藏」，惟有「神明白智慧的道路，晓得智慧的所在。」(28.21a, 23)

在这里，传道者给了我们三个他追求智慧的结论：

7.26 有等妇人比死还苦...

7.27-28 他找到一正直人！

7.29 他找到一件事...

我们循着他的思路，一一来看。

发现人性本相(7.29a)

首先我们要指出，在这段经文里，教义的次序与经文排列者有不同。这段经文是创世记1-3章的浓缩：

创造(29a)→堕落(7.29b, 26)→救赎(7.27-28)

明白了这一点，我们就知道7.29a之属灵的次序，应走在7.28之前：「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7.29a)。这对孟子所主张的「人之初，性本善」一语，是一大肯定。

发现人性真相(7.29b, 26)

接着我们看7.29b，「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其语法与创世记6.5相似，「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思想的(מחשבה)尽都是惡。」其实传道书7.29的现象，是创世记第三章人类受到撒但(古蛇)之诱惑、而堕落之再现。

原罪渗入思想(7.29b)

传道书7.29a说，「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חשבון)。」名词「巧计」这个字源出动词「思想」(חשב)。人会思想这是人之所以为人的特征之一，可是人一旦受了撒但的诱惑，他「所思想的尽都是恶」，罪恶渗入了人的思想，使人被罪恶捆绑了，不得不思想犯罪，不得不堕入罪恶的深渊。

原罪的教义是基督教最具特色的教义，它告诉我们人是全然堕落了。「巧计」一词与「理由」(7.27, 25)属同字根的，它的意思是思索、计算。可惜人类在堕落后，把思索的功能用到罪恶的方向去了，使人堕入万劫不复的地步。

人世间的事都可以用原罪来诠释，可是人却不知为何不愿意面对人自己的真相，而悔改呢？「钱~性~权」总有一样可以触摸或打击到你心的。人人有罩门，撒但最知道这点。我们不但要悔

改，而且要寻求人生的智慧；这样，我们才能做出对的抉择，采取对的行动，迈向对的献身。

罪如网罗锁炼(7.26bd)

7.26说「有等妇人...」，这是圣经语言，将淫乱人格化，于是乎用淫妇来象征它。箴言和启示录并没有歧视女性，因为圣经也同时用女人来象征神的永旨，如羔羊的新妇(启19, 21章)。

这位罪恶化身的淫妇太厉害了，「她的心是网罗，手是锁炼...有罪的人却被她缠住了」(传7.26bd)。钱权色三者经常是沆瀣一气的，我们常会在新闻里看到这类的报导，某位官员滥权，贪墨了若干亿的公款或收受贿赂，同时又是贪恋美色，败坏官僚和社会风气。败坏的社会风气从外面来试探人，人的罪性又在里头攻人心。

一位著名的球员常在国外打球，其婚外情曝光了。这位球员明星倒不逃避，承认了自己行的不正。他的承认自己的软弱，反而获得不少网民的同情。比起另一位影艺明星的婚外情被狗仔队揭发时，他只说了一句话，「我犯了天下男人都犯的过错！」——这是认罪悔改吗？他把天下男人都拖下海了，好像他自己没事。

罪恶比死还苦(7.26a)

7.26a还讲了一句发人深省的话，「有等妇人比死还苦」。那是指罪恶所带来的痛苦。人生有得不到的痛苦，但也有得到了的痛苦。这些痛苦有时比死亡还要痛苦！这一节论及罪恶的威力，在它跟前，没有人不称臣，谁能躲掉那淫妇或她带来的罪恶呢？「有罪的人却被她缠住了。」(7.26d)

7.26提及了罪恶的试探，以及人性的软弱。若非神主权恩典的赐予及保守，人很难逃得掉罪恶试探的陷阱。因此，7.26b启示我们，在追求智慧的同时，人也要认清它的对立面：「又要知道邪恶为愚昧，愚昧为狂妄。」(7.25b)

第廿二篇 我找到了！(7.23-29)

然而「凡蒙神喜悦的人，必能躲避她」(7.26b)；人惟有依靠神的恩典、拣选、保守，才可以胜过她。但这并非说人生在世就没有责任了。尽管「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但是我们仍得「立志、行事」，尽上我们的本分。我们中国人有成语说，「天助自助者」，如果用腓立比书2.12-13的观念来看的话，乃是上天在人心内帮助人，使人立志行事，即「天助带动人的自助」。人有责任动起来去立志与行事。

这么说来，人在找到智慧以先，他要先找到恩典。人找到了神的主权恩典，他才会找到智慧。

发现人性异象(7.27-28)

圣经强调在人类堕落后，神如何拯救我们。传道者兴奋地说，「看哪，这是我所找到的：我将这事一一比较，要寻求其理。」(7.27)「一一」(אֶחָד אֶחָד)说明这是他锲而不舍地寻找的结果。最后他说，「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个正直人，但众女子中，没有找到一个。」(7.28bc)

祂是智慧化身

他在寻找智慧，结果他找到了一个「人」！他在此对比男人与女人。他不是说男人比女人强，事实上7.29b的话就已经把普世之人－所有的男人与女人－都包涵在内，他们在他们的身上都不到智慧，唯独在一位男子身上，他找到智慧了！

朗文(Dr. Tremper Longman III)在注释7.29时说，「这节显然是创世记前几章的省思。」²其实不只是7.29，连7.28也在内。智慧文学肯定将智慧人格化，见箴言8.22：

²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207.

在耶和華造化的起頭，

在太初創造萬物之先，就有了我。

所羅門(或箴言的作者)將智慧人格化了，祂與淫婦乃是对立的。7.26a提及罪惡的化身：淫婦，7.28b則提及智慧的化身：正直人。

箴言說到「智慧...呼喊」(1.20等諸節)、「智慧...呼叫」(8.1)、「智慧...建造」(9.1)。這位智慧正是耶穌所說的「智慧之子總以智慧為是」(太11.19b)。祂－智慧之子－就是耶穌自己的現身說法。主耶穌在童年時成長歲月里，就「充滿智慧」，而且祂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祂的心，都一齊增長。」(路2.40, 52) 祂「比所羅門更大」(太12.42)。祂在自己的家鄉以「智慧和异能」教訓人，却遭同鄉厭棄(可6.1-6，太13.53-58)。

傳道者在7.28b說，「我找到了(Eureka)！」他找到智慧了，你找到了嗎？腓力信主以後，就对拿但業說，「摩西在律法上所寫的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我們遇見了，就是約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穌。」(約1.45) 他們都找到了那位智慧之子。

祂是末後亞當

你对人性还抱有盼望吗？那位出轨的球星事后说，「我再也不相信人了。」(应当包括他自己吧。)可是7.28b却说，「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个正直人。」我们如果从创世记第二章来看的话，他应该就是亚當(参7.29a)。这位亚當预表将来一位完美的人，末後的亞當，祂乃是基督(罗5.14b，林前15.45, 22)。

肯定人性等于肯定创造人的神、基督，这肯定中带来盼望与意义；否则人生真是虚空的，没有意义。这一个肯定也意味肯定神在我自己身上的创造。如此人类才有盼望，历史会有意义，有末世，有地平线外信念。

这位正直人「比世人更美，在你嘴里满有恩惠」(诗45.2)，

祂是指着神的儿子说的，祂道成肉身为人，这是7.28b所说千人中的「正直人」的涵意，祂来做了世人的弥赛亚，不但使救赎成为可能，并且完成救赎大工。

7.29是传道者深刻的反省，与7.26不同。后者是怪人，而前者是罪己。人要真正的除罪，重点在7.29。有了真诚的认罪，才能透过智慧之子的救赎，使我们成为「蒙神喜悦」的人(7.26b)。

游斯丁的见证

游斯丁(Justin the Martyr, c. 100~165)为迦南地示剑出生的外邦人，后来在小亚细亚的以弗所得救了。他是一个追求真理的哲学家：斯多亚派→亚里斯多德派→毕达哥拉斯派→柏拉图派，这是他在哲学思想里追求真理的心路历程。后来他注意到旧约先知的书卷，激发他对造物主的敬畏，在新约著作中他看到了神子基督的事迹。在他研究之时，「立时有一火焰、又有众先知的爱，以及那些与基督作朋友之人的爱，在我心灵中燃烧着...。」智慧的火花点燃在他心里！他以为基督教是最古老、最正确、最属神的信仰。

之后，他迁居到罗马，于151年写作辩道文(后加写附篇)献给皇帝，后又写了与犹太人特立弗对话。(这三件古代抄本皆毁于二战炮火。)他善于运用哲学语言与外界对话，又用洛格斯来诠释基督。他甚少介绍历史上的耶稣，而多从哲学理念来引介基督。

但另一面，他十分猛烈地批判希腊神话故事，他认为宙斯和他的众子都是邪恶的鬼魔！而耶稣基督乃是独一真神的儿子，全然不同。³

³ Grant, *Jesus After the Gospels*. 61-62.

他的行文生动地描述古教会的教会生活，亦十分有价值。在初代教会的舞台上，辩道士所扮演的角色，和那些同时代的教父很不相同，各有贡献。

游斯丁在神学上的贡献是在他的洛格斯基督论。希腊哲学无法突破的是：那位超越的神怎样创造物质的宇宙呢？犹太神学家斐罗说，柏拉图智慧是源自摩西五经。游斯丁喜欢用哲学性的语言「父」与「子」，论及神与耶稣，并说这位潜在的子－洛格斯－是由超越的父而来，但又有别于祂。这样，神的独一并没有受到影响，仍旧维持住。这在初代的基督教，是十分惊人的洞见。

与犹太人特立弗对话是游斯丁的另一贡献，致力于向犹太人传福音。他从旧约预言的角度切入，强调耶稣是弥赛亚。他在此书里引用箴8.22-36引证洛格斯(=智慧)与神(=父)之间的关系，他同时引用约书亚记5.14说明，洛格斯就是那位元帅，祂由神而生，与神不可分离，但又有别(对话123.3)。他同时又用希腊哲学来诠释洛格斯就如同人的言语，由人而出，但并不与人切割，洛格斯乃像火焰可以由另一火焰点起[61.2]，或像从光中出来的光[128.3]。⁴很明显地，洛格斯基督论的神学思想反映在尼西亚信经与神学里，游斯丁也间接地为日后成功的三位一体神学，预先铺路，这是他在神学上最大的贡献。

游斯丁称苏格拉底为「在基督之前的基督徒」，他的推崇哲学可见一斑。他又说过「柏拉图也受惠于摩西」的话，可见基督教在他心中的超越地位。他颇有孟子「说大人则藐之」的精神，居然在辩道文之尾声对皇帝说，「我们预先警告你，如果你继续

⁴ Grant, *Jesus After the Gospels*. 63.

第廿二篇 我找到了！(7.23-29)

这样不公不义，别想逃避神...的审判。」他也在附篇(常称为第二辩道文)警告元老院。

游斯丁和传道者一样，可以高呼，「我找到了！」(*Eureka!*)人是什么？没有一位哲学家可以成功回答这个奥秘，但是游斯丁和传道者发现关乎人的三件事，等于回答了这个问题：

发现人的真相(原罪)

发现人的本相(正直)

发现人的异象(基督)

游斯丁所找到的智慧，就是耶稣爱的火焰、终身在他心中焚烧。他到处为主做见证，最后斩首殉道，他对判他死刑的官员说，「这是我们的心愿：为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受苦，如此我们将要得救，因为在(将来)更可畏的宇宙性大审判上，它给我们更坚定的信心，并成全我们的救恩。」这一切皆因为他找到了真智慧。

2010/9/30, Pine, MCCC

2012/5/6, MCCC Gospel Class

2015/7/30, CBCM Community Service

2022/10/16, RaleighCCC-福音飨宴

祷告

祂(*He. Richard Mullen*)

¹祂卷起海浪 也平静暴风雨
祂赐下灵感 谱出了交响曲
祂点亮星星 使夜空亮晶晶
祂儆醒守望 于漫漫长夜中
祂总不忘怀 听孩童的祈祷
圣徒或罪人 都能向祂求告
*我们的光景 常叫祂心戚戚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等候你说 赦免我
2 祂容人许愿 又叫美梦成真
祂编织云彩 拨云雾见晴空
祂惟独知道 彩虹终止何处
祂独自晓得 穹苍之外何物
祂轻拂树木 染绿叶为金黄
祂却很清楚 你我所撒的谎
*我们的光景 常叫祂心戚戚
等候祂说 宽恕你

He. 歌词：Richard Mullen, 1954

曲调：Jack Richards, 1954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三篇 数风流不看今朝(8.1-9)

经文：传道书8.1-9

8.1谁如智慧人呢？

谁知道事情的解释呢？

人的智慧使他的脸发光，

并使他脸上的暴气改变。

8.2我劝你遵守王的命令；既指神起誓，理当如此。8.3不要急躁离开王的面前，不要固执行恶，因为他凡事都随自己的心意而行。8.4王的话本有权力，谁敢问他说「你做甚么」呢？

8.5凡遵守命令的，必不经历祸患；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时候和定理，¹ 8.6因为各样事务成就都有时候和定理，即使人的苦难重压在他身上。² 8.7他不知道将来的事，因为将来如何，谁能告诉他呢？8.8无人有权力掌管生命，将生命留住；也无人有权力掌管死期；这场争战，无人能免；邪恶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恶的人。8.9这一切我都见过，也专心查考日光之下所

¹ 8.5定理：原文作「审判」。8.6同。

² 8.6 因为：按原文加上，和合本未译；即使：和合本作「因为」。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做的一切事。有时这人管辖那人，令人受害。

诗歌：耶稣名字永不衰残(*Jesus' Name Will Never Perish.*)

什么是智慧人？(8.1)

这是一段不易读的经文，我们先把经文理一理。8.1的「智慧人」何指呢？这是承先启后的一个概念。7.23-29说，传道者在寻找智慧，他获得了三个结论：

人生的真相(7.29)

人生的经历(7.26)

人生的异象(7.27-28)

Eureka! 他找到了智慧了。这样的人叫做「智慧人」(8.1)

于是在8.1b自问了一个问题：「谁知道事情的解释呢？」当然这是我们对智慧人当有的期许，既然一个人被称为智慧人，那么，他就应当有智慧来解读，在我们现今所遭遇困局中，解套的秘码是什么！然而8.1cd却先强调身为「智慧人」的定义是什么。他乃是：

人的智慧使他的脸发光，
并使他脸上的暴气改变。

圣经首先强调智慧人之生命的品质，优于一切的考量。在这一段里，强调智慧人在政治层面上的表现，不论他是身为君王或是身为下属。

呼召顺从君王(8.2)

我们发现在8.2之后，话题突然转弯了。8.2-9很明显地提到了智慧人顺从君王的问题。有人要问，这是福音吗？是的，这也是福音。提摩太前书2.1-7说，

^{2.1}我劝你，第一要为万人恳求、祷告、代求、祝谢；^{2.2}为君

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该如此，使我们可以敬虔、端正、平安无事的度日。^{2.3}这是好的，在神我们救主面前可蒙悦纳。^{2.4}祂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2.5}因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2.6}祂舍自己作万人的赎价，到了时候，这事必证明出来。^{2.7}我为此奉派作传道的，作使徒，作外邦人的师傅，教导他们相信，学习真道。我说的是真话，并不是谎言。

若君王也是智慧人，那是何等美好的事。其实智慧人才是神心目中属灵的君王呢。人世间只有一位中保，只有一位救赎主，万膝要向祂跪拜，万口要向祂承认，耶稣是主。在太平盛世，耶稣是主；在逼迫时代，福音仍是真理，它乃在君王的权柄之上。我们面对不敬虔、甚至乖僻的君王，仍旧执着的福音，才是真福音。我想这是本段经文的微言大义：福音在智慧人的身上显为真福音。

传道书8.2是一句很难的经文，「我劝你遵守王的命令；既指神起誓，理当如此。」「劝你...理当如此」都是加译上去的：

וְעַל דְּבַרְתָּ שְׁבוּעַת אֱלֹהִים:

ESV: “I say: Keep the king's command, because of a God's oath to him.” 和合本的译文其实与NIV, NASV, ESV等，意思可说是一致的：智慧人是因为顺服神的缘故，顺服君王。这样的顺服自然就是有限度的，因为只有顺服神才是无限的。

怎样顺服君王？(8.3)

怎样顺服君王，用我们今日的话来说，怎样顺服政府呢？8.3ab提供了两个原则：

不要急躁离开王的面前，
不要固执行恶

8.3c的「因为他 [=王] 凡事都随自己的心意而行」一语，是挂在

8.3b之下的，解释为何不要固执云云。所以，8.3b的话等于给使徒行传4.19-20的话原先就做了见证：

4.19彼得、约翰说：「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4.20我们所看见所听见的，不能不说。」

接着在5.29彼得和众使徒又回答官府说同样的话：

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

在这样的对峙里，我们看见福音的尊荣与宝贵。门徒们在官府跟前以顺服掌权者卑微的心态，没有固执行恶，而是「行善」！

我们同意，身为君王，他并非没权力，他所拥有的权力并非空空的佩剑，罗马书13.1-7也说到同样的道理。然而旧约和新约又都说到智慧人要「辨明时候和定理」(传8.5, “the proper time and the just way”)。传道书8.6b的下半句，NASV, NIV, ESV都用「虽然」来连接下半句：「即使人的苦难重压在他身上」。

所以我们看见传道书8.4所说王的「权力」是用来解释8.3c的，因此，「他[君王]凡事都随自己的心意而行」。因此，在君王权柄之下的人若顺从他办事，「必不经历祸患」，可是另一面，智慧人会辨明时候和定理，才在神面前决定该事的本质如何，若是恶事，他就不会和君王一样，一意孤行到底了，「即使人的苦难重压在他身上」也罢。

那么是什么因素存在智慧人的心中，当做一个决定原委，使他做或不做呢？乃是福音。

君王权力极限(8.7-9)

我们再看下去传道书8.7-9在说什么。这里8.7的「他」应指君王。一个人不管有多大的权力，他总要自我警惕到人毕竟只是人，是极其有限的，他无法预知未来，他也无法打破死亡。生死大

第廿三篇 数风流不看今朝(8.1-9)

限这场战争，没有一个法老、一位帝王胜过，人人都是神的手下败将。神留下这一手，为叫世人谦卑一点。况且君王还要认识一点：权力最终的来源是神，因此人要敬畏神。

可是一个有权力者到了一个地步，他真会疯掉，以为他的邪恶无人能挡。错了，8.8d告诫人说，「邪恶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恶的人」。所以在8.3b，传道者就有了定论：要智慧人「不要」随着君王「固执行恶」。是非善恶的准绳是在福音。

数风流看明朝

我们来读一首毛泽东(1893~1976/9/9)所写最著名的词：沁园春·雪。让我们见到他心中即将风云变色之中国的图像：

北国风光，千里冰封，万里雪飘。
望长城内外，惟余莽莽；
大河上下，顿失滔滔。
山舞银蛇，原驰蜡象，欲与天公试比高。
须晴日，看红妆素裹，分外妖娆。
江山如此多娇，引无数英雄竞折腰。
昔秦皇汉武，略输文采；
唐宗宋祖，稍逊风骚。
一代天骄，成吉思汗，只识弯弓射大鹄。
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这首词的出名是1945年11月重庆的新民晚报刊登以后，当时国共双方正在和谈。听说蒋介石读了这首词以后，心头为之一振。我们看看这首词的气魄，就发现其作者将他自己与中国古代的著名君王、一一攀比一番后，说他们都「俱往矣」。最后的结论是：「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如果你知道这首词是什么时候写的，你就会更惊讶了。他是在1936年二月冬天写的，当时他在陕西省清涧县的黄河边。两万

五千里长征 – 你也可以说是窜逃 – 由江西省瑞金，一路被国民党政府的军队追击，最终到陕北延安。写词当天好不容易来到了清涧、一个十分贫瘠的县份，无定河在那里流入黄河。

如果没有西安事变(1936/12/12)的爆发，中共的红军可能无路可走了。日本人和张学良都救了毛泽东和中国共产党一命。可是在毛最穷途末路时，你读一读他所写的词，那真是气势恢宏。「还看今朝」，他要世人把目光都盯睛在他的身上。

一个人是否为传道书8.1所说的「智慧人」，那就要看他身上的原罪究竟治死了没有，或受到节制了没有。在中国历史人物中，古往今来，有谁的权力比毛泽东更大？真的，看看1950年以后中国的种种，8.3c所说的话 – 「他凡事都随自己的心意而行」 – 说中他了。在那些年间，「王的话本有权力，谁敢问他说你做甚么呢？」(8.4)

可是人人都需要神的救恩，好除掉在他心中的原罪。权力越大者，就越需要如此。政府固然在运作上，是与教会相互分离，但是政治与信仰却是息息相关。一个人有怎样的信仰，就会产生出怎样的政治。一个人接受了神的救恩，该救恩也成为他的信仰，尔后他在政治上的表现，肯定也受到救恩的影响，到某种程度。

8.1a所说的「智慧人」其实与中国儒家传统政治理想上所说的「内圣外王」者，是很相近的。礼记大学篇所说的八目 – 「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 之说法，与智慧人者共鸣的。不过，我们要问，在中国历史上曾出现过这样的圣君吗？毛泽东的沁园春·雪之词里所提到的大帝，都不是，常被人称颂的唐太宗李世民，即使引进贞观之治，也不能说是圣君吧，他的良心要怎样交待玄武门之变的凶残？

圣经上所强调的救恩，不仅是个人的救恩，也是教会团体的

救恩；不仅是属灵的救恩，也是实际的普遍恩典。我们可以说，传道书8.1-9所关切的神的恩典，乃属普遍恩典的范畴，是在政治领域里的。神固然可以独立于救赎恩典之外，实施普遍恩典(参徒14.16-17, 17.24-28, 太5.45, 彼后3.4-7, 创8.21-9.19)；然而当救恩流行时，神更是慷慨地赐下各样的普遍恩典呢(参罗8.32, 28, 来1.12, 彼后3.9, 诗136篇, 145.9)！

从政者该如何？

那么，一位从政的基督徒该当如何从政呢？当然，他要做一个智慧人(传8.1)。何意呢？

遵守王的命令(8.2)

第一，「遵守王的命令」，因为官员是向神起誓要如此委身做的(8.2)。王包括今日的政权，在民主国家，王即大众老百姓全体。传道书8.5-6也说，

8.5凡遵守命令的，必不经历祸患；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时候和定理，8.6因为各样事务成就都有时候和定理，即使人的苦难重压在他身上。

神的原则要属神的人去顺服地上的君王/政府时，也是盼望借着顺服掌权者的权柄而蒙福(参罗13.1-7, 箴20.2)。福气包括君王的「称赞」、予王「有益」。

不急躁离王面(8.3a)

第二，「不要急躁离开王的面前」(8.3a)，是从上一点自然产生的结论。怎么遵守王命呢？下属自当充份地明白王命的涵意是什么，才能有效准确地去执行出来。

约瑟当了法老的宰相，他当然与法老有充份的沟通，于是他的行政团队才能在七年丰年智慧地积累财富，又在七年的荒年有等地分配粮食(创40.33-36, 41.46-49, 53-57, 47.13-26)。

不要固执行恶(8.3b)

第三，「不要固执行恶」(8.3b)，与第二点是对立的。8.8意味着有邪恶君王之存在，在这种情况下，下属必须凭良心顺服更高的权柄－神，只有祂的权柄是绝对的。唯独基督是神的儿女的良心之主，祂的权柄才是终极的，其他的权柄都是衍生出来的，不可与神的律法抵触。记住8.8d的话，「邪恶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恶的人」，我们切不可把自己赔进去。

亚哈王朝下的家宰俄巴底亚是个敬神的人，和邪恶的亚哈完全不同。在亚哈杀害耶和华的先知的岁月，他藏匿了一百位先知，并且在大饥荒的岁月，养活他们，实属不易(王上18.1-4)。

先知但以理和三友被掳到巴比伦帝国下，还要在帝王的权下事奉他，他们确实是以胜过众人的智慧聪明服事尼布甲尼撒王(但1.20, 2.49)。然而一旦触及敬拜真神之严肃事时，他们就顺从神和十诫的教训，绝不拜任何偶像；而当他们绝对顺服神时，神迹就发生了，见证神自己的荣耀(但1.8-16, 3.12-30, 6.4-27)。

使徒彼得曾树立一个最好的原则：「^{4.19}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4.20}我们所看见所听见的，不能不说。」他又说过类似的话：「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徒4.19-20, 5.29) 彼得等人的顺服主带来了神迹，因为神要为祂的福音做见证(徒4.31, 5.19)。

亚兰国的元帅乃幔因着顺服先知以利沙的话，下约但河沐浴七回，他的大痲疯得到神迹性的医治，「他的肉复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他就洁净了。」(王下5.14) 他得到神的医治，不只如此，他还得到灵魂的救恩。他求先知赐他「两骡子驮的土...从今以后，仆人必不再将燔祭或平安祭献与别神，只献给耶和華。」(5.17) 他得到的双重拯救(参诗103.2-5)。

有人对此说不以为然，因为乃幔同时对先知以利沙说，「我

主人进临门庙叩拜的时候，我用手搀他...也屈身。我在临门庙屈身的这事，愿耶和華饶恕我。」(5.18)他并不是敬拜偶像临门，只不过做身为下属需要做的事而已。他的良心是清白的；以利沙也祝福他说：「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5.19)

绝不逾越界限(8.7-8c)

君王再怎么有权柄，但有一些权柄神从来没有给任何人的，在这里提及的有无所知、生死大权。一位暴君再怎么邪恶作恶，有一天他也要死；等他死了，那个恐怖的时代就终于告一结束了。下属如果知道这些界限的话，在顺服君王办事，就自有分寸了。申命记29.29的话，在这种场合照样有用；因此，隐密的事归给耶和華神，不要踩过红线。神是神，把祂当得的荣耀与特权唯独归给祂。

箴言24.21-22的警告很有用。有时官员的压力并非来自君王，而是君王身边的逢迎拍马的弄臣：

24.21我儿，你要敬畏耶和華与君王，
不要与反复无常的人结交；

24.22因为他们的灾难必忽然而起，
耶和華与君王所施行的毁灭，谁能知道呢？

许多君王或政治强人很喜欢玩 - 或容许人为他 - 造神运动。这是十分要不得的。喜欢人逢迎瞎捧他的希律王，是怎么死的？他的百姓听了他的言论，就恭维他说，「这是神的声音！」，他也肯定引以为乐。然而他侵犯了神的荣耀，主的使者就差派虫子咬他，他就气绝了 - 而且是「立刻」执行的(徒12.22-23)！

毛泽东在沁园春·雪里所说的话说得太满了。君王最应当认识什么事？「将来的事」(传8.7)。生死大权和未来之事都掌握在神的手中(8.8)。「邪恶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恶的人」(8.8d)一语，何意呢？它也意味着：当一个人一旦逾越了神所设立的红线时，他

一定会落入邪恶里，而且他不断地用新的邪恶，去完成前面的邪恶的未竟之功。暴君与暴政都有同一张脸，就是人命不值钱，草菅人命。他或许邪恶到以为人的性命、是掌握在他的手中的。

暴君逞威，顶多只有一时(参8.8-9)。神在人类的历史中，有祂的「时候和定理」，各样的事务都有。יָדָא这个字在8.6-7里共用过四次，

8.6因为(יָדָא)各样事务成就都有时候和定理，即使(יָדָא)人的苦难重压在他身上。8.7(יָדָא)他不知道将来的事，因为(יָדָא)将来如何，谁能告诉他呢？

它在8.6第二次出现时，应当译为「即使」。(8.7第一次出现时，是虚字，未译。)智慧人要「能辨明时候和定理」(8.5b, 3.1ff)，即使有苦难相加，也要有道德勇气去承受，不畏民粹。

认清极限蒙福(8.9)

人有罪，但是人的罪性一旦放在权力的放大镜下，是极其可怕的。然而人本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7.27-29的话，

7.27传道者说：「看哪，这是我所找到的：我将这事一一比较，要寻求其理，7.28我心仍要寻找，却未曾找到。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个正直人，但众女子中，没有找到一个。7.29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

使我们肯定人性，其中有属神的美善。

人性要如何反映在人间的政治上呢？传道者在8.9观察世间，也憬悟到：若要依赖明君，大概是不可靠的；真实的历史常是有人「受害」。8.7-8使我们人类认清人性的极限

8.7他不知道将来的事，因为将来如何，谁能告诉他呢？8.8无人有权力掌管生命，将生命留住；也无人有权力掌管死期；

第廿三篇 数风流不看今朝(8.1-9)

这场争战，无人能免；邪恶也不能救那好行邪恶的人。

人性的善良有其极限，而人性的邪恶也有其极限，这是政治学上的福音，哈利路亚！你顺服于这些极限吗？

人间政治的良窳取决于有无「智慧人」(8.1)。中国自古以来儒家政治追求「内圣外王」的思想，本身并没有错，但要修正：

1. 要认定人性的极限(8.7-8)。

2. 务要追求「内圣」(8.1b)。这就是救恩。你得救了没有？没有，那你不要触摸政治权力，因为权力使人败坏，这败坏又使别人受害。

3. 要辨明时候和定理(8.5-6)。不论你是平民、官员、或君王/总统，8.1的呼召人做「智慧人」，都是神给你的呼召，因为具有神的形像的人，同时间也是「政治人」(political being, 参创1.26-28)。但以理和约瑟都是十分好的榜样，成为神所使用的政治人。

我们得到永生，叫得救了；我们「能辨明(政治上的)时候和定理」吗？身为政治人，我们也需要另一种层面的「得救」，这是清教徒运动的理想。「数风流人物，不在今朝！」

2010/10/7, Pine; 2012/5/13, 福音班, MCCC

2015/11/8, 福音班, CBCM

2024/2/29, Suwanee, GA

祷告

耶稣名字永不衰残(*Jesus' Name Will Never Perish.*)

¹耶稣名字永不衰残 时间无损主荣光
耶稣名字存到永远 无人涂抹或毁伤
耶稣名字奇妙佳音 无论老少都蒙恩
此名具有伟大能力 吸引万民归真神
*主圣名我甚是爱慕 它使我心热如火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藉此名我方得拯救 别无名能够救我
²耶稣名字何等佳美 应速传遍全人类
天下人间惟有此名 带来希望和安慰
有此名字仇恨无存 邪情除去心干净
公义国度必要振兴 藉此名字享光荣
³世人有似夜行孤舟 苦海浮沉无人救
主名好比光明灯塔 引人安抵一港口
虽有一天日月昏暗 主名依旧放光芒
那时圣徒欢然歌唱 荣耀圣名在天上

Jesus' Name Will Never Perish. David Welander, 1896
African Zulu melody. arr. Peder Tonnessen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四篇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8.10-15)

经文：传道书8.10-15

8.10我见恶人埋葬，归入坟墓；又见行正直事的离开圣地，在城中被人忘记。这也是虚空。8.11因为断定罪名不立刻施刑，所以世人满心作恶。8.12罪人虽然作恶百次，倒享长久的年日；然而我准知道，敬畏神的，就是在祂面前敬畏的人，终久必得福乐。8.13恶人却不得福乐，也不得长久的年日；这年日好像影儿，因他不敬畏神。

8.14世上有一件虚空的事，就是义人所遭遇的，反照恶人所行的；又有恶人所遭遇的，反照义人所行的。我说，这也是虚空。8.15我就称赞快乐，原来人在日光之下，莫强如吃喝快乐；因为他在日光之下，神赐他一生的年日，要从劳碌中，时常享受所得的。

诗歌：我将站在王面前(*We Shall Stand Before the King.*)

人生是恩仇记

小的时候，看基度山恩仇记(*Le Comte de Monte-Cristo*, 1844)看得废寝忘食，看到基督山伯爵的报仇，太过瘾了。这部作品是大仲马最出名的小说。伯爵本名是船员唐泰斯(Edmond Dantès)，被嫉妒他的朋友们诬告，含冤下狱。在牢里认识了神父Faria (Ab-

bé Faria), 并从他那里学习到许多知识, 以及基督山岛的宝藏秘密。神父过世时, 唐泰斯掉包他的尸体而逃出牢狱。后来获得巨富, 展开有恩报恩、有仇报仇的人生下半场。光是一部复仇小说, 不会使它成为具有超越永恒价值的文学; 乃是大仲马将希望、正义、复仇、怜悯和宽容等人性因素灌注到作品中, 才使它成为不朽的作品。

黑白颠倒现象

传道者在8.10-12a里, 观察到一个黑白颠倒的世界, 可是他接着在8.12b-13里, 又观察到正统的神学: 善有善报, 恶有恶报。在8.14里, 他又回到了日光之下所看见的没有社会公义的世界, 于是他又说这世界是虚空的。在8.15还不错, 他至少抓住了本卷书的主题神学思想: 及时行乐, 要在劳碌中享受所得。虽然人要工作, 但能享受其成果, 乃是神的恩赐。在伊甸园外紧紧地抓住神, 是唯一的盼望。

在这短短的六节内, 我们看见现象及心思反应。8.10-12a, 14是眼见的现象, 是黑白颠倒的世界, 是我们在大众媒体和市井闲谈中所看到的光景, 我们不能否认确实有这样的实情。8.11还说了, 即使有司法介入, 若无立竿见影, 世人并不害怕, 恶人仍旧作恶, 管不住他们的。

可是8.12b及8.15是一个属神之人的反应, 这不是现象, 而是神学。你读读这两处经文, 是否觉得这个人的反应奇怪, 与现象不符合。因为他对神有信心, 所以在这世上活出不一样的光景。

三重虚空世界(8.10a, 11, 12a)

日光之下有三件事叫人觉得虚空。第一就是恶人好活、好死, 第二是义人不得好活、也不好死, 第三是司法不能够及时判断, 无法遏止罪恶, 形同虚设, 「所以世人满心作恶」。

这类现象与诗篇73篇的诗人亚萨所看见者类似, 亚萨当时的

感受是「心怀不平」(73.3, 参37.1, 7-8, 箴24.19)。有人会因此索性去作恶算了、有人因此失去了对神的信心, 传道者在此的反应先是觉得世界虚空。

司法不能即时反应社会公义, 是许多时代、许多地方的棘手难题。法律常常变成了保护恶人的设计。大西洋城成为赌城, 周边不少城市的人到了假期或周末, 就上大巴去那里赌博。赌客几乎不是当地的人, 那么那些赌得倾家荡产的人、所衍生的社会责任, 谁来负呢? 我亲眼看到赌博如何将一个家摧毁, 一个好端端的高尚工程师只是被朋友带去赌城赌了几回, 渐渐赌上瘾了, 到后来不能自拔。家几乎毁了, 他的工作、人格、自尊等等, 都毁了, 因为犯了赌瘾。大西洋城赚到了赌博事业的营利, 可是社会责任他负责任吗? 不只是财务责任, 还有道德责任。但是法律会惩罚这样的赌城吗? 不会。

自从网路发达以后, 虚拟世界的诈骗犯在各国都层出不穷, 而且是跨国际的, 那个国家在管呢? 人类假自由之名, 做的恶事可真是多于善事。中国明末的袁崇焕冤案、南宋的岳飞冤案, 都是莫须有的罪名, 罗致功臣入罪而将他们诛杀, 中国人不会忘记他们。我发现不管在什么时代, 上演包青天的戏码, 都会得到社会强烈的回响。在我们生活的年代, 抗日名将白崇禧将军, 其实在台湾的国府并没有受到当有的礼遇。孙立人将军的下狱就更不要说了, 常有人说, 有这样的政府, 我们的国家外在还需要敌人挑战我们吗?

台大比我晚期的一位学弟林正谊在金门前线古宁头马山一带担任中尉连长时, 叛逃到对岸(1979)。这个案子叫做「状态犯」, 即使过了许多年, 仍没有结案, 换言之, 没有赦免的可能。反之, 有一人若当元首或政要出国访问期间刺杀他, 过了30年以后, 他可以回国吗? 可以。因为这是「行为犯」, 追诉期已过, 案子了结了。杀人的没事, 没杀人的倒是有事, 这就是法律, 这是

我的好友、担任过名校法学院院长的弟兄，教我知晓两者的差别。

善有恶报、恶有善报，黑白颠倒，人世虚空，这是传道者的三声慨叹。

地平线外启示(8.12b)

传道书8.12b说，「但是」(כִּי)在此带一个反义的字句，其源头是传道者根据他向着神坚定的信念，相信敬畏神者终必蒙福；同时他也深信，恶人的今生福乐不过是影子，原因是他不敬畏神。「终久」说明他得到神赐给他的地平线外的启示。

这点亚萨和他一样，直到有一天，「等我进了神的圣所，思想他们的结局」，他才看到了那些恶者的永远沉沦，而他们今日所享有的一切，不过是影像。诗人因此在主面前悔改了，而珍惜神的儿女当享受的在地如天的生活(诗73.17-26)。

这段经文在老子道德经第73章，找到部份的共鸣：

老子的智慧话

道德经七十三章

73.1 勇于敢则杀，勇于不敢则活。此两者，或利或害。

73.2 天之所恶，孰知其故？是以圣人犹难之。

73.3 天之道：不争而善胜，不应而善应，不召而自来，繝然而善谋。

73.4 天网恢恢，疏而不失。

林语堂先生的白话语译如下：「73.1 勇于表现刚强的人，必不得善终；勇于表现柔弱的人，则能保全其身。这两者虽同样是勇，但勇于刚强则得害，勇于柔弱则受利。73.2 天为什么厌恶勇于刚强的人，没有人能知道为什么？所以，圣人也以知天为难，何况一般人呢！73.3 天之道是不争攘而善于得胜，不言语而善于回应，不召

唤而万物自归，宽缓无心而善万物筹策。^{73.4}这就好像一面广大无边的天网一样，它虽然是稀疏的，却没有一样东西会从中漏失。」¹

我们非常惊讶，没有圣经启示的老子，也能得到十分近乎圣经的智慧：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我们身为神的儿女有了圣经的启示，就更应该知道不要用我的天然去反应，总要给「天」保留祂该有的地位。申命记29.29是最简洁的圭臬，将隐密的事归给神吧。你若问老子，「你的人生空虚吗？」我相信答案是否定的，因为他的心中有「天」。我们的心中给天保留了位置吗？

以赛亚的启示

这样说来，替天行道的事要十分谨慎。老子的「天」是怎样行动的呢？「不争...不应...不召...」。先知以赛亚一定同意，神「緡然而善谋」！以赛亚书55.8-9说，

55.8 耶和華說：

「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
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

55.9 天怎样高过地，

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
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

「天网恢恢，疏而不失。」疏是人的感觉，但是天是不「失」的。以赛亚书55.11接着说，

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

¹ 林语堂, *The Wisdom of Lao-tse*. (Random House, 1948.) 中译：张振玉。老子的智慧。(大汉出版社, 1981。) 335。

决不徒然返回，
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
在我命定的事上，必然亨通。

神有祂的时候、方式、智慧，维护祂的公义、公平、公正，因为神就是义(约壹2.29a, 参林前1.30, 耶33.16)。这样，我们需要等候神(诗37.7, 9, 34)。

人生不亦快哉！(8.15)

第三，传道书8.15的「及时行乐」(*carpi diem*)，与本卷书常说的「虚空」，全然不同。本节所显示的人生是很有意义的，它乃是神的恩赐，传道者一再提及它(参见2.24-26, 3.12-15, 8.14-15, 9.7-10, 11.8-10)。我们甚至可以说，「及时行乐」是本卷书的主旋律之一。

我们把传道书中这些论及「及时行乐」的经文都收集起来、一同查看，就知道传道者的神学思想十分阳光的，其中的词汇有：快乐、吃喝、享受等等。这样的人生是充实的，正如2.25所说的，「谁能没有祂(神)呢？」它反应出来的生活与诗篇73.23-28的光景是类似的：

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

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73.25)

与神同在，赛过伊甸园的光景。

你的生活有否神的介入呢？你与神同在吗？人生总有解不开的奥秘，但总不能没有掌管一切之神的同在。与主同在之人会展现优美的人性。基督山恩仇记在结尾时，讲述伯爵怎样对付陷害他之主谋之事迹。唐格拉尔(Danglars)原是唐泰斯的同事，因妒忌唐泰斯要升为下一任船长，就联合费尔南(Fernand Mondego)等人诬赖唐泰斯，使他含冤入狱。后来唐格拉尔发财成为银行家，甚至成为男爵。按理说在陷害唐泰斯的三位仇敌中，这人乃是罪魁

第廿四篇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8.10-15)

祸首，可是在伯爵的报仇中，他只是叫唐格拉尔的经济罪行现形，而资产掏尽，一夜白发。在他认罪了以后，主角居然放过了主谋，宽赦了他。这是我在小学读这故事百思不得其解的情节，不痛快；原来这正是作者大仲马的高妙之处。

求人赦免、求主赦免、赦免别人，是主祷文的在地如天生活的特色之一。你的生活有这一特色吗？「及时行乐」的人就是一个乐于宽赦别人的人。

2010/10/14, 松柏团契；2012/5/20, 主日福音 MCCC
2015/11/22, CBCM 福音班；2024/3/3, Suwanee, GA

祷告

我将站在王面前(*We Shall Stand Before the King*. H523)

¹我将站在王面前 与众天使同颂赞 再不久 再不久
在那光明精金岸 颂赞我王到永远 再不久 再不久

*我将站在王面前 与众天使同颂赞
荣耀归王到永远 哈利路亚 哈利路亚
我将站在王面前

²天上声音要呼喊 我将站在王面前 再不久 再不久
在彼不再有哀叹 在彼尽都是颂赞 再不久 再不久
³做醒我魂免怠慢 不久要到王面前 再不久 再不久
将你珍宝向王献 你必得着祂称赞 再不久 再不久

We Shall Stand Before the King. Edwin O. Excell (1851~1921)
BY AND BY (Excell) 7.7.6.D.Ref. Edwin O. Excell (1851~1921)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五篇 下穷黄泉上碧落(8.16-17)

经文：传道书8.16-17

8.16我专心求智慧，要看世上所做的事。(有昼夜不睡觉不合眼的。) 8.17我就看明神一切的作为，知道人查不出日光之下所做的事；任凭他费多少力寻查，都查不出来，就是智慧人虽想知道，也是查不出来。

诗歌：展开清晨的翅膀(赞美之泉3-20)

上穷碧落追寻

「上穷碧落下黄泉」是白居易在长恨歌里描写唐明皇在杨贵妃香消玉殒后，上天下地寻找的殷勤。我把它转用在传道者追寻真理的殷勤。8.16-17可以说是他追寻真道努力的报告。经文里的「日光之下」和「世上」，也是神一切作为之范畴，人任凭用多少属乎人间的智慧，也查不出凡百事情之所以发生的终极意义。

「下穷黄泉」找不到，不代表没有人生终极的意义，反而说明了要「上碧落」去找，到天上去找，到神那里去找，按着神的智慧去找。当彼得对耶稣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时，耶稣回答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16.16-17) 其实不仅是神逾格的恩典之启示，受造之人的心中都有神创造我们的印

记的：

1.19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1.20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1.19-20)

没有真正的无神论者，因为人心深处心知肚明有一位神！正如传道书3.11所说的：

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然而神从始至终的作为，人不能参透。(参7.25-29, 9.12, 11.5)

这一颗宗教心是人之所以为人，人之具有神的形像最显著的特征。这是人会追寻真理的驱策力。

林语堂何许人

今天我要介绍林语堂(1895~1976)的永生之追寻。他是近代中国最出名的文人之一。如果就华人所作的英文作品而论，论质论量，都可以说是无人出其右者。

两脚踏东西文化，一心评宇宙文章，
挚爱故国不泥古，乐享生活不流俗。

用他自撰的对联用来形容他，是再恰当不过了。林为人十分幽默：他以林肯为豪，因为也算是林家人！

1895 福建龙溪人，生于漳州平和坂仔镇牧师之家。

1912 入上海圣约翰大学

1916 毕业后在清华大学任教英文

1919 同廖翠凤女士结婚。秋赴美哈佛大学文学系

1922 获文学硕士。同年赴德国耶拿(Jenna)、莱比锡专攻语言学

第廿五篇 下穷黄泉上碧落(8.16-17)

- 1923 莱比锡大学博士，任北京大学教授三年、北京女子师范大学教务长和英文系主任
- 1924 为语丝撰稿
- 1932 主编论语半月刊
- 1934 创办人间世
- 1935 创办宇宙风...出国，从事著作
- 1935 出版吾国与吾民、生活的艺术、京华烟云、风声鹤唳
- 1936 赴美侨居。1944年曾回重庆讲学
- 1959 出版信仰之旅
- 1965 定居台湾阳明山
- 1975 国际笔会副会长。1940, 1950, 1975三度被提名Nobel得奖者
- 1976 在香港逝世

烟云背后解谜

一生代表作

1975年夏，国际笔会在维也纳召开，林语堂被选为副会长，接任川端康成。会上，全体通过以国际笔会名义推荐林语堂竞选该年度诺贝尔文学奖桂冠。结果文学奖给了义大利诗人蒙塔莱。林的候选作品即京华烟云。在林的等身的著作中，这本书有其独特的地位，可以说是展现他的人文思想的代表作。

在他写完生活的艺术一书后，1938年初，林家由美国迁居到法国巴黎，这时他计划写一部长篇小说，即京华烟云。林的大女儿林如斯说，他原本想要翻译红楼梦的，可是太难了，不如写一

本自己的红楼梦。¹ 当时他已经43岁，人情练达，阅历够深了。他计划了五个月，「时代的研究、情节的布置、人物的安插...等。」² 林佩服曹雪芹佩服得五体投地，所以说他的这本书是深受红楼梦的影响的。他从1939/5起开始写作京华烟云，其结构比传统小说还要缜密，犹如一首史诗，从庚子年(1900)写到抗战初期(1938)，多少的悲欢离合，气势磅礴。重要人物有八、九十人之多。林太乙回忆说，当时她每天放学回来，大衣来不及脱，就冲进父亲的书房要读当天所写的京华烟云，因为它的故事情节太引人入胜了。有一次，她发现父亲热泪盈眶，原来当天林写到十分叫人伤心的一段。³ 林如斯回忆说，那是写到红玉之死。⁴ 红玉是一位悲剧性的人物。

解读姚木兰

解读京华烟云这一本书的关键，在于明白林语堂其人的思想。林一生没有忘却他的初恋情人，陈锦端女士。她是厦门人，林在圣约翰读大二时(约1918年)，透过女士的弟弟们认识她的，他们是陈天恩医师的儿女，就读圣玛丽。林太乙这样地形容陈小姐的美丽：玉堂惊为天人，「秀长的头发在微风中吹着，一对活泼的眼睛对他笑时，好像阳光的焦点集中在她一人身上，使她似乎发出一种光芒。玉堂顿时心身都溶化了。」⁵ 她学美术，对林

¹ 林如斯，「关于京华烟云」。张振玉译，京华烟云。三版。(台北，德华出版社，1977, 1978, 1979。)13。

² 林太乙，林语堂传。(联经，1989。)181。

³ 林太乙，林语堂传。182。

⁴ 京华烟云，14。关于红玉的死情节，则见738页。

⁵ 林太乙，林语堂传，21。

而言，就是美的化身。他们两人恋爱了。⁶可是陈父大不以为然，以林虽为牧师之子，却「不笃信基督教」为由，反对这段爱情。林于是失恋了，但是「没有人能夺去他对锦端的爱」，她的情影、笑声、长发、笑眼常在他心中，他将永远爱她。(太乙，23-24)就在林失恋时，陈家居然还为他作了一樁媒，将他们的朋友廖家的姑娘廖翠凤介绍给林！（这位陈医师也是教会的长老，又怎么可以将「不笃信基督教」的林先生介绍给笃信基督的廖小姐呢？分明是陈家嫌林家之贫了。）林太太一生以她当初不嫌林语堂之贫为豪，她慧眼识英雄。

陈小姐被父亲送去美国读美术，到32岁才结婚，后来住在厦门，活到80多岁。在上海时，林陈两家曾来往。林在八十自述中提到她。过世前一年，八十岁时，还说要去厦门看陈女士呢！半只脚都踩入棺材了，还不忘情他的初恋情人！⁷林太乙说，此外林语堂未曾在他的作品中提到陈小姐。真是这样吗？林提了，而且大大地提到她，其答案在京华烟云这一本书内，只是没提其名而已。

怎么去领会京华烟云一书呢？林太乙说：「全书以道家精神贯串，故以庄周哲学为笼络，引齐物论...为格言。」⁸林如斯也有类似的说法：「全书受庄子的影响。」⁹此书分三卷，各引一段庄子的话为引语：

卷上道家的儿女1-21章(6-458) 大宗师：[大道]在太极之先而

⁶ 林太乙，林语堂传。22。

⁷ 林太乙，林语堂传。28-29。

⁸ 林太乙，林语堂传。182。参京华烟云，459。

⁹ 京华烟云，12。以下在行文中，就将页数直接放在括弧内。

不为高，在六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于上古而不为老。

卷中庭园悲剧22-34章(459-768) 齐物论：梦饮酒者，旦而哭泣；梦哭泣者，旦而田猎。...是其言也，其名为吊诡。万世之后，而一遇大圣知其解者，是旦暮遇之也。

卷下秋之歌35-45章(769-1119) 知北游：故万物一也。是其所美者为神奇，其所恶者为臭腐。臭腐复化为神奇，神奇复化为臭腐。

可是活跃在这部史诗里的，不是硬梆梆的庄子思想，而是活生生的人物：我认为此书的男女主角孔立夫和姚木兰，正是影射林语堂自己和陈锦端。他写这本书，就是在写他自己的恋爱史。林曾对女儿说：「若为女儿身，必做木兰也！」木兰是他心目中的理想女子(13)。聪明、诚恳、稳健(589)。林最欣赏的中国女子之一是沈三白浮生六记里的芸娘，他把芸娘的形像也塑造在木兰身上。木兰就像芸娘一样，有把自己的丫嬛暗香给先生做妾的想法，虽然她没有这么做(565)。

木兰17岁时，爱上了孔立夫(243)，孔十分地穷，鞋子脏(280)，但吸引木兰。这和陈与林的恋爱十分地相像。342页第一段描写木兰对立夫的爱恋，那是在一个礼法外的新天地里。道家的味道很强。几天后，曾家来提亲，确定了她一生命运，十分地吊诡(342-346)。那么，木兰为什么不为自己争取呢？她的父亲绝对不会勉强她的、会尊重她的。她的诠释是「命里注定的」(345)，是庚子年的那场灾祸，把她和曾家牵在一起，她是欠曾家一条命的。

她喜欢听到立夫的声音(I.19.383)，对立夫的思念之情没有减少，同时对命运的信念也一样笃定。婚后，她仍会思念立夫的，但对谁也不能说，她用李清照的声声慢来形容自己的心境(I.20.393)：

寻寻觅觅 冷冷清清 凄凄惨惨戚戚
乍暖还寒时候 最难将息
三杯两盏淡酒 怎敌他晚来风急
雁过也 正伤心 却是旧时相识
满地黄花堆积 憔悴损 如今有谁堪摘
守着窗儿 独自怎生得黑
梧桐更兼细雨 到黄昏点点滴滴
这次第 怎一个愁字了得

我们不能用儒家的思想来看木兰和立夫两人之间的感情。林的一生基调是道家，此书的基调也是，这段爱情的基调也是。换言之，这是道家思想下的爱情故事。写书的林的思想也是以道家的思想为主轴去发展此书里的爱情故事的。

林对锦端的爱情，就像但丁对贝缇丽彩(Beatrice)的爱情一样，贯穿了他的一生。而他的爱情观又是他的人生观、宗教观自然的流露。京华烟云一书是林的自传，他是把他自己放在1900~1938年之间的现实历史中，来抒写他自己的心灵史。

后来有一次数家游山东泰山时，木兰和立夫(其妻莫愁 - 即木兰之妹 - 没去)有过一段难忘的谈话。

立夫上了岸，看见了木兰雪白的脚腕子，又光润、又细小，木兰根本就没想掩藏。反而抬头看了看，向立夫低声说：「拉我起来！」不胜大姨子的撒娇与美丽的魔力，立夫就把她拉起来。木兰的真纯自然，竟使尴尬的场面，一变而为天真美丽。立夫觉得木兰真是异于凡俗，也与自己的信念不谋而合。...一个轿夫问立夫：「您太太多大年岁？她看来好年轻啊。」立夫回答说：「她不是我太太，是我的亲戚。」木兰听见说，不由得有点儿羞愧。(II.31.671)

她和立夫去看无字碑，象征着这一个「值得记忆的一刹那 - 十全

十美的至理，过去、现在、将来融会为一体完整的幻相，既有我、又无我，...无语言文字可以表明。」当晚泰山不眠夜，「彷彿半在梦境，一直在费力解一个巨大云雾般的结，那是一个谜，而那个谜是创造万物至上的主宰。」(II.31.675-676) 下山有一段只有他们两人走在一起，「发乎情、止乎礼。」她深深体会只要和立夫在一起，她就会满足与幸福。(II.31.681-682) 林用道家语言来诠释这段爱情。

在书里，我们看到的都是木兰对立夫的感情。为何一面倒地叙述呢？我想这是林给自己解释那一位爱他的锦端心里的故事了。他有些阿Q。林相信陈也会和他一样，一辈子在心里爱他。在书里，立夫对木兰也有爱意的流露或感受，如在泰山之旅，他认为木兰的超凡与自己的信念相合。(II.31.671) 即被木兰的气质深深所吸引。

立夫在抗战前住在苏州做学问时，「眼前老是有木兰的影子，一直使他不安。」他致力要写出一本最好的甲骨文之作，是一种他对木兰之爱情的「升华作用」。在他工作时，「每逢木兰的眼睛和声音在他心里出现，他就一种犯罪的感觉。」社会批评不到，但是立夫的内心有自我净化。(III.39.908) 这是在木兰舍身救立夫脱离军方收押以后的事。立夫的感觉是否说明，本书的作者林语堂毕竟还有他基督教信仰的底子？原罪的概念是很不合道家思想的，倒是和非礼勿视的儒家思想比较靠近了。

最强烈的感触是木兰救援立夫(III.38.878-891)后才有的，这是本书最R级的一段了：

现在木兰开始对自己的肉体发生了奇特的爱。她晚上洗澡时，总是欣赏自己的玉臂玉腿。她...深恨驻颜乏术，美貌无常。她现在依然年轻，略小的骨架使她看来娇小玲珑。她那一头秀发，一丝没有稀少，她也像时髦儿的女人一样，不再隐藏乳峰的丰满，也开始戴用奶罩儿。锦儿给她从一个乳母

那儿...弄来...人奶给她饮用，据说这样能保持肉皮儿细嫩。

但是她知道身体的美不能永远保持，并且有时觉得自己软弱而愚蠢，由于有一个肉体，自己受役于冲动，受役于情感。她救了立夫的命，...并不后悔。...她觉得自己仍然是个软弱的女人。她的感情越强烈，越觉得自己软弱。...自己的肉体既给自己快乐，又给自己痛苦，她就尽情贪求快乐，抵消痛苦，追求快乐的感受。所以她有时候对荪亚很热情。但是她的纵情于色欲还有想象的一面，她苦于无法描写。

只有锦儿知道她对立夫的感情，和她对自己肉体百般的调养珍惜，锦儿知道这一切秘密。(III.39.909-910)

这种文字最好不要被李安看到，一旦拍出电影来，反而不美了。文字的含蓄毕竟就够了，需要表达得那么一清二白吗？含蓄一点才是美。

以上立夫和木兰两人心中各自有罪恶感的陈述，却又脱离道家的思想，也不是儒家的思想，而是基督教的思想，说得更透澈些，这是人性！人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他总有最神圣的一部份藏在他的心中；所以，孔姚两人心中有愧疚感。林最不喜欢基督教的地方就是它的原罪论。欲遮犹彰！林的大作有关俩位男女主角之间的爱情写到最高潮的，就是III.39.908~910的这一段了。林究竟有没有告别他年轻时背叛的信仰呢？其实并没有。这一段是林的信仰告白！林相信原罪论，至少他的小说如此。

在我们读林的生平和此书故事时，不禁会问，木兰既然这么爱恋立夫，她为何不表态呢？难道林不会问，锦端为何不向父亲争取她与林的爱情，表明「此生非君莫嫁」的心迹呢？其实，锦端到32岁才结婚，是否表明她曾经等过、伤心过？林不该这么快就订婚。如果他当年不订婚的话，他说不定还可以追到锦端。林成名得很早的。等他成名了，陈医师还会用「不笃信基督教」来

搪塞他的嫌林家之贫吗？

当然，人生如果都是「有情人终成眷属」的话，京华烟云之类的小说大概就没有写作的动力与必要了。在本书里，作者多次透露木兰的天命观，是道家的思想。她说：「万事皆由天命。」(II.24.519-520) 林用木兰的口说出一句闽南人的成语「坏竹出好笋」，来冲淡人在现实生活两难中，顺从天命可能会有的好处，来安慰自己。(I.20.427)

姚父的旅程

或许我们也可以姚思安来投射林本人。姚的改变成为一个道家(I.1.19-20)。他在第二卷结束时出家了(II.34.768)，当时幼子完婚准备出国，家业作了处置。出家云游前的说词：「一读庄子，你们就会明白。生死盛衰是自然之理。顺逆也是个人性格的自然结果，是无可避免的。」他的出外是在寻找自己以得道，对造物者之道要有更深的了悟。(II.34.763-765) 直到十年后，他回到杭州木兰的家中。(III.39.916-918)

立夫受了姚的影响，蔑视孔教的繁文缛节(I.19.376)。他从姚处学庄子，最爱的经文是老子道德经第II.38章(II.29.620)：

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也。前识者，道之华，而愚之始也。是以大丈夫处其厚，不取其薄；处其实，不居其华，故去彼取此。

庄子也因此说：

故曰：为道者日损，损之又损之，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也。今已为物也，欲复归根，不亦难乎！（庄子外篇15/15知北游）

姚教导立夫庄子对自然科学的引导是十分惊人的，他以为儒道有

别，却是

十分协调融和的。这也许是自然之理，因为道家思想注重自然，而儒家思想则最注重人事、注重文化、注重历史。道教中伟大的哲学家庄子，感觉到自然对人的魔力，自然中四季无终止的运行，自然中生长衰微的法则，自然中万物之纷杂无穷的类别，以及自然中难心言喻的神秘。自然界这个宇宙，在矛盾冲突的多个力量之中，遵守着一个无关于个人的、无以名之的、默默无言的神(祇)所定的法则，而变迁、而变化、而相互作用、相互影响。这个默默无言的神祇，根本实在无以名之，而道家只好名之曰「道」，却又坚持这个道本来无名，又不可以以任何名字相称。就是说，所谓「道」，用什么名字相称也是不适当的。(I.19.377)

姚家父女和立夫的共通点就是老庄思想。林用这一点来演绎此本小说、近代中国的史诗，是在突显中国人思想的另一精彩面，就是人生的不可知的阴暗面。圣经申命记29.29的话归纳的很好。儒家比较照顾明亮面，道家幽暗面。历史中的奋斗属前者，这是我们在本小说结束时(1938年)所看见的，整个过程尚不明时，则属后者。所以林要用老庄思想来给西方人介绍中国，是有道理的。老庄是中国人面对人生不可知之一面的心态，所以，你在这本书里可以多次看到林对印度的佛教思想有不少的批判。他是

以中国人的身份批判佛教，¹⁰就像他批判基督教是一样的。

¹⁰ 以红玉的死为例：其死与她先前在庙里所抽的签语有关，她既知阿非爱她，此生足矣，就了结其生。(735-744)从林如斯和林太乙两人的回忆中，我们得知这一段是林本人写此书最叫他伤心的一段。我在想：是否林为红玉的不奋斗，就此了却一生而深觉遗憾呢？那时，肺病并不是不可医的。然而红玉却容一根签语结束自己，对人生太轻率了。

姚对世事不冷淡、也不过于热衷。若即若离，保持自己的冷静。这是他给孔立夫的庄子教训之教导：「没有谁对，也没有谁错。只有一件事是对的，那就是真理...至道。至道之为物也，无时不变，但又终归于原物而未曾有所改变。」(II.32.691) 姚就是这样看着家中儿女们的婚事，他和姚太的介入不同，因为「道家...是静观情势的自然演变，顺从自然之道。」(II.32.707) 还有一段姚过世之前与立夫的对话，十分推崇庄子思想。(III.41.979-982)

信仰之旅程

木兰问了一个一个人世间最基本的问题：「善一定有善报吗？」以及衍生的天问：「神忍心不救平哥吗？神又瞎又聋吗？」(I.11.221) 木兰在曼娘和平亚之间的悲剧中试图寻找答案：「曼娘是冥冥中巨大力量的牺牲品吗？」(I.11.222)

1937/12，日军进入杭州。木兰等女眷就迁入天主教女修道院避难。她对天主教的感受如下：

洋神洋教很特别，和中国的信仰那么不同，可也那么相近。过去几个月来不幸的事故使她越发接近一位不可知的主宰。这位主宰他父亲名之曰不可以名之道，而她自己则称之为命运。...她...觉得自己正面对着永恒。(III.45.1098)

木兰诠释天主教和老庄的接近。

在书里，林说牛家的马祖婆天不怕地不怕，「她只有一个怕的，那就是西天如来佛，若是再说清楚点儿，其实她对佛的敬爱，还不如对阎王爷的惧怕。」(II.22.468) 这可以说是林对佛教的地狱审判思想之批判(468)。他也一样批判基督教。姚父虽是道家，但也难免中国人的佛家情结，他骂体仁为孽障。(404) 佛教版本的天命观和道家者不同，那是加进了轮回的观念，是中国人的思想里没有的。曼娘也受了姚家的影响，以为她的「这一生遭受

处罚，一定是她和平亚以前犯了过错，...是半信半疑的。」
(I.11.225)

林氏信仰之旅(1959)

这本书是他追寻真理的记录，他正是传道书8.16-17所说那种「专心求智慧」的人。他在绪言(19-24)里就强调信仰的探险之旅的重要性，那是「一次令人兴奋的旅行」(19)。¹¹

林氏的说法和祈克果者类似。后者将宗教分为两类：religion A, B；林氏也反对那种叫人舒服自满的宗教A (20)。林走的是一条难路，个人面对那个「令人震惊的天」，*I and Thou*，个人的、经验的(20)。

基督徒的生活见证很重要。林对父亲13岁时所服务的那位宣教士夫人的反感(23-24)，造成他日后离开基督教信仰的主要原因。他的父亲才13岁，能扛多少东西呢？但那位教士夫人却一再加重，给父亲的肩头留下了疤痕！

童年与少年(1.25-40)

家乡附近的高山，使他「接近神的伟大」(27)，「惊异于神的无所不在」(26)。

在圣约翰时(1912~1916)，他的信仰开始变节，敌不过伏尔泰的无神论(Voltaire, 38-39)。

¹¹ 林语堂, *From Paganism to Christianity* (1959). 中译：胡簪云，信仰之旅。(道声，1978。)在林氏过世后两年出版。可以参考林氏的「林语堂自传」，载于论孔子的幽默。(中译：台北：德华，1980。)16-46。以下将信仰之旅的页码，直接置入行文的括弧内。若有两数码，先为章数，次为页数。

大旅行开始(2.41-67)

1916年林氏到清华任教，到了北京等于进入真正的中国。童年不准去听民间音乐和说书，不知孟姜女的故事，却知约书亚吹倒耶利哥城。他有一种文化上的被剥夺感(43)。

鸦片问题(44)：宣教士中有些是赞成外国卖鸦片给中国的，这类事是假冒为善。英国者不少，美国者却很少，然而做闽南语的美籍亚俾理教士(David Abeel, 1804~1846)却是赞成的！林氏的父亲应当认识亚俾理教士，因为亚俾理是美国长老会差派来远东的宣教士，而且是最早做闽南语事工的，在五口通商后，他就来到厦门宣教。鸦片问题是东印度公司及英国帝国主义的恶行，宣教士若是赞成，会给教区带来极其负面的影响。

禁拜祖先问题：自逐于中国人社会之外，林氏又是感到被剥夺感(43-46)。(不可祭祖涉及十诫的第二诫，基督徒不祭拜，是良心面对神的问题。)

在清华补中国文学哲学(49)：这点曾使他对基督教生出反感之心。

不喝酒、不嫖妓(49-50)：林氏仍持守道德生活。

失去基督教信仰，但仍持住对神的父性之信仰(52)。

他在大学时代显然深受进化论的洗脑，在生活的艺术(1937)第三章里暴露无遗。「我们是人猿的子孙，于是我们终于能够轻视我们的罪恶和缺点...。」因此，人是按神的形像的观念，当时他已大受影响了。¹²

¹² *The Importance of Living*. (John Days, 1937.) 中译：生活的艺术。(台北：远景，1976。) 37, 40。这本书是反映他42岁时的思想。

介绍辜鸿铭：对中国学问之渴求，与对中国文化的肯定，在儒释道的森林里探索(54-69)。

林氏失去信仰是由于自由派神学的侵袭；最后一根脐带的割断是由于清华同事刘大钧的一句话：「做好人正是人所当做的啊。」¹³ 爱人不必依赖一位基督教的三一之神。

生活的艺术第十三章，「与上帝的关系」，最能代表他晚年回到基督教以前的宗教思想。他是一位自然主义者。宗教对他而言所留下的，是一种「对生活的美、生活的伟大，和生活的神秘的更简单化的感觉。」¹⁴ 反对天堂地狱之说，宁可以三不朽来表达人对永生的追求。

孔子的殿堂(3.69-113)

做中国人，阐释中国的良心和直觉的知识(74)。

回到基督教，不是因为林相信地狱之说，而是「道德性的直觉知识」使然。这个知识是「中国人最为擅长的从深处发出的讯号。」林氏的这句话定义了他的方法论，譬如他研究佛教对于苦罪悬谜的关切，是儒道两家所缺乏的。于是他经过了儒家的堂室、道家的高峰、释家的迷雾，「才降在基督教信仰的瑞士少女峰，到达云上有阳光的世界。」(75)

道山的高峰(4.-115152)

老子和孔子很不一样；孔子在意的是人生当做的事，道德伦理层面，而老子则带给凡人「震击」，提及四点(115-120)：

¹³ 「林语堂自传」，36；生活的艺术，396。

¹⁴ 生活的艺术，386, 389。

1. 我是谁？

使人询问：「我是谁？世界是怎样开始的？世界之外还有什么？...大胆地跳进黑暗的空虚中，问及一两个关于上帝本身的问题。孔子让自己的心灵和上帝本身保持距离。」(117) 这令我们想起申命记29.29的话语。

2. 先除去自满，才会得道

孔子会老子之说，见庄子外篇15/15知北游，老子告诫孔子说，「汝斋戒，疏淪而心，澡雪而精神，掊击而知。」林氏以为老子之说颇得耶稣对法利赛人教训的神采(117-118)。

3. 老子思想是中国人的灵魂所在

老子带来中国人对事物观察的「深思，及可畏的、沉默的忍耐力，对权威的缄口顺服，定意忍受一切的痛苦，枯坐以待任何暴君自毙的伟大的无抵抗。」这一切皆出自老子的深藏不露、质柔如水(118-119)。

4. 灵魂的惊异之心

孟子的人性四心之外，加上一心：「惊异之心，人皆有之。」这是老庄精神之所在，使人坦然面对人生。(关于老子其人，参见该书120-126页；关于所引老子在道德经里的话，参见126-135页。)

佛教的迷雾(5.153-180)

论及佛教处理罪及业的问题(175ff)。老子似乎没有罪恶的观念，他太看人性内在的光明面！林在这里讨论人类的罪业。

人有罪，这是事实，不容否认。怎么面对？

佛教用轮回的道理来说明今生的业障，它并没有解决罪的问题，也没有原罪的概念。

佛洛伊德(Freud)：论及自我 ego ~ 本我 id ~ 超我 super-ego (本我要求自我满足其欲望，超我则要求自我将欲望压抑下去，自我则调和两方面，依照现实环境，采取适当措施。) 林氏想藉助佛氏的说法，来了解佛教都尚未厘清的原罪概念。其实林氏和佛法、弗洛伊德等人都有同一个倾向，是人文主义者，不愿意接受原罪的教义。于是提出人有良知的议题来。

良知与原罪：其实林在京华烟云的小说里，已不知不觉地把他对原罪的认信，表达出来了。¹⁵ 林的问题是在没有让神做神，将主权归给祂。他那么肯定道家，为何不能将主权归给真正的「道」，而不去操纵祂呢！

理性在宗教(6.181-202)

笛卡儿的「我思故我存在」一语，打开了近代思想。对西方言，漫长的(基督教)信仰时代、诉诸圣经的思维，受到严重的挑战。开明运动开始了，许多基督教教诲下的学子，思想开始动摇了，其中的一位就是林氏。

理性主义把林氏从基督教里带出来，中国老庄思想又将林氏带回他原初的信仰。道家是他重新肯定基督教的媒介。

物质的挑战(7.203-232)

唯物主义无疑地是林氏在五四运动时代，所要对付的思想。他十分反对共产主义，他说，「我认为共产主义国家在近代国家中，是最卑鄙的偶像崇拜者。」(7.232) 但他相信「整个无神的教会必然会粉碎」- 这个宗教的教主是马克思，先知是列宁。

¹⁵ 详见本篇「解读姚木兰」一段。

大光的威严(8.233-252)

「把蜡烛吹熄，太阳升起来了。」(223) 林氏在最后一章讨论耶稣带来的启示和救恩。

「道」成了肉身(约1.1-3, 14, 18)：老子走到了普遍启示的极限，需要圣经的启示。然而林氏真的从人的自主性(Autonomy)解脱出来了吗？当一个人论及耶稣的神性、替赎等教义，就无法否认祂的主权性的恩典，与之相对的，就是人的罪性与有限，亟需神的拯救。人必须谦卑下来，把自我的蜡烛吹熄，将主权全然归给主耶稣。

老子思想的意义，说明人生需要另一面的导引，需要更高的智慧，唯独祂有权柄，所以我们要顺服祂。老子未论的是这位「道」是有位格的吗？圣经启示神是有位格的神，这样，祂才能以救赎性的方式，澈底地解决原罪的困扰。

在你的心中，太阳真的升起来了吗？

2015/12/13, CBCM 福音班

祷告

展开清晨的翅膀(赞美之泉3-20)

主耶和華你已经鉴察了我
我坐下 我起来 你都已晓得
我行路 我躺卧 你都细察
你也深知我一切所行
我舌头上的话 你没有一句不知道
你在我前后环绕着我
接手在我身上
这样的奇妙 是我不能测透
你的至高 你的尊贵

第廿五篇 下穷黄泉上碧落(8.16-17)

是我永远不能所及
我可以往那里去躲避你的灵
我可以往那里去逃 可躲避你的面
我若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地极
就在那里 你的双手也必引导我

词/曲：游智婷 Sandy Yu, 2002

书目

林氏的宗教意识是他的作品里的驱策力：

1937 *The Importance of Living* (生活的艺术) Reynal & Hitchcoca, Inc., (A John Day Book)

1938 *The Wisdom of Confucius* (孔子的智慧) Random House, The Modern Library

1939 *Moment in Peking* (京华烟云) A John Day Book Company

1947 *The Gay Genius: The Life and Times of Su Tungpo* (苏东坡传) A John Day Book Company

1948 *The Wisdom of Laotse* (老子的智慧) Random House

1959 *From Pagan to Christianity* (信仰之旅)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台湾及中国皆续印林氏的作品，不过，译者可能与以前出版者不同。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六篇 置之于死地而后生(9.1-6)

经文：传道书9.1-6

^{9.1}我将这一切事放在心上，详细考究，就知道义人和智慧人，并他们的作为都在神手中；或是爱，或是恨，都在他们的前面，人不能知道。^{9.2}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义人和恶人都遭遇一样的事；好人，洁净人和不洁净人，献祭的与不献祭的，也是一样。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9.3}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祸患，就是众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样，并且世人的心充满了恶；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9.4}与一切活人相连的，那人还有指望，因为活着的狗比死了的狮子更强。^{9.5}活着的人知道必死；死了的人毫无所知，也不再得赏赐；他们的名无人记念。^{9.6}他们的爱，他们的恨，他们的嫉妒，早都消灭了。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们永不再有分了。

诗歌：我的心 你要称颂耶和华(赞美之泉2-8)

法门宫的惊艳

2012年我和妻子去西安旅游，我们特别走西线，想看的東西有两样：法门寺以及唐高宗和武则天的陵寝。1981年法门寺宝塔

崩塌，1987年重修时，宝塔传说中的地宫打开了，沉寂了1,113年之后，佛祖指骨舍利重现，并有2,499多件大唐国宝重器。那些宝器大概都是武则天朝捐赠的，她为什么捐这么多的稀世宝物呢？她怕在她死了以后，她的「名无人纪念」(传9.5)吧。

但这位女皇很奇怪，在高宗与她的陵寝前，各人都立了一块碑。武则天的碑是无字碑，在历史上很出名的。既然不刻文，又为何立碑呢？至少有一个原因，即害怕死了以后，她的「名无人纪念」。

先把问题问对

孔子说过一句名言：「未知生，焉知死？」(论语先进篇)死亡是人生一件大事，不只是因为在我们周遭有人死亡，而且我们每一个人迟早有一天也会走入死亡。这个问题是子路请教他的老师的问题。人们对生死总有一些场合是很敏感的。这个问题大概是颜回过世时触发的。

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敢问死。

曰：「未知生，焉知死？」(论语先进篇)

可是孔子将死亡的问题否决了。孔子的回复 - 「未知生，焉知死？」 - 几乎给中国文化面对生死时，定了调。把握今生、好好地活吧，管他什么地平线外的事呢？可是人本身就是宗教人 (religious being)，正如3.11b所说的，「神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人就不会停住面对生死想要破解其奥秘的欲望。

爱因斯坦曾说过，「最重要的是把问题问对了。」子路问对了问题！你如此问过吗？其实人生正确的心态应当是：「未知死，焉知生？」，这正是传道者在这卷书里尝试解决人生难题的心态。

锲而不舍问死(9.1-2)

传道书里多次讨论死亡：在2.14-17里，他发现在人世间，智慧和愚昧人到头来一样，都要死亡，因此他以为人生是很虚空的，没有意义。

在3.18-22里，他再度探讨死亡，发现在这上，人兽不分，都归于虚空！不过，他又进一步地发出一个问题：「谁知道人的灵是往上升，兽的魂是下入地呢？」他没有答案，只是发问。这里涉及灵魂不朽的思想。但是从他的问话语气里，他并没有肯定「人的灵是往上升」。

8.14这一节所呈现的是讽刺性的观察：义人不得好死，反而恶人得以善终！

到了9.1-6这段，他承认世人都以一死了结，是一件「祸患」(9.3)，而且他也重复了先前的观察，总结在9.2里，不论人有道德与否(义人/恶人、好人/罪人)、有宗教与否(洁净、献祭、起誓)，结果都一样，免不了一死，虚空一场。

那么人生就是黑白色的吗？未必。9.1说，我们「都在神手中，或是爱或是恨，都在他们的前面，人不能知道。」一生会遇到许多的爱恨情愁，只是我们身在其中时，或甚至我们走过了，都还不知这一切事情的意义为何。到了有一天人生走完了，「他们的爱，他们的恨，他们的嫉妒，早都消灭了。」(9.6)

法门寺起出2,499件宝器说明了什么？说明武则天一生的爱恨情愁，她杀的人太多了，包括自己生的两个儿子在内，她的良心怎有平安呢？所以她拼命地奉献法器给佛陀。还有她的墓园的无字碑正说明了死前心中的不安，立碑不敢刻文。她活着的时候多风光啊，一代女皇，似乎不曾想到大限会来临。但一场神龙政变，倏忽之间，一切都消逝了。

露骨分析死亡(9.3)

现在传道者更深入地研究死亡的究竟。在9.1，传道者查觉到「神的手」，这位神有祂的爱与祂的恨，祂在人生一切的遭遇之上掌握祂的主权，以施行祂在人身上拣选的旨意。当然祂远在死亡之上，坐着为王。

传道者在9.3说，

^{3a}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祸患，^{3b}就是众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样，^{3c}并且世人的心充满了恶；^{3d}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3e}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

这一节经文对人性中的死亡，做了十分露骨的分析。

死亡乃是邪恶(9.3a)

9.3a，经文启示我们人世间有一样「祸患」(טר)。死亡是极不自然的，人类因为看到死亡看得太频繁了，就视为人性的当然。作者否定它，认为死亡本身是一项邪恶(טר)。中国人说生老病死，无形间将死亡美化了，将死亡看成自然的一部份，是这样的吗？

死亡是怎么来的？创世记第二~三章的记载启示我们，「罪的功价乃是死」(罗6.23a)，死亡是由罪恶来的，没有罪恶就没有死亡，要胜过死亡不是靠六道轮回，而是借着解决罪恶。因此，传道书9.3说，死亡在本质上乃是祸患、邪恶，等于看穿了死亡的究竟。要胜过死亡，第一你要看穿它、否定它、逃避它、乃至于尝试要胜过它，这是福音的开始。

使徒保罗说，在神的救赎工作中，「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林前15.26)真的，启示录20.14告诉我们，「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这可以说是白色大宝座审判的最后一举了。

第廿六篇 置之于死地而后生(9.1-6)

当主再来，我们都复活穿上新造的身体时，「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林前15.54)使徒发出凯歌：

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那里？死啊，你的毒钩在那里？...感谢神，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林前15.55, 57)

然而这个末世的胜利乃是先发生在十字架上的，基督「特要借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来2.14b)；「祂既然将一切执政的和掌权的废功了，并靠着十字架夸胜了，就在凯旋的行列中将他们公开地示众。」(西2.15) 邪恶的死亡是基督首先在祂的十字架上，借着祂从死里复活，胜过了死亡，打破了它的权势而解决的。

在启示录20.11-15的预言里，我们看到生命册象征神的救恩，第15节的意思就是，凡是名字记在生命册上的人，他们就胜过了死亡，可向死亡夸胜。你的名字记在生命册上吗？谁会记名在其上呢？很简单：「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死亡后有终审(9.3b)

「就是众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样。」没有一个人可以逃过死亡，同样，也没有一个人可以避开老病以至于死的过程。人生本来是很不一样，智慧人与愚昧人的人生当然全然不同，可是到头来都要归于死亡，这是传道者所慨然叹道的虚空(传2.12-17)，他甚至因此「恨恶生命」(2.17)。

传道者同时观察到人类与动物都一样死亡，他因此觉得人生虚空(3.18-21)。不但如此，更讽刺性的观察是：义人常不得好死，恶人反而得以善终(8.14，诗73.2-16)！在这种虚无主义的浸淫下，道德与宗教都成了人间最可笑的话柄，不仅多此一举，而且无此必要。死亡之所以会带来虚无主义，因为它是无区别的死亡。

然而死亡真是无区别的吗？否也。神的慈爱的属性带来救赎，而神的公义的属性则带来审判。中国人所说的「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很有道理。关于审判，传道者多所著墨：「我又见日光之下，在审判之处有奸恶，在公义之处也有奸恶。」(3.16) 虽说如此，他仍相信，「神必审判义人和恶人；因为在那里，各样事务，一切工作，都有定时。」(3.17) 这样的公义观，是他人生的态度。「^{8.5}凡遵守命令的，必不经历祸患；智慧人的心能辨明时候和审判，^{8.6}因为各样事务成就都有时候和审判，即使人的苦难重压在他身上。」

神的审判在他看来，最好是及时的：「因为断定罪名不立刻施刑，所以世人满心作恶。」(8.11) 不过，这要看当时政治的清明与否。然而，无论如何，他深信「因为人所做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是善是恶，神都必审问。」(12.14) 因此他也用这样的信念勉励年轻人：「年轻人哪，你在年轻时当快乐。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欢畅，行你心所愿行的，看你眼所爱看的；却要知道，为这一切的事，神必审问你。」(11.9) 「接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9.27)

死亡并非百了(9.3c)

「并且世人的心充满了恶...后来就归死人那里。」身体的死亡只是灵魂与今生身体的告别(创3.19)，但是该君在世时中心所充满的罪恶，没有挥一挥手，像告别天边的云彩那样地挥别了人世间的罪债。死亡将人的罪恶一并带入，不只是等候末日的大审，今日在阴间也不好过。

圣经很少言及灵界或另一个世界之事，唯耶稣亲口讲过拉撒路与财主的故事，那不是比喻，而是真实的事，只是它的下半段发生在人看不见的灵界。财主所说的话只不过反映他今日人在阴间的痛苦而已，永世的审判还没有来，届时他的命运肯定是投入火湖的：

第廿六篇 置之于死地而后生(9.1-6)

(财主)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我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路16.24)

永世的审判其实在阴间已经片面开始了。财主有些什么样的痛苦呢？

回想的痛苦 - 过去在尘世间的好日子，对比他今日的悲惨、良心的痛苦 - 在阴间和地狱里，神不再在人的良心里踩刹车了，人在原罪里所有的罪恶通通都会爆发出来，另一方面却叫人的良心严厉自责而痛苦、

焚烧的痛苦 - 阴间或地狱「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可9.48) 人里头所有潜在的罪性之爆发如虫，而神公义的光照和审判则如火。

无望的痛苦 - 没法减轻，只有承受，没有转寰。

对比的痛苦 - 乐园和阴间之间有深渊限定，无法过渡，但可遥望，看到了岂不就格外痛苦吗？

永久的痛苦 - 阴间只是地狱的前身，它是属灵的黑洞，一旦进去了，就永远别想出来。「死亡和阴间也被扔在火湖里，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启20.14)，这是阴间的下一站。

死亡记录狂妄(9.3d)

「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后来就归死人那里。」佛家所讲的「孽障」，有几分道理。人生前的狂妄、不敬畏真神，都会永远地记录在死亡里，等候末日的审判。明白了传道者所做对死亡的分析，会激发我们今生好好地向主悔改，过圣洁的生活。

死亡并非归宿(9.3e)

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不是一了百了，死后且有审判。第

一节所说的「神的手」，不仅包括生前人所遭遇的天命，也包括「死后且有审判」(来9.27)。人终究是要面对神的。

活狗强于死狮(9.4-6)

人生真的就这样的虚空吗？9.4是本段里最有意义的一节：「与一切活人相连的，那人还有指望，因为活着的狗比死了的狮子更强。」人是「置之于死地而后生」，生时浑浑噩噩，从死亡回头来看今生，传道者有以下的醒悟：

活着才有盼望(9.4)

毛大卫牧师是我的可敬的长辈朋友。国共战争期间，他从中共的占领区逃出来，后来以流亡学生身份考入装甲兵机械学校。没想到才到了台湾数月，就发现他罹患第三期双侧肺病。生这样的疾病，在1950年代初期，形同患了绝症。他住到隔离病房，可是驻院军牧来向他传福音，要他快快接受耶稣为救主，并切切向他求告。他信主了，天天读经、背经、祷告，也向病房内其他的病友传福音。到了1954年，他居然病愈可以出院了！次年他也进入信义会神学院读书，开始了他一生牧会的生涯。如今九十岁以上的高龄的毛牧师，仍然满有活力地在服事主。

他不是活着的狗，而是蹦跳的狮子，从他早年罹患绝症，归主向神求告，到如今都超过了一甲子了，真是神迹岁月。如果这盼望仅仅是病得医治，就还不叫人羡慕。神医治他是为了开启他的蒙恩岁月：悔改信主、走天路、为教会打拼，献身永远价值的神国事业。

我们的神是太乐意赐人盼望：

^{3.8}亲爱的弟兄啊，有一件事你们不可忘记，就是主看一日如千年，千年如一日。^{3.9}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有人以为祂是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你们，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πάντας)都悔改。(彼后3.8-9)

时间是神最好的仆役，「神使万事(πάντα)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罗8.28) 神我们救主「愿意万(πάντας)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2.4) 原来神是这样一位充满阳光的神！祂要每一个人都得到永生，都离弃罪归向圣洁的国度，祂甚至会调动万有，创造出一种态势，引导我们求告这位赐人盼望之神。

活着才有名字(9.5d)

在国共战争时，有两位士兵因为兵败逃命，途经一片墓园，后面的追兵甚紧，当时是黑夜。碰巧这片墓园可能是基督教的墓园，所以有不少的十字架。这两个年轻人也不是基督徒，他们看到这些十字架，就向十字架的神许愿，「如果我们逃离追捕，能逃到香港，再到台湾，归入原来部队的建制的话，我们就受洗归信你。」神听了他们的祷告，他们真的逃出来了，到了台湾以后，他们也守信地受洗归主。这是真实的故事，是那位逃生者的儿子告诉我的。他不只信主，还一生坚信主，加入教会崇拜。

大乘佛教的最高理想是「无」，进入涅槃(*Nirvāna*)，所谓圆寂、解脱、灭绝、四大皆空的境界。当然人的名字也就全然涂抹了。但是这符合人性吗？人是神按着祂的形像创造的，不但尊贵、荣耀，而且每个人都是独特的，纵使芸芸众生有亿万也罢。当我们每一个人归主时，主是「按著名叫自己的羊，把羊领出来」(约10.3)，每一个蒙恩的人的名字代表他在神心中的独特，人是不朽的，名字也是永存的，这是福音。

神赐给我们永恒的救恩包括祂要赐给我们「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启2.17) 我的新名其实也是刻在主的心版上，祂永远纪念疼爱。这名字其实在万古之先就登录在生命册上了(启20.12, 15, 13.8)。

不但如此，主还应许我们说，

得胜的，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我又要将我神的名和我神城的名，这城就是从天上、从我神那里降下来的新耶路撒冷，并我的新名，都写在他上面。(启3.12)

主也有新名，而且刻在我们的心版上，何等的救恩！

活着才有赏赐(9.5c)

如果人有了永远生命的盼望，他的名字就被神写入生命册上，神要永远纪念他。不只如此，神还要赐予诸般属灵的恩赐。我的女儿出生在美国，大概每年妈妈会带她和哥哥回台省亲，但都不在农历年年的时候，所以他们都没有过过中国新年。到她五年级时回台，是遇上了农历年，她不但经历到除夕澈夜不绝于耳炮竹声的热闹，更经历到拜年时拿红包拿到手软！妈妈去她的许多长辈家拜年时，大家看到这个小女孩就给红包。有一次哥哥没去，她还居然说，「奶奶，我哥哥今天没来，我可不可以替他拿压岁钱呢？」

「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雅1.17a)，这些恩赐是属灵的(雅3.17-18)

^{3.17}惟独从上头来的智慧，先是纯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3.18}并且使人和平的，是用和平所栽种的义果。

神是一位厚厚赐恩给我们的神，让我们向祂多求生命的灿烂精采吧(雅1.5，弗1.3，彼后1.11)。

活着才有福分(9.6b)

以上的三样是救赎恩典，第四样是普遍恩典。传道书9.6的「分」(פֶּלֶן x8/66)在传道书内出现的经文如下：2.10, 21, 3.22,

5.18, 19, 9.6, 9, 11.2等处。这些是神赐给普世人类的福份，在神学上我们称之为普遍恩典。

在我牧会的生涯中，我看到太多次生癌症的人向主求，大多得到医治了，今天都还活着，而且事奉祂。犹太人很会做生意，诸位看看这位极其著名的犹太人－摩西，他是怎样跟神讨价还价的。诗篇90.15是一个很厉害的祷告，精打细算：

求你照着使你使我们受苦的日子，
和我们遭难的年岁，叫我们喜乐。

秘诀在于「照着」。你们注意，诗人以为他的苦难是怎么来的？他说都是「你使」的！神多慷慨，居然也认了。没错，万事都是出乎神的，包括我们的苦难。既然如此，摩西等于向神叫价说，「现在否极泰来了，从前我亏损的，恳求你都要为我弥补回来！」这喜乐是何等地大。神是「补还」我们的神(珥2.25)！

枯木居然逢春

中国骨科大夫张栩做了他的见证：枯木逢春。他是回族青年，不可能信主的。1996年十月，他告别父母妻女，以中国援外医疗队员的身份，奔赴叶门共和国。在叶门卖力工作了两周后轮休，恰值穆斯林历新年，他心情格外舒畅，和大伙到郊外谷中踏青。当天风和日丽，乡间山明水秀，紧张疲惫一扫而空。他看见不远处有一个水潭，欣喜若狂，就跃入水中。

很不幸的，他的头撞到水下石块，颈椎骨折，脊椎损伤，遭受致命一击。不一会儿，救护车来了，紧急抢救。1997年五月，卫生部也派遣专家护送他回国施行手术，但因脊椎损伤严重，胸部以下部位及四肢已失去功能，无法行动。

有一天，他突然对着母亲说：「妈，我想死！你用轮椅推着我上山，再把我推下山崖吧！」他的眼泪夺眶而出，在痛苦中煎熬，真是没有盼望。

一个偶然的机，他在医院里认识了前来讲学的日本女教授矢谷令子。她是基督徒，鼓励瘫痪的张栩说：「你要勇敢地活下去，你的明天会比今天更好。」她回国后不久，就寄来一本传记小说*Joni: An Unforgettable Story* (1976)。当时他那有闲心去读小说呢？可是有一天，他心血来潮说：「妈，您翻开那本书，让我看看。」看了几页，就一下子被书中的故事吸引住了，目不转睛地默念着，不时流露出惊讶的神情。发生在琼妮(Joni Eareckson Tada, 1949~)身上的遭遇，与他相似。最吸引他的是前言中所引用的新约经文(林后4.8-10) -

4.8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4.9遭遇逼迫，却不被丢弃；打倒了，却不至死亡；4.10身上常戴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

- 像是从字里行间跳跃出来似的，令他感动不已。正当他聚精会神地读得如痴如醉时，主治医生(也是个基督徒)走过来，看到这本书封面上的英文标题，立刻鼓励他说：「你躺在床上翻译这本书，让中国青年都能从中受益，该有多好呀！」这话激动得他克服病痛的困扰，母子日以继夜地合作翻译，45天就译完了，并给这本书取了书名叫：

上帝在那里？

翻译过程让张栩母子认识了主和祂的救恩，1999年秋末，他们都接受主耶稣基督为救主。从此，张栩的生命有了更大的变化。

他承认说：「原来，上帝是有计划和安排的，如果不是因为脖子被折断了，我的头永远也低不下来，还是那样地自以为是，傲视一切。正是这场灾难改变了我的一切，让一个原先非常执着的人...低下头来，谦卑地降服在神的面前。也许是我太过于顽固，上帝非用特殊的途径，无法达成祂的目的。」

他指着圣经说：「神使万事都互相效力，这话生动地教育了

我，使我体会人生更加深刻。我的瘫痪正是神旨意的一部分，乃是祂所安排万事中的一件，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当我每到一处，都会有许多不仅是主内弟兄姊妹，更有尚未信主的朋友，热情地前来嘘寒问暖，共同探索信仰的课题。真是由于互相效力，从而各有所得。我绝不是孤零零一人，因为神偕我同行，使我行在祂的旨意之中。」¹

如今这位受苦者靠主喜乐，但是当主再来时，他要变化得着新的身体，被提到神的宝座那里，那是更大的喜乐。彼得前书1.7说，「叫你们的信心既被验证为真实，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为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带进称赞、荣耀、尊贵。」 - 这一点可以说是神让我们今日受苦的最高的意义。

2010/10/28, Pine; 2012/6/10, 福音班, MCCC

2015/12/20, CBCM 福音班

2022/11/6, RaleighCCC-Gospel, ver. 2

祷告

我的心 你要称颂耶和华(赞美之泉2-8)

我的心 你要称颂耶和华 不可忘记祂的恩惠

祂赦免你一切过犯罪孽 医治你疾病复原

我的心 你要称颂耶和华 不可忘记祂的恩惠

祂以仁爱慈悲为你冠冕 为受屈的人伸冤

天离地有何等的高 祂的慈爱也何等的深

东离西有多么的远 祂使我的过犯也离我多远

耶和华有怜悯的爱 且有丰盛无尽的恩典

¹ 使者杂志, 47 (2004年7-8月)。40-48页。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从亘古直到永远 耶和华祂是我的神

取自诗篇103篇

词：林良真, 1997

曲：林良真、游智婷, 1997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七篇 人生最高的境界(9.7-10)

经文：传道书9.7-10

^{9.7}你只管去欢欢喜喜吃你的饭，心中快乐喝你的酒，因为神已经悦纳你的作为。

^{9.8}你的衣服当时常洁白，你头上也不要缺少膏油。

^{9.9}在你一生虚空的年日，就是神赐你在日光之下虚空的年日，当同你所爱的妻，快活度日，因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9.10}凡你手所当做的事要尽力去做；因为在你所必去的阴间没有工作，没有谋算，没有知识，也没有智慧。

诗歌：主赐福如春雨(赞美之泉)

人生仍有彩虹

传道书9.7说，「你只管去欢欢喜喜吃你的饭，心中快乐喝你的酒，因为神已经悦纳你的作为。」可见人生并非像传道者开始所言，「虚空的虚空，一切都是虚空」云云，日光之下，仍有彩虹！9.7c的「因为」很重要，因为什么？因为神已经悦纳你的作为。这个悦纳代表有了神的救赎性的恩典；不只是人的作为被神悦纳了，而且那个人也被神悦纳了。9.10的「尽力去作...」显得十分地儒家！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宋代禅宗大师青原行思，唐朝吉州(江西)人，禅宗六祖惠能大师座下之五大弟子之一。他曾提出参禅的三重境界：

参禅之初，看山是山，看水是水；
禅有悟时，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
禅中彻悟，看山仍然山，看水仍然是水。

这首偈十分地颠覆性的。传道者在传道书9.7-10那里，也走到了人生第三个、也是最高的境界！他是重新肯定过去肯定的，也重新肯定曾否定过的。

我们得救后，可能会有的经验是，有一段时间，有一些事情不做了，因为有圣灵禁止的感受。但是后来却又可以了。我信主后，发现我不能再下象棋了。象棋是我从小爱下的。当时若下棋，心中就像得罪神似的，很不舒服，于是我就不下了。将近四年后，我的部队在金门前线准备调防回台，在坑道里待着没事，连上的兵丁等不少人在下棋，我发现我又可以下棋了，心中没有从前那种禁止的感觉。

「凡你手所当做的事要尽力去做」(9.10a)一语十分地儒家。儒家的世界是黑白分明，而道家的世界却可以处灰色地带。这是中国文化大致简约的方程式：

中国文化 = 儒家 + 道家

罗马书2.7说，「凡恒心行善、寻求荣耀、尊贵，不能朽坏之福的，就以永生报应他们。」在一个文化传统不甘于仅仅局限于人世间的的事物与思维，而向上寻求超越的、形而上的真理时，神要引导他们靠恩典得着永生。如果我们用西方哲学的话来说的话，超越(transcendence)与潜入(immanence)是神的二大属性，成对来的。超越是神之所以为神的绝对属性，是一个文化寻求神的指标。儒家和道家都有追求超越的含金量，道家尤其为高。

道德经第一章怎么说？

第廿七篇 人生最高的境界(9.7-10)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人生是否充满太多不可道、不可名的事物和遭遇呢？人无法解开。我们读约伯记时，就发现他的人生在人看来是无解方程式，可是他用信心肯定理性不能肯定的、甚至我们的天然会否定的事物。苦难常属乎这一类。

9.10b的「因为」，是因为将来我们要去的另一个世界，「没有工作...没有智慧」，所以趁着还有今日，你要尽力去做。这个因为是负面原因。相对的，在9.7c的「因为」则是由于神的悦纳，是正面原因。9.8-9提及了几样及时行乐之事，都是今生今世的！然而这个「悦纳」是救赎性的恩典。很有趣的，当我们得蒙救赎恩典以后，我们反而会因此欣赏并享受像是吃喝婚姻等普遍恩典！但请问你，你蒙神悦纳了没有呢？你得救了没有呢？

得救了及时行乐(*carpe diem*)是传道书的主旋律之一！

^{9.8}你的衣服当时常洁白，你头上也不要缺少膏油。^{9.9}在你一生虚空的年日，就是神赐你在日光之下虚空的年日，当同你所爱的妻快活度日，因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

人生最高境界，起自于神的悦纳，但它与永世又不同，它可以说是今生的「在地如天」。

人生三重境界

I. 山是山水是水

这还不是真正地认识人生，有可能是赤子之心，也有可能是落入红尘，爱世界，以今生为终极关怀，没有地平线外，可能也不重视历史，对将来也不上心。「不在乎天长地久，只在乎曾经

拥有。」

这种人生~世界观是时下后现代的主流思潮。政府没钱，就印钞票，发行公债，寅吃卯粮。人很可能落入一种窠臼：享受造物，却不将荣耀归造物主。

II. 山非山水非水

这种情境是传道书的主调之一：虚空的虚空，一切都是虚空。明明山水在眼前，但你却将它否定了。为什么否定它呢？所罗门王为何否定喜乐、美酒、园囿、财富、声色、智慧、劳碌...呢(传二章)？

这是蒋捷人生晚期的心境。佛家以为人生的种种苦难皆因为人在执着今生的形形色色，没有看破。看破，人就自由自在，功德圆满了。

这类的思维在许多宗教和哲学里也有，反智与禁欲。其实人生的难处并非因为「有」，而是因为「罪」；不是物质因素，而是属灵因素。而且这个罪绝非可以推诿到前世的罪业，而是当事人本身内在的实情。

在基督教里也有类似的看山不是山的经验，譬如约翰壹书2.15-17的「不要爱世界」的劝勉，与腓立比书3.8-14的「将万事当作有损」的见证。然而这并非对造物的否定，并且它是基督徒人生的一个过程而已。¹

¹ 「世界」所指不是造物，而是今世之子撒但在人世间所布下的、反对基督的组织(参约壹5.19, 约16.11, 14.30)。保罗所举的「万事」与「基督」是对比的，他在贬抑受造的万有，因为与创造之主相比，它黯然失色；然而保罗并无否定造物(林前8.4-6, 10.25-26, 罗8.19-22)。

虚空若是由罪而来，那么解决人生的虚空的法门，就在脱离罪恶的救赎了，传道者所等候的乃是神的悦纳。

III. 山水仍是山水

青原行思的第三境界对佛教来说，应该是一种颠覆，佛教既然追求四大皆空，如何看山又是山呢？神是创造主，这种体认是一个蒙赎之人透过圣经的启示、而有的认识。人堕落了，罪压抑或扭曲人对造物，以及神为创造主的知识。惟有当人重生得救后，这一个认识也恢复了，换言之，他才会重新肯定神的创造之一切。怀抱感谢之心使用世物，才会有9.7-10的生活款式，其心态是「欢欢喜喜」的，「心中快乐...快活度日」，这是神所赐给的「分」(פֶּן, 2.10, 21, 3.22, 5.18, 19, 9.6, 9, 11.2)。²

保罗在提摩太前书6.6-8, 17-19也教导神的儿女怎样处丰富。他在腓立比书4.11-13那里则说，任何情况，他都能自处，因为他「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

进取的人生观(9.10)

1. 清楚神旨

传道书9.10a说，「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这是我们清楚明白神的旨意。什么事当做，什么事不当做，都有神的旨意，圣经都有指引。人生在世，首先要明白神的旨意，我们才能走下一步。

清末民初的国学大师王国维(1877~1927)教授，在他30岁那年出版人间词话(1907)，在其中他也用三段宋词提及人生的三重境界：

古今之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过三种之境界：「昨夜西风

² 申8.7-10(参8.11)，太19.29//可10.30(「今世得百倍」)。

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此等语皆非大词人不能道。然遽以此意解释诸词，恐为晏欧诸公所不许也。(人间词话1.26。此三分别来自晏殊的蝶恋花、柳永的凤栖梧，和辛弃疾的青玉案)

其实王所说的三种境界，都还在寻找之阶段。这三种的境界无宁说是寻找理想之过程。

信耶稣本身就是一个寻找真理的过程。任何一个哲学或宗教给真理的追寻者，提供了什么？哲学一定讲究它的超越之部份(transcendence)。在哲学上神的超越与潜在(immanence)，也一定是成对来的。身为人类，我们对于神的潜在比较容易了解，却对神的超越较为陌生。孔子的话语十分入世，然而他对天理等存有一份敬畏之心。老子的话语则不那么入世，倾向于超越性，提供我们许多的刺激，叫我们去思想天上的事。

人间词话的三重境界可以这样领会吗？就是把情词看成追寻真理的过程。王国维也是持这种看法的，所以他将这三首宋词扩大解读为成就大事业、做大学问之追寻。我们再将它们扩大解读为追寻真理：攀上高处远眺，望尽天涯路；为达目的，衣带渐宽也不悔；寻寻觅觅，蓦然回首，终于找到了！

2. 尽力去作

传道书9.10的话很好。「作」就是追寻。耶稣说，「^{7.7}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7.8}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太7.7-8)

你有在寻找永生吗？你是怎样寻找永生呢？神也在寻找你呢。

3. 肯定今生

南宋元初词人蒋捷写过一首著名的虞美人，其场合都是在听雨，也讲到他的人生的三境界：

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
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
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
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

少年时代的轻狂，道定的无拘无束最适合他的心境。壮年时正逢国难，宋亡元兴的岁月，他也曾救亡图存，即使「断雁叫西风」的局势，他都要不可为而为之。这时他是一个典型的儒生，满腔热血，报效国家，我们在太多南宋文人的诗词里，都可以读到。

曾几何时，蒋捷怎么人在暮年，心也迟暮了？晚年听雨寺庙里，一派四大皆空的感受。人生否定了他，他也否定了人生！释家只是提供他一个逃脱世事的心态。「看山不是山，看水不是水」，难道只因为改朝换代，山水也变颜色了？蒋捷的人生只有二境，第三境走不上去，因为他的人生缺少了一个从上头来的「悦纳」，没有救赎，连眼前的造物，甚至他的自己，他都予以否定了。

4. 珍惜今生

与范仲淹相比，蒋捷的人生就大为失色。范仲淹的人生观在他的名著「岳阳楼记」之末段，表露无遗：

...嗟夫！予尝求古仁人之心，或异二者之为，何哉？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是进亦忧，退亦忧；然则何时而乐耶？其必曰：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欤！噫！微斯人，吾谁与归！

他的「不以物喜，不以己悲」明显是道家的心怀。他在写洞庭湖

，事实上心中也有一个烟波浩渺的洞庭湖！「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是儒家心怀，此时被贬抑的范仲淹没有怀忧丧志，而是依旧地肯定他被人否定的一切，而说出他的人生最高境界的话语，说明他的人生境界已经超越了环境(物)与自身(己)。

对于一个中国人来说，他所景仰敬拜的「天」悦纳了他。我们只是用这个例子来说明传道者的被神「悦纳」的重要性。

5. 在地如天

苏东坡不是基督徒，但在哲学家的水平上来说，他似乎不只是活在人间，脚有时踩在天上！他的名词水调歌头－中秋怀子由，是个范例，显示他的大气豁达：

明月几时有 把酒问青天
不知天上宫阙 今夕是何年
我欲乘风归去 惟恐琼楼玉宇
高处不胜寒 起舞弄清影 何似在人间
转朱阁 低绮户 照无眠
不应有恨 何事长向别时圆
人有悲欢离合 月有阴晴圆缺
此事古难全 但愿人长久 千里共婵娟

我最喜欢，也是最为佩服他的，在于「不应有恨」四个字。陷害他的人可多了，新党与旧党的政客都有，但是他怎样回应呢？心中无恨。

人生最高的境界是过一个在地如天的生活，君子坦荡荡，心中没有块垒，基督徒的风采见证了他是被神悦纳的人，是一个在世成圣的人。耶稣是道路、真理与生命，惟独祂提供了通天之路，借着祂，我们可以到父神那里去。来信靠祂吧。

2010/11/4 周四, Pine, MCCC

2015/10/8 周四, CBCM-CS;

2015/12/27, CBCM 福音班

祷告

主赐福如春雨(赞美之泉1-23)

你赐的福如春雨 我在其中欢欣赞美你
你赐的生命是泉源 在我心中更新不穷
让我们张开赞美的口 举起敬拜的手
主将赐福在我们之中 让我们献上献上
将赞美尊荣 全都向主献上
而主将赐下赐下 主的恩典将如春雨降下

词：万美兰, 1995

曲：游智婷, 1995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八篇 你是那一种人呢？(9.11-12)

经文：传道书9.11-12

^{9.11}我又转念：见日光之下，快跑的未必能赢；力战的未必得胜；智慧的未必得粮食；明哲的未必得资财；灵巧的未必得喜悦。所临到众人的是在乎当时的机会。^{9.12}原来人也不知道自己的定期。鱼被恶网圈住，鸟被网罗捉住，祸患忽然临到的时候，世人陷在其中也是如此。

诗歌：莫把我漏掉(*Pass Me Not.*)

机会大限之间

这一段讲机会和死亡，一个是人人喜欢的，而另一个是人人忌讳的，但是两者都是人掌握不了的，而是掌握在神的手中。上文9.7-10才讲到在虚空的世界中，惟一差可安慰人的，就是人生一点点的享受；可是连这一点的享受也都受限于人生的机会和大限。人的一生都活在许多可能有的机会和那一个大限之间！

台湾首富之一的郭台铭先生曾说，「我不快乐！」那时约是2010年的春天，接连12个礼拜，在他的深圳龙华的富士康工厂共有12个人跳楼自杀。（其实最应当羞愧的，应该是苹果公司，当时的一支iPhone卖价200美金，鸿海只赚到约12元而已；而鸿海的待遇和福利在中国皆属上乘。）如果人生所在乎的是「在乎当时的

机会」的话，那三个月，郭先生真的一点机会都没有，那些人连连跳楼，不掌控在老板的手里。

反应机会有别

孙中山先生说过，人分为三种：先知先觉、后知后觉、不知不觉。神有没有给我们机会呢？有。问题是我们查觉了没有，掌握了没有，使用了没有。

先知先觉型

以弗所书5.14-16说，

5.14所以主说：你这睡着的人当醒过来，从死里复活！基督就要光照你了。5.15你们要谨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当像智慧人。5.16要抓住机会，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5.17不要作糊涂人，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

当一个人「醒过来...明白主的旨意如何」时，他不但能看见机会，而且能够抓住机会。甚至我们可以说，当一个人走在神的旨意之上时，神就把机会赐给他。这样的人是先知先觉的人。

旧约里的末底改可以说是一位先知先觉型的人，在犹太人遭遇灭族危机时，即使在他尚不知道犹太人有可以逃过一劫之机会前，他就警告以斯帖说，「不管妳以斯帖有没有抓住这个机会，犹太人都必要得蒙拯救。然而，妳若没有抓住这个机会的话，妳不但不会蒙福，而且妳和妳父家都会被咒诅。」(参斯4.13-14)

弗莱明爵士

亚历山大·弗莱明爵士(Sir Alexander Fleming, 1881/8/6~1955/3/11)，苏格兰生物学家、药学家、植物学家。1923年发现溶菌酶，1928年发现青霉素（又名盘尼西林），这一发现开创了抗生素领域，使他闻名于世。1945年，他与弗洛里和钱恩因为对青霉素的研究活动获诺贝尔医学奖。

弗莱明出生在苏格兰的洛克菲尔德(Lochfield)，家中世代务农。1906年从伦敦圣马利亚医院医学院毕业。1914~1918的一战中，他曾在欧战前线参与医疗，抢救伤患，亲眼看见太多的人死于炮击和枪伤。这是他一生寻找有效遏止细菌置人于死地的驱策力。

1928年弗莱明在伦敦大学讲解细菌学，那时弗莱明正为了撰写一篇有关葡萄球菌的回顾论文，在实验室里培养大量的金黄色葡萄球菌，八月份他下乡度假，九月三日返回实验室时，他发现长满金黄色细菌的培养皿里有个角落长了一块青霉菌，其周围却没有细菌的滋长，他马上意识到肯定是七月下旬有青霉菌的孢子掉进这个培养皿之中，而且最重要的是，该霉菌可能有杀菌作用。他将这个现象发表在1929年的英国实验病理学期刊。后来他又作了许多相关的实验，但是如何提炼单纯的盘尼西林成为药用，他缺乏这个技术。随着磺胺类药物的出现，学者们对青霉素的报告就不感兴趣了。

1935年牛津大学病理学系主任弗洛里(Howard Florey)和旅英的德国生物化学家钱恩(Ernst Boris Chain)合作研究青霉素的性质、分离和化学结构，解决了青霉素的纯炼问题。后来以弗洛里研发团队又提炼出抗生素青霉素(即盘尼西林)。牛津病理学系主任哈里斯(Henry Harris)说：「没有弗莱明，不会有钱恩；没有钱恩，不会有弗洛里；没有弗洛里，不会有希特利；没有希特利，则不会有盘尼西林。」

1941年首次于人类测试青霉素；青霉素的发现，完全改变了人类与传染病之间生死搏斗的历史，人类的平均寿命也得以延长。1944年的D-Day时，盘尼西林已开始使用在战场上了。弗莱明、钱恩和弗洛里共同获得了1945年诺贝尔医学奖。

这几位学者的发现机会以及坚持到底，造福了人类。对于弗莱明爵士，我充满了感激，因为我在八岁左右曾害过流行性的日

本脑炎，已经抽筋了，我父亲及时作了决定，要医生不顾我对该药－这在当时落后的台湾是惟一可用的抗生素－的过敏反应，使用盘尼西林医治我。一针打下去，我的病就好了，否则八岁可能就是我的大限了！

后知后觉型

相对的，以斯帖是后知后觉的人，机会已经上门了，她居然拒绝它！然而当末底改跟她剖析其利害关系，她立刻就顺服而抓住这个机会了。歌罗西书4.5说，「你们要抓住机会，用智慧与外人交往。」这个智慧就是明白神的旨意、解读神的心意的智慧。神的旨意不只是出现在圣经里，同时也出现在我们与世人的交往之中。每天这么多的事情走过，我们怎么知道那一件事是神的旨意呢？是神吩咐我们去做的是呢？一个有顺服神的心的人，他就容易明白主旨而把握住机会。

以斯帖有没有冒险呢？有，但是她愿意走上去。若不走上去，机会稍纵即逝。正如他的养父末底改所说的，她所获得的机会是极其难得的；然而要把握住那个机会，她还是要舍己(参斯4.14)。

萧保罗博士与我同年，是宣道会Nyack神学院的教授，在华人中研读现代神学的人很少，他是其中之一，三一神学院的博士，写Moltmann的论文。2010年十一月七日主日下午心脏病突发就走了，我还来不及向他请教许多神学的事，太可惜了。雅4.13-15说，

^{4.13}「噫！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往某城里去，在那里住一年，作买卖得利。』^{4.14}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你们的生命是甚么呢？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4.15}你们只当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做这事，或做那事。』」

第廿八篇 你是那一种人呢？(9.11-12)

我们是什么？让我们谦卑下来，知道我们不过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每一个主赐的机会都是宝贵的，「主若愿意」意味着我们等候机会，并且把握机会。2008年从前在教会聚会若干年的蔡弟兄，去以色列短宣，怎么想到会在加利利心脏病突发，就客死异乡呢？

传道书9.11所刻划的是一个敬虔的人，绝非我们一般所说的机会主义者。后者常是最会争功诿过的人，他们反而是糟蹋机会的人，如果真有神所赐的机会给他的话。一个人平时不努力预备自己，不敬畏神，专爱走夜路捷径，走多了，总有一次会遇上「鬼」的，为自己造势，反而陷在其中，少了东风。

什么是成功呢？成功的方程式是这样的：

成功 = 努力(诗127篇) + 机会 + 冒险

有人问爱因斯坦成功的秘诀，他说成功是99%的努力加上1%的天才。Dr. Penzias & Dr. Wilson在1965年发现宇宙背景波不能说没有运气，那时他们才不过是刚刚从研究所毕业的年轻人，不到30岁。因为他们的发现，首度证实了宇宙是大爆炸来的，而共同获得1978年的诺贝尔物理奖。同样的机会可能也有别人碰上过，但他们没有锲而不舍地追求到底。打破沙锅问到底的人，就揭开宇宙神秘的面纱！

你是当初如何找到你生命中的另一半呢？机会？感谢神赐给你机会，而且你也掌握住了。创24章的那个忠心可爱的老仆人，受命于亚伯拉罕远赴巴旦亚兰，为少主娶媳妇。去之前主人要他起誓，一定要按着神的旨意去办事。于是他就去了。当他执意走在神的旨意上之时，他就有「不料」的好机会，他也抓住了那个机会，便把主人交待的事办妥了。

罗8.28是说「神使万事互相效力」云云，因此我们也可以说，在有心要遵行神旨的人身上，不是有无机会的问题，而是有无

顺服神旨的问题。

不知不觉型

从以弗所书5.14-16的话来看，神是一位赐下许多机会的神。时间之流就是机会之流，多少的机会就在时间之流里面流过。「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问题是我们就让太多的机会，从我们的身边流过。

与前两者比较，一般的人常是不知不觉。传道书9.11这节经文怎么说？它说有不少人其实是很杰出的，在众人之中，他们是「快跑的...力战的...智慧的...明哲的...灵巧的」，为什么他们没有出人头地呢？可能是他们没有机会，但是更可能是机会来了，他们错过，而且一再地错过。

大限终必来临(9.12)

传道书9.12所提及的大限，是每个人都可能有的。人人都想善终，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谁知祸患会不会忽然临到我呢？9.11所讲的机会当然是「泰」来，难道人生只有好事，没有歹事？9.12的大限是厄运，谁知道他会否碰上呢？幸好神不让我们知道大限之日，若知道了，你会如何呢？你还能每天都好好地过日子吗？

终极关切应该是人人有的。人是按照神的形像造的，他就有不朽的观念，会追求不朽，对于大限之后、地平线外的事，应当会充满好奇的，那么人人就应当「预备迎见你的神」(摩4.12)！

2006年的严冬，有一对年轻夫妻才新婚，也才从研究所毕业，先生就来到美门郡的AT&T工作。才上班没多久，一个周一早晨上班时，在Rt 35上南行，路边和路肩尽是大雪积压成的冰，路面上又冷又滑。车才过了Laurence Harbor (NJ)的开合桥(draw bridge)，对面一辆车打滑，越过中隔线，先冲上雪堆，然后落下，正好迎面撞上那位青年所开车子的司机位置，受撞者当场死

亡。这真是天上飞来横祸。

当时教会里的郑姊妹听到噩耗，真是难过极了，因为她每天在公司里吃午餐热便当时，常碰见他，两人会打打招呼，没想到还来不及向他传福音，人就走了。不久，教会来了一对新朋友蔡家，也是年轻人，我们向他传福音时，还提起这个灾难，没想到他还与死者同事，为此事不胜唏嘘。我没想到的是，不久后，蔡家夫妇因同事的意外丧生，就归主了。

九一一(2001)当天，将近三千人没想到当天他们一去不返，近2,800人是死在世贸大楼的，其中有三十人是当天在我们这里(Middletown, NJ)上火车的，他们永远回不来了。

胜过大限机会

然而9.11所讲的机会可以是一般的，这些机会再好，总没法跨过9.12所说的大限！一个人再怎么成功，他也逃不过一死！在人间有没有可以跨过死亡大限的机会呢？若有，这种属灵的机会才是真正的、最重要的机会。有这个机会，这就是福音：

55.6 当趁耶和华可寻找的时候寻找祂，
相近的时候求告祂。...

55.7cd 归向耶和华，耶和华就必怜恤他；
当归向我们的神，因为神必广行赦免。(赛55.6-7)

撒该是耶利哥城的税吏长，是个财主，算起来在地方上是个有头有脸的人物，但是在他心中肯定有挣扎，或许这正是促使他要爬到树上看耶稣的主要原因。故事后来的发展正如路加福音19.1-10所叙述的。假如那天他没有爬到树上，那么，他今生就再也看不到主耶稣了，因为那一次是耶稣末次经过耶利哥了。不再有机会了，撒该抓住机会，他得到了永生！

相形之下，那位也是财主的青年官却坐失机会，没有得到永生。那一次与主的相遇，是他一生最后一次可以见到主的机会了

，但他按捺住心中的感动，听从在他心中另一个要抓世上财富的声音，而拒绝了主。你若仔细读经文，十诫的前九诫耶稣都跟他一一问过，他都过关了，唯独问及财富的问题，即在教义问答第十诫诫贪，他失败了(太19.16-22，可10.17-22，路18.18-23)。他失去的不是机会，而是永生。

2005/12/6周二早上，一位经营日本餐馆的李铭佑先生打电话来，急得要见我。他和我同年次的(1951)，技术本位，事业成功，身体矫健，网球高手。他一走进了教堂，坐在图书馆里，就哭了。医生告诉他只有三个月好活，真是晴天霹雳。不能吃、不能睡，他没法接受他竟是肝癌末期患者，虽然看起来健健康康的。当天很冷，晴空万里。我陪他一同跪在神面前祷告。忧伤痛悔的心，神必不轻看。他向神忏悔，求神赐他永生。当他站起来时，整个人变了，他得到了永生，不再害怕死亡，勇敢地面对癌末的挑战。一百天基督徒的生涯里，他走完了许多人一生走不完的天路历程。他从容地安排后事，把握时间和妻女相处，反过来安慰每一个来安慰他的人。

2006/3/9(五)医生对他宣布束手无策了。他立刻回家并打电话给我，要求受洗。礼拜天他向会众做见证：「我心中有平安。」他安慰九十岁的老母说：「妈，我先去远方旅行，哥哥会照顾妳。」3/20就安息主怀了。

他胜过了人间死亡的大限，因为他把握住人生最重要的机会。这样的人出死入生了，可以向死亡夸胜。

2010/11/11, 周四, Pine; 2012/6/24, 福音班, MCCC
2016/1/10, 福音班, CBCM; 2016/1/13, CCACC

祷告

莫把我漏掉(*Pass Me Not*. H633)

¹ 慈爱救主别越过我 请听我祷告

第廿八篇 你是那一种人呢？(9.11-12)

既有别人蒙主选召 莫把我漏掉

*救主 救主 请听我祷告

既有别人蒙主选召 莫把我漏掉

² 让我在你施恩座前 甘甜得救恩

俯伏痛悔承认罪愆 救我脱不信

³ 单单信靠十架功能 我寻求你面

医我伤痛破碎心灵 显明你恩典

⁴ 你是我的安慰源头 比生命宝贵

除你之外在地何依 在天何所归

Pass Me Not. Fanny J. Crosby, 1868

PASS ME NOT 8.5.8.5.Ref. William H. Doane, 1870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廿九篇 智慧的三大挑战(9.13-18)

经文：传道书9.13-18

9.13我见日光之下有一样智慧，据我看乃是广大，9.14就是有一小城，其中的人数稀少，有大君王来攻击，修筑营垒，将城围困。9.15城中有一个贫穷的智慧人，他用智慧救了那城，却没有人记念那穷人。9.16我就说，智慧胜过勇力；然而那贫穷人的智慧被人藐视，他的话也无人听从。

9.17宁可在安静之中听智慧人的言语，不听掌管愚昧人的喊声。9.18智慧胜过打仗的兵器；但一个罪人能败坏许多善事。

诗歌：彩虹下的约定(赞美之泉2-5)

智慧大有用哉！它胜过勇力(16)、发出智言(17)、得胜兵器(18)；但是另一面，它不被记念、被愚昧喊声淹没、其良善被罪恶败坏；这些是智慧的三大挑战。

智慧不被记念(9.13-16)

智慧会至终不被人记念，这是它的第一个挑战。智慧究竟是否值得人褒扬、追求呢？在这一段里，传道者特别讲到免除战争的智慧。9.13的「广大」(KJV, ESV//和合本)，有修读为「有印象」(impressed, 见NIC经文注释, NIV//NIC)。

智慧在什么情况之下，予人以深刻的印象呢？规避战争的智慧，如同不战而屈人之兵，当时当然予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居然忘掉智慧(9.14-16)！

传道者举了一个例子，记在9.14-16：

^{9.14}有一小城，其中的人数稀少，有大君王来攻击，修筑营垒，将城围困。^{9.15}城中有一个贫穷的智慧人，他用智慧救了那城，却没有人记念那穷人。^{9.16}我就说，智慧胜过勇力；然而那贫穷人的智慧被人藐视，他的话也无人听从。

传道者观察，在9.11-12智慧比不上机会；在9.13-16它不过就是一种「印象」罢了。智慧只有在它派上用场时的那一特定时间，予人以印象(9.13)，被人追捧，然而过了身以后，就声势一落千丈，乏人问津、无人听从了。9.13与9.16形成强烈的对比。

墨子智慧取胜

在中国历史上最有名的例子，就是墨子与公输般(507 B.C.~不详)之争。公输般为楚王设计了攻城的云梯，要去攻打宋国。墨子听到了，就磨顶放踵走了十日十夜，到楚国郢都见公输般。一番对话以后，就到楚王面前争辩。楚王就叫他们攻防，结果是墨子胜出。公输般最后说，「我还有一个方法可以致胜，但我不说出来。」墨子也说同样的话，并说，「公输子之意，不过欲杀臣。杀臣，宋莫能守，乃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厘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虽杀臣，不能绝也。」楚王听了，只好说，「善哉。吾请无攻宋矣。」(墨子公输篇)

邱翁自嘲被弃

二战时，邱吉尔(1874~1965)救了英国，以战止战。他曾说二战是一场「非必须的战争」，可是当时的首相张伯伦(Arthur Neville Chamberlain, 1869~1940)却以绥靖政策，来止住纳粹德国的

侵略。邱的警告，被国人排斥。1938/9/30，张伯伦还带回慕尼黑协定，沾沾自喜以为他为英国和欧洲带来了和平。在国会中只有邱吉尔公开抨击，结果他在一片嘘声中结束了他的讲演。

不久，纳粹掀起了欧战，邱吉尔的话，「英国人民的不明智、麻痹大意和好心肠，让坏人重新武装」，说对了。1940/5/10，局势迫使英国必须召唤邱吉尔组阁对抗纳粹。5/13新首相发表了著名的讲话：

我没有别的，只有热血、辛劳、眼泪和汗水献给大家…。你们问，我们的目的是什么？我可以用一个词来答复：胜利，不惜一切代价去争取胜利，无论多么恐怖也要争取胜利，无论道路多么遥远艰难、也要争取胜利；因为没有胜利，我们就无法生存。

下议院最终以381票对0票的绝对优势，表达支持。

战争是靠什么打的？一股坚强必胜的信念，这是智慧！不久英军成功从法国大撤退时，邱吉尔发表了二战时最著名的讲演：

我们将战斗到底。我们将在法国作战，我们将在海洋中作战，我们将以越来越大的信心和越来越强的力量在空中作战，我们将不惜一切代价保卫本土。我们将在海滩作战，我们将在敌人的登陆点作战，我们将在田野和街头作战，我们将在山区作战，我们绝不投降；即使我们这个岛屿或这个岛屿的大部分被征服并陷于饥饿之中－我从来不相信会发生这种情况－我们在海外的帝国臣民，在英国舰队的武装和保护下，也会继续战斗，直到新世界在神认为适当的时候，拿出它所有一切的力量，来拯救和解放这个旧世界。

他在欧战时访问美国国会要求支持，他告诉美国人，「我身上流着一半美国人的血液！」没错，他的母亲是美国人。

1945/5/7，德国无条件投降，邱吉尔胜利了。当年7/5大选，

保守党大败(197 vs. 393)，邱吉尔7/26下台了，他后来引用古希腊作家普鲁塔克的话－「对他们伟大人物的忘恩负义，是伟大民族的标志。」－来自我幽默嘲讽。

或许邱吉尔的故事，是传道书9.15b-16最佳的脚注。

大卫逃过一劫

大卫曾拯救基伊拉城，按人说，该城应对他感泪莫名啦。是吗？非也。不久，扫罗来追捕大卫，基伊拉城会把他们的恩人交出去吗？应不会吧，人不可忘恩负义吧。大卫求问神，「基伊拉人将我...交在扫罗手里不交？」神的答复是，「必交出来」(撒上23.11-12)，这才是真智慧！

愚昧喊声淹没(9.17)

在9.17，智慧的第二个挑战就是，当愚昧人的喊声过大时，您的智慧可能就错过了。别忘了，彼拉多之所以最后将耶稣判死、钉在十字架，是因为群众声音的催促。他们喊着说，「钉祂十字架！...他们的声音就得了胜。」(路23.21, 23) 我们观察传道书9.17所含的对比：

智慧人的言语	愚昧人喊声
在安静之中	没有安静
叫人思想	予人感受
判断其对错	感觉其顺否

本节是传道者对世人的警告，要人聆听智慧的声音，切莫被愚昧的杂讯误导了，而失去人生最重要的信息。

罪恶败坏良善(9.18)

智慧的第三个挑战就是，智慧常被罪恶败坏掉。在人类的历史上，神素来按智慧行事，那是神打仗的兵器，因此神在人间留下了多少的良善。然而罪一进来，就将这些良善破坏殆尽。

智慧终必得胜

难道正不胜邪吗？非也。智慧终必得胜，这是智慧文学的共同信念。神的儿子曾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么大的救恩，人们居然就将它忘掉，甚至弃绝。看看今日的世界，好像世俗的声浪完全淹没了福音在旷野的呼声。即使神赐下普遍的恩典，然而罪恶将神留给人间 的诸般良善，破坏得太厉害了，打开电视，人间有多少的苦难，能怪罪造物主吗？

神纪念智慧子

智慧之子耶稣如何赢得最后的胜利呢？正因为世人不纪念祂，才把祂钉上十字架，「^{1.10}祂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祂造的，世界却不认识祂。^{1.11}祂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人倒不接待祂。」(约1.10-11) 不但不纪念祂，而是弃绝祂！怎么弃绝祂呢？

^{2.22}...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祂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2.23}祂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就借着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2.24}神却将死的痛苦解释了，叫祂复活，因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徒2.22-24)

十字架的史实是一件十分吊诡的事。正是因着世人的弃绝祂，把祂钉死在十字架上，反而成就了旷古未有的救赎大事，不但是神借着耶稣的钉十字架除去罪人的罪孽(约1.29)，更借着祂复活的神迹，赐给凡信靠祂的人以永生(约3.16)。

默然无声人子

圣经上对弥赛亚的「默然无声」之描绘，反而显明了祂是万主之主、万王之王。当祂出来服事时，「祂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祂的声音」(太12.19，引赛42.2)。这可以说是祂三年半公开事奉的画像。

当祂受审时，不论人怎样诬告祂，祂都默然不言，连大祭司都诧异说，「你甚么都不回答吗？...耶稣却不言语。」(太26.62-63)不久，耶稣就被解到巡抚彼拉多那里受审。面对犹太人诸般的指控，「耶稣仍不回答，连一句话也不说，以致巡抚甚觉希奇。」(太27.14)这样的光景，其实早在以赛亚书53.7就有预言：

祂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
却不开口；
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
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
祂也是这样不开口。

彼得晚年回忆主耶稣在世微行一生的亮点乃是：「祂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彼前2.23)

愚昧喊声可以暂时欺骗所有的人，也可以永远欺骗一部份的人，但是它无法永远欺骗所有的人；它也不可能永远淹没智慧之语。

究竟是默默无声的羔羊胜利呢？还是哗众取宠的愚昧永占上风呢？最叫我们惊奇的是耶稣的复活，也默默无声的，难道这不是可以惊爆宇宙的事吗？四福音书没有一处讲到祂荣耀的复活是怎样的一瞬间；耶稣复活了，仍坚持祂的默默无声。启示录5.6-14描述宝座的羔羊之景象，有四活物和24位长老的新歌，有众天使、所有被造之物、四活物等的祷告赞美之声，如同众水的声音(参14.2, 19.6)，而其中默默无声的，是羔羊耶稣，因为惟独祂是接受赞美的那一位。

真善美圣境界

你有Malthie D. Babcock这样的信心吗？他的诗歌写道：

这是天父世界 求主叫我不忘
罪恶虽然好像得胜 天父却仍掌管

这是天父世界 我心不必忧伤
我主作王天地同唱 歌声充满万方

总有一天有大审判来临，将所有的罪恶及犯罪者投下火湖。然而
在今天，神仍会赐下教会的复兴，诗篇将一片荣景赐给我们：

85.9 祂的救恩诚然与敬畏祂的人相近，
叫荣耀住在我们的地上。

85.10 慈爱和诚实彼此相遇，
公义和平安彼此相亲。

85.11 诚实从地而生，
公义从天而现。

85.12 耶和華必将好处赐给我们，
我们的地也要多出土产。

85.13 公义要行在他面前，
叫祂的脚踪成为可走的路。

基督教必要给任何一个社会带来文化上的改变。约翰·本仁(1628~1688)在他的天路历程里的虚华市，表达了这种理念。等到女徒一行来到虚华市时，由于尽忠的殉道，该市有了一些圣徒，如友爱、心正等人。一般市民即便是没有信主，对基督教的态度也改变了，不再凶暴逼迫。市里也增多了许多为人良善的市民。基督徒对该市还有一个很大的贡献，就是将不时残害市民的一头七头十角的猛兽，除去了。¹

最后我们以哥林多前书的话作结：

1.18...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1.21}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

¹ 参天路历程，(基文社，1952。)277-282。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了。^{1.22}犹太人是求神迹，希腊人是求智慧，^{1.23}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1.24}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1.25}因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神的软弱总比人强壮。

阿们！

2010/11/18 Pine, MCCC

2016/1/17, CBCM 福音班

祷告

彩虹下的约定(赞美之泉2-5)

我 空虚的心灵 终于不再流泪
期待着雨后 缤纷的彩虹 诉说你我的约定
我 不安的脚步 终于可以停歇
主你已为我摆设了生命的盛宴
与你有约 是永恒的约 彩虹为证 千古不变
我要高歌 为生命喜悦
万物歌颂你的慈爱 大地诉说你的恩典

词：万美兰，1997

曲：游智婷，1997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三十篇 真智慧何处寻？(10.1-4)

经文：传道书10.1-4

- 10.1死苍蝇使做香的膏油发出臭气；
这样，一点愚昧也能败坏智慧和尊荣。
- 10.2智慧人的心居右，
愚昧人的心居左。
- 10.3并且愚昧人行路，显出无知，
对众人说，他是愚昧人。
- 10.4掌权者的心若向你发怒，
不要离开你的本位，
因为柔和能免大过。

诗歌：祂看顾麻雀(*His Eye Is On the Sparrow.*)

智愚不相弥补(10.1)

传道书10.1-4这一段是与9.17-18有关的。9.18b说，「但一个罪人能败坏许多善事。」于是10.1就直言：智慧不能平衡愚昧。我们或以为用智慧来弥补愚昧；我们以为99%的智慧扣去1%的愚昧，还剩下98%的智慧。在智慧与愚昧之间的关系是乘法，而非减法。10.1等于说，一点愚昧就将整锅的智慧弄坏了。

人与人的相处不就是这样吗？你对人有许多的好(=智慧)，胜

不过只有一次(一次就够了)的不好(=愚昧)。结果是别人只念你的亏欠，而忘了你的恩情。

智慧人之为智慧人，必须重在其纯洁，因为10.1说，一个人不可能有90%的智慧，又加上10%的愚昧；甚至也不可能是99%的智慧，只有1%的愚昧。他必须智慧到底，智慧必须居住在右心，他的心是纯洁的、真诚的、真正的。一个人是否为智慧人，这是人品的问题。

智愚乃后天生(10.2)

10.2论及居左居右，右边为尊荣。可是智慧或愚昧在人心中，谁看得见呢？所以10.3继续说，智慧与愚昧之差别要在行为上，才显明出来。不错智慧与愚昧是心中之事，按今天的话来说，是EQ，不是IQ。IQ是天生的，在人的脑子里，而EQ是在心里，是后天的，是一个人出生以后学习来的。

如何识别智愚(10.3-4)

10.3-4告诉我们如何识别智慧与愚昧：

行为显出实情

(1)「行路」指的是我们的行为显出我们心中的实情。在9.17b说明愚昧有一个强处，就是它说话的声音是高分贝的，他尽可以说好听的话、说谎话，而智慧人则不方便说话，谨言慎行。如果用说的，愚昧占便宜。孔子说，「今吾于人也，听其言而观其行。」他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他曾说过，「始吾于人也，听其言而信其行。」(论语公冶长篇)他吃过亏的，后来学乖了，看行为才算数，光听他说，不靠谱。

人民的眼睛真是雪亮的吗？(可能是的。)但是选民的票常是盲目的。今年又到了选举年，政客往往是换了位子，就换了脑子，忘了他曾应许选民的话，也忘了他原来心中的理想。

第三十篇 真智慧何处寻？(10.1-4)

然而愚昧人会在他的行为中显出他的无知，终久要露馅的，「对众人说，他是愚昧」(10.4b)，乃是用他的行为不知不觉地对众人说，他是一个怎样的人。行为泄底了。

马太福音7.17说，

7.17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7.18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7.20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

真的假不了、装不来的，总要显出来。

试探暴露实情

(2)权力、金钱、色情常暴露出一个人的愚昧。平时看不出来，有了试探，人就现形。智慧与愚昧之分，光用言词不易分辨。但有了试探，就容易分辨出来。

10.4 (9.17的「掌管」与此处的「掌权者」同字)又说到掌权者云云。智慧人不要被愚昧人弄权发怒，而变为愚昧人。9.17说不要听愚昧人中之掌权者的喊声，但在10.4a则说，当愚昧人向你发怒，你若是智慧人，就不要离开你的本位。10.4b给了一个原因，「柔和能免大过。」

10.4也可以应用在我们的工作之中，不好的工作环境，会使我们的情绪变得烦躁不安。如果我们忍受不了，离开了，对我们自己有好处吗？未必。如果我们很在乎找到一个好的工作环境，即上司对我好，器重我，不会对我发怒... - 如果我们因此心情好，那么这个「好」其实不是我们心中真长出智慧了，我们的EQ成熟了，不，只是我们没有被暴露出我们的本相而已。

我们在世如何分辨一人为愚昧人或者是智慧人？10.3-4 提供两个方法。听说清朝中兴之臣曾国藩有识人之明；我们承认，识人真不是易事。

最近台湾的政坛投下了一枚震撼弹，就是行政院秘书长(林益世，44岁)贪渎[台币]6,300万，还再要8,300万，对方受不了，索性就告发开来，要死一起死，曝光了。这件事打了他的上司(马英九)一个大耳光，原来清廉不是用口号喊的、教训的、叨念的。这种事还少吗？官场现形记古今中外不断上演，贪官前仆后继，杀不完、抓不光的。三年前一位薄熙来的粉丝对我提到他，我说他真的这么好吗？我当时就怀疑，因为他的儿子在英国读贵族中学，钱从哪里来呢？真要唱红？好啊，那就该叫自己的儿子回重庆乡下，去读贫下中农的学校，和群众在一起吧！

1992年美国的Clinton总统大大赞成公立学校，对charter schools和私立学校并不鼓励。所以当他上位时，Washington D.C.的公立学校都兴奋极了，等着看他家的女公子上那家读书。结果呢？Chelsea去了私立学校。

新加坡和香港都有所谓的「阳光法案」，台湾有「半阳光法案」；大陆没有，别怪政府，因为有人在人大会提出来讨论时，被否决了。

真智慧就像一杯水，怎么碰，碰不出酒来；经得起试探。10.1所意味的纯洁大过试探，不论是金钱、权力，还是情欲。人有其罩门，明朝的大臣洪承畴是怎样投降的？开头时他拒降，士可杀、不可辱，大义凛然。不吃不喝，准备做烈士。但是孝庄皇后派人巨细靡遗地观察他，发现当监狱的木梁上有灰絮落在他身上时，他还嫌脏，用手把它打掉。孝庄听了就断定，这人不想死。（一个想死的人，还会在乎一点灰絮吗？）这人断定可以劝降。

华盛顿之伟大，在他没有权力欲，他可以决定美国走向何方，天下为公。你值多少？我们是神按祂的形像造的，无价之宝，胜过所有试探。

耶稣是真智慧

10.4其实也是讽刺之话；我们对照10.2来看，那一位才是真正掌权的呢？那一个人的居右，那一个人的心居左呢？那一位掌权者发怒了，一个人连自己的心都制服不了，怎么掌权呢？箴16.32说，「不轻易发怒的，胜过勇士；治服己心的，强如取城。」所以在10.4的对比画面里，谁才是真正掌权的呢？是发怒的人呢？还是柔和以对的呢？

所以，真智慧会显明在EQ而非IQ上。IQ在脑子里，天生的；EQ在心灵里，后天的。评论人，看EQ才是公平的。有没有智慧，不是看IQ，而是看EQ。真智慧从神而来。

以上所述的真智慧，都在行为之表现。哥林多前书1.30说，「但你们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真智慧来自神的恩典，重生的恩典。我们一重生了，神的形像就更新在我们的心中，使我们满有神的知识(西3.10)、公义与圣洁(弗4.24)。

旧约里的约瑟不容易。孔子曰：「君子有三戒：少之时，血气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壮也，血气方刚，戒之在斗；及其老也，血气既衰，戒之在得。」(论语季氏篇)其实孔子讲的就是「色、权、钱」三样，古今中外，好像都一样，因为人性都是半斤八两的。在约瑟身上，我们看到他在约十七岁、正是血气未定的少年时，他拒绝了主人妻子(老板娘)的色诱。他一共受苦十三年，到了三十岁时，一夜之间平步青云，拔擢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埃及国宰相；这时是人血气方刚之时，手上有生杀大权之人，戒之在斗。后来全埃及多少的财产都用来向朝廷换取粮食，这是约瑟预言必有的情景；面对金山钱山，不为所动，戒之在得。惟有胜过情欲、钱财、权力之诱惑的人，乃算有真智慧。

有的人不能信主，有拦阻，常与心中要多得钱财、追逐权力

、耽于情欲有关。但是神大过一切，永生大过一切，值得我们舍下这些来追求属神的真智慧。愿神恩待你们！

谁来擦干我泪？

「永远的微笑」是吴元晃老弟兄的见证：新北市关渡基督书院大礼堂的左侧墓园，有两位人物葬在那里，一位是著名的宣教士「小妇人」，另一位是一位年轻姊妹校友。

我是1971/6参加校园团契在台北基督书院举行的大专夏令营得救的。当时我就发现在大礼堂旁边的小墓园里，躺着一位1965年初夏过世的该校毕业生吴以敏，一张美丽的照片烧在墓碑的瓷砖上。后来我认识了她的父亲吴元晃老弟兄，那时在校园团契聚会的青年人几乎都认识他。

吴弟兄小时住在上海，他的父亲生意做得很成功。他是长子，下面还有四个弟妹。没想到16岁时，父亲突然病逝，母亲就把小孩都带回宁波，把钱交给同乡投资。没想到被人欺骗倒债。于是吴弟兄的书也读不成了，母亲就要他去做生意。他的母亲时常午夜在先生亡灵前哭泣，十分凄凉。有一天来了一位丁老先生向他的母亲传福音；母亲就去教会听道，一年后受洗信主了。吴元晃在他29岁时，生意已经成功了。除夕那天，母亲要他留在家陪她，原来母亲知道她在那天要离世了。过世前，她对儿子说，「我只有一件事放不下心的，就是你尚未信主。」吴元晃当即起誓说，「我一定信主，妳放心吧。」

但是此后吴元晃总是在商场上打滚，把信耶稣的事抛到九霄云外。1949年，他成功地将财富转移到台湾，继续做生意。却没想到投资失败，连工人的薪水都发不出来，他吞下了36颗安眠药，想一死了之。讨债的工人特别注意到老板会寻死，所以不让他熟睡。当他们发现叫不醒他时，就猜到老板自杀了，非把他救活不可，否则向谁讨债呢？！他们把老板送到医院急救，救活了。

第三十篇 真智慧何处寻？(10.1-4)

住院时，来了一位从前的朋友看他。这人现在变成传道人了，来向他传福音。诚意感人，吴先生就开口说要接受耶稣做救主，也受洗了。这年他45岁。

他其实不算是真信主，只是穷极则呼天罢了。神也怜悯他，数年之后，生意又发了。可是他又忘记神，在世俗中浮沉，一点也不纪念主。1965年(56岁)初夏，儿子和女儿都大学毕业，女儿还说不要礼物，只要父亲参加她的毕业典礼。他忙于生意，到香港去了。他在六月21日早上打电话回家时，知道女儿生病了。他并没有当即赶回。中午时儿子催促父亲急归，所以他下午就赶回台北。到了机场，接机的人都不讲话，他也问不出所以然来，于是他就抓住他的司机说，「我的女儿怎么样了？死了吗？在那里？」司机说，「在殡仪馆。」他冲进去抚摸着女儿痛哭。

校长要求吴先生代替女儿领取第一名的奖品，是一本圣经。吴弟兄拿了圣经痛悔不已，他真正悔改了。何等的试炼！何等的管教！失去了女儿，他万念俱灰，这才是人生永远的忧愁。但是感谢神的是，他在基督里有盼望。从他悔改那一天起，他开始只为神而活，他的盼望是有一天回天家，不但可以见到主，也可以见到他的心爱的女儿。他到处为主做见证，题目是「永远的微笑」，吴老弟兄在试炼中学会了大喜乐。他的信心在苦难中熬出来了，他找到人生的真智慧了。(详见何晓东，谁来擦干我眼泪？)

2010/12/9 周四，Pine. MCCC

2015/2/14, CBCM 福音班. ver. 2

祷告

祂看顾麻雀(*His Eye Is On the Sparrow*. H442)

¹ 为何灰心常怨叹 为何黑影弥漫
为何心灵觉孤单 甚至欲脱尘寰
耶稣是我的永分 是我良友恩深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祂既看顾小麻雀 深知我必蒙眷佑
*我唱因我得自由 我唱因我无忧
我救主既看顾麻雀 深知我必蒙眷佑
²你心里不要忧愁 他柔声来劝诱
在祂爱中我安息 不再惧怕忧疑
虽我只见前一步 祂正引领无误
祂既看顾小麻雀 深知我必蒙眷佑
³每当试探来引诱 乌云密布四周
每当叹息胜歌唱 心中满了绝望
我就向祂更靠近 让祂解我忧心
祂既看顾小麻雀 深知我必蒙眷佑

His Eye Is On the Sparrow. Civilla D. Martin, 1905

HIS EYE IS ON THE SPARROW 7.6.7.6.D.Ref.

Charles H. Gabriel, 1905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一篇 活得像君王(10.5-7)

经文：传道书10.5-7

^{10.5}我见日光之下有一件祸患，似乎出于掌权的错误，^{10.6}就是愚昧人立在高位；富足人坐在低位。^{10.7}我见过仆人骑马，王子像仆人在地上步行。

诗歌：哦我要像你(*O to Be Like Thee!*)

一个鲜明对比

这段经文的上下文都在说智慧。日光之下的祸患，是因为有一个不智慧的安排。这儿有一对比：

愚昧人vs.富足(智慧)人

奴仆vs.王子

表面上它在说到政治上的安排，我们可以把它扩大解释，即考量在我们每个人的身上，是智慧作王呢？还是愚昧当家呢？我们是活得像尊贵的王子呢？还是像被罪辖制的奴隶呢？圣经上形容亚伯拉罕的晚年在迦南地赫人中间生活之光景。那些外邦人称他像一位「尊大的王子」(创23.6)，这实在是自然流露出来的誉美之词。为什么与他同住在一个社区的人要这样说他呢？因为他的灵命自然表露出神的尊贵之形像。

人人皆是王子

我们每一个受造之人都是神的形像的携带者，什么意思呢？像神，不但像神的样式，也做神所做的事。创世记1.26-27说，

1.26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使他们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地上的牲畜，和全地，并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虫。」

1.27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创造人，
照着神的形像，祂创造了人；
祂创造他们，有男有女。

你相信吗？神造我们时，赋予我们极大的权柄，来管理陆海空的一切生灵！

我在普林斯顿大学的艺术博物馆里，看到Abraham Bloemaert, *The Four Evangelists* (1612~1615)这幅大型的油画。每一位福音书的作者身旁都有一个动物。请问那一位是使徒马太呢？基督太伟大了，神要用四道舞台上的光芒将祂启示出来。祂是弥赛亚君、神的仆人、理想之人、神的儿子，于是有四卷福音书将祂启示得清清楚楚。这四方面的启示分别是犹太人、罗马人、希腊人、普世人所关切的。画家Bloemaert用了狮子、牛、天使(近乎人)、飞鹰来代表四位作者。明白了这个道理，我们很快地就知道马太是谁了。

基本人性问题

但是今天实际的情形呢？经文说「日光之下，有一件祸患，似乎出于掌权者的错误。」如果我们用创世记1.26-27的观点来看的话，(1)掌权者安排管理是许可的；(2)但是问题出在立在高位之人不是智慧富足之人，他不像尊贵的王子，而且他是愚昧人，活得像被辖制的奴隶。(3)所以在那里一定造成祸患，不是那愚昧人一人受苦，而是许多人都要受苦。

我们回到最基本的问题，就是人性的问题，不管是造成错误的掌权者，还是被放错高位的愚昧者，我们都要询问，他是否被罪恶辖制着？

我们都活在社会中，我们都是社会人(social being)；换言之，我们都活在不同的社会组织中，有组织就有权力的结构，而我们不是掌权者，就是被安排者，不是有权力在手上者，就是要顺服权柄者。在家中，管教儿女，神把权柄放在我们的手上。在公司里，一样是权柄的结构。在教会里又何尝不是呢？只要有人群在，就有权柄与顺服的关系存在。传道书10.5-7的洞见是：掌权者要将有智慧之人放在高位，就是要那些活得像尊贵王子之人「骑马」。

年羹尧是清朝皇帝雍正的能臣。他回京时，皇帝说「你可以在紫禁城里骑马。」他真就如此做，反而显露出他的愚昧与狂妄，难怪不久就惹来杀身之祸。

内圣外王何解？

儒家所主张的「内圣外王」颇有道理。这个「王」字可以引伸为凡百生活里的权柄与顺服。那么，如何「内圣」呢？儒家的礼记大学提供八目：

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前两样在中国儒学上一直成为谜，因为只有大学里提过，但没有加以注释，所以历代儒学者都需要加以说明：

司马光的解释很有趣，他说其意是：「抵御外物诱惑，而后知晓德行至道。」

程颢说，「穷究事物道理，知性不受外物牵役。」

程颐的说法类似：「穷究事物道理，致使自心知通天理。」

历代以来所用的解释是出于朱熹者，他说，「穷究事物道理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致使知性通达至极。」其与二程相似。

陆九渊的说法有些转弯了：「修持心性不为物牵，回复天理之知。」

比较革命性的诠释的，是明代的王阳明：「端正事业物境，达致自心良知本体。」

我引用这些历代大儒们的解释，目的是让大家看明中国文化的人性论，真的是「人之初，性本善。」不管社会出什么问题，人的本性没问题。真的是这样吗？

圣经格物致知

传道者有最好的答案，在传道书7.27-29：

7.27传道者说：「看哪，这是我所找到的：我将这事一一比较，要寻求其理，^{7.28}我心仍要寻找，却未曾找到。一千男子中，我找到一个正直人，但众女子中，没有找到一个。^{7.29}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

传道书7.28的那一个正直人，应当就是启示中的弥赛亚了。

司马光说格物在于「抵御外物诱惑」，但是他看到人的内心有罪吗？这些大儒们对人性评价最高者应是王阳明了，因为他的致知也者，是「达致自心良知本体」。不向外求，天理就在我的良知里！然而所有经典中最写实的，莫过于圣经了，这是传道书版本的「格物致知」：「我所找到的只有一件：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们寻出许多巧计。」(7.29) 这是最真实的格物致知，使人看到自己里面的黑暗机巧。

小人物的故事

最后我要讲一个小人物的故事。赖朴士是我从前教会的一位弟兄，如今已到主那里去了。他的女儿在联航工作，所以他不时

会回台湾，和儿子们相聚。有一次他回去了有三个月。他回来时我们就问他，「怎么这回您回去那么久呢？」他告诉我们，「我回台湾是到法院告状。」「告状？告什么状？」「我告我自己！」法院也看傻眼了，从未闻有人会告他自己。「是的，我回台湾是去告我自己。」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赖伯伯是上海人。1949年兵荒马乱时，要从大陆逃难到台湾还不容易。他的朋友对他说，「你要不要去台湾？有一个名额空缺着，如果你要去的话，你可以顶他的缺。」赖伯伯原来姓王不姓赖，但是为了逃命，他就顶了别人的姓名，所以从上海登船逃到台湾基隆的那一天起，他就不再是王韶康，而做了另一个人赖朴士，一做就做了几乎一辈子。至于赖朴士是谁，他压根儿不知道，可是为了逃命，姓王或姓赖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他能够登船保命。

赖伯伯在台湾过了一辈子，大女儿在美国工作，所以将他移民到美国纽泽西州，又被邻居带到美门教会；这是他信主的缘由。在台湾工作的几个儿子媳妇并没有信主，生意做得不顺，他们就怨这一定是王家祖先不高兴了，害得孙辈的生意不能亨通，所以他们就一致要求老爸认祖归宗，不要再做什么赖朴士了。其实人老了也兴落叶归根之叹，但是要怎样做回原名原姓呢？他问过市政府户政科，才不得其法。户政科凭什么让你改名呢？于是赖伯就想出奇招，到法院去告自己！当然赖伯伯做好了周全的准备，有许多上海亲友的见证说，他就是1949年以前、在上海滩的王韶康。法官大概一辈子也没见识天底下还有人会告自己的，不过，他也接了这个状子，还真宣判了。罪名是伪造文书，这是要坐牢的，但法官姑念他是守法公民，而且是自动归案，在乱世情有可原，因此缓刑三年。只要他三个月不出事，就容许他出国。所以，他回台湾要待过三个月。赖朴士终于改回本名王韶康了。

你告过自己吗？王伯是一个信靠主、不害怕死亡的人，因为

有永生的盼望，每回见到我，他都用手指指向天。「罪恶啊，你得胜的权势在那里呢？死亡啊，你的毒钩在那里呢？」一个看透自己心中黑暗的人，一个敢在神面前状告自己－就是认罪－的人，他才可能赢回他原来的神的形像，就像这位小人物才可能做回王韶康一样。这样的勇气，司马光没有，朱熹没有，历代那些大儒们没有，孔子没有，那一个说过「自反而缩，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大哉孟子也没有。要内圣外王并不难，就是在恩典之神的跟前状告自己的幽暗、原罪，你敢吗？

对于我来说，这个小人物就是一位生命中尊大的王子，是智慧人，是骑马之人，活得像君王，符合神在创世记1.26-28造人的期望。

2011/1/20, Pine, MCCC

2012/7/15, 福音班, MCCC

2016/3/13, CBCM 福音班, ver. 2

2016/4/27, CBCM-Community Service

祷告

哦我要像你(*O to Be Like Thee!* H291)

¹ 哦我要像你 可爱的救主

这是我所求 是我所慕

我欢喜丢弃 一切的富足

盼望能和你 形像合符

*哦我要像你 哦我要像你

可爱的救主 像你模样

像你的甘甜 像你的贞坚

在我的衷心 刻你形像

² 哦我要像你 那样的柔细

宽恕又怜悯 仁爱良善

第卅一篇 活得像君王(10.5-7)

帮助孤单的 勉励灰心的
寻找犯罪人 不辞危难

³ 哦我要像你 那样的忍耐
圣洁而谦卑 于人无伤
温和的接受 无理的苦待
宁可救别人 自己死亡

⁴ 哦我要像你 我今迫切求
我愿出代价 跟随你行
将我的所是 和我的所有
完全献给你 不自经营

⁵ 哦我要像你 正当我祈求
倒下你的爱 充满我心
使我作个殿 配给你居留
使我的生命 与天辉映

O to Be Like Thee. Thomas O. Chisholm, 1897
CHRISTLIKENESS 10.9.10.9.ref. William J. Kirkpatrick, 1897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二篇 大愚若智(10.8-11)

经文：传道书10.8-11

10.8挖陷坑的，自己必掉在其中；
拆墙垣的，必为蛇所咬。

10.9凿开石头的，必受损伤；
劈开木头的，必遭危险。

10.10铁器钝了，若不将刃磨快，
就必多费气力；
但得智慧指教，便有益处。

10.11未行法术以先，蛇若咬人，
后行法术也是无益。

诗歌：古老的十字架(*The Old Rugged Cross*)

人在做天在看

这四节讲到人间的智慧有限。第八节讲的给人「挖陷坑...拆墙垣」的「智慧」要不得，那叫自作聪明，反被聪明所误。中国人的谚语也说，「人在做，天在看」，「举头三尺有神明」啊。

做事要有五点的考虑，这是伦理的要点：

目的：是为了神的荣耀

动机：乃是爱人

手段：要光明磊落

凭借：要符合道德律

能力：靠着神的灵

当一个人在逞小聪明时，他还会自得意满，可是别太高兴，等到神介入了，害人者反而害了自己！圣经里不乏这种的例子。哈曼想要消灭波斯帝国境内的犹太人，尤其是末底改，这个犹太人的领袖。为了羞辱末底改，他特别在家中「立了一个五丈的木架」，次日早晨准备将末底改挂在其上。他万万没有想到神介入了，事情的演变急转直下，最后反而是哈曼自己被王钉死在那个木架上(斯3-7章)。

约瑟的兄长们因为嫉妒的缘故，同谋要害死约瑟，眼看着计谋就要得逞了，没想到神介入了。没有害死他，而是将他以20舍克勒银子的代价，将他当作奴隶卖给以实玛利商人，商人将他带到埃及又转卖给埃及人。看来约瑟这一辈子是翻不了身了，家乡回不去，犹如死了一样。天衣无缝的骗局，把老父亲都瞒过去了，以为儿子死了。他们万万没有想到，约瑟竟然一夜之间，平步青云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宰相。故事还没完呢？神介入的目的乃是叫被害的约瑟，日后在大饥荒时，成了拯救雅各家族的人。当兄长们知道了以后，真是羞愧难当啊(创37, 39-45章)。神还是公平的，至少兄长们有22年之久，必须在良心里承受谋害手足罪名的谴责。

传道书10.8是人群相处中当有的警语。为什么我们常把「政治」当作很龌龊的事呢？政是众人之事，治是管理，政治就是管理众人之事。我的父家原不是基督教家庭，但我小时就听我父亲不只讲过一次，英美国最优秀的人是从政，其次是做生意，再其次才是从事科技类的。政治处理好了，老百姓都蒙福。这节经文是所有触碰权力者，都要引以为诫的。人在做，天在看。

10.11和10.8类似，那种人好像印度卖艺人，靠玩弄蛇为生，

其实他是天天与危险为伍。这种智慧是唬弄人的，总有一天他被蛇咬到了，他的法术也救不了自己。如果法术咬到什么人的话，他也救不了那人，虽然他原无心放蛇咬人。

2012年七月20凌晨，在Aurora, Colorado的一家电影院上演新片 - *The Dark Knight Rises* - 时，发生枪击惨案。James Eagan Holmes头戴防毒面具，向戏院中正看电影的观众进行扫射，并投掷了一枚催泪弹。共12人死亡、58人受伤。迄今为止，这是美国史上在和平时期伤亡人数最多的枪击事件。嫌疑犯随后在电影院内部被逮捕。(2012/12/14发生在康州Sandy Hook枪击案，Adam Peter Lanza杀死了20位小学生和六位老师等，超过了Aurora凶杀案。)

枪击案件在美国每一年杀掉的人很多，不亚于车祸过世者。2013年因枪击受伤者有84,258人，死亡者有11,208人，用枪自杀致死者有21,175人，用枪不慎走火致死者有505人，另外还有281人是死在用枪不明因素而死者。总共有33,169人，这个数字不包括执法者射杀的人数。同年美国死亡人数有1.3%是死在枪下！而2013年因车祸而死者有32,719人。2003~2011年的伊拉克战争死亡的美军人有多少呢？4,488位。打了二十年的越战(1955~1975)总共死亡人数也不过是58,209人。韩战死亡军人是36,516人。将这些数字一对比，你应会觉得美国居住是极其不安全，战地也不过如此！这些年间，美国每年死于车祸人数与枪杀人数，都是三万多，只比韩战三年死亡人数少一点而已，是越战的一半多点。无心杀人与有人害人都致人于死，在美国的我们真是活在一个不平静的世界里。

法术与蛇是纠缠在一起的，法术的威力就在于法师手中的蛇。第11节是说卖艺者在玩弄蛇，无意放蛇咬人；可是如果他要有心这么做的话，毒害人的威力十分可观。他的邪恶也不亚于10.8的阴谋者。

10.9-10a提及石匠、木匠、铁匠等专业的技巧。也需要从天来的智慧(10.10b)，以成就他的专业运作。若没有从天来的智慧，人总会伤到自己，或事倍功半。但是若有从天来的智慧指教的话，就有益处了。

10.8-10a有五个「必」字，它犹如人生的万花筒的五片花叶，世上一切的事不过是它的变幻而已。10.10b的「但」字很宝贵，人要如何才会悟出他在凡百生活上，需要智慧的指教呢？

古老善恶之争

在这几节背后隐藏着人心中的世界观，人间善恶，它又是怎来的呢？我们活在其中，它也在我们的里面，它的来源我们应该知道。关乎善恶来源的知识，是人间伦理的根基。

起源于波斯的祆教，认为宇宙中有善恶两股势力在争雄，它们势均力敌。这是一种二元论，光明与黑暗之间在斗争着。当然祆教教徒是崇尚光明的，他们又叫做拜火教，以拜火作为他们崇拜的作为。其创始人为古波斯人琐罗亚斯德(约620~550 B.C.)。

印度(包括佛教)的轮回说，等于不问其来源，只是用前世今生来解决善恶之争，而追求一切的灭寂。

中国古老的道家与儒家，皆崇尚性善说，有一位至高无上超越的道，他当然是善的。那么为什么会有恶的出现呢？两位古圣人没有交待。荀子的性恶说不过是将恶的存在推诿给环境，仍是没有解释其来源的问题。不过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中国人的思想属一元论，近乎圣经者！

犹太教和基督教看善恶坚持一元论，即宇宙的创始者是独一的真神，祂是善的。未堕落前的撒但原是天使长基路伯(赛14章，结28章)，当然不过就是受造之物。罪是由撒但而来的，至于受造时原为美好的天使长，为何要悖逆神呢？这是一个奥秘了。除灭撒但与罪恶，是神的智慧了。

神的智慧指教

传道书10.8-11里最重要的话是在10.10b：「但得智慧指教，便有益处。」不但我们在一般的行事上，譬如在我们的专业上，我们需要从神来的智慧，使我们得到解决问题的窍门，一方面能够解决疑难，另一方面则做得事半功倍；而且在道德的领域，我们更需要神的智慧，使我们做出正确的判断。

1888年瑞典的军火商人诺贝尔(Alfred Bernard Nobel, 1833~1896)那年55岁，经历了对他的人生十分有启示的遭遇。他一生获得过350项专利，包括炸药的发明在内。他已是巨富。那一年他的兄长Ludvig (1831~1888)在法国的Cannes访问时过世了。当地的报社以为是Alfred Nobel过世了，就发出讣闻说，「Dr. Alfred Nobel，就是发现比从前更快杀死许多人、因而变为富有的那个人，昨日过世了。」而报纸的标题则更醒目：

“Le marchand de la mort est mort.”

做死亡生意的人死了(“The merchant of death is dead”)。

这则消息很快地就传遍欧洲，当然紧接地也被校正了；可是它给诺贝尔本人带来省思，激发他思想到他身后要给这世界留下什么。次年他立遗嘱时，把一生94%的财产，约是当时的250 millions美金极其可观的数目，捐赠作为诺贝尔奖基金，每年致赠给在物理、化学、医学、文学及和平方面，对人类有贡献之人。

我们用传道书10.8-11的角度来看诺贝尔，我们可以说，不错，自从他在实验室里研发成功硅藻土炸药后，炸药对于使用者而言，就变成了「安全」的炸药(参10.9-10a)。但是炸药一旦落入军火工业的手中以后，它就变为可怕的杀人武器。10.11的「蛇若咬人」就是这个意思。炸药会大规模地杀伤人的，人类的罪性一旦使用它以后，诺贝尔能够挡得住吗？收得回来吗？

因此，10.10b的「但得智慧指教，便有益处」之语，在道德

领域里，就益显重要了。给人挖陷坑的、拆人墙垣的、行法术于蛇的，包括优秀的石匠、木匠和铁匠，都需要寻求从神来的「智慧」，惟有神的智慧，就是在圣经里启示出来的智慧，才可以行善祛恶。

十字架真智慧

在基督身上找到人间真智慧。哥林多前书1.18-31说，

1.18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1.22犹太人是求神迹，希腊人是求智慧，1.23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1.24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1.30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

基督又是怎样成为我们的智慧的呢？

2.23祂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与人，你们...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2.24神却...叫祂复活...2.33祂既被神的右手高举...。2.34大卫...说：「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2.35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2.36故此...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徒2.23-24)

我们在使徒行传第二章记录的教会第一篇讲章，清楚地刻划「基督是主」的历程。

人无法自救、人无法自知、人无法突破

「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4.12) 神子基督的钉十字架，是何等的智慧；这正是传道书10.10b所说的，「但得智慧指教，便有益处。」这个益处就是我们得着了永远的救恩，感谢神。

2011/1/6, 周四Pine; 2012/7/15, 福音班, MCCC

2016/1/7, CBCM-CS; 2016/3/20, 福音班, CBCM

祷告

古老的十字架(*The Old Rugged Cross*. H79)

¹ 在远山耸立着 古老的十字架 作为羞辱痛苦标志
我爱这十字架 因主离荣耀家 来在上面替人受死

*我宝贵古老的十字架 一直到我俯伏主脚前
我坚持古老的十字架 等有天我将它换冠冕

² 古老的十字架 不少人很轻视 对我却有奇妙吸力
神圣洁的羔羊 曾降临到此世 将它背至髑髅死地

³ 古老的十字架 染斑斑的血迹 从我眼光何等可悦
就在这十字架 主受苦到至极 为要赐我赦免圣洁

⁴ 我要永远效忠 古老的十字架 欢喜受它所受讥诮
有一天主召我 归回到祂的家 永远享受祂的荣耀

The Old Rugged Cross. George Bennard, 1913

OLD RUGGED CROSS 6.6.8.6.6.9. Ref. George Bennard, 1913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三篇 言为心声(10.12-15)

经文：传道书10.12-15

- 10.12 智慧人的口说出恩言，
愚昧人的嘴吞灭自己。
- 10.13 他口中的言语起头是愚昧，
他话的末尾是奸恶的狂妄。
- 10.14 愚昧人多有言语，
人却不知将来有甚么事；
他身后的事谁能告诉他呢？
- 10.15 凡愚昧人，他的劳碌使自己困乏，
因为连进城的路，他也不知道。

诗歌：给我清洁的心(赞美之泉2-22)

愚昧人露馅了

这四节集中讲到愚昧人的言语，传道书在下半卷与智慧文学类似，箴言也提及这些事，如：箴言10.8, 21, 18.7等。传道书10.12是智慧人与愚昧人言语之对比，然后第13-15节进一步地论及愚昧人的言语所带来的后果。我们可以把这几节论及愚昧人的言语的话，按照情节之发展，排列如下：

愚昧人的言语是：

逐渐显露出来(10.13)

多且言行不一(10.14)

常走冤枉错路(10.15)

最后吞灭自己(10.12)

言语将一个人心中的愚昧的光景披露出来。

逐渐显露出来(10.13)

圣经上所说的愚昧人不是用IQ来衡量的，它的意思或许和EQ有点类似，但也不一样的，因为它包括道德上的意义在内的。一个人是否为愚昧人一开头不见得显露出来，但是您与他相处一阵子，可以从他的言语里看出一些端倪来。第13节用「愚昧」与「奸恶的狂妄」来描述什么叫做愚昧。可能连愚昧之人自己都不清楚，当他的愚昧的种子整个爆发出来时，会产生多少的奸恶，会狂妄到什么地步，自己都不知道呢！

希特勒在开始时知道他自己有这么大的能耐吗？未必。人生之病其初都不相信这小小的病，到了后来可以使他病入膏肓，置他于死地呢。愚昧若没有机会容它发旺的话，可能只是小模小样的。人不见得有机会抒发他内在的愚昧。什么叫做试探？试探就是把你里头的罪欲勾引出来，真正叫你犯罪的，不是试探，而是你自己里面的罪欲，正如雅各书1.14-15说，「^{1.14}但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1.15}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这个「私欲」就是人里面的愚昧。

有对夫妇吵架，吵到要离婚，吵到妻子离家出走。她去那儿了，没有人知道。女儿长大了，在外工作，打电话来找我们，急得要我们帮忙把她的妈妈找回来。我们打该出走姊妹的手机找她，也没有回应；后来她终于回了。当然吵架跟我们里面的愚昧有关，可是有一个因素促成妻子的出走，即她的一些闺中密友的别离；这些密友都不是基督徒，或许是一片好心，但都是出于世俗

的智慧。幸好，夫妻两边都悬崖勒马，及时打住。隔了一阵子，他们两人甜蜜蜜，不是很好吗？那些劝离的人应当羞愧，差点毁掉了一个好好的家。

中医给人看病时，一定要把脉、看舌相，病人自己不觉得什么时，医生已经看出端倪了，就下药或下处方，要把任何叫你生病的因子都治服掉。

言行多且不一(10.14)

第14节刻划愚昧若不及时勒住，下一步是他容他心中的愚昧继续地成长。愚昧人讲话是不负责任的，炒短线，只要话讲出去了能够获利，如争取一些人的认同，不管这话之后果如何，先说了再说。孟子有句十分犀利的评语，正是冲着愚昧人来的。孟子有位弟子叫做公孙丑的，有回这弟子问夫子，做人如何不动心。

那么什么叫做「浩然之气」呢？孟子回答说，

难言也。其为气也，至大至刚，以直养而无害，则塞于天地之闲。其为气也，配义与道；无是，馁也。是集义所生者，非义袭而取之也。行有不慊于心，则馁矣。

为了叫公孙丑明白这个道理，孟子说了一个比喻，这个比喻很有名，成了中国人中的一句成语：揠苗助长。何意？「揠苗助长」与「善养浩然正气」，是做人相反之道。心中没有正气，做事又不合道义，而是用一些旁门左道的方法，许多时候是用歪曲的言语充塞，表面上好像把事情做成了，其实正好相反，把事情搞砸了，就是「揠苗助长」。

于是公孙丑继续问，如何「知言」呢？就是请教他的夫子孟子，如何从别人的言语中鉴别出他的缺失呢？与其说知别人之言，无宁说知自己之言。孟子就说了这段十分精采的话：

波辞知其所蔽，淫辞知其所陷，邪辞知其所离，遁辞知其所

穷。生于其心，害于其政；发于其政，害于其事。圣人复起，必从吾言矣。

今天这段话是否是所谓民主国家的公民，都应该明白的，否则民主政治肯定会变为民粹政治，因为政客最会「揠苗助长」，讲些不负责任的话来骗选票，这也包括在传道书10.14的意思里。朱熹的集注如下：

谀，偏陂也。淫，放荡也。邪，邪僻也。遁，逃避也。四者相因，言之病也。蔽，遮隔也。陷，沈溺也。离，叛去也。穷，困屈也。四者亦相因，则心之失也。人之有言，皆本于心。其心明乎正理而无蔽，然后其言平正通达而无病；苟为不然，则必有是四者之病矣。

偏于一边而不见全体的谀辞，知其蔽失；放纵荡肆之淫辞，知其陷溺；邪僻之辞，知其背离正道；理屈而闪躲之遁辞，知其所穷。

孟子讲这番话，是为了和告子辩论。我们一般人虽然不是政治家，但是我们都在说话，言为心声，那些愚昧的话，我们也是很容易出口的。这四种话是不对的：谀辞、淫辞、邪辞、遁辞，皆不宜，都是我们从我们心中的罪欲、愚昧说出来的。

这种愚昧话肯定又多又言行不一的；愈讲，人愈愚昧。「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雅1.15)话说多了，愚昧就生出来了。

常走冤枉错路(10.15)

第15节则指明愚昧如果再不得到斧正的话，它就会宣泄到我们的行为层面上了，它对别人的果效肯定是伤人损人的。不过对自己则是一使人困乏，二使人错路。

孟子的比喻则讲得更干脆：那位宋人揠苗助长的结果，就是

苗枯槁而死，「非徒无益，而又害之。」

有一位王家夫妇对长子大学学科选择之坚持，爱之适足以害之也。儿子喜欢文史，但他们要儿子学习理工科，这是我那个年代家家户户的思维与作法。其子十分勉强去投考理工科，考得也不错，进入台湾师大化学系。但是读到大三时，再也读不下去了。最后父母只好同意儿子转系，但是为时已晚，他已成了精神病人，人都疯掉了。

王家的老大是女儿很乖巧，书也读得很好。上面所提的是老二。多年后他们又意外在晚年时生了老三，即次子，是个唐氏儿(Down's Syndrome)，王家夫妇十分愁烦。但谁想到这个唐氏儿反而成了全家得救的契机。王家就住在台北市灵粮堂附近。老三有天看到不少人走进一栋大建筑，他也走进去，是教会。他十分喜欢里面的人所唱的圣诗，也喜欢所听到神爱世人的故事，尤其是耶稣怎样在十字架上牺牲的大爱。他奇妙地得救了。王伯伯觉得奇怪，为什么每个礼拜天老三都出去好久，原来是去了教会。小儿子用不整全的语言形容给父亲听，父亲也跟去。结果父母大姊因此都归主了。没想到给家中打开心结的人，是老三。

最后吞灭自己(10.12)

圣经上说，「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加6.7)人如果在言语尽是将愚昧种下去的话，可能一时有所收获，看起来上算。但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时候到了，神会连本带利报应到我们身上。

史达林(1878~1953)的女儿 Svetlana Iosifovna Alliluyeva (1926~2011)在普林斯顿度过一段岁月，当地报纸曾报导过她对父亲之死的回忆：「他的脸看起来好恐怖，好像他看到了什么极其可怕景象一样。」史达林把他自己的灵魂摧毁了。

刺入剖开救恩

雅各书3.2说，「原来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耶稣在登山宝训里说，

12.33你们或以为树好，果子也好；树坏，果子也坏；因为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12.34毒蛇的种类！你们既是恶人，怎能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12.35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12.36我又告诉你们，凡人所说的闲话，当审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12.37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太12.33-37)

将来的大审判要审我们什么呢？审我们的行为，对；还有就是我们所说的话，言为心声，神要审我们的心啊！谁能逃过神公义的审判呢？

传道者是个很幽默的人，他在传道书7.20-22里所说的话很有趣：

7.20时常行善而不犯罪的义人，世上实在没有。7.21人所说的一切话，你不要放在心上，恐怕听见你的仆人咒诅你。7.22因为你心里知道，自己也曾屡次咒诅别人。

这大概是我六岁、才学会讲话时，所发生的事。那时是兵荒马乱的时代，许多人从大陆逃到台湾。我父母是1949年到台湾的，我是1951年出生的。在我六岁左右，家母有一位大学同学也到了台湾，他来得比较晚，才到时也是四处无依，就找我妈妈帮忙。我妈妈就容他暂住在我们家中，他若还活着，今年应该95岁了，和我妈同年的。这位先生姓来，我叫他为来叔叔。住了一阵子以后，我爸爸就很吃醋，(男人也会吃醋，)有时来叔叔出去不在我们家时，父母就因此吵架，我小弟兄就在旁都听进去了。有

一天，父母都去上班了，来叔叔因为尚未找到工作，白天在家，我也在，我肯定尚未进小学。那天，我就把父亲吵架的话都说给他听了：「来叔叔，你不要再住在我们家了，我爸爸最讨厌你了。...」这是六十年前的事了，那时我还小，只知道我讲完了，很有果效，当天来叔叔就搬走了，以后在我们张家的生活中，他从来就再没有出现过！

我记得我后来长大一点，我妈还跟我提到这件事，还跟我说，「这件事很难办，真的只有童言无忌的你可以说。」而且我还感觉到，我妈妈对爸爸的吃醋，颇高兴的。我那时才是小学生，弄得糊里糊涂的，大人的世界太奇怪了。我小弟对来叔叔所讲的话，只是很单纯地父子连心把话告诉他而已，绝非谎言，大人当面是绝对不会说的。还有，吵架是不对的，但是为什么爸爸骂妈妈接待男同学之事，妈妈虽然一方面吵回去，但是另一方面却心中高兴。人实在太复杂了。

我长大了，身为基督徒，要不要为这事求主赦免呢？(参弗4.15a)当然，我们有太多要求主赦免的意念和话语。大卫在诗篇19.12-14有很好的祷告：

19.12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

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

19.13求你拦阻仆人不犯任意妄为的罪，

不容这罪辖制我；

我便完全，

免犯大罪。

19.14耶和华我的盘石，我的救赎主啊，

愿我口中的言语、心里的意念，

在你面前蒙悦纳。

这是一个多好的祷告，求神经常光照自己，这样，我们才会在言语上追求圣洁完全。希伯来书4.12-13说，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4.12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4.13并且被造的没有一样在他面前不显然的；原来万物在那与我们有关系的主眼前，都是赤露敞开的。

这样的主、这样的圣经，是我们的拯救，愿你们打开心门接受祂做你的救主，使你至终成为一个在言语上完全的人。阿们！

2011/2/10, Pine, MCCC

2016/4/10, CBCM 福音班

祷告

给我清洁的心(赞美之泉2-22)

求你按你的慈爱怜恤我
按你的慈悲涂抹我的过犯
我知道我的罪恶在我的面前
我的罪恶也常在你的眼前
神啊 求你不要离我而去
再次对我显现你的荣面
不要不要掩面不顾我 求你听我的祷告
神啊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
使我里面重新有正直的灵
不要丢弃我使我离开你的面
不要收回你的圣灵

取自诗篇51篇

词：洪启元，1997

曲：张证恩，1997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四篇 君王备忘录(10.16-17, 20)

经文：传道书10.16-17, 20

- 10.16 邦国啊，你的王若是孩童，
你的群臣早晨宴乐，你就有祸了！
- 10.17 邦国啊，你的王若是贵胄之子，
你的群臣按时吃喝，为要补力，
不为酒醉，你就有福了！
- 10.20 你不可咒诅君王，也不可心怀此念；
在你卧房也不可咒诅富户。
因为空中的鸟必传扬这声音，
有翅膀的也必述说这事。

诗歌：耶和華祝福满满(赞美之泉2-1)

双城记的对峙

人世间有个现象，政治与宗教的话题不能谈、也不便谈，因为各执己见，朋友亲人会辩得十分不快。为避免这种情形，索性避而不谈。传道者可不是这样，这卷书是圣经！却多次涉及这方面的话题：3.16-22言及社会公义，4.13-16言及政治的虚空，5.8-9言及权贵剥削，10.1-9言及为政之道，传道者真是锲而不舍地探讨这个话题。到了10.16-17, 20是最后一度触碰到这个话题。

他在这里对比了好的及坏的君王或政府，但另一面他又强调不可咒诅君王和富户；10.20的富户可能和君王有关的，就是10.16-17提及的群臣吧。

君王是孩童	君王是贵胄之子
群臣早晨宴乐	群臣按时吃喝
	为要补力，不为酒醉
邦国就有祸了！	邦国就有福了！
→人(/魔鬼)的城	→神的城

奥古斯丁反思

圣奥古斯丁在的名著神的城17.20 (AD 426)里，评论大卫与所罗门之治理及成就时，紧接着引用了本段经文，就有些十分有亮光的反思：¹

它关切到两座城：魔鬼的城与基督的城；就是那些君王的城、与魔鬼及基督有关的城。...他[传道者]称魔鬼由于他的愚昧、骄傲、鲁莽、任性，以及其他在那个时代常见的缺陷，不过只是「孩童」。与之对比的，他称基督为「贵胄之子」，乃圣列祖列宗的后裔，他们是属乎自由之城的，祂道成肉身成为他们的后裔。另一个城的领袖们则是「早晨宴乐」，那是在恰当的时辰之前，因为他们没有等候在正确的时候来临的幸福、真正来世的幸福，而是匆匆地渴望与今世显赫的人一同快乐。基督之城的领袖们则尽他们的本份，耐心地等候那个不叫他们失望之快乐的时辰的到来。传道者说，他们「吃喝为要补力，不致羞辱」，因为他们的盼望不会叫他们

¹ St. Augustine of Hippo, *Concerning the City of God against the Pagans*. 426. trans. Henry Bettenson. Penguin Books, 1872.) 17.20 or pp. 756-757.

失望，用使徒的话来说，就是「盼望不至于羞耻」(罗5.5)。

诗篇里也有一句话说，「凡等候你的，必不羞愧。」(诗25.3)

奥氏在17.20末了接着讲雅歌，强调神的城即教会是与基督联婚的，就像良人与佳偶爱恋一样。当然他们之间可有太丰富的筵席，叫君臣享受不尽呢！奥氏承认这些都是预表性的。

我们很惊讶，奥氏会在圣经的这一小角落里的两节不显眼的经文，讲出这么大的一篇道理来：双城记！其实没错，传道者是结结实实地在这两节里、对比有祸的与有福的政治。

申命记的智慧

人是按神的形像造的，内涵太丰富。人是宗教人、道德人...其中也包括政治部份，那么人也是政治人。当世人在亚当里都堕落了，人的每一部份也都堕落了，被原罪污染，人间的政治更是，因为它触及权力。那么，基督徒应该关切政治吗？假如我们手上有律法书，我们当仁不让，因为神的话在我们手上、在我们口中。

传道者没有说的这两类君王之差别，是差别在他们有无按照圣经的教训，好好地读圣经，并戮力遵行：

17.18他[王]登了国位，就要将祭司利未人面前的这律法书，为自己抄录一本，17.19存在他那里，要平生诵读，好学习敬畏耶和华他的神，谨守遵行这律法书上的一切言语和这些律例，17.20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气傲，偏左偏右，离了这诫命。这样，他和他的子孙便可在以色列中，在国位上年长日久。(申17.18-20)

尤其在早晨，是君臣一齐读经灵修的时辰，亡国之君臣就在一起宴乐，必定变得「心高气傲」，滥权伤民。申命记18.14-17所说的三不－为自己加添马匹、多立妃嫔、多积金银－肯定统统都犯了。权力、金钱、色欲三者是天然的结合体，当国家领导阶层沉

迷在其中时，它怎么会没灾祸呢？

我们是政治人！

美国今年又到了大选年(2024)，政治性话题肯定又会浮上抬面的，避开不是办法，政治与信仰原来就是关连在一起的，而且政治是信仰的表达。我们承认，两者的关连是十分复杂的，除非真有一位内圣外王的明君，那么基督徒选民会毫不犹豫地选择他，否则两者相权，会有许多的考量，各执一方。

在美国有些基督教政治关怀机构，将从政人士以往在参众两院、或在各级政府的投票记录，收集起来，一目了然，呈现在选民跟前。这样，当我们投票时，可有十分实在的参考，知道这位政界人物过去做了些什么事，且从那些事情可以推知他的道德取向、为人、官箴、爱国心、世界观、价值观、人生观等等。

我们经常慨叹，人心不古，政治的江河日下。基督徒别先发出哀歌，政治人物是对群众最敏锐的人，他们今日的说法等等都是为了哗众取宠，争取票源。他们就像时代的镜子，反映普罗选民长得什么样子。换言之，当百姓的取向变得重视道德与宗教时，他们还敢轻忽吗？不会。

教会必需复兴

结论：传道书10.16-17, 20的重点，应当回到百姓身上。「国者人之积，人者心之器。」教会必要复兴，这是根本，任何的社会国家里，没有一事比振兴教会来得更为重要。教会兴旺了，社会上爱慕主的人大大加增了，君臣或说总统府和参众两院、自然会跟着认真起来，兢兢业业地为百姓谋福利，为世界求太平。

许多年前我听过一个弟兄的见证，当他归主了，他就心中不平安，因为他是在烟草公司工作的。怎么办呢？换工作，虽然他找到的新工作的待遇不如从前，但是他的良心快乐。我们这一带有不少军工产业，我希望我们能听到有弟兄姊妹因为良心的缘故

，离开那些公司，改换跑道。我大学毕业后只做过两年工作，之后便全时间事奉主。什么工作呢？在军方的飞弹实验室及工厂。我在研发室，做与惯性导航有关的研发，很有趣，我也喜欢的。但是那毕竟是武器，至终会杀人的！所以当我离职时，我的良心使我不会觉得可惜，离开它，良心会更平安。

一个国家可以研发武器吗？如果你去问老子，连非基督徒的他都会告诉你：

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憺为上，故不美，若美之，是乐杀人。夫乐杀者，不可得意于天下。故...凶事尚右，是以...上将军居右。杀人众多，以悲哀泣之；战胜，以哀礼处之。(道德经三十一章)

可是大国都在售卖军火，惟恐天下不乱。大卫王为什么不能建殿？「因你是战士，流了人的血。」(代上17.3, 28.3)

我们不要太责备传道书10.16的误国之君臣，他们不过声色犬马，载歌载舞而已，相形之下，那些国家售卖武器到天下各地，将来将要受到启示申命记18.16之神的重重审判。

1993/2/26的NYC世贸中心地下层爆炸案，正式开启了新一代的恐怖主义战争。宾拉丹是这些恐怖主义者的首脑人物，谁训练出来的？美国中央情报局(CIA)。为什么训练他呢？为要借着他和那些伊斯兰教的圣战组织份子，打击入侵阿富汗的苏联军队。一旦等苏联自认失败了、撤军后，宾拉丹和盖达组织就成为美国和西方人的梦魇，长达20年！

基督徒再问问自己，那些制定国策的人有智慧吗？他们的手边没有圣经、不读圣经，也没有找资深传道人或宣教士做他们的顾问。当中东各次战争要爆发之时，教会界、教皇、宣教团体都力劝美国总统不要用兵，但他们并不听。那些战争不但没有解决问题，反而造成更深的民族和宗教间的怨恨与敌意。

这些制定错误政策的政治领袖，我们宁愿他们去喝酒算了。他们的罪过远大于宴乐的君臣。今日总统及两院上层参政人士、都需要到有两千年之久的基督教教会，学习什么是「公义战争」，好为世界带来和平。以赛亚在异象中看到的新世界是这样的(赛 2.2-4)：

2.2 末后的日子，
耶和華殿的山
必堅立超乎諸山，
高舉過於萬嶺；
萬民都要流歸這山，
2.3 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說：
「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
奔雅各神的殿。
主必將祂的道教訓我們，
我們也要行祂的路。
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
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
2.4 祂必在列國中施行審判，
為許多國民斷定是非。
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
把槍打成鐮刀。
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
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

因此先知呼召教會，要靠主復興起來：「雅各家啊，來吧！/ 我們在耶和華的光明中行走。」阿們！

2011/2/17 Pine, MCCC
2024/3/7, Swanee, GA. ver. 2

第卅四篇 君王备忘录(10.16-17, 20)

祷告

耶和华祝福满满(赞美之泉2-1)

田中的白鹭丝 不缺欠什么
山顶的百合花 春天闻香味
总是全能的上帝 每日赏赐真福气
使地上发芽结实 显出疼爱的根据
耶和华祝福满满 多如海边细沙
恩典慈爱直到万世代 我要举手敬拜祂
唱出欢喜歌声 赞美称颂祂名永不息

词：李信义, 1997

曲：游智婷, 1997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五篇 幸福生活秘诀(10.18-19)

经文：传道书10.18-19

10.18 因人懒惰，房顶塌下；
因人手懒，房屋滴漏。

10.19 设摆筵席是为喜笑，
酒能使人快活，
钱能叫万事应心。

诗歌：主爱滋润我心(天韵歌声1-3)

懒惰贫穷之源

这几年不少台湾的企业大老们过世。然后呢？然而上演的是儿孙们的夺嫡大戏。我十分佩服王雪红，王永庆(1917~2008)二房的小女儿，她和父亲一样，算是白手起家。到了第二代身上，为什么手足之间会斗争？有权有利，原谅我反问，有本事为何不效法父亲，好好去奋斗？

啃老族出现在各国，它不是某一国家的专利。我自己十分佩服一些同班同学，1974年毕业，在台湾资源这么缺乏的情况下，在短短的三十年间，创造出各人的电子企业王国。不过我要说传道书10.18-19的形容也有变奏曲。

有人为何能享受？因为他心中没负担，他有的是时间，心情

好，有父祖的荫庇，所以他过的生活可用10.19来形容！反观那些奋斗的第一代人士，事实算成功了，可是他们什么都会，就是不会享受人生，可能包括住的房子也是坏了都没有好好修理，这不正是10.18的写照吗？

一个人不事生产的话，钱总有用完的一天，就像路加福音十五章里的浪子那样，「既耗尽了一切所有的，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饥荒，就穷苦起来。」(15.14) 台湾年轻人的薪水是22K台币，因此他们很生气。当年王永庆如果也有类似的薪水的话，说不定他也不会奋斗了。有一位企业家很生气说，「22K嫌少，你们再闹啊。再闹下去，连22K也没有了。」不错社会产业经济是要改革，可是同时年轻人的心也需要改革，人要殷勤起来。懒惰是贫穷的根源之一。

懒惰殷勤对比

这两节带给释经者一些困惑，其实不必专挑这两节来说，因为整卷传道书不少处都属难解经文。*New Bible Commentary* (by Gordon J. Wenham, etc., 4ed, 1994)说，由于10.16-20都在说整个国家生活的光景，所以这两节也不例外。因此伊顿(Michael A. Eaton, NCB)以为10.18在劝勉社会上的人不要怠惰，而10.19在描绘享乐的生活状况，但没有什么褒贬之意在内。然而照他说，10.18在贬懒惰，那么10.19就应该在贬奢华了。¹

¹ 但是Michael A. Eaton在*Ecclesiastes*. TOTC. (IVP, 1983.) 137, 认为没必要把「房屋」(传10.18)视作「国家」。Choon-Leong Seow (萧俊良), *Ecclesiastes*. (Anchor B. Doubleday, 1997.) 331, 认为：「然而也有可能，我们听到了微妙的评语，在批判政府。若是这样...『房屋』...也可能意指皇家。」参撒上20.16，撒下7.11，王上12.26, 13.2，赛7.2, 13等。这意思也有Ugritic, Phoenician, Aramaic, Akkadian等文献的支持。

朗文(Dr. Longman)则认不必因为10.18-19镶嵌在10.16-17和10.20之间，就将之当成与国家政治生活有关；而它们只是描述个人生活而已。²有了这样的定位，我们再来看这两节才会窥其真貌。第18节在斥责懒惰，这是智慧文学的常态。以箴言为例，它17次提及「懒惰」一词，而传道书却只有这么一处。箴言论「懒惰」很有意思：

6.6懒惰人哪，你去察看蚂蚁的动作，就可得智慧。6.7蚂蚁没有元帅、没有官长、没有君王，6.8尚且在夏天豫备食物，在收割时聚敛粮食，6.9懒惰人哪，你要睡到几时呢？你何时睡醒呢？

10.26懒惰人叫差他的人如醋倒牙，如烟熏目。

12.24殷勤人的手必掌权，懒惰的人必服苦。

12.27懒惰的人不烤打猎所得的，殷勤的人却得宝贵的财物。

13.4懒惰人羡慕却无所得，殷勤人必得丰裕。

15.19懒惰人的道像荆棘的篱笆，正直人的路是平坦的大道。

19.15懒惰使人沉睡，懈怠的人必受饥饿。

19.24懒惰人放手在盘子里，就是向口撤回，他也不肯。

20.4懒惰人因冬寒不肯耕种，到收割的时候，他必讨饭，而无所所得。

21.25懒惰人的心愿将他杀害，因为他手不肯作工。

22.13懒惰人说，外头有狮子，我在街上就必被杀。

²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250.

24.30我经过懒惰人的田地，无知人的葡萄园。

26.13懒惰人说，道上有猛狮，街上有壮狮。26.14门在枢纽转动，懒惰人在 上也是如此。26.15懒惰人放手在盘子里就是向口撤回，也以为劳乏。26.16懒惰人看自己，比七个善于应对的人，更有智慧。

享受劳碌所得

如果我们用箴言之光来看传道书10.18-19节的话，那么10.18固然是 在贬抑懒惰，而10.19则是在描绘殷勤之人生活的写照了，他们可以享受他们劳力所得的结果，而这一点也正是传道书之主题之一：

2.24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我看这也是出于神的手。2.25论到吃用、享福，谁能离了祂呢？

3.12我知道世人，莫强如终身喜乐行善；3.13并且人人吃喝，在他一切劳碌中享福，这也是神的恩赐。

5.18我所见为善为美的，就是人在神赐他一生的日子吃喝，享受日光之下劳碌得来的好处，因为这是他的分。5.19神赐人资财丰富，使他能以吃用，能取自己的分，在他劳碌中喜乐，这乃是神的恩赐。5.20他不多思念自己一生的年日，因为神应他的心使他喜乐。

8.15我就称赞快乐，原来人在日光之下，莫强如吃喝快乐；因为他在日光之下，神赐他一生的年日，要从劳碌中，时常享受所得的。

9.7你只管去欢欢喜喜吃你的饭，心中快乐喝你的酒，因为神已经悦纳你的作为。9.8你的衣服当时常洁白，你头上也不要缺少膏油。9.9在你一生虚空的年日，就是神赐你在日光之下虚空的年日，当同你所爱的妻，快活度日，因为那是你生前

在日光之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9,10}凡你手所当做的事要尽力去做；因为在你所必去的阴间没有工作，没有谋算，没有知识，也没有智慧。

如此说来，10.18-19是人生两种生活的对比，从而激励人迈向快乐、积极的人生。

追求更大幸福

10.19刻划人生是要拼才会赢，拼的结果就是可以过上更好的生活。社会上最美丽的风景就是有许多兢兢业业的小老百姓，他们的憧憬就是过一个平安是福的人生。事业顺利，收入稳定，嫁个体贴的丈夫，娶个温柔的妻子，儿女孝顺成材，每年有些空档就去渡度假。等到退休了，钱存得够的话，提早退休更好，小孩也都成家立业了，夫妇两人没有什么牵挂，甚至可以到国外中期或长期旅游。

昨天听一个弟兄讲笑话，他们退休的人是坐以待「币」，不是死亡的「毙」，而是钱币的「币」。孔子所说的「七十而从心所欲不踰矩」，会比「坐以待币」快乐吗？这样的人可以做喜欢做的事，又不忧愁没有收入、怎么养家活口。

三个礼拜以前，有一位女士中风了。他和先生都算中年后，五十开外吧，高高兴兴地从上海到美国旅游，没想到在DC时，妻子中风，急救到医院。我有机会去看望时，已是一个多礼拜了，仍没有反应。我们为她祷告，求神恩待她，可以醒过来。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传道书10.19所意味的人生幸福，是否胜得过这些人生的变数呢？

我们不否认传道书10.19所说的事，是一种幸福。昨天查经又听人说，「钱不是万能，但是没有钱是万万不能。」这句话通俗，但也透露不少人生哲理。它承认人生有许多事是非金钱不能为的，但是它也同时承认人生也有不少事是金钱办不到的。

金钱可买保险和医疗，但买不到健康。有人得了不治之症(Lou Gerig, 胰脏癌...)。金钱有许多买不到的：婚姻的幸福、爱情、人生的智慧、朋友之间的信任。

美国股神巴菲特(Warren Edward Buffett, 1930~)今年86岁了，身价633亿，和Bill Gates两人比起华人中的首富，要智慧多了。他们把钱大部份都捐出去！辛辛苦苦地赚钱，也痛痛快快地挣钱。至少比那一天他们死了以后，孩子们为了争夺遗产而相互反目成仇要好。金钱买不到儿女们的真孝顺，与兄友弟恭。

那么什么才是真幸福呢？当然是在传道书10.19所说的范畴之外了。

荣耀尊贵不朽

罗马书2.7说，「凡恒心行善，寻求荣耀、尊贵、不朽的，就以永生报应他们。」传道书3.11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人的心里有一个天平，一边是属神的「永远」，而另一边是人生各样的追求。圣奥古斯丁曾说，「神啊，你曾为我创造一个空间，是除了你自己，什么都不能填满的。」保罗曾经在他心中天平的另一边加上永生的追求，他发现当他认真地追求真正的荣耀、尊贵、不朽时，神就向他显现了，这是他得救的经验。

游斯丁(Justin Martyr, c. 100~165)为示剑出生的外邦人，在以弗所时得救了。他是一个追求真理的哲学家(斯多亚派→亚里斯多德派→毕达哥拉斯派→柏拉图派)，后来注意到旧约先知的书卷，激发他对造物主的敬畏，在新约著作中也看到神子基督。在他研究之时，「立时有一火焰、又有众先知的爱，以及那些与基督作朋友之人的爱，在我心灵中燃烧着...。」他以为基督教是最古老、最正确、最属神的信仰，虽然在他身上我们较少看到罪得赦免的感受。

之后迁居罗马，于151年写作给皇帝辩道文(后加写附篇)，后又写了与犹太人特立弗对话。(这三件古稿原件皆毁于二战炮火。)他善于运用哲学语言与外界对话，又用洛格斯来诠释基督。他甚少介绍历史上的耶稣，而多从哲学理念来引介基督。

但另一面，他十分猛烈地批判希腊神话故事，他认为宙斯和他的众子都是邪恶的鬼魔！而耶稣基督乃是独一真神的儿子，全然不同。³

游斯丁在神学上的贡献是在他的洛格斯基督论。希腊哲学无法突破的是：那位超越的神怎样创造物质的宇宙呢？犹太神学家斐罗说，柏拉图智慧是源自摩西五经。游斯丁喜欢用哲学性的语言「父」与「子」，论及神与耶稣，并说这位潜在的子－洛格斯－是由超越的父而来，但又有别于祂。这样，神的独一并没有受到影响，仍旧维持住。

与犹太人特立弗对话是游斯丁的另一贡献，致力于向犹太人传福音。他从旧约预言的角度切入，强调耶稣是弥赛亚。他在此书里引用箴8.22-36引证洛格斯(=智慧)与神(=父)之间的关系，他同时引用约书亚记5.14说明，洛格斯就是那位元帅，祂由神而生，与神不可分离，但又有别(对话123.3)。他同时又用希腊哲学来诠释洛格斯就如同人的言语，由人而出，但并不与人切割，洛格斯乃像火焰可以由另一火焰点起(61.2)，或像从光中出来的光(128.3)。⁴很明显地，洛格斯基督论的神学思想反映在尼西亚信经与神学里，游斯丁也间接地为日后成功的三位一体神学，预先铺路，这是他在神学上最大的贡献。

³ Grant, *Jesus After the Gospels*. 61-62.

⁴ Grant, *Jesus After the Gospels*. 63.

游斯丁称苏格拉底为「在基督之前的基督徒」，他的推崇哲学可见一斑。他又说过「柏拉图也受惠于摩西」的话，可见基督教在他心中的超越地位。他颇有孟子「说大人则邈之」的精神，居然在辩道文之尾声对皇帝说，「我们预先警告你，如果你继续这样不公不义，别想逃避神…的审判。」他也在附篇(常称为第二辩道文)警告元老院。

「殷勤」仍旧是得到更大幸福的秘诀。马太福音7.7-8说，
7.7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
7.8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这份殷勤、坚持、锲而不舍，就是信心，它追求的对象是天上的福气，乃是永生和基督。

我早年在洛杉矶门徒之家服事时，有一天接到一个电话，一位林先生说想要信耶稣。有这么好的事！他在南加大读电脑，因为读我们的教会寄出去的周报信息而归主的。我当然立刻去拜访他了，心想他是不是有什么人生的打击困顿，像许多人信主的原委一样，而幡然悔悟。结果不是。他十分开朗乐观，就是想要信主。同时间有另一位雷女士，是我在Loyola University (LA, CA)读书时认识的同学，被我请到青年团契和教会聚会的。她也归主了。他们都在杨嘉书家的游泳池里受洗的。人生多幸福啊，不必经历人生的打击，没有痛苦，就可以来信靠主耶稣，很好啊，他们只是有一颗追求真理的心。

将天带到人间

诗篇73.23-26说：

73.23然而，我常与你同在；

你搀着我的右手。

73.24你要以你的训言引导我，

以后必接我到荣耀里。

^{73.25}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

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

^{73.26}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衰残；

但神是我心里的力量与福分，直到永远。

这是人生最高的境界：在地如天，或说将天带到人间。

2011/2/24 Pine, MCCC

2016/5/8, CBCM 福音班

祷告

主爱滋润我心(天韵歌声1-3)

我曾经追求世界的欢乐 希望能够得到满足
那一天当我遇见耶稣 我发现自己的虚空
但主的爱是何等甘甜 滋润我干渴的心田
使我甘心跟随祂的引导 在十架的路上奔跑
我前面道路有耶稣陪伴 心中常有喜乐平安
生活中即使遇见困难 主耶稣赐给我力量

词：叶薇心

曲：祈少麟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六篇 风从哪里来？(11.1-6)

经文：传道书11.1-6

11.1 当将你的粮食撒在水面，
因为日久必能得着。

11.2 你要分给七人，或分给八人，
因为你不知道将来有甚么灾祸临到地上。

11.3 云若满了雨，
就必倾倒在地球上。

树若向南倒，或向北倒，
树倒在何处，就存在何处。

11.4 看风的，必不撒种；
望云的，必不收割。

11.5 风从何道来，骨头在怀孕妇人的胎中如何长成，你尚且不得知道；这样，行万事之神的作为，你更不得知道。

11.6 早晨要撒你的种，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因为你不知道哪一样发旺；或是早撒的，或是晚撒的，或是两样都好。

诗歌：风和爱(天韵歌声4-1)

人生七种情景

每一个人的一生都是风云际会，你会有许多的机会遭遇，在

其中我们要不断地去做许多决定。传道者认为人生有太多人不能明白的人事物，但是最重要、人人都要认定的是：人生要有所得着、要避开灾祸、要有所收割，或者再说得多一点，要发旺！然而最不可缺少的乃是得着灵风吹来，这是人生最重要的事：重生。

11.1-6里有人生的七种情景，其腔调与前面者大为不同，面对人生许多的不确定，如11.3a, 3b, 5所提及的三件事：云雨下在何处、树倒向何方、胎儿成形的奥秘，都是「行万事之神的作为，你更不得知道。」(5c)

然而，作者的人生心态却十分积极。当...撒(1)、要分(2)、要撒、不要歇(6)，连用了四个祈使动词，加上第四节的话，等于反过来说人生该做的事，形同祈使句；这些句子都显示他是有所作为的人。

不确定的人生

人生的不确定，一直是传道书的主题之一，其实这也是我们人生真实的写照。本卷书最细腻的描述是在3.2-8的14对、28种人生场景。什么时候有战争，什么时候有和平，不控制在我们的手里。

「云若满了雨，就必倾倒在地球上」(11.3a)，是人人皆知的，但是谁也不能预知云飘向何方、又在什么时辰下雨。「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直到得了秋雨春雨。」(雅5.7b)

树也会倒，但是倒向何方呢？(11.3b)「树」可以是一个象征。如果一棵大树倒下去的方向，没有挡住你的去路，那么这次的倒下肯定拦阻了一些人，但不是你。或许你可以说，这次的树的倒下，反而给你创造了机会，使你在人生路上，有了突破。

尽人事听天命

但是在这不确定的人生中，我们的责任是什么呢？

服从因果定律(1)

「当将你的粮食撒在水面，因为日久必能得着。」(1) 撒与得为因果，将来要得着，今日就要撒出。

相信天道酬勤(4)

第四节说，「看风的，必不撒种；/ 望云的，必不收割。」这节和第一节类似，但它比第一节的教训更强。风云说来就来，说下就下。农夫等来等去的，就是等风云变为甘霖，使他的庄稼可以生长，等候收成，可是种子种下去到长起来，它需要时间。第四节等于说，撒种时不要看风云。我们只要问自己，将来你要不要收成；如果你要，那么今日你就要撒种。

有一年美门教会(NJ)的赵教授把房子都卖了，身为牧师我是很紧张的，就去问怎么回事。原来他教书的学院资金严重缺乏，不久前院长将理学院几乎都关掉了，只剩下工学院。赵教授是工学院里的老师。如今院方连教授们的薪水都快发不出来了。所以他就全美找教职，准备搬家了。

可是奇怪的是不久后，赵夫人又买了一栋新房子而搬入。怎么回事？原来院方有好消息。一对院方教授，夫妇两人没有小孩，都在学院里教书教了一辈子，如今都过世了。过世后，律师通知院方他们的遗嘱是把他们一生的积蓄，都捐给学院，价值约是一亿美金，这是1990年左右的事。

教授夫妇两袖清风，怎么可能过世时却拥有近亿资产呢？原来这位教授有个嗜好－打桥牌，那有什么奇特，不过奇特的是牌搭子是谁，乃是Michael Bloomberg (1942~)。Bloomberg对这位教授说，「你把钱给我，我替你投资。」过了几十年后，他所投下

去的钱，可以赚到近亿！故事还没完。该教授过世后，他的侄儿跳出来控告学院说，他也有权承继叔父的财产。他的官司没打赢，可是帮了学院大忙，因为那时正是美股的荣景喷发时期，表面上看来要兑现股票被拖延了，事实则是股值又大大飙升。对于我们的教会来，感谢主，忠心爱主的赵家可以留下来，继续在教会里服事。

别只在看风望云，今日撒种吧，他日方可收割。我们要信得过神：天道酬勤。

施比受更有福(2)

不但是如此，「你要分给七人，或分给八人，因为你不知道将来有甚么灾祸临到地上。」(2) 在前面2.21提及人生的一种虚空就是，你劳碌所得的，却为外人所享！

这种现象在再婚中最为常见。我在Princeton一带住了11年，有一阵子住在其南的Lawrenceville，进小镇时会经过Johnson & Johnson老板的家，据说有100亩地之大，里面有直升机场，博物馆，因为老板和夫人十分喜欢收集艺术品。后来，夫人生病时请来了一位年轻的波兰移民姑娘照顾她。在夫人过世后，这位姑娘就成了新夫人。这又过了若干年，在老板过世后，他的儿女们才发现父亲的遗嘱曾数度修改，等到父亲过世时，他的巨资产几乎都放在后娘的口袋里！1990年左右，这件事是Princeton一带十分轰动的消息，麻雀变为凤凰。

我们的人生不如听从传道者的劝言，今日就把你的财富先给出去吧(2)。经文用的是命令句，换言之，「施比受更为有福」(徒20.35b)的话，不只是劝言，也是道德命令。有人说耶稣所说的「施比受更为有福」，是八福外的第九福！

尽人事者蒙福(6)

第六节可以说这段经文的结论：神的天命与人的责任不相冲

突，应当圆融相通的。撒种是我们的责任，这个概念可以应用在各个领域：家庭生活、社会责任、职场生活等等。我们真的不知明日将如何，但我们确知主掌握明天，这是最重要的信念。因此，我们今日尽量去撒种。

第六节的最后一句「或是两样都好」，格外地显明了神的恩惠。在我们想，我们所撒下的种子，只要是早撒的或晚撒的，只要一样发旺就好了。但是主有时会说，「两样都好」，两样都发旺。教会界是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真实的教会工作就是不断地撒种。

有时候我们撒下的种会成长到怎样的光景，我们自己也不知道，然而主有祂的计划。我在普林斯顿华人教会时代的服事(1983~1994)、所结的果子，都已散到各地了。有的时候在台湾可以遇见，有时在美国一些地方也有，他们忠心爱主在教会事奉，这是叫从前撒种之人十分喜乐的事。

风从哪里来呢？

11.5说，「风(רוח)从何道来，骨头在怀孕妇人的胎中如何长成，你尚且不得知道；这样，行万事之神的作为，你更不得知道。」在这节里的「风」从下文可以领会为生命的气息，当亚当受造时，神将「生气」(נְשֻׁמַת חַיִּים, breath of life)吹入他的里面，他就成为「有灵的活人」(a living soul)。

大卫在诗篇139.14-16向神称谢身为入，他「受造奇妙可畏」，这是生命的奥秘。传道书的话也出现在以西结书37.1-10之枯骨复活的异象里：

^{37.7}于是我...正说预言的时候，不料，有响声、有地震，骨与骨互相联络。^{37.8}我观看，见骸骨上有筋，也长了肉，又有皮遮蔽其上，只是还没有气息。^{37.9}主对我说：「人子啊，你要发预言，向风发预言，说主耶和华如此说：气息啊，要从四

方而来，吹在这些被杀的人身上，使他们活了。」^{37.10}于是我遵命说预言，气息就进入骸骨，骸骨便活了，并且站起来，成为极大的军队。

以上的异象正是用来阐释圣经中最大的恩典重生：

^{3.1}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德慕，是犹太人的官。^{3.2}这人夜里来见耶稣...^{3.3}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3.4}尼哥德慕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3.5}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3.6}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3.7}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3.8}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那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3.1-8)

重生或说从上头生是圣灵主权的恩惠，当神的灵风吹进了你的心中，你就莫名其妙地重生了。我们虽然不能知道圣灵之风的究竟与奥秘，也不明白祂怎么来、怎么去，但是当灵风吹进我们心中时，我们可以「听见风的响声」，经历到祂的恩典的奇妙。

Bonnye Spino十分幸运，2001/8时(57岁)，她的心脏已经坏了，必须依赖机器过活。8/25当天她得着一颗心脏，次晨就移植给她。第三天她居然可以自己呼吸走路了！复元以后，她一直很想知道，是谁惠赐她心脏的呢？原来那个心脏是一个27岁年轻人James Schaefer的，死于车祸。James的父亲Cliff也很想知道儿子的心脏如今在谁的心中跳动。有一个组织帮助双方联络起来，最后安排他们在翌年八月新生周年日见面，这一刻太激动了。

当Cliff看见Spino女士时，他激动地对妻子说，「看哪，我儿子的心就在那里！」Spino女士走上来紧紧地拥抱着Schaefer夫妻两人，好叫他们感受到Jimmy的心就在她的里面跳动。

自从Spino女士得着了这颗年轻人的心以后，她每一刻都在享受新生活。现在她认识了她新生活中最重要的一人，Jimmy Schaefer。每天早上她都看着Jimmy的相片和他打招呼。Jimmy如今已经成了她的一部份了。¹

重生就是我们感受到另一颗心的跳动，有另一个生命的原则在我们里面活着支配我们、引领我们，它已成了我们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份。

神是天命之主

1983/8/31的韩航空难，无一人逃生。教会里孔妈妈的先生，提前自美回台办事，赶上这一班死亡飞机。孔妈妈当然痛不欲生，刚刚退休，准备含饴弄孙，享受人生，先生就这样走了。可是「神使万事互相效力」，丧夫之痛使她深自反省，而回到主前。(她是牧师的女儿呢。)

2005年教会来了一个新家庭，年底受洗了。谁带他们信主的呢？原来是若歌教会的胡弟兄。胡先生的生意做得相当成功，台湾与美国都有。1983/8胡先生要回台北监督故宫保安系统的生意，太太却执意要他先去Sacramento, CA看老友，也是教会长老。拗不过太太，心不甘情不愿，胡先生还是去了。当他到了Sacramento下了飞机，就愣住了，因为他才知道原来要赶搭的韩航被苏联击落，全机的人葬身库页岛。到了台北他终于顺服神，受洗归主。从那天起，他不但归主，而且成为一个感恩的人。对人生、对事业、对婚姻、对家庭、对一切事，都有了新的看法。

11.3讲的风起云涌是「必然」的，但风云际会不在你我手中！11.5讲得更清楚，在创造~天命~救恩的范畴里，神永远是神，

¹ *Asbury Park Press* [美国纽泽西州海边地方报] Feb. 24, 2003, Monday. A1-2.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主权在祂的手中。罗马书8.28说，「神使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祂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撒但：从善中搅出恶，而真神从恶中得着善，至终神必得胜。

我们的责任呢？向神悔改信靠祂。「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

2011/10/27 Pine, MCCC

2016/5/15, CBCM 福音班

2022/11/20, RaleighCCC-Gospel

祷告

风和爱(天韵歌声4-1)

轻风吹过树梢 树叶儿呀片片摇 看不见摸不着
风的存在人人知道
妈妈的爱真正好 为儿为女忙到老
测不透分析不了
爱的存在人人知道 不能看见不能测透
认识神用心灵寻求 用心灵接受
就好像风就好像爱 就好像风和爱
当你亲身有了体验 自然不问存在不存在

词：叶薇心

曲：王丽玲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七篇 美丽人生(11.7-10)

经文：传道书11.7-10

11.7光本是佳美的，眼见日光也是可悦的。

11.8人活多年，就当快乐多年；然而也当想到黑暗的日子。因为这日子必多，所要来的都是虚空。

11.9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时当快乐。在幼年的日子，使你的心欢畅，行你心所愿行的，看你眼所爱看的；却要知道，为这一切的事，神必审问你。

11.10所以，你当从心中除掉愁烦，从肉体克去邪恶；因为一生的开端和幼年之时，都是虚空的。

诗歌：是爱(天韵歌声5-1)

腔调有所不同

传道书4.2赞叹死人胜过活人，9.4-6却说活狗强过死狮，现在11.7则讴歌生命光明，但又提醒人黑暗虚空的日子必多，且就在前头。第十一章是中庸之道。

中心思想是在问人生一个重要的问题：

生命真的那么可贵吗？

若我复明三天...

海伦·凯勒(Helen Keller, 1880-1968)在1933年一月，于著名的杂志*Atlantic Monthly*，写过一篇十分人深省的文章，*Three Days to See* (假如我复明三天, 1933)。她说：

有时我想，把每天都当作生命的最后一天来度过也不失为一个很好的生命法则。这种人生态度使人非常重视人生的价值。每一天我们都应该以和善的态度、充沛的精力和热情的欣赏来度过，而这些恰恰是在来日方长时往往被我们忽视的东西。当然，有这样一些人奉行享乐主义的座右铭－吃喝玩乐，但是大多数人却不能摆脱死亡来临的恐惧。

我们大多数人认为生命理所当然，我们明白总有一天我们会死去，但是我们常常把这一天看得非常遥远。当我们身体强壮时，死亡便成了难以想象的事情了。我们很少会考虑它，日子一天天过去，好像没有尽头。所以我们为琐事奔波，并没有意识到我们对待生活的态度是冷漠的。

我想我们在运用我们所有五官时恐怕也同样是冷漠的。只有聋子才珍惜听力，只有盲人才能认识到能见光明的福气。对于那些成年目盲或失聪的人来说尤其如此。但是那些听力或视力从未遭受损失的人却很少充分利用这些蒙福的能力，他们对所见所闻不关注、不欣赏。这与常说的不失去不懂得珍贵，不生病不知道健康可贵的道理是一样的。

我常想如果每一个人在他成年的早些时候，有几天成为了聋子或瞎子也不失为一件幸事。黑暗将使他更珍惜光明；沉寂将教他知道声音的乐趣。

有时我会试探没有盲目的朋友们，想知道他们看见了什么。最近我的一位非常要好的朋友来看我，她刚刚在树林里走了很长时间，我问她看见了什么。没什么特别的，她回答说。如不是我早已习惯了这样的回答，我也许不会轻易相信

，因为很久以前我就相信了有眼人看不见什么。...

在树林中走了一小时，...以我一个盲人仅仅通过触摸就发现了数以百计的有趣的东西。我感到树叶的对称美，用手摸着白桦树光滑的树皮、或是松树那粗糙的厚厚的树皮。春天里我满怀着希望触摸着树枝寻找新芽，那是大自然冬眠后醒来的第一个征候。我感到了花朵的可爱和茸茸的感觉，发现它层层迭迭地绽开着，大自然的神奇展现在我的面前。当我把手轻轻地放在一棵小树上，如果蒙福的话，偶尔会感到歌唱的小鸟欢欣的颤动。我会愉快地让清凉的溪水从手间流过。对我来说，满地厚厚的松针和松软的草坪，比奢华的波斯地毯更惹人喜爱。对我来说，四季变换的景色如同一场动人心魄的、不会完结的戏剧，而剧中的人物动作从我的指尖流过。

我的心不时在呐喊，渴望见到光明。既然仅仅通过触摸就能使我获得如此多的喜悦，那么光明定会展示更多美好的事物啊。可惜的是那些有眼的人分明看到很少，整个世界缤纷的色彩和万物的活动都被认为是理所当然。也许不珍惜已经拥有的，想得到还没有得到的是人的特点，但是在光明的世界里只把视觉用做一种方便的工具，而不是丰富生活的工具，这是令人多么遗憾的事情啊。...

噢，假如我复明三天，我将会看见多少事物啊！¹

三天的复明，第一天她要细看她的老师Mrs. Ann Sullivan Macy、好朋友的脸、婴孩、她的忠犬、她的家、自然、夕阳，晚上会睡不着的。第二天要看晨曦、博物馆(自然历史)、大都会艺术(名画)

¹ *Atlantic Monthly*, January 1933. 以上所引的只是文章的前头。

、透过艺术探索人性的心灵、歌剧(莎士比亚等)。第三天到纽约看街头人生的万花筒，人的形形色色。她没有提到神，但别误会，因为看神不需要用眼睛！

海伦·凯勒讲得真好，可以说一语道破人间的迷惘。我们不认识神，并不是因为我们不知道祂的存在，不，我们心知肚明，只是我们刻意对祂冷漠。海伦·凯勒说一般人对生活的态度是冷漠的，使用神所赐予的五官感觉也是冷漠的，那就更不要说我们心灵的感受也是冷漠的。海伦·凯勒生下来一岁半就高烧失去了听力与视力，成为一个与外界完全隔绝的人，除了她的触觉之外。她要怎样与外界沟通啊？

与其说海伦·凯勒用触觉学会了「看与听」，不如说她学用心灵来看与听。当我们用我们的心灵去看一切的人事物时，我们就不再冷漠了。

真人生的两面(11.7-8)

11.7等于强调人生的光明面...

但11.8则十分实在，光明与黑暗之对比。黑暗带来虚空，譬如人生的生老病死。中国人咒诅人怎么说呢？「你不得好死。」那么什么又叫做好死呢？无疾而终...可是一个人会怎么死，没有人可以预知，主权在神的手中。约翰·本仁在写天路历程时，刻划的许多人物的过无桥江之经历，也都不同。

11.8说，黑暗的日子必多，会给人带来虚空感。惟有爱，才可以解决人生必会遭遇的虚空...

怎么办呢？

美丽人生电影
(*La vita è bella*)

人生丑陋隐藏

美丽人生(*La vita è bella*)意为人生是美好的, 1997年意大利电影, 由导演罗贝托·贝尼尼自编自演, 荣获第71届(1998)奥斯卡金像奖的最佳男主角、最佳剪辑、最佳原创剧本、最佳音乐、最佳外语片等, 以及多个国际大奖。

电影讲述意大利有一对犹太父子被送进纳粹集中营, 父亲 Guido Orefice (导演自演)不忍年仅五岁的儿子饱受惊恐, 利用自己丰富的想象力, 说他们正身处一个游戏当中, 必须接受集中营中种种规矩, 以换得分数赢取最后大奖。影片笑中有泪, 将一个大时代小人物的故事, 转化为一个扣人心弦的悲喜剧。



美丽人生宣传海报

1939年, 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阴霾笼罩着整个意大利。圭多是

一个外表看似笨拙，但心地善良憨厚、生性乐观的犹太青年。他对生活充满了美好的向往。他和好友菲鲁乔驾着一辆破车从乡间来到阿雷佐小镇，他的愿望是在小镇开一家属于自己的书店，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途经一座谷仓塔楼时，年轻漂亮的姑娘多拉突然从塔楼上跌落到他的怀中，原来塔楼上有个黄蜂窝，黄蜂经常骚扰当地居民。多拉想为民除害，烧掉黄蜂窝，反被黄蜂蜇伤，而跌落下来。圭多立刻对她产生了好感，热情地为她处理伤口，为表示谢意，多拉送了一些鸡蛋给圭多，意味深长地目送他远去。

阴云密布的义大利，反动的纳粹势力日益强大，墨索里尼配合推行强硬的种族歧视政策，圭多因有犹太血统，他开书店的应用屡遭阻挠，得不到批准。好友菲鲁乔的工作也久无着落。由于生活所迫，圭多只好在一家饭店当服务员，他以真诚纯朴、热情周到的服务态度，赢得了顾客们的喜爱。

一次圭多骑车上班无意中撞倒了多拉，两人再次邂逅燃起了心中爱情的火焰。他抓住时机向多拉表明爱慕之情。

多拉是某学校的教师，有一天从罗马来的督学要到学校视察，圭多得知后，竟冒充督学来到多拉所在学校视察。校长热情地接待他；圭多为取悦多拉，引起多拉的注意，圭多索性跳上讲台施展起喜剧演员的才华，惹得学生开怀大笑，令校长和教师瞠目结舌。

圭多得知多拉和男友鲁道夫要去剧院看歌剧，他也买票前往，坐在楼下的圭多始终目不转睛地盯着楼上包厢里的多拉。起初多拉对圭多的苦苦追求并不在意，但是由于多拉讨厌鲁道夫，因此常和圭多在一起。鲁道夫一厢情愿地举办和多拉的订婚晚会。晚会正巧安排在圭多所在的饭店。圭多巧妙地使多拉解脱了鲁道夫的纠缠，因此赢得了她的芳心。多拉不惜跟父母闹翻，离家出走，嫁给了圭多。

婚后，好事接踵而来，圭多梦寐以求的书店开业了，他们有了个乖巧可爱的儿子约书亚。圭多闲来无事时常和儿子玩游戏，一家人生活的幸福美满。可好日子没过上几年，在约书亚五岁生日这天，纳粹分子抓走了圭多和约书亚父子，强行把他们送往犹太人集中营。当多拉和母亲兴冲冲地回到家里，只见人去楼空，家里被翻得乱七八糟，她明白了眼前所发生的一切。她没有犹太血统，但她坚持要求和儿子一同前往集中营，多拉被关在女牢里，圭多不愿意让儿子幼小的心灵从此蒙上悲惨的阴影。在惨无人道的集中营里，圭多一面千方百计找机会和女监里的妻子取得联系，报平安，一面要保护和照顾幼小的约书亚，他哄骗儿子这是在玩一场游戏，遵守游戏规则的人最终能获得一辆真正的坦克回家。天真好奇的儿子对圭多的话信以为真，他多么想要一辆坦克车呀！约书亚强忍了饥饿、恐惧、寂寞和一切恶劣的环境。圭多以游戏的方式让儿子的童心没有受到任何伤害。

当盟军的解放来临之际，一天深夜纳粹准备逃走，圭多将儿子藏在一个铁柜里，千叮咛万嘱咐叫约书亚不要出来，他则打算趁乱到女牢去找妻子多拉，但不幸的是他被纳粹发现。当纳粹押着圭多经过约书亚的铁柜时，他还乐观地、大步地走去，暗示儿子不要出来。但不久就听见一声枪响，历经磨难的圭多惨死在德国纳粹的枪口下。

天亮了，约书亚从铁柜里爬出来，站在院子里，这时一辆真的坦克车隆隆地开到他的面前，上面下来一个美军军官，将他抱上坦克。

这部电影的片名叫美丽人生，其实圭多只是将丑陋人生隐藏起来了，不叫儿子看见而已。当坦克车出现时，约书亚确实逃过了一劫，进入了所谓美丽人生。然而人生真实的情景是怎样的呢？

一个真实个案

2012/8/31 首审的李宗瑞案... 李在被逮捕之前，是台北的富家公子，天天办宴会，先后迷奸了50-60位的青年女子，被大众媒体批为淫魔。在开审之前，他的母亲托律师告诉宝贝儿子三句话：(1)好好反省，(2)爸妈仍为帮你负责，(3)你永远永远是妈的儿子...

儿子哭...有用吗？

这母亲有无告诉过儿子人生的真相？

真实美丽人生

其实这部电影里所讲述的「美丽人生」，并不是约书亚过的，而是圭多赢取的。讲得准确些，是父亲圭多冒死赢取来的，虽然他殉道了，但是他的儿子约书亚却进入了「美丽人生」。如果儿子始终不明白究竟他的父亲圭多、是怎样为他赢取这样的新人生，那么，他所过的并不是美丽人生。

这部电影的故事很可以帮助我们明白基督与人类的关系。基督降世渡过一生，祂背负十字架、也钉上十字架，面对丑陋人生，祂为我们死了。但祂又复活了，带给我们美丽人生！

11.9-10是回应人生将有虚空之挑战。第一，在快乐的幼年之时，就准备好终末的审判。这是11.9。11.9ab肯定人在幼年时要快乐，圣经并不否定人生可有的幸福。然而11.9c则点明，在欢乐之时，也要同时有终极关切。

谁来审判我们呢？当然是至高的造物主。

第二，怎么能逃避人生末了时的虚空呢？这是道德事件，要治死生命中的「愁烦...邪恶」。当然我们惟有靠神的恩典，才可以得以成圣...

谁来成全我们呢？谁是我们的圭多呢？当然是至亲的救赎主、基督耶稣。

第卅七篇 美丽人生(11.7-10)

2016/2/28, CBCM 福音班

2016/3/9, CCACC

祷告

是爱(天韵歌声5-1)

天为什么蓝 草为什么绿
什么使月亮放光 什么使太阳温暖
花为什么香 鸟为什么唱 什么使人活着有希望
爱使天蓝 爱使草绿 神的爱使太阳温暖
月亮放光 祂的爱使花香鸟唱
因为爱使人活着有希望
如果有一天宇宙都变样 我们只求爱永在世上

词：叶薇心

曲：吴文栋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八篇 夕阳无限好(12.1-7)

经文：传道书12.1-7

12.1你趁着年幼、衰败的日子尚未来到，就是你说，我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未曾临近之先，当纪念造你的主。12.2不要等到日头、光明、月亮、星宿变为黑暗，雨后云彩反回，12.3看守房屋的发颤，有力的屈身，推磨的稀少就止息，从窗户往外看的都昏暗；12.4街门关闭，推磨的响声微小，雀鸟一叫，人就起来，唱歌的女子也都衰微。12.5人怕高处，路上有惊慌，杏树开花，蚱蜢蹒跚而行，激情也都废掉；因为人归他永远的家，吊丧的在街上往来。12.6在银炼折断，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损坏，水轮在井口破烂以先，当纪念你的造物主。12.7尘土仍归于地，灵仍归于赐灵的神。

诗歌：引我柔爱的光(*Lead, Kindly Light.*)

人生重要座标

在这段经文里一组字串 - לִפְנֵי אֲשֶׁר לְפָנָי - 很重要，出现三次：12.1, 2, 6。NASV, NIV, ESV都译为“before”。和合本在第一节译作「尚未...以先」，第二节作「不要等到」，第六节根本就没译。第六节应当这样翻译的：「在银炼折断...破烂以先，当纪念你的造物主。」这个字串的意思是「在...以先」，它是一个人生

重要的时间座标。

12.1把人生分成两个大段：「年幼」及「衰败的日子－就是你所谈、毫无喜乐的那些年日」。这段12.1-7的经文较不好解，因为涉及释经法，要怎样去领会3-6那些似乎颇有譬喻的文学意象语言呢？有的诠释者以为是指丧曲(funeral song)，譬如David A. Hubbard就说，

这段经文十分困惑了解经者，就像本卷书其他处一样。[James L.] Crenshaw读这段为想象人老化的图画，这样的读法我在早先注释传道书时也用；[Graham S.] Ogden看本段为图画性的语言，是死亡带来全面性的活动止息；而[Michael V.] Fox则完整地将它发展为丧礼背景－我在此跟随他的想法。¹

Dr. Hubbard在释经讲道时，就循着丧礼歌曲的思路抒发此段经文的意思。

其实它的意义并不难解，因为在12.1已经为本段定了调，即12.2-7正是讲到人生结束前的那段衰败的日子。它怎样描述这段日子的呢？第二节就是用「黑暗、乌云」来标示这段日子，与先前的「太阳、光明、月亮、星宿」成为对比。

黑暗衰败日子(12.3-6)

那么黑暗的日子又是怎样呢？12.3 的几项可以这样领会：「看守房屋的发颤」或指手臂在发抖，「有力的屈身」或指两腿站不住了，「推磨的[阴性]稀少就止息」或指牙齿的脱落，「从

¹ David A. Hubbard, *Ecclesiastes, Song of Solomon. The Preacher's Commentary*. Vol. 16. (239). (Nelson, 1991.) 239. 在引文中提及的三位都是著名的旧约学者，着有传道书之注释。Hubbard是循着Fox的思维，在他的书中释经讲道。

窗户往外看的[阴性]都昏暗」或指眼睛昏花。接着 12.4 的「街门关闭，推磨的响声微小」或指听觉的衰退，「雀鸟一叫，人就起来，唱歌的女子也都衰微」或描写老人清晨睡不着，有一点声音就起来了。² 12.5ab 的「人怕高处，路上有惊慌」，也在描写老人的心态。而「杏树开花，蚱蜢蹒跚而行，催情果也都失效」继续描述暮年光景。「杏树开花」或指老人的白发苍苍，蚱蜢和催情果不言自明了。³

12.5 的末两句给予以上图画结论：「因为人归他永远的家，吊丧的在街上往来。」而 12.6 的「银炼折断，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损坏，水轮在井口破烂」，则描述一幅死亡，与生命之源断绝的光景。

夕阳仍无限好！

这一段究竟什么意思呢？它用了这丰富的文学意象来形容老年的灰暗面，难道就没有一点亮光吗？其实12.1-7是从11.7-10而来的。在前面这一小段，其重点是勉励人要「趁着年幼...当记念造你的主。」老年真是这么绝望吗？老年的特征按12.1来说的话，是身体衰败、毫无喜乐。从前我在美门教会服事时，有次一位作客讲员来讲道，他十分好心地提醒老年人时日不多，而且反复地说。之后，教会的老人对我说他们听了很不高兴，「他以为吓吓我们，我们就会信耶稣啊。」没有果效。我发现老年人也有尊严，而且很有尊严！

李商隐写的登乐游原，常被我们应用到老年人身上：

向晚意不适

² Roland E. Murphy, *Ecclesiastes*. WBC. (Word, 2002.) 118-119.

³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 (Eerdmans, 1998.) 266, 272.

驱车登古原
夕阳无限好
只是近黄昏

「夕阳无限好」，好在那里？

孔子评论老人

孔子说过，「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论语为政篇) 在古代可能年过五十就算步入老年，孔子所说的是他自己的光景，他是孔圣人，我们只能说，人人若努力，都可以像他那样。

可是别忘了，孔子对老人的观察也十分尖锐的，他说过，「及其老也，血气既衰，戒之在得。」(论语季氏篇) 这还算客气，最凶的批评是说「老而不死，是为贼。」这句话要看上文：「幼而不孙悌，长而无述焉，老而不死，是为贼。」(论语宪问篇) 孔子不是在批评所有的老人，而是在批评他的老友原壤。礼记檀弓篇曾记载另一件事：原壤的母亲过世了，孔子帮他清洗其母的棺木，而他却在旁敲击着棺木唱歌，孔子装着没听见、走开了。

老年仍有机会

到了老年，人可以更为成熟，这样，也可以正确地回应所听见的福音。

传道书12.6应当这样翻译：「在银炼折断，金罐破裂，瓶子在泉旁损坏，水轮在井口破烂以先，当纪念你的造物主。」这一节和第一节是呼应的。人生归主在什么时候呢？可能有许多的时机，第一节是指早年年轻之时，而第六节则是指过世之前。12.1-7不是说，人过了年轻时就不再有机会归主了；不，它乃是说，从年轻直到死亡都有机会。当然，从上文的11.9来看，传道者勉励大家及早归主。

我在一开始牧会时(1984春)，带领过一位七十多岁的长辈归主(顾柏岩弟兄)。那时他已退休了，我认识他以后，邀请他来我的公寓参加查经班，他来了。我们是在查约翰福音。顾老先生是二战时公费到普渡大学(Prudue University, Indiana)读博士的，所以他是工程学博士，后来曾担任台北工专校长，是位慈祥长者。他认真追求真理，有一天他问了一个很有水准的问题，不读旧约约书亚记第十章以色列人攻打基遍城的故事，你是不会知道的。当天战况激烈，约书亚向神祷告说，「日头啊，你要停在基遍；/月亮啊，你要止在亚雅仑谷。」神垂听了他的祷告，太阳在空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约有一日之久。」(书10.12-13)他突然这么一问，我想了一下、回答说，「有可能啊，神只要使地球自转停一天，公转继续，不就可以了么？」他听了觉得有理，就这么信主了。顾老弟兄到了八十几岁时，还为葛培理布道团翻译了一本葛培理的布道集，有五百页之多。

秉持赤子之心

人要怎样悔改信主呢？这跟人的年龄无关，什么样的人要归主，走的路径都一样。传道书12.1说，「当记念你的造物主。」我真不知道李白活在盛唐之时，有没有机会听到福音。他若听到福音，像他那样的心境，很可能会悔改归主的。他出生的碎叶城(今日的吉尔吉斯首都托马克一带)，早已有宣教士的踪迹了，西域一路都有，在贞观九年(635)福音传到了长安。传道书12.1说，当记念谁呢？救赎主吗？在此说的是造物主。这是福音的起步，人如此记念，是他悔改的第一步。一个记念造物主的人一定会看到自己的有限与短暂，认识人充其量不过是受造之物，在造物主的跟前，他必须要谦卑下来。

李白的七言古诗将进酒，其实就是他的宗教信仰告白。头两句真好：

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 奔流到海不复回

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 朝如青丝暮成雪

他看人的有限、短暂。常有人说李白是道家思想，也不尽然，因为他缺少了道家的豁达。他若真得老子与庄周的真传的话，就不会说他的心中有「万古愁」，而要用酒来浇灭了。这种有限之人面对造物主的无限，或甚至说面对无限的造物主时，他的心中有一种推诿不掉的对神的永能与神性的认识(罗1.19-20)，这是赤子之心。

我们来对照一下南宋元初词人蒋捷的虞美人，场合是听雨，讲人生的三境界：

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
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
而今听雨僧庐下，鬓已星星也。
悲欢离合总无情，一任阶前，点滴到天明。

少年道家的狂放，壮年儒家的沈着，暮年释家的出世，没有李白的那种心灵深处的感受。道家将他少年的情欲释放了，不受道德感的束缚；儒家将他壮年时的雄心大志，都投送到救国大业上了；而晚年面对国破山河在时，释家又将他的失落导引到四大皆空的虚幻世界里。

我们再对照一下南唐末代君王、著名词人李煜(937-78)最后的一首词浪淘沙：

帘外雨潺潺，春意阑珊。罗衾不耐五更寒。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
独自莫凭栏，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

李煜是亡国之君，受尽屈辱，最后免不了宋太宗的毒杀。这首是他的封笔之作。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当人受到死亡威胁时，

他正常的反应是「穷极则呼天」。李煜的封笔显示他之为人的忠诚，说出「天上人间」。「当纪念造你的主」！虽然他并不真正认识祂。

纪念造物主只是第一步，因为神创造我们时，将永远放在世人心里(传3.11)，这种宗教感或说对神的直觉，是人之所以为人的特征。

2001年九月，就在九一一惨案后的某天，教会里的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太太在女儿家中的阳台上坐摇椅，摇过头了，整个人翻过去了。她的女婿正好在家，听见外面扑通一声，就跑出去看，见岳母大人倒在阳台上，好像没事，就轻轻地将她扶起来。这位女婿当时说了一句神来之语：「好婆[岳母大人]，妳如果像那些世贸大楼的人也走掉了话，妳会去那里呢？好婆，信靠主耶稣吧！」当时，她就信主了。谁说老人信不了主呢？

我有一天原本去北泽西回程时，要到新布朗司克(New Brunswick)镇里去看一位长辈陈老先生。回程在高速公路上时，交通太拥挤了，我就改变计划，日后再去看他。回到家以后，他的儿子打电话来告诉我说，「你今天没有去看我父亲，他很失望，倒不是因为你没去成，而是因为他有一个重要的好消息要告诉你，而你居然没去！」第二天我立刻就去了。原来他终于决定要受洗归入主的名下了。在此前，他一生陪信主的夫人进出教会一甲子了。他做见证说，「我要在健康时信主受洗，我不要在人快死了才受洗，那样的话，主也没有光采。」

当时教会有一位信主不久的老人有天做了一个相当有趣的见证。他是从台湾来的退休空军。他说，「我从前是三等公民，等吃、等睡、等死，但是现我是四等公民，加上等进天国。从前我是中华民国的小兵，没信主前我是主外的逃兵，现在我要做天国的精兵。」

记念你救赎主

最后我们来看一位圣经上的老人，摩西，他的一生也够苦的。因为埃及国的灭族计划，当他出生时，父母被迫将他放在蒲草箱内，投入河中顺水漂流。法老的女儿将他拾取，并收为义子，因此他学尽了埃及一切的学问，谈吐行事皆大有才能，甚至有机会晋接王位。但是当他四十岁那年，他为了拯救自己的同胞而逃亡西奈旷野。又四十年之久，做什么呢？牧羊。往昔的壮志几乎都消磨净尽了，他的心情都写在他的诗篇里：

90.4 在你看来，千年
如已过的昨日，
又如夜间的一更。

90.5 你叫他们如水冲去，他们如睡一觉；
早晨，他们如生长的草－

90.6 早晨发芽生长，
晚上割下枯干。

这是摩西在记念他的创造主。但他没有停在这里，他继续向前祷告说：

90.7 我们因你的怒气而消灭，
因你的忿怒而惊惶。

90.8 你将我们的罪孽摆在你面前，
将我们的隐恶摆在你面光之中。

90.9 我们经过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
我们度尽的年岁好像一声叹息。

90.10 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
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
但其中所矜夸的不过是劳苦愁烦，
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

90.11 谁晓得你怒气的权势？

谁按着你该受的敬畏晓得你的忿怒呢？

他在这里记念他的救赎主，这也是他的认罪，表明他心中深切的悔改。

90.12 所以求你指教我们怎样数算自己的日子，
好叫我们得着智慧的心。

90.13 耶和华啊，要到几时呢？求你转回，
求你怜恤你的仆人。

90.14 求你使我们在早晨饱得你的慈爱，
好叫我们一生一世欢呼喜乐。

90.15 求你照着你使我们受苦的日子，
和我们遭难的年岁，叫我们喜乐。

90.16 愿你的作为向你仆人显现，
愿你的荣耀向他们子孙显明；

90.17 愿主我们神的荣美归于我们身上，
愿你坚立我们手所做的工；
我们手所做的工，愿你坚立。

这是多好的祷告！传道书12.1-7所呈现的是人类犯罪以后，逃不出的死亡的咒诅(参创2.17)，传道书12.7是出自创世记3.19c。然而「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成为新(κατνη)造的了。」(林后5.17) 多新呢？希腊文的「新」主要有两个不同的字，这个「新」不是时间上新旧的新，而是形式或品质上的新，也可以说永远常新的新。⁴ 哥林多前书15.42-44启示我们将来新造的身体是怎样的光景：

⁴ W. E. Vine, *A Comprehensive Dictionary of the Original Greek Words with their Precise Meanings for English Readers*. (Riverside Book, n. d.) 791-792.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15.42 死人复活也是这样：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15.43 所种的是羞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强壮的；15.44a 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15.49 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

「感谢神，因祂有说不尽的恩赐。」(林后9.15)

2012/9/2 主日福音, MCCC

2015/6/5, CBCM 福音班. v. 1.5

祷告

引我柔爱的光(*Lead, Kindly Light*. H475)

¹ 引我柔爱的光 阴影四围 求你引我
黑夜又黑 我又家乡远违 求你引我
保守我脚 我不求见远景
一步已可使我 知足心定

² 我从不是如此 也不求寻 你来引我
我喜拣选 看见我路 现今 求你引我
我爱炫耀之时 虽然受创
骄傲仍制我心 忘记已往

³ 你的能力既然赐福 你必 仍然引我
过野过泽过崖过沼 以及 夜影全过
晨光带来 那些脸如天使
我所心爱多年 契阔一时

Lead, Kindly Light. John B. Newman, 1833
LUX BENIGNA 10.4.10.4.10.10. John B. Dykes, 1861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卅九篇 人生之跋语(12.8-12)

经文：传道书12.8-12

12.8传道者说：「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12.9再者，传道者因有智慧，仍将知识教训众人；又默想，又考查，又陈说许多箴言。12.10传道者专心寻求可喜悦的言语，是凭正直写的诚实话。

12.11智慧人的言语好像刺棍；会中之师的言语又像钉稳的钉子，都是一个牧者所赐的。12.12我儿，还有一层，你当受劝戒：著书多，没有穷尽；读书多，身体疲倦。

诗歌：圣灵真实引导者(*Holy Spirit, Faithful Guide*. H480)

全卷书的跋语

传道书已走到了末尾，我们要注意传道者在经文里说话是第几人称。我们回头再看一看：1.1是本卷书编辑者的引介之语，接着1.2-11也是编辑者介绍传道者信息的大要。然后传道者(קֹהֶלֶת *Qohelot*)登场了，1.12的「我」说明从1.12到12.7，都是传道者所传扬的信息。到了12.8，这节和1.2一模一样，人称又改变了，12.8-12是编辑者给传道者所传的信息作一跋语，而12.13-14则是全书的结论。

世界观改变了(12.8)

虽然12.8与1.2相同，但是我们读完了传道者所传的信息以后，现在我们对于相同的一句话之感受，当然不同了。何也？因为现在我们明白了，当一个人一旦「纪念他的造物主」时，他的世界观就产生惊天动地的大改变。造物主与我的造物主有别，前者只不过是一项理念，而后者则是一项认信：祂创造我，祂和我有关系；而且认信祂之与我有关系，是因为我是照着祂的形像造的；另一面，祂是神，我不过是渺小的受造之物而已。

有了这项理念，12.8是说，「如果将造物主从宇宙中拿掉的话，一切事就都是虚空的。」反之，一旦将造物主放入宇宙之中的话，这一切就都完全不一样了；正如传道书一再出现的主旋律那样：因为肯定神而肯定今生(2.24-26, 3.11-13, 22, 5.18-20, 8.15, 9.7-9, 11.7-8a)，有七次的重复。

跋语中的针砭(12.12)

传道者走了，留下一卷书给我们，现在编辑者在编完他的作品之后，为他的一生做了跋语(12.9-11, 12)。这个跋语由「再者/还有一层」(יִתֵּן)引领。第9-11节算是对他的褒扬，而第12节则是批评。

我们先看其批评(12.12)，参见1.18。这是编辑者的话，可见他是年长者，称传道者为「我儿」。他要后者受劝戒，提醒他「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庄子养生主篇)第12节与第11节成为对比：当一个人的学问是出于自己者，结局就是如第12节所说者。然而当一个人懂得向那位大牧人寻求大智慧、真知识时，光景就完全不同；惟有如此，他可以把人带到那位牧者跟前，生命由祂而来。当传道者的大方向弄对了，其光景就是第9-11节所说的了。

跋语中的褒扬(12.9-11)

首先在12.9, 编辑者肯定传道者为一智慧人, 他把知识教训众人, 而这些教训是他自己所默想过、而且考查过的。他的教导方法也颇有智慧, 因为他是用许多箴言按着教导次序说出来的。

12.11继续说明他的教训之功用如何。第一, 它像「刺棍」, 此字出现两次, 另一次出现在撒母耳记上13.21, 译作「赶牛锥」, 这样我们就明白它的用途了。每一个人的人生都需要刺激, 这样, 才能将我们从盲点里驱赶出来, 使我们认识这世界的真相。

这还不够, 其次, 它还像「钉子」, 可以将我们钉稳在真理之上。刺棍叫我们突破, 钉子叫我们固守, 人生就是这样, 一直不断地有破有立, 我们就长进了。

这些刺棍和钉子是怎么来的呢? 传道者不过是传讲而已, 其真实与终极的来源者乃是出于那位牧者之赏赐。

圣灵奥秘工作

在此我们要强调智慧人的言语有「刺棍」的功能。其实它是要在圣灵的工作之下, 才能发出威力的。约翰福音16.8-11说,

16.8 祂 [= 圣灵保惠师] 既来了, 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 自己责备自己。16.9 为罪, 是因他们不信我; 16.10 为义, 是因我往父那里去, 你们就不再见我; 16.11 为审判, 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原来「神使万事都互相效力, 叫爱神的人得益处, 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罗8.28) 许多时候神的话成为刺棍, 是因为我们的环境中发生变化了, 不只是神的话在刺痛我们, 而且是环境中有大难处把我们困住了, 使我们不得不在神面前谦卑下来, 向祂呼求。「凡呼求主名的, 就必得救。」(罗10.13)

「刺棍」牵涉到三样: 圣道、圣灵、万事。神的儿女和世人

一样，要经历人生中许多的事情；然而万事都出于神，信主与不信主的都一样，重要的是如何解读神在我们所遭遇的事情中的信息是什么。使徒保罗在归主前，认为逼迫基督徒，就是忠于他所信仰的犹太教遗传，是讨神喜悦的。可是另一面，他这样做心中没有喜乐，而且有挣扎，尤其是当他在受逼迫之人的脸上看到天上的光彩与荣耀时，他更气恼困惑(徒7.54-60)。

这样的光景一直持续到他在大马士革的城门口遇见主为止。当天，他又是去那里逼迫基督徒，可是主从天上下来遇见他、将他击倒在地，对他说：「你用脚踢刺是难的。」(徒26.14) 当时同行的人听见声音，但是没有听到其中的信息；看到大光，但是没有看见光中之人－主耶稣。保罗听到了信息，也看见了主，因为有神的话赐给他，圣灵也在他的心中工作，揭开了他心中的帕子(林后3.16-18)，照明了他心中的眼睛，使他从此可以真知道神(弗1.17)。

神的话之为刺棍，是每一位圣徒归主时的经历，也是尔后我们走天路每每有所突破时的历练。刺棍原本只是我们所遭受到的拂逆横阻之事，它所含载的信息，要有神的话语来解码，同时圣灵又光照我们，使我们能够明白其信息、其异象。

圣经不仅扮演刺棍的角色，它也是「钉子」，将我们突破看到的启示，变为我们的生命，牢靠地融入我的形像内。朗文(Tremper Longman III)这样地评论：¹

如此说来，「刺棍」激发人进入更大的智慧，而「钉子」则指着将好的教训稳固建立起来。金斯柏(Christian Ginsburg)称这叙述[12.11]为「自由派」与「保守派」的倾向。

¹ Tremper Longman III, *The Book of Ecclesiastes*. NICOT. (Eerdmans, 1998.) 280.

这是圣灵与圣道在我们身上不断的工作，使我们更像主。

两种不同境界(12.12)

这一节经文常常被人用来警诫人不要书读得多了，甚至是不
要圣经读得太多了。真的，人类的知识早就爆炸了，基督教的知识
也是一样。我们感谢神，基督教信仰的经典只有这66卷书，并
不太多，但是我们要问自己，我们的生活中有没有属神刺棍、钉
子的工作？若是没有，我们就落入了第12节的光景；若是有的，
圣经就都活起来了，圣灵透过我们生活中的遭遇，对我们说话、启
示，这样的生活才是在地如天的生活(诗73.23-26)：

73.23然而，我常与你同在；
你搀着我的右手。

73.24你要以你的训言引导我，
以后必接我到荣耀里。

73.25除你以外，在天上我有谁呢？
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没有所爱慕的。

73.26我的肉体和我的心肠衰残；
但神是我心里的力量与福分，直到永远。

这样的生活常读书、常读经，但不会疲倦，「必重新得力...
如鹰展翅上腾。」(赛40.31)

2012/9/16, MCCC 福音班

2016/6/19, CBCM 福音班

祷告

圣灵真实引导者(*Holy Spirit, Faithful Guide*. H480)

¹ 圣灵真实引导者 一直亲近我身侧
你用温柔手引领 我作旅客过野境
疲魂希望今顿萌 得听圣灵慈爱声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轻说游子跟随罢 我必领你安抵家
² 祂是我的真实友 一路扶持到尽头
保守今生无疑惧 不至暗中迷崎岖
有时骇浪惊涛来 盼望渐逝心渐衰
忽闻游子跟随罢 我必领你安抵家
³ 劳苦日子不久毕 望早释放享安息
惟有等候与祷告 豫备那日忽临到
死河寒波极可怖 幸靠主血安然渡
又闻游子跟随罢 我必领你安抵家

Holy Spirit, Faithful Guide. Marcus M. Wells, 1858

GUIDE 7.7.7.7.D. Marcus M. Wells, 1858

传道书福音性讲道：雨中踪迹彩虹
第四十篇 今生的一小步(12.13-14)

经文：传道书12.13-14

12.13这些事都已听见了，总意就是：敬畏神，谨守他的诫命，因为这是人所当尽的本分。12.14因为人所做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是善是恶，神都必审问。¹

诗歌：我用眼睛引导你(*I Will Guide Thee With Mine Eye.*)

人生当尽本份

「总意」即总而言之，是给整卷书作一结论，编辑者说，总意有三点：(1)敬畏神，(2)谨守神的诫命，(3)人人都要面对神的审判。在这经文里，和合本少译了一个「因为」，人之所以要做头两件事，是「因为这是众人所当尽的本份。」(פִּיזוּהָ כְּלִי הַאָדָם) 这是第一个因为，第二个在第14节，乃是因为「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9.27)

诸版五子登科

说了半天，人的本份究竟是什么？立业、结婚、成家、生

¹ 12.13 因为：按原文加上；和合本未译出。

子…。中国人说五子登科，似乎把五子登科当作人生的目标来追求，三字经说到「窦燕山、有义方，教五子、名俱扬」的话，是五子登科的原始版。窦燕山是指五代十国乱世时的后周之燕山府，有个叫窦禹钧的人，他的五个儿子都品学兼优，都登科及第，故称之为「五子登科」。时代变迁，情景转移，你们看现在的华人在我们这里是不是仍旧在拼命追求「五子登科」呢？只是一子女或二子女登科罢了。

穷则变、变则通。有人说「五子登科」重新定义为：银子、车子、妻子、孩子、房子。车子算什么？有人说应换为位子。换来换去，总是在原版「五子登科」的观念之内打转。

台湾的首富之中，台塑的王永庆(1917~2008)和长荣的张荣发(1927~2016)应该是最叫人称羡的了吧。结果呢？能怪这两位父亲吗？不。能怪他们第二代之间的勾心斗角吗？二十年前的清宫剧「雍正王朝」拍得真好，把康熙众子之间的夺嫡之争，刻划得入木三分。

以诺与众不同

人生的本份究竟是什么呢？创世记五章一系列的列祖谱系，它的公式是「谁活到多少岁，生了谁。之后，又活了多少岁，并且生儿养女；共活了多少岁就死了。」生儿养女是人生的要事，但它毕竟不是人生最主要的本份。在创世记五章所记载的十位人类的列祖中，有一位是最特殊的，他就是以诺，在上述的公式中，加了一句话：「与神同行三百年」(创5.22)。以诺在列祖中是在地上活得最短的，只有365年，但是他的人生365年之中有三百年是与神同行；他还有一个亮点，就是他未曾见死，就被神提到天上去了！

万花筒内奥秘

传道书在圣经66卷里，是最具人间烟火(down to the earth)的

一卷书，第3.2-8提及了人生万花筒：

- 3.2 生有时，死有时；
栽种有时，拔出所栽种的也有时；
- 3.3 杀戮有时，医治有时；
拆毁有时，建造有时；
- 3.4 哭有时，笑有时；
哀恸有时，跳舞有时；
- 3.5 抛掷石头有时，堆聚石头有时；
怀抱有时，不怀抱有时；
- 3.6 寻找有时，失落有时；
保守有时，舍弃有时；
- 3.7 撕裂有时，缝补有时；
静默有时，言语有时；
- 3.8 喜爱有时，恨恶有时；
争战有时，和好有时。

这里一共提及了人生的十四对场景，真的，我们人生的万花筒几乎就在14对花片里排列组合，进而形成每个人特定的花样。每个人的人生花样都不一样，花片却都相彷彿，只是排列组合不同而已。昨天英国脱离欧盟公投，终于出炉了：脱欧。在事前，大众媒体铺天盖地宣扬脱欧之结果的恐怖；好了，真的脱欧了，太阳还是西边下去、东边出来，天也没有塌陷。「栽种有时，拔出所栽种的也有时。」

永远安置人心

传道书3.11ab说，「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又将永远安置在世人心里。」人是万物之灵，其特点就是人心中有一个最特别的东西：永远。人与神藕再怎么断，丝总是连着的，那根细丝就是人心中有神亲自留下的指印：永远。这个「永远」就是神的形像，神是永远的神，按照神的形像受造的人，他知道神的

永能和神性，是磨灭不掉的。神学家加尔文说，因此人对神有直觉，这个直觉就是宗教的种子。

敬畏神是开端

因此在传道书12章结束时，编辑者说，「这些事都已听见了，总意就是：敬畏神，谨守他的诫命，这是人所当尽的本分。」(12.13) 人心中有永远，对于造物主神就有基本的敬畏。圣经上说，敬畏神是智慧的开端(箴9.10，诗111.10，参箴1.7)。第14节还讲到「人所作的事、连一切隐藏的事，无论善恶」，当一个人心中敬畏神时，他就有了正确的知识。人的作为都是由认识而来的，因为敬畏神，他会决定何事该作或不该作，可作或不可作。

敬畏神是整个希伯来人在旧约圣经里，所显出来的核心思想。如果希特勒、史大林、毛泽东等人都敬畏神的话，历史是否要重写？二十世纪的人类免受多少的生灵涂炭？约瑟在他约十七岁或更大些，被卖为奴隶，在主人家中做家务总管。主人的妻子看上了他，对他频频地眉目传情，但约瑟不为所动。「少年之时，血气方刚，戒之在色。」但约瑟戒住了。他对主母说，「我怎能做这大恶，得罪神呢？」(创39.9) 这是敬畏神，他因此做了最智慧的决定，虽然因此被主母诬告，而身陷死牢长达十几年。

最近几十年的基因生技也经常走到伦理的边缘。我们可以克隆动物吗？我们可以克隆人类吗？当然都不可以。创造生命是神的特权，当人类不敬畏神而闯入这个禁区，迟早会给我们自己带来大灾难，是天谴。

谨守神的诫命

第二件事是谨守神的诫命，这是因着敬畏神而有的伦理行为与生活。

神终末的审判

第三件是神终末的审判。「君子必慎其独」(大学里曾子所作传的第六章, 中庸也有), 是件很不容易的事, 因为我们的行为通常都在面对人、面对自己的良心, 但我们可曾想过更要面对神呢? 审判的事, 在本卷书里3.17和11.9都曾提过, 现在到了最末了, 编辑者也再提一次, 因为很重要。

挪亚是怎样悔改归主的呢? 希伯来书11.7说,

挪亚因着信, 既蒙神指示他未见的事, 动了敬畏的心, 预备了一只方舟, 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 自己也承受了那从信而来的义。

我们人为什么信靠主呢? 有三个原因: 创造、救赎、审判。传道书12.14给了人生必须悔改归向神的最后的一个原因, 那就是到末日时, 我们每一个人都要来到神的审判台前受审, 「连一切隐藏的事, 无论善恶神都必审问。」(罗2.16, 启20.11-15, 约5.25-29, 太25.31-46, 来9.27, 林前3.13-15, 林后5.10等)

人生的一小步

1969/7/21, 太空人阿姆斯壮(Neil Alden Armstrong, 1930~2012)从太空船阿波罗十一号走出去, 成为首度踏上月球的第一人。他当时说了一句名言:

这是一个人的一小步, 却是人类的一大步。

(That's one small step for a man, one giant leap for mankind.)

信主难不难? 难。为什么? 因为全人类都死在罪恶过犯之中了, 我们的灵魂向着神已经死了, 不回应了, 我们的天然都是向神倨傲, 不要神、弃绝神的。罪孽使我们与神隔绝(赛59.2)。但另一面, 身为神的形像的携带者, 我们的心中对「永远」有感觉, 这个感觉的体现就是敬畏神, 对伟大的创造主发出不由自主的赞

叹。

肯定神的存在

肯定神的存在是人生的一小步，但是最重要的第一步。这一步比1969/7/21那一天Neil Alden Armstrong在月球所走的第一步更重要，因为它是你迈向永生的第一步！

从Cosmic Background Explorer (COBE, 宇宙背景探索)在1992/4/24发表结果的那一天起，科学界的风气为之一变，科学历史家Frederic B. Burnham说，科学家都有心理准备，接受「神创造宇宙」的这个想法。在过去的一百年以来，这种想法从未这样受到科学家的敬重。当ABC的夜线主持人Ted Koppel访问天文学家，引用创世记1.1-2；被访者立刻加上第三节，因为他们认为创1.3顶适合用在COBE的新发现上。不信神的天文学家反而成为了异类！UC San Diego的Geoffrey Burbidge教授抱怨说，他的天文学同泽们都跑去参加「大爆炸第一基督教会」了。

让我们听听Robert Jastrow (of NASA, 1925~2008)的话：

对于相信理性力量而活的科学家而言，整个故事结束就像一场恶梦。他爬上了无知之山，他快要征服了最高峰，当他攀上了最后的一块岩石时，一群神学家已经在那儿恭候大驾、坐在那边好几个世纪了！（1978）²

爱因斯坦的好友，Lincoln Barnett, *The Universe and Dr. Einstein*一书的作者，书上最后的一句话是：

人站立在大宇宙和小宇宙之间，他发现两边都有障碍，他或许只有诧异的份，好像一千九百年以前的圣保罗一样，说：

² Robert Jastrow, *God and the Astronomers*. (NY: W. W. Norton, 1978.) 7.

「诸世界是藉神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1948)³

Dr. Allan R. Sandage, Dr. Edwin P. Hubble的继承人，也是本世纪顶尖的宇宙学家说：

科学无法回答那些深刻的问题。一旦你问为什么有什么东西存在那里、而不是不存在那里，你就已经越过了科学的范畴了。我发现这样的秩序是出自于混乱，是极其不可能的。一定有一种组织的原则在那里。对我来说，虽然神是一个奥秘，但是神是为什么有什么、而非没有什么的原因，祂是存在之神迹的解释。(1991)⁴

这是Dr. Sandage在职业圈和学术圈里大胆的见证。

中国明代大哲学家王阳明讲过一首诗：

山高月远觉月小 便道此山大于月
若人有眼大如天 还见山高月更阔

山怎么会比月大呢？这是人的错觉。王阳明并没有被错觉所惑，只是他进一步说，如果人类有个眼睛大于天的话，就不会只被山高月阔所限，还会看见更瑰丽的景色。不错，人生而受造，就是知道神存在的事实，这是「若人有眼大如天」！神的永能与神性是明明可知的。求神使我们身为受造之人，忠于内心基本的感受。这是敬畏神。

承认有位格神

这位造物主是有智慧的神，不是钟表匠，上了发条就走了。

³ Barnett, 109. 这句经文引自来11.3；Barnett以为作者是保罗。

⁴ Wilford, *ibid.*

不，祂是一位有位格的神。什么叫做有位格呢？其实我们从神的创造里，我们看见祂的可畏。大家想想：神多么伟大！一个类星体(quasar)发射出来的能量，约有一百个银河系那么大，而一个银河系约有 10^{11} 个恒星，所以它相当于 10^{13} 个(十兆)恒星的能量。这只不过是一个类星体而已。目前约找到有一千处类星体。

我读一篇1991年访问Dr. Allan R. Sandage的文章。他就说到宇宙的黑物质约应是90%，这样，我们的宇宙才能稳定。⁵ 1992年测量的结果真的是趋近于这个数字， $\Omega = 1$ ！神是不是充满了智慧与慈爱？！祂有威严、有智慧、又有慈爱，祂不是一股力量而已，祂是又真又活的神，有位格的神。然而敬畏神意味着更深的一步...

悔改归向真神

暗室之后蔡苏娟是怎么归主的？...

5.13 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5.14 所以主说：你这睡着的人当醒过来，从死里复活！基督就要光照你了。(弗5.13-14)

她悔改了...

千年不一出的大神学家奥古斯丁是怎样悔改归主的？

13.13 行事为人要端正，好像行在白昼。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13.14 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13.13-14)

我们的悔改信主犹如今生的一小步，但它却是永生的一大步。愿神恩待您，早日归向主吧！

⁵ Ibid.

祷告

我用眼睛引导你(*I Will Guide Thee With Mine Eye*. H485)

- ¹ 从地去天疲倦客旅 半途停顿思安息
神曾赐下宝贵应许 我要定睛引导你
- *我要引导 我要引导 我要定睛引导你
从地去天疲倦客旅 我要定睛引导你
- ² 虽然心中常是纷乱 情绪扰人欲昏迷
但有应许排解万难 我要定睛引导你
- ³ 虽然试探几乎得胜 可靠亲友也远离
但这应许发出微声 我要定睛引导你
- ⁴ 你的暗中盼望消逝 埋在年日坟墓里
让这应许将你支持 我要定睛引导你
- ⁵ 生命阴影逐渐加深 要穿荣耀的身体
神这应许显为更真 我要定睛引导你
- ⁶ 但愿我灵以神为乐 我心以祂为至宝
与祂交通一无间隔 得主定睛的引导

I Will Guide Thee With Mine Eye. Philip P. Bliss, 1873
PRECIOUS PROMISE. 8.7.8.7.Ref. Philip P. Bliss, 1873

~全书终~

???